



周谷城著

中國社會之結構

新生命書局發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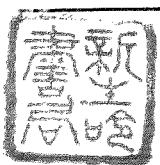
中國社會之結構

中國社會之結構

全一冊

實價一元二角

版權所有



著者

周谷城

出版者

新生命書局
上海五馬路
棋盤街寶善里

印刷者

上海華豐印刷鑄字所

中華民國十九年四月二十日出版

弁言

一 關於中國的社會，我有三本小書：第一本叫中國社會之結構，就是這本；第二本叫中國社會之變化；第三本叫中國社會之前途。現在先把第一本出版，其餘的，祇要無意想不到的障礙，第二本預定在六月三十號以前出版；第三本在十二月三十號以前出版。

二 我寫這本小書，目的祇是要把中國社會之階級的結構，或不平等的結構暴露出來。中國社會裏的不平等、有階級，是很顯著的事。但老成持重之輩一定說沒有階級；且說做一個中國人，是十分可以享受平等幸福的。這就值得申辯了。我先把這本小書出版，作我個人的一種申辯的理由書。

三 書中第一章第二節頭一項政治制度，我因同陶希聖先生談話，受了他的暗示，自己的見解變了，很想再寫過或修改一下。又第四章第三節現代的智識分子，內容間有與第五章相重之處，也想再寫過或條改一下，但都來不及了；且於標題之下，各註「附錄」兩以字志之。

四 書中紕繆之處，請讀者特別原諒。

五 承朋友借書把我作參考，非常感謝。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十日，谷城。

目錄

第一章 結構之始……………(一)

第一節 由種族鬥爭到階級對立……………(一)

- 一 中國人之來歷問題——二 歷史上之中國人——三 被人忘却了的苗族——
- 四 各民族所處之環境——五 各民族的互相鬥爭——六 漢族的勝利及其原因——七 漢族對他族政治的鎮壓方法——八 社會的鎮壓方法——九 教育的鎮壓方法——一〇 由種族鬥爭到階級對立——一一 勞動人口之增加——
- 一二 生產工具的進步——一三 農業的發達——一四 生產品的剩餘——一五 國家的實現——一六——階級的社會

第二節 政治制度與土地制度……………(三〇)

第一項 政治制度……………(三〇)

- 一七 歷代政治概論——一八 貴族之發生及貴族政治——一九 封建政治之興起——二〇 封建制之衰落——二一 秦之廢封建爲郡縣——二二 封建之餘波與封建郡縣並行制——二三 魏晉後之門閥與唐之藩鎮——二四 蒙古滿洲對漢族之種族專制

第二項 土地制度……………(四六)

- 二五 概說——二六 井田制——二七 胡適之的意見——二八 秦之廢井田開阡陌——二九 豪強兼併及救濟之策——三〇 新莽與晉魏隋唐之均田制——三一 宋之純粹剝削制——三二 元之純粹剝削制——三三 明清之剝削制

——三四 公田運動

第二章 統治階級……………(七一)

第一節 統治階級的主要成分……………(七二)

- 三五 統治階級的總頭子——三六 無聊的歷史家——三七 下等文化之一個來源——三八 帝王春秋——三九 特權者——四〇 漢朝特權者之衆多——
- 四一 漢以後歷代之特權者——四二 特權者生活的來源

第二節 性慾統治……………(九七)

- 四三 概說——四四 多妻——四五 挑選秀女之事——六四 窮奢極慾——
- 四七 性慾統治下的特別官吏——四八 宦官之害民——四九 唐代宦官之禍——五〇 明代宦官之禍及宦官之富

第三節 官僚與地主……………(一一八)

第一項 官僚……………(一一九)

五一 實際需要之官吏——五二 官吏之家奴化——五三 官吏家奴化之原因
——五四 官僚政治——五五 官僚之多

第二項 地主……………(一三五)

五六 地主之最廣義——五七 比較具體的解釋——五八 狹義的地主——五九
地主之來源——六〇 貧富懸殊之原因

第三章 被壓迫的民衆……………(一四五)

第一節 人民對統治階級的義務……………(一四五)

六一 人民在統治階級眼中的重要——六二 人民對統治階級的義務——六三
秦漢時代人民的義務——六四 晉隋間人民的義務——六五 唐朝間人民的義務——六六
宋代統治階級的大剝削——六七 元代蒙古游牧貴族之大劫掠——六八
明代人民之義務——六九 明代礦稅之害人——七〇 清朝滿洲貴族之剝削漢人

第二節 一般的壓迫……………(一六九)

七一 鄉紳的壓迫——七二 地主的壓迫——七三 官吏之害——七四 大官之害——七五 兵役之苦及兵餉之累

第三節 民衆的暴動……………(一八六)

七六 秦末民衆暴動的特別原因——七七 平民革命——七八 西漢末民衆暴動的特別原因——七九 赤眉賊之亂——八〇 新興的統治勢力之大勝利——

- 八一 黃巾賊之亂——八二 統治階級的大屠殺——八三 隋朝統治階級之自掘墳墓——八四 羣盜之亂——八五 唐末民衆暴動的特別原因——八六 黃巢賊之亂——八七 元朝民衆暴動的原因——八八 民衆的大暴動——八九 明末民衆暴動的原因——九〇 明末的流寇——九一 清朝太平天國之亂——九二 結論

第四章 智識分子……………(二三三)

第一節 通論……………(二三三)

- 九三 智識分子之地位——九四 智識分子的意義——九五 智識分子的來源——九六 民間智識分子之所由生——九七 挑選智識分子的方法——九八 挑選方法之流弊與舉業

第二節 智識分子的功用及態度……………(二五一)

第一項 智識分子的功用……………(二五二)

九九 提倡學術——一〇〇 保存古典——一〇一 作好官——一〇二 毫無

用處的智識分子——一〇三 粉飾太平的智識分子——一〇四 桎梏人性的智

識分子

第二項 智識分子對統治階級的態度……………(二六四)

一〇五 乞憐的智識分子——一〇六 智識分子之無恥——一〇七 効死力的

智識分子——一〇八 智識分子之不合作——一〇九 反統治階級

第三節 現代的智識分子(附錄)……………(二八〇)

一一〇 舊社會裏的舊智識——一一一 機器文明擾動了中國社會——一二二

智識之變動——一二三 經濟落後的中國之智識分子

第五章 社會結構之新形勢……………(二九二)

第一節 產業革命之逆行……………(二九二)

- 一一四 西洋產業革命之順序——一一五 外患的壓迫——一二六 外患的壓迫(續)——一一七 整軍經武——一一八 兵戰不如商戰——一一九 交通及運輸事業之發達——一二〇 礦業與工業——一二一 商戰不如學戰——一二二 學校教育之盛——一二三 結語及趁火打劫的外國人

第二節 社會結構之新形勢……………(三二三)

第一項 農村中貧富懸殊之險象……………(三二四)

- 一二四 農民所受的壓迫——一二五 地主與佃戶——一二六 地主之收租以致富——一二七 農民之無產化——一二八 盜匪世界

第二項 都市社會裏的人……………(三四五)

一二九 資本家——一三〇 買辦——一三一 工人——一三二 女工和童工

——一三三 上等職業之發達——一三四 下等職業之發達

第三項 軍閥……………(三六六)

一三五 練兵——一三六 軍事擾攘——一三七 軍閥政治

中國社會之結構

第一章 結構之始

第一節 由種族鬥爭到階級對立

一、中國人之來歷問題

中國人是從何處來的？關於這一個問題，有種種荒謬絕倫的答覆。或者說中國人是從東方海島上來的。日本某學者，便是這樣主張。他的主張完全根據中國緯書小說等所記的事實。例如述異記說：『盤古生於大荒，』他便說大荒是大海。『少昊之國，在東海之外，其母女節，生少昊於華胥。』他便說華胥是海中之島。據此種種，便臆斷中國人是從蘇茫大海中之島上來的（參看王伯祥本國史參考書第一編）。或者說中國人是從埃及來的。德國的基爾什爾；波蘭的波因謨；法國的

胡愛、美郎、得基涅等；以及英國的華伯敦、尼特漢姆等都根據文字以爲證，斷定中國人是從埃及來的。更有英國的威爾金生，根據磁瓶上的字跡爲證，也斷定中國人是從埃及來的。或者說中國人是從巴比倫來的。英國的拉古柏里及鮑爾等便是這樣主張。或者說中國人是從印度來的。法國的波哥諾便是這樣主張。或者說中國人是從歐洲來的。英國的查爾麻斯及愛特金等以爲中國語言與歐洲語言同出一源，便斷定中國人是從歐洲來的。或者說中國文化，是皇古原有民族之殘餘文化；中國人當是皇古原有民族之殘餘人種。法國的巴伊便如是主張。英國的韋白約翰，根據中國的語言也作如是的主張。凡此等等，都是答覆中國人之來歷問題的。這等答覆，都極荒謬，都等於神話。何炳松先生直稱之爲新神話。然則中國人究竟是從何處來的呢？這始終是一個問題；這個問題在目前並沒有人敢作確定的答覆。何炳松先生曾有扼要之言曰：『假使吾國考古學上發掘之事業不舉，則吾國民族起源之問題即將永無解決之期；而吾人亦唯有自安愚魯之一法。蓋中華民族之起源問題，本屬未有文字以前之歷史上問題。而中國未有文字以前之過去情形，則至今尙未經考古學家之探究者也。』（參看東方雜誌第二十六卷第二號）何是專門的歷史學者，尙且這樣說。

我們於此真的祇好自安憑魯。

二、歷史上的中國人

中國人的來歷問題，固不易明白，但是既有歷史的記載以後，歷史上的中國人却是有線索可尋的。歷史上的中國人究竟是一些什麼？簡單說，一般所謂漢、滿、蒙、回、藏、苗六族是也。這六族是今日的稱呼。在歷史上却都含有許多小族，都是由許多小種族合成的。就拿滿族說罷，在虞舜的時候，便有山戎肅慎諸族，分居於中國的東北方；春秋的時候，有無終、中山，也都是強族；漢朝的時候，有烏桓、鮮卑二族；隋唐的時候，有靺鞨、奚厥丹二族；宋朝的時候，有契丹與金二族；直到清朝的時候，滿族內部各小族始統於一。蒙古族也是一樣，也是由許多小族合成的。元朝蒙古人入主中華的時候，所謂蒙古族者，猶分七十二種，可見其內部小族之衆多了。至於回族，更是複雜。在周朝的時候，有所謂義渠戎、燕京戎、余無戎、始呼戎、鬻徒戎等等。在春秋的時候，有赤狄、白狄、東山、皇落氏、甲氏、牆谷如、義渠、披曩、潞氏、留吁、鐸辰、大荔、烏氏、胸衍；戰國的時候，有林胡、樓煩，爲趙國之患；義渠、烏氏、胸衍、大荔爲秦國之患；隋唐的時候，還有柔然、突厥、回紇、薛延陀、黠戛斯諸小族。祇有回

奴盛時，稍稍把回族中的小族統一過；但並沒有長久的統一。再拿藏族說罷，在商朝的時候，便有鬼方、氐、羌三族；戰國的時候，環繞着秦國的西邊的，便有綿諸、緄戎、翟獯等等；西漢的時候，還有印羊、冉駝、白馬氏等等，至於在中國境內，充主要角色的漢族呢，大家以為這應該是一個很純的大族。其實不然，並且我們還可以進一步說，漢族原來就是一個雜種。因為牠的地位，恰在滿、蒙、回、藏、苗各族之中；雖要維持其純一之種，而不與其他諸族相雜，在事實上爲不可能。試看周代的事跡，便明白了。周代之末，西京是帝都所在，環繞西京的，應該是純漢族。事實上却不然；有所謂驪戎者，伏屠肘腋之下。東遷以後，洛陽又作了帝都。環繞洛陽的，應該是純漢族，事實上又不然；有所謂姜戎、陰戎、陸渾之戎、伊洛之戎等等逼處其旁。卽此也可見漢族在歷史上未嘗完全純一不雜。蓋種族的演化，本是由分而合。到最後乃用一個名詞可以代表。今日的中華民族，是漢、滿、蒙、回、藏、苗六大族合成的。這六大族自己，復是由許多小族合成的。

三、被人忘却了的苗族

六族之中，苗族最是不幸。以地位言，則比其他任何族爲優；以歷史言，却反比其他任何族爲短。到今日，大家幾乎不知中國歷史上有苗族這回

事。論中國民族的時候，總祇舉漢、滿、蒙、回、藏五者。卽或偶然提到苗族，也以爲牠在歷史上是完全不足輕重的。其實何常如此。吳貫因有一段最公允之言曰：「苗族之在中國，實有大功。苟以崇德報功之典論之，其位置當在滿、蒙、回、藏諸族之上。……苗族之功何在？今試舉之。一曰發明刑法。中國古無刑法也；其始發明者實爲苗族。書呂刑：「苗民弗能靈，制以刑。惟作五虐之刑曰法。」夫既曰法，意其時不徒發明五種之刑也；必更編有法典在焉。故自苗族發明之後，我族襲而用之。至漢文帝時，苗族所傳之五刑，始稍有改變。……二曰發明戰爭武器。中國古代，戰爭之器具，皆極拙劣。及蚩尤之興，乃有利器出焉。而其戰爭之利器，計有二種：一曰干戈；史稱「蚩尤好兵喜亂，作刀戟大努。」又山海經曰：「蚩尤作兵伐黃帝。」管子地數篇云：「蚩尤受金作兵。」由上觀之，則刀戟、大努、兵戈皆作自蚩尤；此其所發明之武器一也。一曰甲冑；史記五帝紀正義引龍魚河圖云：「蚩尤兄弟八十一人，並銅頭鐵額。」使蚩尤而果銅頭鐵額也，則黃帝安能擒而殺之？意其時蚩尤必戴甲冑。卽我族因未有此物，初見蚩尤之甲冑，遂疑其銅頭鐵額矣。此其所發明之武器二也。蚩尤發明二種武器，用能自南而北，遂帝檢閱而自立。及蚩

尤敗後，此等武器歸於我族，我族遂亦能做造矣。此其有功於中國者二也。三曰發明鬼神之教；上古之時，吾族之教重術數，苗族之教重鬼神。……楚語曰：「少皞之衰，九黎亂德；民神雜糅，不可方物。夫人作享，家爲巫史；無有要質，民匱於祀。」由是觀之，則當時苗族，蓋以奉神信巫爲其教義焉。而吾族因重術數而輕鬼神，故常思撲滅其教義。呂氏春秋召類篇：「堯戰於丹水之浦，以服南蠻。舜却苗民，更易其俗。禹攻曹魏，屈鯀有扈以行其教。」此蓋欲使之更易其俗，而從吾族之教也。然虞夏以前，吾族雖不信鬼神；及周以降，則術數與鬼神並重矣。夫迷信神道，由今日觀之，固無足取。然在上世，民無智識，藉之以勸善警惡，未始無所裨益焉。此其有功於中國者三也。夫苗族之在中國，既有此三大功；且依近世學者之說，謂中國原始之居民，實爲苗族，而我族則由西方遷徙而來者；誠如是也。我族既占據苗族之土地，吸收苗族之文明，而乃驅之於貴州雲南之深山谿谷間，……所謂共和者，果如是耶？故我以為不舉種族之名則已，苟言及種族，則必曰六族共和，六族平等；不得僅以五族稱也。」照這樣看來，苗族實高出滿、蒙、回、藏之上，祇是到於今已被人忘却罷了（參看庸言一卷九號）。

四、各民族所處之環境

歷史上的民族，略如上述。現在我們且進一步，來看一看他們所處的環境怎樣，各民族所處的環境不同，因之，由環境所養成的能力也就不同。能力之不同，便已預先決定了他們互相鬥爭的結果。所以我們在敘述各民族互相鬥爭之先，應當把他們的環境看一看。各民族所處的天然環境究竟怎樣？先就滿族說。滿族活動的範圍，歷來在滿州，在今之東三省。這三省的氣候，較內地冷多了。黑龍江全省，完全位於北緯四十五度以北，在三省中最為寒冷；雖在夏夜亦常結冰。奉天與吉林兩省的地位也都是一半在四十五度以北，一半在四十五度以南；氣候都不溫純。奉天冬季嚴寒多雪；夏季酷暑多雨。吉林冬季，氣溫甚低，夏季酷熱。單祇氣候一項，便可以影響他們的能力了。至於出產呢，黑龍江最富於礦產，金之產額，冠於全國。直接可以資生的，却祇有魚類、皮毛、豆、麥等。吉林的產物，直接可以資生的，也祇有豆、麥、高粱、木材、貂皮之類。奉天也是一樣，直接可以資生之物，也祇有大豆、麥、高粱、木材、魚、鹽之類。合三省觀之，沒有一省能有內地這樣豐富而令人羨慕的農產物。氣候既不好，農產物又不豐，因之三省人民的生活，都很苦，都帶有游牧民族的性質，都很粗暴剛猛兇悍。在上古

時，當然完全是遊牧民族。再就蒙古族來說，蒙古民族活動的範圍，最重要的是內外蒙古。外蒙古氣候，因地處北緯四十度至五十度之間，又多沙漠，寒暑均酷，少雨多暴風。出產之直接可以資生的，都是馬、牛、羊、駱駝、騾、驢一類的牲畜。農產物像內地一樣的，簡直沒有。所以蒙古民族，是天然的遊牧民族；自古至今，都是一樣的。回族所處之境，主要的是新疆。新疆的地位，雖大部分在北緯三十五度至四十七度之間，但因天山橫貫其中，又有一片大戈壁沙漠，所以氣候不好，寒暑均酷，且時起暴風。出產之直接可以資生的，也祇有葡萄、瓜、蘋果、鹽、馬、羚羊之類。所以人民的生活，完全是游牧生活。今日尙且如此，在古代當然不得更佳。至於藏族呢，其主要活動之地，就是今日的西藏。氣候也壞，寒暑並烈。出產品頂好的常食品，也祇是豆、麥、青稞之類。甚餘都是犛牛、羚羊、山羊等等。所以人民的生活，也是游牧的意味多，農業的意味少。綜合看起來，滿、蒙、回、藏四族的生活，在古代的時候，我們可以斷言曰，是完全的游牧生活。至於漢族所處之境，就不是這樣了；位置在黃河下游，氣候固然溫和了，地域也接近平原了；出產更不必說，是很好的農產品了。若苗族所處之境，則更好；我們且可以說太好。

苗族今日幾乎消滅的原故，恐怕就是因環境太好了。苗族最初活動的地方，就是今日長江中下游的兩岸。這是何等好的地方；真可以說是土地平曠、氣候溫潤、物產豐饒；完全一片最適於經營生活的土地。所以歷史上苗族的生活，是天然的完全農業民族的生活。就六族的生活比較看來；滿、蒙、回、藏四族的生活，在歷史上，當然是完全的游牧民族的生活；苗族的生活，在歷史上，是完全的農業民族的生活。漢族的生活，大概是介乎二者之間。

五、各民族之互相鬥爭

他們的環境既是這樣，在歷史上，他們便各憑其環境所賦與的或訓練出來的能力，互相鬥爭。世界上一切民族，在最古的時候，處於天然狀態之下，究竟是和平相遇，抑互相鬥爭，西洋有許多學者爭論。但我們在中國歷史上所看見的民族，却是互相鬥爭的。不過歷史的記載，因漢族得了大勝利的原故，總是以漢族為主，以他族爲輔；謂漢族打他族爲征討，謂他族打漢族爲侵襲。其實祇是相互的鬥爭。假如他族得了大勝利，史家若易地而居，則各族的行動，都可以說是征討，同時也都可以說是侵襲。現在我們且舉一些歷史上各族互相鬥爭的事實來看看：（一）漢族與苗族鬥爭。苗族自

始即處於長江中下游的兩岸，與漢族對抗。古時候，其族曾有強國曰九黎；其君主叫做蚩尤，曾乘漢族炎帝榆罔之衰，聯絡許多小苗族向北方對漢族作總攻擊。曾略取了中原的大半，且有驅漢族出塞外之勢。漢族諸侯有熊國之君公孫軒轅聯合漢族中的許多小族，與蚩尤戰於涿鹿，并斬了蚩尤，恢復了黃河流域的地盤。於此苗族退處江南。少皞氏衰，九黎復亂；幸顓頊即位，隨即把苗族征服下來了。舜攝政時，三苗又作亂；舜乃驅逐其頑梗者於三危之地。禹攝政時，苗族還是作亂，最後漢族勝利了，苗族乃竄到今之湖南、廣西等地。這是互鬥之一種。(二)漢族與蒙古族之互鬥。黃帝之時，曾有北逐葷鬻的事。葷鬻當屬於蒙古族。所以漢蒙互鬥，在黃帝時就開始了。唐虞三代的時候，葷鬻的勢力，極其猖獗。商朝末年，葷鬻（即獯鬻）且進寇今之陝西。攻豳，豳之君主抵抗不住，竟逃到岐山之下。帝乙在位時候，又有命南仲城朔方備玁狁的事。玁狁大概也屬於蒙古族。這是互鬥之又一種。(三)漢族與藏族的互鬥。帝堯七十六年的時候，曾有司空伐曹魏之戎的事。夏帝癸三年，有畎夷入岐反叛的事。陽甲三年，有西征丹山戎的事。所謂曹魏之戎、畎夷丹山戎等，都屬於藏族。藏族之中，祇有氏羌僻處青海，離漢族較遠，鬥爭的事少一點。若

眡夷西戎等等雜居今日陝甘等地，與漢族互相鬥爭的事，特別的多。周室勃興，武乙三十年的時候，周師伐義渠，獲其君以歸。三十五年，周公季歷伐西落鬼戎；文丁元年，周公季歷伐燕京之戎；四年，伐余無之戎；七年，伐始吁之戎；十一年，伐翳徒之戎。帝乙三年，命南仲西拒昆夷城朔方。帝辛三十四年，昆夷侵周。三十六年，西伯伐昆夷。周穆王十二年，伐大戎。十三年，王西征。這是互鬥的又一種。此外漢族與回族的鬥爭，漢族與滿族的鬥爭，也都沒有好多休息的時候。各民族爲着要圖生存，爲着要占領最優的生活環境，爲着要防止他人的侵襲；於是大族與大族鬥，小族與小族鬥；大族中之小族，又彼此互鬥。我們祇舉上列三者，也就可以推想一般。

六、漢族的勝利及其原因

諸族互鬥，祇有漢族得了最大的勝利。苗族幾乎全然被漢族消滅了，固是顯而易見的事實。至於滿、蒙、回、藏也都常常屈服在漢族的勢力之下。漢族總是得着勝利。就實事說，神農破夙沙；黃帝擒殺蚩尤，北逐葷鬻；顓頊誅九黎；帝辛誅共工；堯滅宗脰；胥敖；舜竄三苗；禹滅三苗；王季七伐西戎；文王屢征昆夷。凡此等等，總可算是漢族的大勝利了。漢族既能得勝，便大開拓其疆土。黃帝經營四

方，東至於海，今日山東之地，早已歸其管轄。西至崆峒，死了的時候，葬於橋山；於今陝甘之地，也早就歸其管轄了。南至於江，今湖南之地也歸了他；北逐葷鬻，合符釜山，於今直隸之地也歸了他。黃帝之子青陽降居江水，昌意降居若水，其勢力更及今之四川。後來顓頊的聲威，東至於蟠木、西至於流沙、南至於交趾、北至於幽陵。歷虞舜，以至大禹。漢族的勢力簡直大極了。禹平水土，撫有九州，更是聲勢顯赫。

漢族爲什麼能夠這樣得勝呢？照游牧民族征服農業民族的公例講，漢族早就應該隨苗族一道消滅。得全勝的，應該是滿、蒙、回、藏等族。游牧民族征服農業民族的道理，與本海麥 (Oppenheimer) 在其所著國家論 (The State) 一書中講得透澈無比。就各國民族演化的事跡看，也沒有逃出奧氏所說之外的。爲什麼中國的漢族獨是一個例外呢？這裏却有原因。原因維何？簡單說來，漢族具有游牧與農業兩民族之長，而沒有游牧與農業兩民族之短是也。這一個原因，可以分爲下列三點說明之：(一) 漢族的地位恰在黃河下游的兩岸，正介於純粹游牧民族與純粹農業民族之間。氣候既沒有純粹游牧民族所受的那樣壞，却也沒有純粹農業民族所受的這樣好；土地既沒有純粹游牧民族所處的那樣瘠，却也沒有

純粹農業民族所處的這樣肥。這種天然的特殊環境便把漢族訓練成爲一種特殊民族。既不是純粹的游牧民族，又不是純粹的農業民族；而是兩者之間的雜種。(一)這個雜種，在一方面沒有純粹游牧民族的短處；不是兇悍粗暴的，更不是完全爲生活所壓迫，祇知奮鬥，無暇顧及文化之發展的。在另一方面又沒有純粹農業民族的短處；不是嬌弱馴服的，更不是生活十分容易，完全喪失了奮鬥能力的。綜而言之，不像純粹游牧民族那樣粗暴，也不像純粹農業民族這樣嬌弱。(三)兼有游牧與農業兩民族之長。這完全是所處的地位使然。既處在兩個極端的民族之中間，自然很容易把兩極端的民族之長處吸收進來。趙武靈王之效法蒙古民族，習胡服騎射，便是吸收游牧民族之長處的一證。漢族利用苗族所發明之刑法，便是吸收農業民族之長處的一證。漢族因處境如此的特別，具有滿、蒙、回、藏、苗各族之長，而無各族之短；在六族互相鬥爭之中，遂成了天生的驕子，而得了全勝。漢族既得全勝，於是設盡方法，把被征服了的民族，完全鎮壓，使不得反抗。其鎮壓的方法，凡有最主要的三種：一曰政治的，二曰社會的，三曰教育的。這三種方法，吳貫因說得最透澈。我爲保存其文字之優美起見，且把他的原文抄下。吳在庸言一卷七號五族同化論一


文裏說：『……華夷樹幟，干戈起於一室，禍亂起於蕭牆。種族傾軋之禍，如環無端，迭爲起伏。積數十聖王之力，始能開拓疆土之界，而不能消滅種族之界。……若我黃族（漢族），尤有甚焉。故其對於他族，輒字以蠻夷，呼爲戎狄，不以平等之對待之。故雖同處禹域之內，而其種族之界，判若鴻溝。而其不平制度，今尚有遺跡之可尋也。舉其大者，有三事焉。』

七、漢族對他族政治的鎮壓方法

「一則政治上之不平等等也。蓋自軒轅至商周，爲天子者，既皆黃帝之子孫；而其分封諸侯，亦皆本族之子弟。如吳越等地，本蠻夷也；而其君不用土著之人，皆封先聖之裔以鎮壓之。而其不能悉以吾族君臨之者，則又設有監察之制度焉。如史稱黃帝畫州分野，得百里之國萬區。命匠營國邑，置左右大監，監於萬國。其置監於萬國，以防異族之不臣，如清室之置駐防兵於各省，以防漢人之離叛也。且自春秋以前，世卿之制盛行，列國執政之大夫，皆以貴族相承，而不許異族加入。其政治上之權，止私於本族而已。若夫對待異族之君，則以漸次夷滅爲政策。如防風氏後至，禹卽誅之於諸侯會同之時。夫移至之罪，何至於死？禹之誅之，所以收他族政治之權以歸我

族也。且武王之率諸侯以伐殷也，庸、蜀、羌、髳、微、盧、彭、濮人皆相率以從焉。而天下大定之後，立國七十一，封兄弟之國十五人，姬姓之國四十人。周之子孫，不狂惑者皆爲諸侯。其餘以疎遠而得封者，非同種之功臣，卽先朝之後裔。而庸、蜀、羌、髳、微、盧、彭、濮等則未聞尺土之加封。論功行賞，何其不至是耶！則以被諸族者，非我同種之人，故不樂錫以茅土，以強其勢力也。夫在當時，爲發展我族之勢力計，則盡收他種人政治之權，以歸諸我族，固未爲失策。第以國家主義論之，同處一國之中，一則盡占政治之特權，一則僅有服從之義務；是卽所以啓種族猜嫌之漸。此其不能融化之原因一也。」

八、社會的鎮壓方法

『二則曰社會上之不平也。三代以上，帝王之待其民也，分之爲二階級。其與己同種者，則字之曰百姓。其不與己同種者，則字之曰黎民。史稱黃帝子二十五人，其得姓者十四人。書禹貢言：「錫土姓」夫姓不可以必得，而有待於帝王之錫，則知其爲極尊貴之名詞，而非異族之人所得而有也。又說文：「民，暝也。盲也。蓋皆愚昧無知之義。」而民古文作，與古文戠（奴）字其義相近。故民字又含有奴隸之

意。而苗民則九黎之君也。故黎民二字，實鄙夷之之詞，用以加諸他族者也。由上觀之，則百姓與黎民，顯分階級，而用以示辨別種界之義，亦可概見矣。不特此也。黃帝問於岐伯曰：「吾子百姓養萬民。」又書：「克明峻德，以親九族。九族既睦，平章百姓。百姓昭明，協和萬邦。黎民於變時雍。」先百姓而後黎民，已覺有親疎之意。且依黃帝之言，百姓則視之如子，萬民則養之而已。依堯典之言，百姓則須平章，黎民則僅待其於變。其顯示二者之有輕重，又可於言外見之矣。蓋在宗法社會，人皆有尊重本族，而蔑視他族之心。故一族苟占政治上之特權，則將以穢惡之名詞，加諸他族，如美國前此名黑人爲奴，且可販賣；而阿利安人入印度後，亦分人民爲四階級。此等制度，皆緣種族之異，遂生貴賤之階。而我中國古代之社會，亦若是也。則當時種界之不能融化，此又其一原因也。」

九、教育的鎮壓方法

「三則曰教育上之不平等也。三代以上，庠序學校，雖遍於國中；然專以教育本族之人，而未常教育異族之人。觀春秋以上淹博之士，著作之材，不出於君相，則出於貴族。而異種之人，未有聞焉。其所以然者，則以教育不及也。管子之言曰：「士之子恆爲士，農之子恆爲農。」士何以恆使之爲士？以其多同種之人，故務施

以教育也。農何以恆使之爲農？以其多異種之人，故不施以教育也。夫謂農多異種之人，此非無所據而云然也。書舜典篇：「棄黎民阻飢，汝后稷播時百穀。」又國語：「天子之田九畝，以食兆民。王取經入焉，以食萬官。」夫耕田樹穀之事，必令民爲之。而民爲異族之人，而非黃族之人，上既言之矣。則使民之恆爲農，卽不樂使之有學問智識；與秦始皇焚詩書以愚黔首之政策，無以異也。不特此也，黎民之不施以教育，夏書又常言之矣。禹貢：五百里甸服，五百里侯服，五百里綏服，五百里荒服。此其制度，蓋於五畿之外，每再遠五百里，而仍爲一制也。而綏服之中，三百里揆文教，二百里奮武衛。武衛云者，義取藩衛已耳。是文教所被，僅及於綏服中三百里。若夫至於要服，則三百里夷，二百里蔡。至於荒服，則三百里蠻，二百里流。是皆文教不及之地。其土著之民，因陋就簡，未能需中朝之教育也。夫文教之施，何以祇及於綏服之內，而不及於要服荒服之地？則以綏服之內，多同種之人；自綏服以外，皆異種之人也。堯典言：「克明峻德，以親九族；九族既睦；平章百姓。百姓昭明，協和萬邦，黎民於變時雍。」百姓與九族近，而不在於萬邦，則知其多處王畿之內，與離王畿不甚遠之地也。黎民之於變，必待萬邦之協和，則知

其分處萬邦之中，而不近於王畿也。而所處之地，何以有遠近之不同？則以百姓爲同種之人，而黎民爲異種之人也。蓋中國前此之專制政體，自秦漢而後，爲君主專制平民；自三代而上，爲本族專制異族。自秦漢而後，君主對平民爲政治之專制。自三代而上，爲本族對異族之專制，又爲教育之專制。若以例之他國，則如英國對於印度人，日本對於台灣人，皆不肯施以高等教育；與我先民之政策，殆相彷彿也。……我中國古代，不肯爲異族謀同等之教育，使我族與彼族顯然有智愚之別、文野之分；則當時種界之不能融化，此又其一原因也。』吳氏所舉種界不能融化之原因，在種族鬥爭中，恰恰成了征服者鎮壓被征服者之三種方法。征服者鎮壓被征服者之方法，與本海麥在國家論第二章裏也曾說過。奧氏謂征服者之鎮壓被征服者，凡分四個階段。各階段裏，所用的方法，彼此不同。在第一個階段裏征服者毫不客氣的以殺戮及劫掠的方法對付被征服者。第二個階段裏，征服者爲謀自己利益的擴大起見，停止殺戮及劫掠，把被征服者一律拿來替自己工作。在第三個階段裏，征服者的壓迫，稍稍減輕了，祇要被征服者按期送一部分生產品把他們，雖小有過失，也可以容忍了。在第四個階段裏，被征服者差不多已經同化了，馴服了，漸漸可以自

已管理自己的事了。大約的意思如此，與我們這裏所謂政治的、社會的、教育的三個方法當然不同。但用意却是一樣的，都是對付被征服者的。

一〇、由種族鬥爭到階級對立

被征服者既已被鎮壓住了，於是階級對立的事，便在中國社會裏完全顯現出來。在一方面有壓迫階級，在另一方面有被壓迫階級；在一方面有剝削階級，在另一方面有被剝削階級；在一方面有勞動階級；在一方面有特權階級，在一方面有無權階級。漢族征服了他族，政權通通收在自己手裏，他族俯首貼耳的受其支配：於是漢族成了統治階級，他族成了被統治階級。漢族的人多居在王畿附近，叫做百姓，勢極優越；他族僻處遠方，叫做黎民，實同奴隸。於是漢族成了特權階級，他族成了無權階級。漢族可以受教育成極有智識的人，以享受精神生活；他族祇是從事農作，長久的過勞動生活。於是漢族成了虛閑階級，他族成了勞力階級。漢族虛閑的人太多了，所食的東西，完全向他族徵收，所謂「王取經入焉，以養萬官」是也；這樣一來，漢族便成了剝削階級，他族成了被剝削階級。分別講起來，固然是這樣，但實際上統治階級、剝削階級、虛閑階級、特

權階級是一件東西；我且總稱之爲統治階級。被統治階級、被剝削階級、勞動階級、無權階級，也祇是一件東西；我且總稱之爲被壓迫者。本書的第二章，是專門討論前者的；第三章是專門討論後者的。雖然征服的民族未必個個在統治階級一邊，被征服的民族也未必絕無爬到統治階級裏的機會；但通常總是征服者屬於統治階級，被征服的民族，便是被壓迫者。這等事實，不獨在中國爲然。蔣觀雲中國人種考（見新民叢報彙編）裏有一段話，與我們上面所講的，有互相發明之處，我且抄出其言曰：『一民族入於一民族之間，必有不能融洽者，而階級之制，往往由是而生。阿利安人種之入印度也，其上等人曰婆羅門，掌事神治人之事；次曰刹帝利，掌軍事；三曰毗舍，人民之義，當服兵役；四曰戍陀，最下之人，服農工商。其前三者，皆屬阿利安人，其後一者，屬印度土著之人。以中國古事考之，略亦分四階級。一曰百姓，一曰萬民，一曰萬國，一曰蠻夷戎狄。……其於百姓也多親睦之情；於萬民也，多懷柔之詞；至其對於萬國也，查當時官判，有左右大監，暨於萬國，其意蓋防檢之；若其蠻夷戎狄，則在斥逐之例。……凡此皆顯見一種人與他種人有特別之界限。向使非由外來之族，而爲土著之人，則混合既久，羣居相安於無事；而此

種階級，殆無由而發生也。』階級對立與種族鬥爭，有極密切的關係。在中國上古史上，自黃帝至於周初的時候，種族互相鬥爭的過程，就是階級漸漸對立的過程。至於階級對立的局面，能够長久存在，却有一個最不可缺的條件。這個條件是什麼？統治階級向被壓迫者剝削是也。統治階級向被壓迫者剝削的這個條件，可以分爲四項說明之：一曰勞動人口之增加，二曰生產工具之進步，三曰生產事業之發達，四曰生產物品之剩餘。

一一、勞動人口之增加

統治階級要剝削被壓迫者，必被壓迫者人數衆多，始有可以盡量剝削的餘地。假如統治階級自身的人口數量，比被壓迫者的人口數量還多些，那便沒有法子施行剝削；縱要剝削，時間決不能延長。漢族在上古時，能站在統治階級的地位剝削被壓迫者，第一原因，就是被壓迫者人數衆多，勞動人口增加了。漢族自黃帝至周初的時候，總是向外發展，總是擴充自己的勢力，征服與己立異的各族。於是地盤也隨着一天一天的擴充，漸漸的由黃河流域擴充到長江以南。大禹平水土之後，便已撫有九州。定冀州的時候，於今的山西，直隸以至遼東便都歸了他的版圖。定兗州的時候，於今的直隸山東河南都歸了他的版圖。定青州的時候，於今山東的東部歸了他的版圖。定徐州的時

候，他的版圖便由山東擴充到安徽。定揚州的時候，則由安徽擴充到江蘇到浙江到江西。定荊州則更擴充到湖北湖南去了。定豫州，則由河南擴充到河北。定雍州，則由陝西到甘肅。定梁州，則由四川到陝西。地盤是這樣擴充了，於是所有在這些地盤以內的土著人民，除點傲不馴者，或則被殺戮，或則被驅逐以外，其餘的便一概俯首貼耳，服從統治階級，變成統治的勞動人口，替統治階級生產；以生產的剩餘，送給統治階級，供養着統治階級全體。不過這裏有一個問題，勞動人口是這樣的增加，生產能力的總量，固然添了不少；但消耗生產品的消化器是與生產能力的總量成正比例而增加的。人口多了，多生產一點；消化器多了，便須多消耗一點。然則還有什麼剩餘，可供統治階級的剝削呢？

一二、生產工具之進步

生產工具之進步，便是這一個問題的答覆。人口多了，吃的固然多了；但生產工具的進步，與勞動總量的增加，合起來所生產的東西，便多過勞動人口自己所需要的之外了，便有剩餘可供統治階級的剝削了。漢族大勝利的時候，生產工具的進步怎樣？有些什麼利於生產的工具？就歷史上的記載看起來，最令人注意的便是農具。農具中最重要有耜耨。易繫辭下云：『包犧氏斃，神農氏作；斲木爲耜，揉木

爲耒：耒耨之利，以教天下。」管子玉海篇云：「耕者必有一耒一耜。」禮月令云：「孟春之月，乃擇元辰，天子親載耒耜。」耒耜是什麼？周禮冬官考工記云：「車人爲耒底，長天有一寸；中直者三尺有三寸，上句者二尺有二寸。」註云：「耒謂耨耒，底謂耒下岐。」又云：「耜廣五寸，二耜爲耦。」疏云：「耜謂耒頭金，金廣五寸。」耒耜之外，又有犂，且有用牛拉犂之法。文獻通考田賦考引石林葉氏言曰：「孔子弟子冉伯牛，司馬牛，皆名耕。若非用於耕，則何取於牛乎？……孔子言「犂牛之子騂且角」，則孔子時固已用犂。此二氏所以爲字也。」又有灌溉之機械。莊子天地篇載子貢告抱甕灌園之丈人的話有曰：「有械於此，一日浸百畦，用力甚寡，而見功多。……鑿木爲基，後重前輕，挈水若抽，効如沃湯，其名爲槲。」不獨這些器具，早經使用，可以便利農作；就是與農事工作有關的作運輸用的東西也有了：或則用舟楫，或則用牛馬。繫辭下云：「剡木爲舟，剡木爲楫；舟楫之利，以濟不通。……服牛乘馬，引重致遠，以利天下。」耒也有了，耜也有了，犂也有了，槲也有了，棹也有了，便於運輸的舟楫也有了，便於引重致遠的牛馬也見使用了；於是生產的工作，一天一天的方便起來；因之生產事業，也一天一天的發達起來，生產事業

最早發達的是農業。直到今日，也還是農業最爲發達。

一三、農業的發達

農業的發達，到了周朝的時候，幾乎到了極點。這有詩書爲證。周詩裏面詠農事的詩多極了。爾風裏的七月篇，爾雅裏面的楚茨、南山、甫田、大田諸篇是詠農事的；爾頌裏的思文、臣功、噫嘻、豐年、載芟、良耜諸篇，也是詠農事的。周禮春官始更有扼要之言曰：「籥章掌土鼓爾籥。中春晝，擊土鼓，吹爾詩以逆暑。中秋夜，迎寒亦如之。凡國祈年於田祖，吹爾雅，擊土鼓以樂田畯。國祭蜡，則吹爾頌。擊土鼓以息老物。」就這些話看起來，可以推知當時農業之盛了。再者周書裏面，也到處有涉及農業之盛的。洪範篇有曰：「土爰稼穡，……農用八政；歲月日時無易，百穀用成。」金縢篇云：「秋大熟，……歲則大熟。」大誥篇云：「厥父菑，厥子乃弗肯播，矧肯穫？」若稽夫，予曷敢不終朕畝？」酒誥篇云：「純其藝黍稷。」梓材篇云：「若稽田，既勤敷蓄。惟其陳修，爲厥疆畝。」洛誥篇云：「茲予其明農哉！彼裕我民，無速用戾。」無逸篇云：「先知稼穡之艱難，乃逸。」多方篇云：「今爾尙宅爾宅，畋爾田。……尙永力畋爾田。」就周書看，差不多篇篇有講農事的，可見當時農業必定很發達了。既有多數的勞

動人口，俯首貼耳的在統治階級支配之下從事農作；又有進步的農用工具供人使用？這兩者合起來在一片氣候溫和，土地肥沃的大平原上活動，農業自然要發達。農業發達了，生產品便多起來了。除維持勞動人口自己的生命以外，還有多餘的可供統治階級的剝削，可以維持統治階級的生活，并供其奢用。

一四、生產品的剩餘

生產品的剩餘，在夏、殷、周三代的時候，大概已經是很尋常的事了。夏、殷、周三代統治階級剝削被壓迫者的三種公開方法，叫做貢、助、徹。據說依三種方法，被壓迫者，每年要將自己生產出來的物品，拿十分之一送給統治階級，這叫做什一之稅（參看本章第二節第二項）。被壓迫者能納什一之稅，則生產品定有相當的剩餘了。王制說：『國無九年之蓄曰不足，無六年之蓄曰急，則三年之蓄曰國非其國也。三年耕，必有一年之食；九年耕，必有三年之食。以三十年之通，雖有凶旱水溢，民無菜色；然後天子食，日舉以樂。』公羊傳宣公十五年何注云：『三年耕，餘一年之蓄；九年耕，餘三年之積，三十年耕，有十年之儲。』又漢書食貨志云：『民三年耕，則餘一年之畜；衣食足則知榮辱，廉讓生而爭訟息，故三載考績。孔子曰：「苟有用我者，期月而已

可也，三年有成；」成此功也。三考黜陟，進業曰登，再登曰平，餘六年食。三登曰奉平，二十七歲，遺九年食。然後王德流洽，德化成焉。故曰如有王者，必世而後仁；由此道也。」由這些話看來，生產品之有多量的剩餘，殆是毫無疑義的事。生產品既有剩餘，於是統治階級全體可以坐吃現成，而過其安閑的生活。這祇要看孟子上祿足以代其耕的話就明白了。被壓迫的民衆從事耕作，統治階級祇是食祿。孟子上論君、卿、大夫、士、食祿的等差曰：『大國地方百里，君十卿祿（所食之祿十倍於卿），卿祿四大夫、（四倍於大夫）大夫倍上士（比上士多一倍）、上士倍中士、中士倍下士、下士與庶人在官者同祿、祿足以代其耕也；次國地方七十里，君十卿祿、卿祿三大夫、大夫倍上士、上士倍中士、中士倍下士、下士與庶人在官者同祿，祿足以代其耕也；小國地方五十里，君十卿祿，卿祿二大夫、大夫倍上士、上士倍中士、中士倍下士、下士與庶人在官者同祿，祿足以代其耕也。』自勞動人口增加，生產工具進步，生產事業發達以至生產品剩餘；統治階級剝削被壓迫者的條件便完全成立；階級對立之事，因此乃永不動搖。所謂國家也者，也就隨着階級對立的局面而實現。

一五、國家的實現

關於國家這個名詞，國家學者有許多講法。就牠的起源講，有所謂神權說、有所謂勢力說、有所謂契約說等等。就牠的功用來講，國家學也有一些理由。大要不外：一、國家對內維持次序；二、對外抵禦外侮；三、促進文化等等。但此外却有較為切實的說明。例如恩格斯便有如下的說明：『國家并不是加於社會之上的一種另外的勢力。也不是什麼道德的實體，或理性的實體，如黑格爾所主張者。國家乃社會發展到一定階段時的一種產物。國家之出現，實因社會自身已經進入了一個不能解決的矛盾，社會內部發生了不能調和的衝突；而社會自身，又無力避免這些衝突和矛盾。爲着要和緩這些衝突和矛盾，使各階級，不致因相反的利益，在激烈的鬥爭之中，互相摧殘，甚至犧牲社會全體；於是有形似超於社會之上的勢力出現。這勢力對於和緩社會內部的衝突和矛盾，并使之復歸於次序，是很必要的。這勢力原來出於社會之內，但出現以後，却翻到社會之上了；後來更慢慢的與社會分立。這分立的勢力，便是國家。』恩氏又曰：『國家必有獨立的公共武力。因社會已分裂爲許多階級了，原來人民自己的武力組織不中用了，不得不有公共的武力。這種武力，不獨包含許多武裝的分子，而且有許多物質的設備，以及

監禁反叛分子的監牢等等。」（大意，非直譯原文，詳見家族財產及國家之起源一書。）以這種說明為標準，中國社會到了周朝的時候，算是完全有了國家。以言乎社會內部的衝突，則有階級的對立，這在前面已經講過了。以言乎超於社會之上的公共武力，則周禮夏官司馬云：「凡制，軍萬有二千五百人為軍，王六軍，大國三軍，次國二軍，小國一軍；軍將皆命卿。二千有五百人為師，師帥皆中大夫；五百人為旅，旅帥皆下大夫；五百人為卒，卒長皆上士；二十五人為兩，兩司馬皆中士；五人為伍，伍皆有長。」所以周朝的時候，中國社會完全有國家了。反過來說，國家制度，在中國社會裏完全出現了。

一六、階級的社會

國家既已出現了，於是社會的結構，便在國家制度之下，一成不變。所經過的時間幾千年了，而社會的結構却完全是一樣的。然則社會的結構究竟如何？這可以一言蔽之曰：階級的結構是也，不平等的結構是也。韓愈原道篇有言曰：「君者出令者也，臣者行君之令，而致諸民者也；民者出粟米、麻絲、製器皿、通貨財以事其上者也。君不出令，則失其所以為君；臣不行君之令，則失其所以為臣；民不出粟米、麻絲、製器皿、通貨財以事其上，則誅」。這一段話，是中國社會結構最簡單明白的描寫。

所謂君，代表統治階級的全體；所謂民，代表被壓迫者全體；所謂臣則調和於兩者之間，爲統治階級與被壓迫者互相衝突的緩衝人物，卽仕而優則學，學而優則仕的智識分子全體。中國歷史上的社會，便是以這三種人爲支柱而構成的。統治階級，直接間接運用政治手段搶劫被壓迫者的經濟利益，以圖自己之生存。被壓迫者運用經濟手段直接或間接從事於生產，養活自己，兼供養統治階級全體。孟子曰：『或勞心，或勞力。勞心者治人，勞力者治於人。治於人者食人（養活別人），治人者食於人。』統治階級與被壓迫者彼此的政治關係，經濟關係，便憑這二十九個字說得清清楚楚了。中國社會的這種階級的結構，或不平等的結構，自古至今，沒有變動過絲毫。在歷史上中國社會雖曾遭過大的變遷，或小的變遷，長期的變遷或短期的變遷，激烈的變遷或平和的變遷。變來變去，歷史固然延長了，文明固然演進了，社會的花樣固然翻新了；但這階級的結構或不平等的結構，却沒有絲毫變動。就歷史上的變化說，固已如此。再就社會的性質說，仍是如此。中國社會，無論其爲封建的或非封建的，或半封建的；這個不平等的結構總是存在着。無論其爲資本主義的，非或資本主義的，或半資本主義的，這個不平等的結構總是存在着。無論其爲工業

資本主義的，或農業資本主義的，或商業資本主義的；這個不平等的結構總是存在着。這個不平等的結構，已往是如此，現在還是如此。將來呢，我們自己若不想法子改造，甚或反而誤聽現在一班有勢力者的妖言，以為中國社會是最平等沒有的了；那末再過一百年，乃至一千年，這個不平等的結構將還是如此。現在於分論其詳細情形之先，且把歷史上政治的經濟的兩種制度略為述及。政治制度是與統治階級最相關切的；經濟制度是與被壓迫者最相關切的。憑藉政治制度以剝削他人是統治階級的專業。在經濟制度之下，從事生產是被壓迫者的專業。不過中國經濟制度之與最大多數被壓迫者關係密切的算是土地制度。下一節我們就把政治制度與土地制度先約略述之。

第二節 政治制度與土地制度

第一項 政治制度(附錄)

一七、歷代政治概論

中國歷史上的政治制度，凡可以分為下列各時代述之：一曰無政治制度的時代。這個時代，包括自邃古以至黃帝時為止的一個長時期。在這時期之

內，政治的制度，實在可以說是沒有。且黃帝以前的史事，沒有記載。我們現在且毅然稱黃帝以前（西歷紀元前二六九七年以前），爲沒有政治制度的時代，索性不管牠。二曰完全的貴族政治時代。這個時代，係指由黃帝至周武王十三年商紂滅亡時爲止的一個長時期而言（西歷紀元前二六九七年至一一二二年）。在這個時期之內，封建制度，尙在蘊釀。所謂政治，不過是各種族中的一些貴族，在種族互競之中，相與讓步，以期相安一時的敷衍局面。三曰封建時代。這個時代，係指由周武王滅紂，直到秦始皇實行完全專制一尊時爲止的一個長時期而言（西歷紀元前一一二二年到二四六年）。在這時期之內，政治制度，就是封建制度。自周武王至周平王時，封建制度最是完全。自周平王至秦始皇時，封建制乃漸就衰落。四曰封建一尊交替時代。這當然是指秦始皇到漢高祖的這個短時期言（西歷紀元前二四六年至二〇六年），這個時期雖短，而政治制度的變革却大極了。所謂封建制度，便一變而爲統治於一尊的郡縣制度了。五曰自秦至於最近之政治。自秦以後，中國的政治制度，實在可以說沒有什麼頂大的變化。直到最近，三十年以前，乃因受了西洋勢力的影響，發生變化。然自彼時所起之變化，却不止於政治一端，如要加以述叙，似宜另立專

篇。所以我們在這裏不必敘述。但秦始皇實行專制一尊以後，有幾個重要之點，值得我們的注意。卽漢之封建郡縣并行制、魏晉時之門閥政治、唐之藩鎮制、元與清之種族專政制是也。政治之爲物，既是統治階級所專有的，既是統治階級掠奪被壓迫者的經濟利益之武器；所以任何時代之內，政治制度的形式，任牠變到怎樣，其爲統治階級支配被壓迫者的這個特徵，總是存在着。孫中山所謂「人民自己管理自己」的那個意思是找不出的。現在我們且將歷史上的政治制度約略分述於下。

一八、貴族之發生及貴族政治

貴族是怎樣發生的？梁任公在中國專制政治進化史一文（見新民叢報彙編）裏引斯賓塞之言曰：「譬有一未成規律之羣族於此，一旦或因國遷，或因國危，湧出一公共之問題；則其商量處置之情形如何，必集民衆於一大會場。而會場之中，自然分爲二派。其甲派則老成者、有膂力者、閱歷深而有智謀者；爲一領袖團體，以任調查事實，討議問題之後。其乙派則年少者、老羸者、智勇平凡者；爲一隨屬團體，占全種族之大部分。其權利義務，不過傍聽甲派之議論，爲隨聲附和之可否而已。又於領袖團體之中，必有一二人，有超羣拔萃之威德，如老成之獵狩家，或狡獪之妖術

家；專在會場，決策而任行之。即被舉爲臨時之首領云云。『梁氏自謂：「多數之隨屬團體，即將來變成人民之胚胎也。……少數之領袖團體，即將來變成貴族之胚胎也。」』說貴族是這樣發生的，頗近事實。且我們於此外也找不出更好的說明。中國堯舜時代各種族中之貴族，大概也是這樣發生的。貴族在本族中無特別用處，祇有在遇了外敵的時候，便有大用。如選舉君主或天子以期免除各種族間相互之衝突，而維繫一時的和平，即其例也。

中國自黃帝至周初的時代，完全是貴族政治最盛的時代。當時之貴族，或擁疆土以自稱王；或盤踞中央，以握政權。所謂君主或天子，不過是貴族所選立，其職務亦不過奉行貴族之意旨而已。何以見得當時的君主是由貴族選立的呢？這確有些歷史的事實，可供參考。例如黃帝死了，其元妃之子玄囂昌意，都不得立；而次妃之子少昊，却能出而代之。後來少昊也不能傳位於其子，而昌意之子顓頊却能出而代之。顓頊也不能傳位於其子，而玄囂之孫帝嚳却能出而代之。直接的兒子，何以不能承繼父親的大位？沒有別的原因，祇是被貴族的勢力，支配住了而已。貴族勢力，還有表現得更明顯的地方。例如帝嚳的長子帝摯既立，纔過九年，諸侯便把他廢了，以立帝堯。廢立的事，後世史家可以稱爲大逆不

道。而在當時幹了却不要緊；蓋貴族政治之常習，本是這樣。後來堯欲讓舜以位，也必先讓諸四岳。待四岳舉舜，然後試之。這也見得四岳的勢力之大了。舜既受了堯禪，自己却又要跑到南河之南去躲避；待朝覲訟獄謳歌等等證明世人都服從自己的時候，然後再回來踐天子之位。禹受舜禪的時候，也是一樣。自己先跑到陽城去躲避。也要等到朝覲訟獄謳歌等等足以證明自己可上台的時候，然後纔上台。這也見得貴族勢力之大。天子即位與否，都要取決於他們的向背！何以見得君主是奉行貴族的意旨呢？例如鯀之爲人，本是極壞。然四岳既已薦把堯帝去治水，堯即明知其不可却，不得不曲意遵從。後來舜帝欲授禹等以九官，也必先詢於四岳，聽他們推薦。由這種種看來，用人行政之權，四岳竟操了大半。四岳究竟是什麼？白虎通云：『總四岳諸侯之事者也。』然則四岳，乃一切諸侯之總代表，可以裁制中央，左右君主。此殆完全貴族政治也。在貴族政治盛行的時候，天子諸侯君臣之分，并未確定。諸侯之於天子，如同對後世之所謂盟主的一樣。這種敷衍和平的局面，直到周室盛行封建制度時才改變。王國維殷周制度論（見觀堂集林）曰：『自殷以前，天子諸侯君臣之分未定也。政當夏后之世，而殷之王亥、王恆、葉稱王。湯未放桀之時，亦

已稱王。當商之末，而周之文武亦稱王。蓋諸侯之於天子，猶後世諸侯之於盟主，未有君臣之分也。周初亦然；於牧誓大誥，皆稱諸侯曰友邦君。是君臣之分亦未全定也。待克殷踐奄，滅國數十，而新建之國，皆其功臣昆弟甥舅，本周之臣子。而魯衛晉齊四國，又以王室至親爲東方大藩。夏殷以來，古國方之滅矣。由是天子之尊，非復諸侯之長，而爲諸侯之君。」這段話不獨告示我們：在貴族政治時代中央權力之薄弱；而且告示我們：貴族政治與封建政治之不同。現在我們且進而研究封建政治。

一九、封建政治之興起

封建政治是何時起的？文獻通考封建考曰：『按封建莫知所從始也。三代以前，事跡不可考。召會征討之事，見於史記黃帝紀。巡守朝覲之事，見於虞書舜典。』由此看來，黃帝、堯、舜時代，就已有封建的痕跡，不過當時天子之權小，諸侯之權大。天子諸侯之間，君臣之分未定。政治的局勢裏面，維持暫時和平的成分多，確定主從關係之成分少。所以當時的政治，祇可以當貴族政治之稱，而不是完全的封建政治。但貴族政治與封建政治，在歷史上并不是截然屬於兩個階段，歷史上的事跡，總是前後錯綜，絕少分離孤立的。所以貴族政治盛行之時，有封建政治之胚胎；封建政治盛

行之時，也有貴族政治之成分。我們可以說貴族政治盛行的時代，便是封建政治的蘊釀時代。禹會諸侯於塗山之時，諸侯執玉帛來會者萬國。此萬國者，不一定都受過大禹之封，然却可以服從大禹。此可以說是貴族政治時代的封建雛形。直到周武王時，諸侯之國有的合併了，有的消滅了。剩下的祇有千七百七十三國。周爲鞏固自己的統治權起見，乃因勢利導，於原有之諸侯中，加封許多新國。被封者不爲同姓，便是功臣；不是功臣，便是先聖之後。於是爪牙腹心，佈於宇內。所謂天子，到這時候，有了這許多保駕的，真可以說是天子了。真如王國維所謂：『天子之尊，非復諸侯之長，而爲諸侯之君。』

周武王新封之國凡七十一。被封者兄弟之國十五人，同姓之國四十人。兄弟之國以周公旦爲首，封於魯，同姓之國以召公奭爲首封於燕。他如黃帝堯舜大禹之後，皆有所封。被封者爵位之高下，凡分爲五等：曰公、曰侯、曰伯、曰子、曰男，男之下更有附庸。土地之廣狹，凡分爲三等：卽百里、七十里、五十里是也。公國與侯國，都有百里；伯國有七十里；子國與男國都有五十里，其餘不滿五十里之國叫做附庸。又公侯之國叫做大國；伯國叫做次國；子男之國叫做小國。各國的官制，都有一定：大國有三卿，都是中央的所

謂天子命的，有下大夫五人，上士二十七人。次國也有三卿：二卿是中央的天子命的，一卿是封君自己命的。也有下大夫五人，上士二十七人。小國祇有二卿，都是天子命的。小國也有下大夫五人，上士二十七人。這是官制的大要。至於軍制，也有一定。大國有三軍，次國有二軍，小國有一軍。一軍有多少人呢？據周官所載，一軍有一萬二千五百人。中央的軍隊比大國恰多一倍，有六軍。至於封國的諸侯，與中央的天子之間的相互的關係，又有朝覲巡守之法以連之。孟子曰：『天子適諸侯曰巡守。巡守者巡所守也。諸侯朝於天子曰述職。述職者述所職也。』大概天子常巡行諸侯之間，看他們作了些什麼。諸侯也常跑到天子那裏，述一述自己所盡的責任。天子諸侯，以及貴族官僚，與乎其他隨着天子、諸侯、貴族、官僚吃現成的無數嘍囉，便把所謂政治的這架機器，運用得很好。但到春秋以後，却變了卦。所謂封建制度也就動搖起來了。

二〇、封建制之衰落

春秋以後（紀元前七七〇年周平王東遷洛邑以後）。封建制便動搖起來了。所謂天子，也不成其爲天子了。諸侯之間，也糾紛未有已時。經過春秋時代二百多年的長期紛擾以後，所謂諸侯之國，合併的合併，滅亡的滅亡，到戰國時，祇剩

有齊、楚、燕、趙、韓、魏、秦七個大國。後來秦又把其餘的六國併吞，於是封建之制，在形式上便消滅了。統於一尊的新政治組織乃繼而開始。這個歷史的過程是很自然的。原來中國本是常在鬥爭中過日子。黃帝以前的鬥爭，多半是漢族對其他的種族的鬥爭。如黃帝之北逐葷鬻即其一例。自黃帝至於周初，除漢族對其他的種族鬥爭而外，漢族以內的部落，又彼此互鬥。不過在這漢族與異族鬥爭，或漢族以內部落互鬥的過程之中，常有維持和平的敷衍之局，構成所謂貴族政治。在鬥爭的過程之中，而能保和平的局面，這便是被統治的人民休養生息的好機會。周朝封建制度最安全的時候，還是這個休養生息的機會當令的時候。休養生息到相當的程度了，各國坐吃現成的統治階級，便又動起來；又開始互鬥起來。互鬥的結果不外二者：一曰各不相下，以維持均衡。但維持均衡這件事，就是神仙，都辦不到。二曰歸於一統，這却是必然的結果。所以春秋以後的七國，畢竟爲秦所統一了。統一之局告成，列爵封土之舊制便早已不見了。至於此後之所謂封建，當然又是一個意義了。至於封建制度衰落之表面的事實，最顯著者則有（一）天子大權的下移。如齊桓公挾天子以令諸侯，便是天子無權之一證。這等事，正如堯舜時代的四岳，挾制天子以行

己意一樣。(二)世家的專橫。如魯之三桓、齊之田氏、晉之六卿、都是實例。(三)弑逆的迭見。弑逆在春秋時，算是屢見不見的事。臣可以弑君，如晉武公弑曾侯緡，夏徵舒弑陳靈公，崔杼弑齊莊公都是實例。子可以弑父：如楚穆王弑楚成王、蔡靈侯弑蔡景侯，都是實例。弟可以弑兄：如公子州吁弑衛桓公、吳闔閭弑吳王僚，都是實例。他如任弑叔、孫弑祖，都變成尋常事了。大概春秋時代，政治社會的情形。糟到了十分的程度，誠如論語裏所謂：『君不君，臣不臣，父不父，子不子。』戰國時，繼續糟下去。到秦之一統，才變了一個局面。原來封建政治，重在天子、諸侯、卿、大夫、士、庶人的層次井然；於今這樣了，當然不能再叫做封建政治了。

二一、秦之廢封建爲郡縣

周朝的天子，到了末世，完全成了廢物；所謂天下，是諸侯自己的天下了，不復是天子的天下了。這個事實，秦始皇是老早看透了的；所以他上台之始，就幹了廢封建爲郡縣的這件事。在封建制度之下，被封者，是領有土地的：如公、侯皆方百里、伯七十里、子男五十里、附庸之國，亦有土地，不過不滿五十里罷了。即孤卿、大夫，也有世食祿邑。有了土地，便是禍根。富強起來的時候，當然不認得天

子，各幹各的。始皇看透了這個事實，所以在他初并天下的時候，王綰請立諸子以王燕齊荆等遠地，他便不信。同時且聽從廷尉李斯之議，分天下爲三十六郡。李斯之議曰：『周文武所封子弟，同姓甚衆。然後屬族疏遠，相攻擊如仇讐，周天子勿能禁止。今海內賴陛下神靈，一統，皆爲郡縣。諸子功臣，以公賦稅重賞賜之，甚足易制。天下無異意，則安寧之術也，置諸侯不便。』始皇曰：『天下共苦戰鬥不休，以有侯王。賴宗廟，天下初定，又復立國，是樹兵也。而求其寧息，豈不難哉？』始皇曉得戰鬥不休，是因爲有了侯王。那末沒有侯王，當然可以寧息。於是毅然決然分天下爲三十六郡。郡設守以理民政，設尉以主兵柄，設監以司糾察。於是前此坐食一方的所謂公、侯、伯、子、男等沒有了。所有的祇是些由中央隨時設置的地方行政長官。這樣一來，統治階級便安然無事；剝削制度，又鞏固一時。不過初并天下，總有許多有功之人，須好好的位置一下才要得。秦於此却有妙法，卽予以空爵不予土地之牢籠術是也。文獻通考封建考：『秦制爵二十等以賞功：二十，徹侯；十九，關內侯（徹侯稍有土地，關內侯就祇是虛名了）；十八，大庶長；十七，駟車庶長；十六，大上造；十五，少上造；十四，右更；十三，中更；十二，左更；十，

一，右庶長；十，左庶長；九，五大夫；八，公乘；七，公大夫；六，宮大夫；五，大夫；四，不更；三，簪裹；二，上造；一，公士。」這些虛名，是牢寵人的。有功之人，分別加以牢寵；地方行政，另外設官掌管。這全不是周末那個不穩當的局面可比了。後來雖有郡縣封建并行的時候，也有變相的封建時代，但政治的根本方面總算變了。

二二、封建之餘波與封建郡縣並行制

現在我們且首先來述一述封建之餘波，及

封建郡縣并行制。關於這一節，我們可拿梁任公的話來做一個略述。梁氏的話對不對且莫管，但是他所述的是事實，也可以做我們研究歷史的暗示。他在中國專制政治進化史一文裏說：『始皇既殂，四海鼎沸；六國各自立後。於是有楚懷王心、趙王歇、魏王咎、魏王豹、韓王成、韓王信、齊王田儼、田榮、田廣、田市等。及楚漢相持，而酈食其說漢王復立六國後，印已鑄矣，張良一言而解。豈所謂天之所廢，誰能興之者耶？項羽以宰割分封而亡，漢高以力征混一而帝。一順時勢，一逆時勢而已。然高帝既定天下，猶且裂地以王韓彭，分國以侯絳灌；蓋人情習見前世故事，未得而遽易也。乃異姓八王，不旋踵而誅者七。夫以戰國七雄，據土各數百歲，猶不能自存，而況於新造者乎？此外尚有分封子弟諸

國，亦僅傳兩葉。逮文景時，罷賈之徒，已畏其偏。卒有吳楚七國之反。大難既定，遂嚴諸侯王禁制。至是封建之餘波乃平。後此雖有僭國，名存而實去矣。……至是而上古封建之治，全爲一結束。雖然，其暗潮波折，屢起屢伏，更歷千年，然後銷聲匿影，以至於盡也。試略舉其梗概。漢代封建，有兩特色：郡國雜處，帝國分地，與諸侯王國分地，犬牙交錯，以相牽制也。其二則天子爲諸侯國置傅相，管其政治，諸侯不得自有爲於其國也。凡此兩者，其法度之外形，皆相矛盾：似封建，非封建；似郡縣，非郡縣；亦封建，亦郡縣。亦過度時代不得不然也。兩者交戰而興廢必有所趨。其日趨於中央集權，天運然矣。漢制貴爵爲三等：曰諸侯王，曰列侯，曰關內侯；而關內侯之制，直行之千餘年，以至今日。西漢強幹弱枝之策大行，中央政府之權達於極點。皇子之國，其勢不敵漢廷一宦豎。及其衰世，而小小反動起焉，曰州牧。晚漢州牧，實中唐藩鎮之先聲也。其土地初本受諸帝室，然非封建也。乃傳諸子孫，與封建無異矣。故前此諸侯王、列侯無封建之實，而有其名；此州牧無封建之名，而有其實。……」

二二、魏晉後之門閥與唐之藩鎮

梁任公又曰：『魏自陳羣立九品中正取士之

制，沿至晉代，至有所謂上品無寒門，下品無世族者。「舊時王謝堂前燕，飛入尋常百姓家。」右族與尋常百姓之區別，頗印於全社會矣。及南北朝，門第益重。視後門寒素，殆如良賤之不可紊。而單門寒士，亦遂自視微陋，不敢與世家相頡頏（史稱右將軍王道隆權重一時，到蔡興宗前，不敢就席。良久方去，興宗亦不呼坐）。其有發跡通顯，得與世族相攀附，則視爲莫大之榮幸（史稱王敬則與王儉同拜開府儀同。儉曰：不意老子遂與韓非同傳！敬則聞之，曰：我南沙小吏，微倖得與王衛軍同拜三公，夫復何恨？）。甚至風俗所趨，積重難返。雖以帝者之力，欲變易之，而不可得。此等習尚，沿至初唐，而猶極盛（史稱唐太宗詔羣臣刊正姓氏，第爲九等，而崔氏猶居第一。太宗家列居第三。詔曰：曩時南北分析，故以王、謝、崔、盧爲重。今則天下一家矣，遂合三百九十三姓，千六百五十一家，爲氏族志，頒行天下。）。及中唐猶未革。』在這種情形之下管理政治的事，當然不是寒門卑賤之流所能過問的。縱偶有從寒門出而通顯者，亦祇可視爲例外。

『唐自中葉以後，釀成方鎮之習。中央政府實權既墜於地，山東河朔，皆擅署吏，以賦稅自私，以土地傳子孫，至合縱以抗天子。卒百餘年，與唐相終始。延至五季，猶諸雄

角立。蓋自秦以降，其反動力之鉅且劇，此爲最矣。何也？晉自八王之亂，其所共爭者仍中央之權也。唐之方鎮，則務自鞏其地方之權，與中央分勢者也。宋制，地方之權大衰，而中央之權亦不見其盛；蓋文弱之極，與外患相終始，無足云者。』

二四、蒙古滿洲對漢族之種族專制

『元人以獯族奪我國土，壓制我種族。於是有分國人爲四等階級之制。一曰蒙古人、二曰色目人（即非蒙古非漢族之小蠻族）、三曰漢人（指滅金時所掠河北人民）、四曰南人（指滅宋時所掠江南人民）。政權全在蒙古人，色目人次之，漢人南人最下。一切百官皆蒙古人爲之長。漢人南人從未有得爲正官者。終元之世，漢人得爲伴食宰相者，二人而已（史天澤賀惟一）。而漢人與蒙古人同官者，亦皆跪起京白如小吏，莫許抗禮。元氏一百年中，吾國民遂束縛於階級制度之下。雖然，此非我民族自造之現象也。國被滅而爲敵所錯，夫安得已也？此百年中，可謂貴族政治。』

（游牧貴族的政治）

『有明三百年中，變遷蓋少。至本朝（清朝）入主中夏，亦生小小階級。滿人爲一級，最貴。蒙古漢軍爲一級，次之。漢人爲一級，最下。然以視胡元之畛域，則有間矣。其政

權分配之制，則滿漢各半。以五百萬滿洲之貴族而占其半，以四萬萬漢人之平民，而僅得其半；不可不謂貴族政治之成績也。然以別此階級之故，而猶得其半。較諸元代，則吾輩唯有歌頌聖德而已。中葉以來，全化漢俗。咸同以後，以物競天擇自然之運，政權歸漢人，手者十而八九（此蓋由漢人向來處境較優，具有遊牧民族與農業民族之長，而無遊牧民族與農業民族之短之故）。故本朝（清朝）政治，亦可列諸數千年歷史。」

由上種種觀之，中國歷代政治，可概括言之如下：（一）自黃帝至於周初，為完全之貴族政治時代，封建政治，亦蘊於其中。（二）自周至秦為封建政治時代，而專制一尊的趨勢，却已見端於春秋戰國。（三）有秦一代，則封建政治與專制政治之交替時代。（四）自是以後，專制一尊成了政治之常規；他若封建餘波，郡縣封建并行，封建勢力之反動等等，皆為變相。魏晉南北朝之門閥勢力，中唐藩鎮之拔扈，元、清兩朝之實行種族壓迫等等，都未能搖動自秦以來的這個專制一尊的常規。梁任公曰：『由酋長而成為封建，而專制之實力一進化。由真封建，變而為有名無實、有實無名之封建，而專制實力又一進化。舉名實兩歸之，而專制實力又一進化。』所謂由酋長而成為封建，相當於我所指的由黃帝至周

初時的政治。所謂由真封建變爲有名無實，或有實無名之封建，更變到封建之名實而止，相當於我所指的自秦至於清末的政治。中國政治，我們若簡括言之，實在可以說：自遠古以至周初，爲封建之成長期；自秦以後至於清末，爲封建之消滅期。自周初至於秦初，可以算是一個封建時代。然在這封建時代，却還可分一個前後。春秋以前，封建方盛；春秋以後，封建就衰。總而言之，歷史的事實，是變動不居的。我們若多費氣力去爭：中國社會是某種某種社會，或不是某種某種社會，都不值得。我們應當注意的是：中國如果沒有壓迫與被壓迫，或剝削與被剝削的殘酷事實，社會的形式任如何都要得。反之，中國如果有壓迫與被壓迫或剝削與被剝削的殘酷事實存在，社會的形式任如何都要不得。我寫這本書的目的，祇在把中國社會裏面壓迫與被壓迫或剝削與被剝削的殘酷事實找出來。他如：中國社會爲封建社會？半封建社會？工業資本主義社會？商業資本主義社會？等問題，我都不置辯。

第二項 土地制度

二五、概說

管理政治，是統治階級的事業。但政治之爲物，其自身并不可以當飯吃，却祇可拿來作爲搶飯吃的武器。然則統治階級吃的東西又從那裏來呢？這却不能不注意民衆了，不能不注意能『出粟米麻絲……以事其上』的民衆了。換言之，統治階級不能不向民衆施以剝削了。民衆有什麼可供人剝削？可以一言蔽之曰勞力。但勞力在民衆身上，是不大中用的（當兵，築萬里長城，開運河的用處，又當別論）。於是乎經濟制度中之土地制度重要了。土地制度是什麼？其大要的意義，又可以一言蔽之曰：規定民衆施用自身的勞力於土地，造成出品供人剝削是也。歷史上之所謂井田制、所謂名田制、所謂均田制雖都說來好聽，却都逃不出這個意義的範圍之外。至於與土地制有關的賦稅制，更指明統治階級如何剝削民衆。土地制度之大要的意義固然如此；但我們爲求瞭解得透澈起見，却不能不把歷代的土地制度約略檢查一番。檢查的結果，我們可以把牠分爲下面的幾個時期敘述：一曰無主時代，夏禹以前是也（西歷紀元前二二〇五年以前）。夏禹以前，人羣生活，大半還沒有固着於一定的土地之上。黃帝一生，沒有建過國都，便是一證。舜耕於歷山、陶於河濱、漁於雷澤，也可以證明當時生活之不固着於一定的土地。生活尙未固着於

一定的土地，則土地當然還沒有主人。二曰井田時代。自夏禹元年歷夏殷周三代，以至於秦孝公十二年用商鞅廢井田，開阡陌時候爲止（西歷紀元前二二〇五年到三五〇年）。都屬於這個時代。土地之無主時代，相當於政治之酋長時代。土地之井田時代，相當於政治之封建時代。三曰豪強兼併時代（西歷紀前三五〇年到九年）。這個時代，包括自秦孝公十二年至新莽一個長時期。在這時期豪強兼併土地之事最盛，仲長統所謂：『富者田連阡陌，貧者地無立錫。』可以作爲這個時代土地制的寫照。四曰均田時代（西歷紀元前九年到紀元後九〇六年）。依章太炎的分期以新（莽）與晉魏隋唐當之。章太炎認新莽與晉魏隋唐之政，有一端可法的，均田是也（見檢論法通篇）。五曰完全的剝削時代（西歷九〇六年到一八五一年）。這個時代，包括自宋初到清咸豐元年（西歷一八五一年）洪秀全稱太平天國天皇時爲止的一個長時期。在這時期內，祇見豪強或官府以游牧貴族之剝削平民，從沒有看見土地制度上發生什麼大的變革。六曰土地公有制蘊釀時代（西歷一八五一年到現在）。這個時代，從太平天國開始。太平天國的天王洪秀全自己是主張土地公有的，並且也會實行過。但天國一倒，制度也跟着倒了。直到孫中山先生倡行三民主義的學說時，土地公有

制，又復舊事重提起來了。

二六、井田制

土地無主的這一個時代，通常屬於原始社會的研究之範圍，我們現在暫不論及，且僅從井田制述起。井田制是什麼制？孟子講得最多。不過孟子的話，真如胡適之所說：上天下地，實在沒有頭緒。我們若首先把孟子的無頭緒的話引出，一定會使讀者頭痛。我且先把崔東壁的話抄來。崔氏真是一個古史家，他把孟子毫無頭緒的話，居然辨析得清清楚楚，像很有頭緒一樣。原來與井田制相伴隨的，有三種賦稅的方法。這三種方法，即夏之貢法、殷之助法、周之徹法是也。這三種方法的意思若弄明了，井田的意思，也可弄個相當的明白。這三種方法的意思究竟怎樣呢？崔東壁在王政三大典考（見崔東壁遺書）說：『按徹也者，民共耕此溝洫間之田（即井田），一塊地皮，劃一個井字於其上，便分成九個方格。田與田之間的分界是溝洫。溝洫與溝洫所挾的隙地便是田。據孟子的講法，每一方格裏面的田，凡有一百畝之多。一井九個方格，共有田九百畝。正中間的百畝，叫做公田，即統治階級所有的，要人民代為耕種的。其餘八百畝叫做私田，即統治階級所有的，由人民自己耕種收益的，所謂一夫授田百畝，即指此等田而言。孟子曰：

「方田爲井，井九百畝。其中爲公田，八家皆私百畝。」所謂私百畝，就是自統治階級手裏，領來百畝之田，自由使用并收益是也。（胡適之謂：「孟子所謂的私田，仍是卿大夫士的祿田，是貴族的私田，不是農民的公產。種田的農民，乃是佃民，不是田主。」胡適這個意見，很可以供參考。）待粟既熟，而後以一奉君，而分其九者也。是故無公田，無私田。（這與孟子所謂「其中爲公田八家皆私百畝」之說又不合了。所以崔氏的解釋，雖然透徹到萬分，而我們對於井田制始終有不能完全瞭解之處！）助也者，民各自耕所受之田，而食其粟；而別爲上耕其田以代稅者也。是故有公田，有私田（這與孟子所謂的公田私田之分是合了）。但我們在這裏，卻又看出孟子自己的矛盾了。孟子自己不是說殷人七十而助嗎？不是以爲殷人一夫受田七十畝嗎？一夫七十畝，則一井祇有九個七十畝之乘積，祇有六百三十畝。爲何說井九百畝呢？徹自徹，助自助，判然不能相兼；助則不能爲徹，徹亦不能復爲助也。果用徹而通力作之，計畝分之歛？則八家共耕此九百畝之田，而君與民共分其粟，中外一也。安能指某田爲公，而某田爲私？果用助，而中爲公田，外爲私田歟？則八家各自耕其百畝（孟子自己既說殷人七十而助，則八家各祇能耕七十畝。這

裏崔氏的解釋也使我們難瞭解。而代耕上之十畝，十畝之粟以奉上，百畝之粟以自私，判然不相通也。又安得謂之通力而作，計畝而分乎？稅其田之謂貢，不稅其田，而藉其力以耕之謂助。通其田而耕之，通其粟而析之之謂徹。此貢助徹之法也。』

崔氏對於貢助徹三個辦法的解釋，我們若祇就其本文看，算是清楚極了。崔氏的意思以為貢的方法，祇是就人民所耕之田抽稅；助的方法，祇是藉人民之力，耕一份公田；徹的方法，祇是人民八家共耕若干田，分十分之一的收入把公家。這個意思，明顯透徹，我們當然懂得。但把孟子所說：『夏后氏五十而貢，殷人七十而助，周人百畝而徹，其實皆什一也。』那一段話。以及：『方田爲井，井九百畝，其中爲公田，八家皆私百畝。』那一段話拿來擺在崔氏這個明白的解釋一塊，我們便又糾纏不清了！原來關於井田的問題，貢助徹的問題，什一之稅的問題，以及與此相關的其他等等問題，有許多死鬼，打過無限的筆墨官司，均打不清楚。崔東壁以著名古史家的資格，作一個總結，尙且令我們難懂。似此我們對於三代的田制真是沒有法子可以明白了。現在我們不問井田爲何物，姑且承認：

(一)夏殷周三代的土地，不是無主的了。(二)主人是誰？統治階級全體是也。(三)統治階

級爲欲榨取農民的勞力，乃將田授於民，夏時一夫五十畝，殷時一夫七十畝，周時一夫百畝。(四)農民耕種的收益，無條件的分一部分於統治階級，叫做養君子。所分出的部分，大家都說是什一。(十分之一。)崔東壁曰：『夏之五十而貢，夏之圻內，夫授田五十畝，而行貢法也。……殷之七十而助，殷之圻內，夫授田七十畝而行助法也。……周之百畝而徹，周之圻內，夫授田百畝，而行徹法也。』這大概是真的。至於三代授田爲何有多寡，崔氏也有很明白的講法。他說：『授田有多寡之殊者，蓋夏居安邑，地狹人衆。殷在大河南北稍平廣。周起西陲，近戎狄，多曠土。此因乎地者也。古者風氣初開，制作未備，力不能以及多，故授田少。後世器日利，人日巧，故授田漸多。此因乎時者也。然則聖人於此，皆因時勢以制宜，期於便民革弊，非苟然徒以新天下之耳目已也。』

二七、胡適之的意見

胡適之對於井田制，也有一種討論。其意見也很可以供參考。他寫給廖仲愷先生及胡漢民先生的信有曰：『我們試看孟子的話，夏后氏五十而貢，殷人七十而助，周人百畝而徹；其實皆什一也。徹者徹也，助者藉也。龍子曰：治地莫善於助，莫不善於貢。貢者較數歲之中以爲常，樂歲粒，節狼戾，多取之而不爲虐，則寡取

之。凶年糞其田而不足，則必取盈焉。爲民父母，使民盼盼然，將終歲勤動，不得以養其父母，又稱貸而益之，使老稚轉乎溝壑。惡在其爲民父也？夫世祿，滕固行之矣。詩云：兩我公田，遂及我私。惟助爲有公田，由此觀之，雖周亦助也。」這一段話，上天下地，實在沒有頭緒。既證惟助爲有公田，是貢與徹皆無公田可知。他又引詩經來說：雖周亦助也。這可見孟子實在不知道周代的制度是什麼。不過從一句詩經裏推想到一種公田制……再細看本文，說貢助之間，忽插入「夫世祿，滕固行之矣」一句。這是什麼意思呢？再看下文，孟子說：「夫仁政必自經界始。經界不正，井地不均，穀祿不平。是故暴君污吏，必慢其經界。經界既正，分田制祿，可坐而定也。」照這兩段比較看來，更可知孟子所談的，不過是把滕國貴族的世祿制度，略加整頓，不過是一種分田制祿的經界計畫，并不是什麼土地公有的均產制度。他腦筋裏並沒有什麼明瞭的均產制度，故說來說去，說得很糊塗不清。再看下文，孟子說：「清野，九一而助。國中，什一使自賦。卿以下必有圭田，圭田五十畝，餘夫二十五畝。死徒無出鄉。鄉田同井，出入相友，守望相助，疾病相扶持，則百姓親睦。方里而井，井九百畝，其中爲公田，八家皆私百畝，同養公田。公事

畢，然後敢治私事。所以別野人也。」這一段話，我自從做小孩子到現在，總不會明白懂得。現在我仔細看來，孟子的井田制，并不是百姓家家有田百畝。他說的公田，固是屬於國家的田。但他的「私田」仍是卿大夫士的祿田，是貴族的私產，不是農民的公產。種田的農民，乃是佃民，不是田主。……孟子所主張的，依我看來，祇是想把當時佃戶所種田，畫清疆界，從頭分配一番，不管田主是誰，都截長補短，重行做一遍經界的手續，使佃戶都有平均的佃田，都覺得所佃的田，比較是一種可靠的恆產，不致隨着田主轉來轉去。孟子的計畫，是要使佃田的祇管換主，而佃戶不換，故可說是恆。後來的人，不仔細研究，便把孟子的井田制，認爲一種共產制，這便大錯了。……胡氏說井田制以及孟子的話如何如何的不清楚，頗像有道理。但這裏忽又代替孟子來解釋「恆產」却又糟了！總之井田制之有無，以及其性質如何，是不容易解決的問題。我們現在且述到這裏爲止。

二八、秦之廢田及闢阡陌

井田時代過去，兼併土地買賣土地之風隨着起來了，土地問題亦隨着而嚴重起來了。井田制如果真有其制且能通行，當然會繼續行下去。但後來因環境變化，却不能行了，不得不廢棄了。誰廢呢？據史所載是秦孝公十二年（紀元前

三五〇年）用商鞅的計畫廢的。杜氏通典田制上曰：「秦孝公用商鞅，鞅以三晉地狹人貧，秦地廣人寡，故草不盡墾，地利不盡出；於是誘三晉之人，利其田宅，復三代無知兵事，而務本於內；而使秦人應敵於外。故廢井田，制阡陌；任其所耕不限多少。數年之間，國富兵強，天下無敵。」這不獨說商鞅廢井田制阡陌，而且把廢井田制阡陌的目的，也暗示出來了。井田之爲物，我們在上一節裏，略略講了一下。但阡陌究竟是什麼？阡陌妨礙耕地之處在那裏？商鞅廢井田制阡陌，有些什麼原因或理由？關於這種種問題，朱子開阡陌辯有一個最明白的解說。其言曰：「按阡陌者，舊說以爲田間之道，蓋因田之疆畔，制其廣狹，辨其縱橫，以通人物之往來；卽周禮所謂：遂上之徑、溝上之畛、洫上之涂、澮上之道也。然風俗通云：南北曰阡，東西曰陌；又云：河南以東西爲阡，南北爲陌。二說不同。今以遂人田畝夫家之數考之，則當以後說爲正。蓋陌之爲言百也。遂洫從，而徑涂亦從；則遂間百畝，洫間百夫，而徑涂爲陌矣。阡之爲言千也。溝澮橫，而畛道亦橫；則溝間千畝，澮間千夫，而畛道爲阡矣。阡陌之名，蓋由此而得。至於萬夫有川，而川上之距周於其外，與夫匠人井田之制遂、溝、洫、澮亦皆四周，則阡陌之名，疑亦因其縱橫而得

之也。然遂廣二尺、溝四尺、洫八尺、澮二尋、則丈有六尺矣。徑容牛馬、畛容大車、涂容乘車。一軌道、二軌路、三軌、則幾二丈矣。此其水陸占田，不得爲田者頗多。先王之意，非不惜而棄之也。所以正經界、止侵爭、時蓄洩、備水旱；爲永久之計，有不得不然者，其意深矣。商君以其急刻之心，行苟且之政，但見田爲阡陌所束，而耕者限於百畝，則病其人力之不盡；但見阡陌之佔田太廣，而不得爲田者多，則病其地利之有遺。又當世衰法壞之時，則歸授之際，不免煩擾欺隱之姦。而阡陌之地，切近民田，又必有陰據以自私，而稅不入於公上者。是以一旦奮然不顧，盡開阡陌，悉除禁限，而聽民兼并買賣，以盡人力。開墾棄地，悉爲田疇，而不使有尺寸之遺，以盡地利。使民有田，卽爲永業，而不復歸授，以絕煩擾欺隱之姦。使地皆爲田，而田皆出稅，以覈陰據自私之倖。『照朱子的話看起來，阡陌之爲物，在往日并不是田。其用處祇在正經界、止侵爭、時畜洩、備水旱等等。商鞅一律把牠闢而爲田，其重要之理由，確如朱子所說：一曰盡人力、二曰盡地利、三曰免歸授的煩擾、四曰防陰據以自私。』

二九、豪強兼併及救濟之策

從增加生產率一端講、廢井田，開阡陌是很好的。

但井田廢了以後，因爲土地可以任人買賣的原故，兼併的流弊，便隨着發生了。通考田賦考一引了一段所謂吳氏者之言曰：『井田受之於公，毋得鬻賣；故王制曰：田里不鬻。秦開阡陌，遂得買賣。又或得甲首者益田宅。五甲首而隸役五家，兼併之禍自此起；民田多者以千畝爲畔，無復限制矣。』單祇有兼併土地的事，而不發生另外的慘酷現象，倒不要緊。不過兼併之風一長，慘酷現象就在農民中間發生了。章太炎檢論通法篇引崔實政論之言曰：『漢承秦弊，尊獎兼併。上家壘鉅萬，厥地侔封君。行苞苴以亂執政，養劍客以威黔首。專殺不辜，號無市死之子。生死之奉，多擬人主；故下戶踣躄，無所跽足。乃父子低首；奴事富人，躬率妻孥，爲之服役。故富者餘席而日熾，貧者躡短而歲蹶。歷代爲奴，猶不膽於衣食。歲小不登，流離溝壑。嫁妻賣子，傷心腐臆，不可勝陳。』這是土地兼併之風盛行時，農民間發生的新現象，多麼慘酷！既經有了這種慘酷的現象，當局者一定會想法子來救濟。果然孝武帝時就有董仲舒建議，謂：秦用商鞅之法，改帝王之制，除井田，民得買賣；富者田連阡陌，貧者無立錫之地。漢興循而未改。古井田法，雖難卒行，宜少近古，限民名田，以贍不足；塞兼併之路，然後善可治也。名田的意思是怎樣的

呢？顏師古注曰：『名田，占田也。各爲立限不使富者過制，則貧弱之家可足矣。』（見漢書食貨志注）但這種救濟之策，并未實行。哀帝時，師丹輔政，建議限田之制，以裁抑兼并。天子答應了。丞相孔光，大司空何武，更奏明辦法曰：『諸侯王，列侯皆得名田，國中，列侯，在長安公主，名田；縣道，及關內侯、吏民、名田，皆毋過三十頃。諸侯王，奴婢二百人；列侯、公主、百人，關內侯、吏民、三十人。期盡三年，犯者沒入官。時田宅奴婢，賈爲減賤。』（漢書食貨志語）這個策略，後來因丁傳、董賢、以及許多權貴之家都以爲不足，也沒有實行！直到新莽，才毅然決然幹了一回收天下田爲王田的事。章太炎說新莽此舉，恢復了千載絕跡。

三〇、新莽與晉魏隋唐之均田制

關於這一節，可拿章太炎的話來做一個說明。章太炎在檢論通法篇曰：『新、與晉、魏、隋、唐之政，可法有一焉。……新帝復千載絕跡，制王田。男不盈八，田不得過一井。此於古制少奢。苟悅以爲廢之於寡，立之於衆；土田布列在豪彊，卒而革之，並有怨心，則生紛亂，此其所以敗也。然分田劫假之害，自是少息。訖建武以後，鄉曲之豪，無有兼田數郡，爲盜蹠於民間，如隆漢者矣。大功之成

虧，亦不於一世也。晉之平吳，制：男子一人，占田七十畝，女子三十畝。其丁男課田五十畝，丁女二十畝。次丁男半之，女則不課。然仕者猶差第官品，以得蔭客。及元魏制均田。諸男夫十五以上受露田四十畝，婦人二十畝。奴婢依良丁，牛一頭，受田三十畝。限四牛，所授之田率倍之。三易之田再倍之。民年及課，則受田。老免，及身沒，則還田。奴婢、牛、隨有無以還受。諸桑田不在還受之限。初受田者男夫一人給田二十畝。課蒔，餘種桑五十樹、棗五株、榆三根。非桑之士，夫給一畝，依法課蒔，榆，棗。諸麻布之士、男夫及課，則給麻田十畝，婦人五畝。奴婢依良，皆從還受之法。諸人有新居者，三口給地一畝，以爲居室。奴婢五口，給一畝。北齊之授露田，夫婦丁牛，皆倍魏制，亦每丁給永業二十畝，以爲桑田。周制，有室者田百四十畝，丁者田百畝。口十以上，宅五畝；口七以上，宅四畝；口五以下，宅三畝。隋居宅從魏；永業、露田從齊。而墜鄉每丁財二十畝。唐男子丁中者給永業田二十畝，口分田八十畝。老男疾廢，口分半之。寡妻妾，口分田三十畝。先永業者通充口分之數。黃小中丁、男丁、及老男疾廢、寡妻妾當戶者各給永業田二十畝，口分田二十畝。狹鄉所授口分，視寬鄉而半。易田倍給。大抵先後

所制，丁男受田，最多百畝，少不損六十畝。畝以二百四十步爲劑，視古百步則贏，民無偏幸。故魏齊兵而不殫，隋世暴而不貧。訖於貞觀、開元、治元文景。識均田之爲效，而新室其權首也。』從這段記述裏我們知道：（一）自新至唐，都行授田制；田歸公有授諸人民耕種。（二）授田之數，大抵最多者也祇百畝，少者也有六十畝。（三）這種田制，收了相當的效果。所以魏齊雖有兵災，而人民不飢。隋世雖行暴政，而人民不貧。（四）首倡這種田制（均田之制）的，算是新莽。

三一、宋之純粹剝削制

新與舊魏隋唐之均田制，姑無論其實行到一個什麼程

度；但表面上總有這樣一種運動。到宋元明清各朝就不同了：祇有純粹的剝削制了。宋朝則有豪強與官府相競以剝削平民。元朝，蒙古人以游牧貴族統治中國，更是赤裸裸的向漢人行劫。明承元亂之後，稍稍安息了一下。末年因大亂起，也是無限制的向人民剝削。清朝更不須說了。宋之豪強，可以分爲兩種：一種是當時的官吏，因搜括致富。遂廣置土田，以圖永久剝削農民的。這種人爲數頗不少。任其肆行下去，非將民田盡化爲官僚私產不可。所以宋寧宗嘉定時曾有明令禁止兩淮官吏私買民田之事。另一種則是鄉間的土豪。

鄉間的土豪，因自己勢力較大之故，往往欺壓農民，侵占田產。更乘政府調查不周，隱瞞賦稅，或嫁稅於無力的小民。結果，政府的稅收減少，而鄉間貧戶日多。政府要清理田畝，一以稍舒小民苦痛，一以增加國家稅收，而豪強竟表示不滿。寧宗時曾有青田縣主簿陳耆鄉謂：『逃絕之家日多，租稅之額日少。上下歎愁，莫知其弊之所自。邑令之有意者思欲釐正之（釐正田畝），爲細民吐氣，而大姓則忿然不懌矣。』鄉間土豪，真是利害。總之有宋一代，兼併之患是很大的。不論是有權的官吏，或鄉間的土豪，都曉得兼併。淳祐六年，殿中侍御史謝方叔言豪強翬張兼併之患，請限民田，其言有曰：『國朝駐蹕錢塘，百有二十餘年矣。外之境土日荒、內之生齒日繁、權勢之家日盛、兼併之習日滋、百姓日貧、經制日壞、上下煎迫，識者懼焉。夫百萬生靈生養之具，皆本於穀粟；而穀粟之產，皆出於田。今百姓膏腴，皆歸貴勢之家，租米有及百萬石者。小民百畝之田，頻年充差，保役、官吏、誅求百端；不得已則獻其產於巨室，以規免役。小民田日減，而保役不休；大家田日增，而保役不及。以此兼併寢盛，民無以遂其生。』這是宋朝的兼併之患。元朝卻更利害了。

三二、元之純粹剝削制

元以蒙古游牧貴族的資格，入主中華。在政治一方面，已經把漢人置之度外。而許多游牧貴族，更利用政治的優勢，在經濟方面直向漢之小民行劫。漢人土地，任意侵占。世祖至元十三年（西歷一二七六年）十二月詔：凡軍將校及宋官吏有以勢力奪民田廣產業者，各還本主。無主則以給附近之無生產者。至十五年八月，詔諭軍民，毋得占據民產。十七年十二月敕擅據江南民田者有罪。十九年四月，敕覈阿哈瑪特，占據民田給還其主。所庇富強戶輸賦其家者仍輸之官。十二年敕權貴所占田土悉給各戶。由這些詔敕看起來，當時強佔之事，殆極尋常。且強佔他人土田者多是蒙古的游牧民族。阿哈瑪特其人，除據民田外，且保庇富戶，令富戶向他納稅！成宗元貞二年（西歷一二九六年）概括巴延阿珠、阿爾哈雅等所據江南民田，以及權豪隱匿之田。其後六年正月，帝語臺臣曰：『朕聞江南富戶，侵占民田，以致貧者流離轉徙。臺臣曰：『富民多乞護，持璽書，依倚以欺貧民，官府不能詰詔。』富戶占人之田，且能向官府拿到護符；官府對之，反無可如何！武宗至大二年的時候（西歷一三〇九年），平章約蘇言江南平垂四十年，其民有蔽占王民奴使之者，動踰百千家；有多至萬家者！貧民本是官府所要剝削的對

象。而今富戶竟占去作自己的奴隸！其數之多，可多至萬家！富戶的勢力，真可以了。富戶之勢力已如此，而游牧貴族剝削更甚。泰定元年（西歷一三二四年）特門德爾爲相，專務聚斂。遣使括戴兩淮南田土，重科糧。又以兩淮荆襄沙磧作熟田徵收。徵名興利，辦民流徙。以沙磧作熟田徵稅，已是殘酷不仁。但是有甚於此者。凡諸王、駙馬、并權豪，可以直接奪民之田。更有勢力之徒，奪得田來，獻諸王公、公主、駙馬。武宗時，有伊瑪噶者妄稱省委，括地，蠶食其民。以有主之田，指爲荒地，所至騷動。後來官府以爲這實在要不得，要議他的罪。但他運氣好，遇赦得免。其所奪得之田，則獻諸皇子！這可見游牧貴族之兇了。總而言之，元代小民，受蒙古游牧貴族的壓迫，算到了極點。仁宗延祐時，檢覈田畝一事尤爲慘酷。當時有江南漕臣言江南殷富，蓋由多匿腴田。若行檢覈法，當益田畝累萬計。另有吳元珪其人，是時恰拜江浙行省左丞，力言不可。謂：戶有定籍，田有定畝，一有搖動，其害不細。但游牧貴族一定要檢覈，希望真能增益田畝。於是派張律等往江浙、尙書兼智密鼎往江西，左丞陳士英等往河南。仍命行御史臺分臺鎮遏樞密院以軍防護焉。先期揭榜示民，限四十日以其家所有田自實於官。期限猝迫，貪刻用事。富民黠

吏，並緣爲姦。右書右丞特門德爾猶以爲未實，復下令括田增稅；熊智密鼎在山西酷虐尤甚。新豐一縣，撤民廬千九百區！至夷墓揚骨，以爲所增頃畝。次年八月，遂有贛民蔡九五之亂。張律在江浙括田迫民有至死者（見續通考田賦考）。爲欲增益田畝，以擴大剝削農民的範圍，遂不惜夷墓揚骨，或迫民至死！游牧貴族之壓迫漢人農民，總算可以了。

三三、明清之剝削制

明承元亂之後，對於農民，始予以稍稍可以生息之機會。

歷來剝削農民的政策雖然沒有改變，但稍稍放鬆了一些。均稅、除稅、減稅的事，却也作過幾次，惠帝建文二年（西歷一四〇〇年）均浙江田賦；成祖永樂元年（西歷一九〇三年）除天下荒田未墾者額稅。宣宗宣德五年（西歷一四三〇年）詔：舊額官田租，畝一斗至四斗者，各清十之二；四斗一升至一石以上者減十之三。英宗正統元年（西歷一四三六年）再減浙江直隸松蘇等處官田稅。凡此等等，都可以表示予小民以生息之機了。不過小民休養生息到一個相當的程度了，豪勢之家，又起而侵占民田了！憲宗成化十年（西歷一四七四年）定西侯蔣琬上言：『大同宣府諸塞下腴田，無慮數十萬，悉爲豪右所占。畿內八府良田，半屬勢家。細民失業。脫邊關有警，內郡何資？運道或梗，京師安給？請遺給事御史，按

覈塞下田，定其科額。畿內民田，嚴戢豪右，毋得侵奪；庶兵民足食，而內外有備。〔見續通考田賦考〕這樣看來，當時豪右，也很利害。至於官府，則因用費浩大，萬歷以後，便常常增稅。如萬歷四十六年（西歷一六一八年）加天下田賦。熹宗天啓二年（西歷一六二二年）復增田賦。後來因國家多故，大徵軍餉。軍餉之中，復又有所謂剿餉練餉（戡亂練兵等餉）等。自神宗末年起，增賦五百二十萬，崇禎初，再增百四十萬，總名遼餉。合剿餉練餉計算，先後增賦千六百七十萬。這樣一來，民不聊生，便多起而爲盜了。

滿清入關，繼續着歷代的剝削政策，向農民剝削。并且滿洲貴族，看透了一個經濟學上的道理：以爲要多少的剝削農民，非擴大耕田，增加農民人數不可。於是開墾一事，變爲滿洲貴族剝削漢之小民的基本政策了。一時大吏，奉着主人意旨爭以開墾爲功。開墾的田畝之見於檔冊者計有順治十八年順天府所屬州縣報墾田一千三百三十九頃六十九畝，湖南所屬州縣報墾田二千八百九十頃七十二畝。康熙二年湖廣、安陸、岳州、寶慶、永州、常德、辰州、靖州各府州報墾田八百八頃六十畝有奇；蘄州、荊州、九谿、茶陵、荊存、銅鼓、伍開、鎮谿各衛所報墾田六百頃二十畝有奇；三年，湖南、寶、永、常、辰、郴、

靖六府州報墾田六百三十四頃有奇。岳、長、衡、辰、常、靖六府州續墾田五百十八頃三十六畝，湖北安、荆等十府州墾田八百七頃四十五畝有奇；雲南省墾田二千四百五十九頃，又續墾一千二百餘頃；四年，湖南長沙、衡州等屬墾田三千一百三十三頃六十六畝；河南省墾田一萬九千三百六十一頃；貴州省墾田一萬二千九頃有奇；湖北各州府墾田四千七百三十九頃；五年，河南省報墾田六千六百八十餘頃。江西省報墾田二千八百三十五頃，又續報墾二千八百三十五頃四十五畝；湖廣省報墾四千六百餘頃；山東省報墾三千二百三十餘頃；六年，湖南報墾三千一百九十頃五十畝；七年山東報墾一百二十二頃六十餘畝；九年，廣東報墾復民田一萬七百一十五頃七十四畝，墾復屯田三十一頃九十二畝。（見皇朝文獻通考田賦考二）老實說一句，康熙時代開墾一事，是滿洲游牧貴族統治下的一大奇功。驅使人民去墾田，比驅使人民去當兵匪好多了。元清兩朝同以北方游牧貴族統治中國。元朝的游牧貴族，祇知恃着本族的政治上的優越勢力，向漢之農民橫行劫掠；清朝的游牧貴族，卻能直接或間接指導漢之小民開墾。劫掠與開墾之最後目的，固然都祇在榨取農民之勞力；但開墾比劫掠，卻高明多了。

三四、公田運動

太平天國的時候，洪秀全等以浪漫的革命手段，毅然決然行公田制度。想根本推翻宋、元、明、清歷代相沿的純粹剝削制度（官府與地主的二重剝削）。程演生太平天國史料第一集裏錄有天朝田畝制度。其文曰：『凡田分九等；其田一畝，早晚二季，可出一千二百斤者，爲尙尙田；可出一千一百斤者爲尙田；可出一千斤者爲尙下田；可出九百斤者爲中尙田；可出八百斤者爲中中田；可出七百斤者爲中下田；可出六百斤者爲下尙田；可出五百斤者爲下中田；可出四百斤者爲下下田。尙尙田一畝；當尙中田一畝一分；當尙下田一畝二分；當中尙田一畝三分五厘；當中中田一畝五分；當中下田一畝七分五厘；當下尙田二畝；當下中田二畝四分；當下下田三畝。凡分田照人口：不論男婦，算其家人口多寡。人多則分多；人寡分則分寡。雜以九等：如一家六人，分三人好田，分三人醜田；好醜各一半。凡天下田天下人同耕：此處不足，則遷彼處；彼處不足，則遷此處。凡天下田豐荒相通：此處荒，則移彼豐處以賑此荒處。彼處荒，則移此豐處以賑彼荒處。務使天下共享天父上主皇上帝大福。有田同耕、有飯同食、有衣同穿、有錢同使；無處不均勻，無人不飽煖也。凡男婦，每一人自十六歲以尙，受田多踰十五歲以下一

半。如十六歲以尙分尙田一畝；則十五歲減其半，分尙田五分。又十六歲以尙，分下田三畝；則十五歲減其半，分下田一畝五分。『這是天朝田畝制度的大概。這個制度，當然是隨天朝自身之消滅而消滅了。』

直到最近，孫中山先生又復主張土地公有。其說曰：『原夫土地公有，實爲精確不磨之論。人類發生以前，地土卽自然存在；人類消滅以後，土地必長此留存。可見土地實爲社會所有；人於其間，又惡得而私之耶？或謂地主之有土地，本於資本購來。然試卽其第一佔有土地之人，又何自購乎？故卓爾基亨利之學說，深合於社會主義之主張。而欲求生產分配之平均亦必先將土地收爲公有；然後始可謀社會之永遠幸福也。』又曰：『世界地面，本屬有限。所有者壟斷其租稅，取生產三分之一之利（實則現在取二分之一以上之利者，亦所在多有）而坐享其成，與工作者成同享同等之利益！不平之事，孰有過於此者？人工之分既勞心力，自應得其報酬。土地本爲天造，非人工所造；故其支配，不應如斯密亞丹之說也。故土地之一部分，據社會主義之經濟原理，不當爲個人所有，當爲公有，蓋無疑矣。』又曰：『土地價值之增加，咸知受社會進化之影響。試問社會進化，果彼地主之

力乎？若非地主之力，則隨社會進化而增加之地價，又豈應爲地主所享有乎？可知將來增加之地價，應爲社會公有，庶合於社會經濟之原理。倘不收歸社會公有，而歸地主私有，則將來地主，必爲大資本家。三十年後，又將釀成歐洲革命流血之慘劇。』（見社會主義演講）中山先生算是把土地公有的理由說得清清楚楚了。所留待後人詳細研究的，祇是如何實行土地公有的具體辦法。由上面種種看起來，中國井田時代的土地，不論是公有或貴族私有（胡適之說是統治階級的貴族所私有的），但總不是純粹的私有制，不是民間自由買賣制，所以兼併的事還少。人民所吃的虧，不過是被政府奪去了一部分生產品而已。後來『暴君污吏濫其經界』（孟子語），兼併之風在秦以前就開始了。（崔東壁王政三大典考云：『春秋之時，王制已廢，井田已紊；但計田以取粟而不復計夫以授田矣。今論者皆以阡陌之開咎商鞅。然商鞅所開者，秦之阡陌耳。關東諸侯，何以亦無有存焉者也。然則自東周以來，固已陸續廢壞。豪強兼并，多寡不均。』）到秦孝公時，商鞅正式的開阡陌廢井田；自是以後，豪強兼併之風大盛。豪強兼并，所引起的反動，便是均田運動。均田運動，從新莽開始，歷魏、晉、隋、以至於唐，足足的經過了一千年之久。豪強兼併之風的確如章

太炎所說也減少了一些。但土地制度上的根本問題，並沒有解決。所以均田運動稍停，兼井之風又復大作。宋朝有官僚及土豪之兼井，元朝有蒙古游牧貴族之劫掠式的兼井。明朝初年，頗予人民以生息之機會。但後來也多兼併的事實。最後因大亂四起，政府更向人民橫征苛斂。清初頗注意開墾，結果也祇擴大了統治階級剝削的機會。直到太平天國，兼井的反動又起，天國的田畝制度，竟是一種公有制度。最近孫中山先生也向土地公有一方面着想；這都可以說是受了歷史上事實的教訓，以及當前緊急問題（民生問題）的壓迫不得不然。

第二章 統治階級

歷史上的土地制度，其大略的情形，已於上述。在土地制度之下，人民運用自己的勞力，以造成養命的東西。於困窘萬狀之中，自己的命，固然養活了不少（死去的却也多得可怕！），同時坐吃現成的統治階級，却得了一個取之不盡、用之不竭的生活之總源泉。在這個生活總源泉裏面，歷代的統治階級，便像煞有介事的活動起來。活動的結果，便是中國的文化，或一般人所謂的東方文化。我們打開中國歷史一看，便隨處可以看見，以統治階級為中心的政治思想、可以看見以統治階級為中心的教育思想、可以看見以統治階級為中心的倫理思想、可以看見以統治階級為中心的哲學思想、可以看見以統治階級為中心的文學思想、可以看見以統治階級為中心的美術思想。土地制度是統治制度的基礎（陶希聖先生近來也持這個見解），統治制度却成了中國文化的總樞！似此，則我們不得不專門來討論統治階級一下。看統治階級的裏面是怎樣的，看統治階級怎樣生活着。

第一節 統治階級的主要成分

三五、統治階級的總頭子

統治階級的總頭子是什麼？在歷史上，頗有許多不同的稱呼。時或稱皇、時或稱帝、時或稱王、時或稱霸、時或稱皇帝；通俗的總稱，則叫做帝王。最近代的中國，也曾有過總統、有過執政。桓譚新論有言曰：『上古稱三皇五帝，而次有三王五霸。此皆天下君之冠首也。故言三皇以道治，五帝用德化；三王由仁義，五霸以權智。其說曰：無制令刑罰謂之皇，有制令而無刑罰謂之帝；賞善誅惡，諸侯朝事謂之王；興兵約民，以信義矯世謂之霸。王者往也，言其惠澤優游，天下歸往也。王道純潔，其德如彼。霸道駭雜，其功如此。俱有天下，而君萬民，垂統子孫，其實一也。』這算是解釋皇、帝、王、霸之扼要語。帝王之爲物，有時又叫做大人。易乾象曰：『夫大人者與天地合其德、與日月合其明、與四時合其序、與鬼神合其吉凶。先天而天弗違，後天而奉天時。』這些鬼話，是後來董仲舒天人合一的鬼話之基礎。董仲舒是漢代儒學的集大

成者也，可以說是中國講「帝王哲學」最高明的第一人（易白沙有帝王春秋，我且造一個「帝王哲學」之名以對之）。我們現在不講他天人合一之鬼話，且把他關於國君的話抄一段於此。董氏春秋繁露通國身篇言有曰：「氣之清者爲之精，人之清者爲之賢。治身者以積精爲寶，治國者以積賢爲道。身以心爲本，國以君爲主。精積於其本，則血氣相承受；賢積於其主，故上下相制使。血氣相承受，故形體無所苦；上下相制使，則百官各得其所。形體無所苦，然後身可得而安也；百官各得其所，然後國可得而守也。」一國之主，就是君王，我們由此該可以曉得統治階級的總頭子是什麼了。老實說，中國古來一切著作，除最少數的幾首不通的短詩以外，無不是以統治階級的總頭子或統治階級全體爲中心而說話的。諸經如此，諸史如此，諸子更把統治階級的總頭子講一個透澈無比。或則教他怎樣修身、或則教他怎樣治心、或則教他怎樣用人、或則教他怎樣賞善、或則教他怎樣罰惡、或則教他不要聽小人的話、或則教他不要太接近了女色；我們偶爾打開諸子之書一看，到處充滿了這些話頭。鄧析子無厚篇曰：「勢者君之輿、威者君之策、臣者君之馬、民者君之輪；勢固則輿安、威定則策勁、臣順則馬良、民和則輪利。爲國失此，則有覆車、奔馬、

折輪、敗載之患。」荀子富國篇曰：「人君者管分之樞也。」什麼叫做分？王霸篇裏說：「農分田而耕、賈分貨而販、百工分事而勸、士大夫分職而聽、建國諸侯之君分土而守、三公總方而議；則天子共己而已矣。出若入若，天下莫不均、莫不辨治；是百王之所同，而禮法之大分也。」至於小百姓，對這管分之樞的，當然有必不可逃避的義務。富國篇裏說：「百姓誠賴其知也，故相率而爲之勞苦，以務佚之，以養其知也；誠美其厚也，故爲之出死斷亡，以覆救之，以養其厚也；誠美其德也，故爲之彫琢刻鏤、黼黻文學，以藩飾之，以養其德也。」凡此種種的講法，也都可以說是頂刮刮的「帝王哲學」。

三六、無聊的歷史家

統治階級的總頭子，確如上面所說。中國自黃帝以來。這個傢伙便佔了中國歷史的全部。所有的歷史家，都聚精會神，以這個傢伙爲中心而著其所謂歷史。中國歷史書之多，真是入可以充棟梁，出可以汗牛馬。然而陳陳相因，無不是以這個傢伙爲中心而著筆的。梁任公評中國之舊史學有扼要之言曰：「試一翻四庫之書，其汗牛充棟，浩如烟海者，非史學書居十六七乎？上自太公班孟堅，下至畢秋帆、趙甌北、以史家名者，不下數百；茲學（史學）之發達，二千年於茲矣。然而陳陳相因，一邱之貉，

未聞有能爲史界開一新天地，而令茲學之功德，普及於國民者何也？吾推其病源，有四端焉。一曰知有朝廷而不知有國家。吾黨常言：二十四史，非史也；二十四姓之家譜而已。其言似稍過當，然按之作史者之精神，其實際固不誣也。吾國史家以爲天下者君主一人之天下；故其爲史也，不過叙某朝以何而得之、以何而治之、以何而失之而已。舍此，則非所聞也。吾人謂左傳爲相斫書，豈唯左傳？若二十四史，真可謂地球上空前絕後之一大相斫書也。雖以司馬溫公之賢，其作通鑑，亦不過以備君王之流覽；其論語無一非忠告君主者。蓋從來之作史者，皆爲朝廷上之君若臣而作，曾無有一書爲國民而作者也。其大蔽在不知朝廷與國家之分別，以爲舍朝廷外無國家。於是乎有所謂正統、閏統之爭論；有所謂鼎革前後之筆法；如歐陽子之五代史，朱子之通鑑綱目等。今日盜賊，明日神聖；甲也天命，乙也僭逆。正如羣蛆啄矢，爭其甘苦；狙公飼狙，辨其四三。自欺欺人，莫此爲甚。吾中國國家思想至今不能興起者，數千年之史家，豈能曲辭其咎耶？二曰知有個人，而不知有羣體。歷史者英雄之舞台也。舍英雄幾無歷史。卽如泰西良史，亦豈能不置重於人物哉？雖然，善爲史者，以人物爲歷史之材料，不聞以歷史爲人物之畫像；以人物爲時代之

代表，不聞以時代爲人物之附屬。中國之史，則本紀列傳，一篇一篇；如海岸之石，亂堆錯落。質而言之，則合無數之墓誌銘而成者耳。夫所貴乎史者，貴其能叙一羣人相交涉、相競爭、相團結之道；能叙一羣人所以休養生息、同體進化之狀，使後之讀者，愛其羣、善其羣之心油然而生焉。今史家多於鯽魚，而未聞有一人之眼光能見及此者。此我國民之羣力羣智羣德之所以永不發生，而羣體終不成立也。三曰知有陳跡而不知有今務（略）。四曰知有事實，而不知有理想。（略）（見新民叢報彙編）這樣的史家真無聊極了，簡直祇配稱爲統治階級的奴材，專爲統治階級鋪張揚厲。

三七、下等文化的來源

無聊的史家，依據現實的事跡，替統治階級的總頭子捧場，專門鋪張揚厲還有可以原諒之處。因爲他們所依據的，多少總有幾分事實的根據。更有無聊的學者，專門無中生有，製造出許多鬼話，向統治階級的總頭子大吹特吹。例如五行之說，就是這等鬼話之最著者。唐史五行志序曰：『萬物益於天地之間，而其爲物最大且多者有五：一曰水、二曰火、三曰木、四曰金、五曰土；其用於人也，非此五物，不能以爲生，而闕其一不可。是以聖王重焉。夫所謂五物者，其見象於天也爲五星；分位於地

也爲五方、行於四時也爲五德、稟於人也爲五常、播於音律爲五聲、發於文章爲五色；總其精氣之用，謂之五行。自三代之後，數術之士興，其說尤爲委曲繁密。蓋王者之有天下也，順天地以治人，而取材於萬物以足用。若政得其道，而取不過度，則天地順成，萬物茂盛，而民以安樂，謂之邗治。若政失其道，用物傷天，民被其害而愁苦；則天地之氣診，三光錯行，陰陽寒暑失節；以爲水旱、蝗螟、風雹、雷火、山崩、水溢、泉竭、雪霜不時、雨非其物；或發爲氛霧虹蜺光怪之類。此天地災異之大者，皆生於亂政。」此等鬼話無論拿來革君心之非，或取悅於人主；總之都是自欺欺人。統治階級的總頭子，利用這些話以欺天下，人民受了這些話的欺騙麻醉了，更由一般流氓式的學人，製造出一種迷信的學理，以轉相欺給。至是五行之說，變成了中國下等文化之總源泉；中國社會全部也就成了一個鬼世界。於是星相命理卜筮一類的胡話，支配着全社會人的心理了。何時可以做買賣、何時可以訪親戚、何處可以造房子、何處可以埋死尸；一切的一切，都唯星相命理卜筮專家是問。甚至高級軍官要出去打仗了，也得先訪一訪星相命理卜筮之家。於是星相命理卜筮之書，也是出可以汗牛馬，入可以充棟梁，而爲下等文化之精華。我偶爾到書肆一

翻，便見有命學須知、三元總歸、擇日便覽、三世相法、奇門大全、萬法歸宗、協記辨方、天機會元、卜筮正宗、陽宅大吉、潤海子平等不勝枚舉之怪書。若下等文化之物質的表現，則更不可勝數。有鞭炮店、神香店、錫箔店、神燭店、錢紙店種種的工業而兼商業的機關。最近政府要向他们徵稅，他們且能起而反抗！下等文化之勢力真嚇煞人也哉！梁漱溟著東西文化及其哲學的大書，謂中國文化，是感情運用理智，以與自然相調和的；且以此自豪，特別提出來，與其所謂意志運用理智而後倒退的印度文化，及理智運用意志向前追逐的西洋文化，並列於一處。那知實際上全不是那麼一回事。中國文化我們若很正經的研究起來，可得兩類：一曰性慾運用肉尸向前蠻幹的上等文化，本章第二篇性慾統治，即是這等文化的表現；二曰迷信運用肉尸向前蠻幹的下等文化，這裏所講的就是一例。但兩者都依着吃飯問題解決的程度如何，而現出特異之狀。假如蠢如鹿豕一般的人民全然沒有飯吃了，統治階級的生活來源也隨着枯竭了；那末下等文化與上等文化都會衰歇起來。

三八、帝王春秋

統治階級的總頭子，在中國的影響總算大極了。歷史的全部被他獨占了。學術思想，依他爲中心而萌芽；下等文化，且以他爲一個總來源。他的勢力真不

可侮。至其殘賊百姓之元兇大惡更可以說是罄竹難書。易白沙之帝王春秋一書，對於這個怪物的元兇大惡，作了一個總檢閱。書凡十有二章：曰人祭、曰殺殉、曰弱民、曰媚外、曰虛僞、曰奢靡、曰愚闇、曰嚴刑、曰獎奸、曰多妻、曰多夫（指帝王家屬）、曰悖逆；章章有歷史上的鐵證，證明統治階級的總頭子之元兇大惡。我且隨便抄出幾段，以見一般。

其奢靡章之結論曰：『王家日用飲食，誠有不可思議者。焚絲當薪，吃玉以禦水氣。每食必數百器。陳列面積，至一方丈之寬；大金龍鳳白磁諸膳器三十萬七千有奇；金銀工官歲費五千餘萬；歲食果品物料，百二十六萬八千餘金；羊豕鷄鵝十餘萬。冬日燃火而生之葱韭菜茹數費數千萬。廚役之額四萬人；食時必有樂人侑食。食畢又奏樂以徹之。飲食一端已得其統計之大概矣。至於宮室、衣服、器物、靡費又百倍於此。戚里佞臣羣起仿效，以成風俗。明世宗籍江彬家，得黃金七十櫃、白金二千二百櫃；其他珍寶，不可數計。籍錢寧，得玉帶二千五百束、黃金十餘萬兩、百金二千箱、胡椒數千石。滿清時，大學士和坤之私產值銀二億二千三百八十九萬五千一百六十兩。尙有一半未估價者。下至知縣小吏，私囊亦往往得銀數十萬兩。洪憲以來，全國武人，各擁巨資；一賭之輸贏，至數十萬元。

今雖號稱共和，人民（指站在統治階級一方面者）飲食起居，以設施者皆貴族的，而非平民的，矜誇的而非美術的；盜竊的而非互助的。政象紊亂，人民（指站在被壓迫一方面者）日在水深火熱之中，皆供此最少數民賊之犧牲也。吾意以爲奢靡之名詞，由階級制度而產生。文化增進，美的觀念亦愈普遍。凡口之所同嗜，耳目之所共樂，身體心志所共安，各得其欲，無偏枯之苦；雖白璧爲牆、黃金築地、人人吃玉、家家焚絲、又何奢靡之有？」

祇此一段便可見帝王春秋一書之有趣味。也可想見所謂王家之奢華。寫到這裏，又記出一紙更令人驚駭的清冊來了。史學與地學第三期內面影印有清宣統元年總理茶膳房事務大臣的一紙清冊。該清冊把六月初一日到三十日（內除初九日沒有列，因是日禁屠）內外膳房及各等處每日分例肉斤鷄鴨都列起了。計一個月還沒有滿（除去初九日），單祇肉、雞、鴨、魚、以及玉蘭片、茭白、荸薺、薏仁米四樣蔬物，共用去銀竟有一萬九百六兩四錢二分！

卽開清冊寫奏摺的紙張等項，用去銀子都有八兩！像這樣的確可以說是奢靡。

三九、特權者

一個統治階級的總頭子爬上了政治舞台以後，便有一大批的人隨着尊顯起來。這一大批的人，我且總稱之爲特權者。不過特權者這個名詞，極是儻侷。我

在這裏，應該把牠的意義及界限確定一下。特權者究竟是一些什麼人呢？有兩個最根本的特徵：一曰坐吃現成，二曰膺有封號。所吃的現成，或以所封的國的收入爲標準、或以所封的若干縣的收入爲標準、或以所封的若干人家的供給爲標準；或長住京城，坐食租稅，終身不管所封之地的事情。情形雖有種種不同，其坐吃現成，則是一樣。至於所膺的封號，也有種種不同，或爲諸侯王、或爲諸侯、或爲列侯、或爲恩澤侯；稱呼雖不一樣，其爲封號則一。除這兩個積極的特徵之外，還有幾個消極的條件以限制之。一、特權者，祇是統治階級中之一種成分，不可單稱爲特權階級，而與統治階級並列；二、特權者包括功臣以及外戚之膺有封號坐吃現成者言，非單指王族或貴族；三、特權者與官僚不同，官僚無論大小，都有被雇的性質，其所得的酬報，是官俸，而不是坐吃的現成。我們把這三個消極的條件以及兩個積極的特徵放在腦中，到歷史上去找特權者，則最引我們注意的，有三大類：一曰同姓、二曰異姓、三曰功臣。我們從歷史上一直看下來，虞、夏、商、之、時，統一的國家，尙未成立；當時的政治，還未完全脫去酋長制的形態。完全之特權者，還不及後世之多。到了周朝，便不同了。封建制度完全成立，階級對立之事實，也十分顯明。特

權者便最多了。周初，新建七十一國，兄弟之國十有五人，姬姓之國四十人，都算是同姓而受封的特權者。周朝大封同姓，目的在屏藩王室。其餘的國，或封先聖之後，以和緩反動；或封有功之臣，以報勳勞。於是製造出大批的異姓受封的特權者，及功臣受封的特權者。周時特權者所負政治上的責任頗大。封國之內的政治，全操於被封者之手。所以周之政治，可以稱之爲封建政治。自秦以後被封者雖能坐吃現成，膺有封號；但政治的責任，却不如在周時那樣重大了。有秦一代，情形特別：可以說沒有特權者。章太炎檢論通法篇云：『秦始皇用李斯，大濼舊污，身爲天子，而子弟爲匹夫。』這確是事實。我們在歷史上雖看見秦有二十等爵之空名，但被封者極少。且極少數之被封者中，除徹侯外，餘皆沒有土地。這是由於秦始皇駭怕封國之君皆叛中央，故不予人以土地。到了漢朝，特權者便多起來了。

四〇、漢朝特權者之衆多

漢朝的統治者眼看着秦朝廢封建爲郡縣之後不久就亡了，以爲是由於中央勢力太孤，屏藩的人太少了。於是一面採取秦之郡縣制，以防諸侯的跋扈；一方面又廣建封國，以替中央保駕，并和緩宗室子孫及外戚功臣等的利益衝突。綜

計西漢被封爲特權者的人，實在多到可以。就同姓的說罷，有所謂諸侯王，有所謂諸侯。凡皇子被封爲王者叫做諸侯王；諸侯王自己的兒子被封爲侯者叫做諸侯。諸侯王的數目，見於史傳者，計：高祖昆弟子孫爲王者凡二十國；文帝子孫爲王者凡七國；景帝子孫爲王者凡十七國；武帝子孫爲王者凡六國；宣帝子爲王者凡四國；元帝子爲王者凡二國。諸侯的數目見於史傳者計有：高祖兄及兄子侯者三人，楚元王子侯者六人，齊悼惠王子侯者十二人，淮南厲王子侯者四人，梁孝王子侯者二人，河間獻王子侯者十六人，長沙定王子侯者凡十五人，楚安王子侯者凡二人，魯共王子侯者凡六人，江都易王子侯者凡五人，梁共王子侯者凡一人，菑川懿王子侯者凡十三人，城陽共王子侯者凡十三人，趙敬肅王子侯者凡二十四人，中山靖王子侯者凡二十人，廣川惠王子侯者六人，濟北貞王子侯者六人，濟北式王子侯者五人，代共王子侯者凡九人，齊孝王子侯者十一人，衡山賜王子侯者一人，城陽頃王子侯者二十人，菑川靖王子侯者四人，廣川繆王子侯者九人，膠東康王子侯者三人，六安共王子侯者一人，膠東哀王子侯者一人，魯安王子侯者三人，清河剛王子侯者七人，長沙頃王子侯者四人，中山康王子侯者二人，城陽慧王子侯者二人，廣陵厲王子侯者

三人、燕刺王子侯者二人、趙頃王子侯者四人、膠東戴王子侯者四人、六安夷王子侯者一人、平干頃王子侯者九人、眞定列王子侯者一人、廣川戴王子侯者一人、河間孝王子侯者六人、中山頃王子侯者一人、魯孝王子侯者八人、城陽荒王子侯者十四人、高密哀王子侯者一人、長沙孝王子侯者三人、廣陽頃王子侯者四人、膠東頃王子侯者十人、泗水勤王子侯者二人、城陽戴王子侯者四人、梁敬王子侯者十四人、菑川孝王子侯者四人、廣陵孝王子侯者二人、六安繆王子侯者一人、趙哀王子侯者二人、高密頃王子侯者六人、楚孝王子侯者二人、淮陽憲王子侯者一人、孫侯者三人、魯頃王子侯者三人、東平思王子侯者五人、孫侯者十七人、膠東共王子侯者四人、梁夷王子侯者一人、梁荒王子侯者一人、城陽孝王子侯者一人、泗水戾王子侯者一人、肅共王子侯者五人、廣陽思王子侯者三人、六安頃王子侯者一人、河間惠王子侯者一人、東平煬王子侯者七人、楚思王子侯者十八人、廣陵繆王子侯者二人、河間孝王子侯者二人、長沙刺王子侯者二人、眞定共王子侯者一人。我寫到這裏手已寫痛了，但寫下來的還祇是同姓中受封的特權者。這般特權者生活的來源，概由封國之內的農民供給。除同姓的特權者以外，還有功受臣封的特權者，及外戚受封的

特權者。

功臣受封的特權者叫做功臣侯。計高祖時凡一百五十三人、孝惠時三人、高后時三十一人、孝文時二十七人、孝景時二十九人、孝武時八十九人、孝宣時三十六人、孝元時三十人；這班特權者的生活來源都是由封把他們的那些農民供給。每一家農民叫做一戶，如汝陰文侯有六千九百戶、陽都敬侯有七千八百戶、廣平敬侯有四千五百戶、卽是其例。功臣侯之外，便要算是外戚受封的特權者爲最尊顯。外戚受封的叫做恩澤侯。計高祖時凡三人、高后時凡十五人、孝文時三人、孝景時四人、孝武時十二人、孝昭時七人、孝宣時二十二人、孝元時三人、孝哀時十八人、孝平時三十九人；恩澤侯生活的來源，也是由封把他們的農民供給。如章武景侯竇廣國有農民一萬一千戶、博陸宣成侯霍光有農民一萬九千五百五十戶、富平敬侯張安世有農民一萬三千六百四十戶，卽是其例。東漢時特權者名目更多了。除（一）皇子被封者（相當於西漢之諸侯王），（二）王子被封者，（相當於西漢之諸侯）（三）功臣被封者及（四）外戚被封者分別稱爲（一）宗姓侯，（二）王子侯，（三）功臣侯，（四）外戚侯之外；更有所謂（五）宦者侯（宦官之被封者），（六）縣公主（皇女之被封者）等

等。其生活的來源，也同西漢一樣，由封把他們的農民供給。我把漢朝的特權者這樣詳細列舉出來，意在替讀者舉一個實例，一以表示統治階級裏坐食現成者之衆多，一以表示統治階級裏生育之發達（如趙敬肅王子侯者凡二十四人。其餘大都不下十餘人。大概統治階級裏面的人，因養尊處優之故，生產特別發達。據說洪憲皇帝袁世凱也有十餘個兒子。）并不是說其他各朝就沒有坐吃現成膺有封號之特權者。

四一、漢以後歷代之特權者

雖然歷代固都有許多坐食現成膺有封號之特權者，但我們若詳細的敘述出來，未免浪費紙墨。現在且略提其大要，以見一般。且從魏說起。魏太祖二十五男，得封而爲特權者的便有一十七人；文帝子得封而爲特權者的有八人；這還祇是見於史傳之諸侯王。此外種種色色的特權者，名目還多得十足。黃初三年（西歷紀元二二二年）曾定出一種新制，封王之庶子爲鄉公、嗣王庶子爲鄉侯、公之庶子爲亭伯、其後又定制：凡國王、公、侯、伯、子、男六等；次鄉侯、次縣侯、次亭侯、次關內侯。又置各號侯爵十八級、關中侯爵十七級、關外侯十六級、五大夫十五級。這也可見得魏的特權者名目之繁多了。晉朝坐食現成的特權者，亦不亞於其他各朝。計見於史傳者有宗室

王六十人，西晉有列侯六十一人，東晉有列侯六十六人。晉後宋、齊、梁、陳各朝也都有諸侯王、列侯。北朝的後魏也有諸侯王列侯。後魏道武皇始元年（西歷三九六年）始封五等。至天錫元年（要歷四〇四年）滅五等之爵，始分爲四：曰王、公、侯、子；除伯、男之號。皇子及異姓元功上勳者封王。皇族及始藩王皆降爲公，諸公降爲侯，子亦以此爲差。於是封王者七十人、公者二十二人、侯者七十九人、子者百有三人。王封大郡、公封小郡、侯封大縣、子封小縣（卽以大郡小郡，大縣小縣之農民的一部分收入爲生活之源泉）。北齊也有諸侯王、列侯；北周也有諸侯王、列侯。至於隋朝，當然不能外此定例。當然不能無坐食現成的特權者。隋開皇中曾制定九等之封：曰國王、郡王、國公、郡公、縣公、侯、伯、子、男。到唐朝，特權者更多了。史稱唐高祖受禪，以天下未定，廣封宗室，以威天下。皇從弟及姪年始孩童者數十人，皆封爲郡王。年始孩童的，都封了郡王；可見坐食現成的特權者，必定多到可以。到了天寶以後，世襲封建這個制度，據說已經廢了。起而代之者，又有所謂藩鎮之制。文獻通考封建考十七云：『唐自中葉以來，皇子弟之封王者不出關，諸臣之封公侯者不世襲，封建之制已盡廢矣。至肅代而後，則強藩私其土地、

甲兵，而世守之，同於列國。」這是秦以來封建舊把戲裏面的一個大變相。這個變相恢復了秦以前的封建之實，但封建之名，却又沒有了。梁任公稱之爲有封建之實，而無封建之名，的確不錯。原來封建這一回事，秦以前與秦以後是截然兩樣的。秦以前，被封者在政治上軍事上的特權較大，封地以內的政治軍事等等責任，都由被封者自負。秦以後就不同了。封建這個把戲，最大的用意祇在規定統治階級如何享樂、如何食現成之食、及如何戴高貴之名。除西漢的封建，還稍稍學了周初封建制裏的所謂「屏藩王室」的一點意思而外；其他各代，凡被封者，無不是祇戴一個空的高貴之名，坐食若干農民的收入。所謂屏藩王室，完全成了一句廢話。所以秦以後，歷代雖仍有封建這一回事，而政治的常規，却是專制一尊，不能稱之爲完全的封建制。故我在第一章政治制度項下，不猶豫的認定自秦至於清末，中國政治制度，總是專制一尊的。但中間仍不無變相的封建制之殘影。唐中葉以後的藩鎮，便可以說是一種名亡而實存的變相的封建制。在這變相的封建制下的節度使便是特權者，其實質與周朝的諸侯無異，所以馬端臨著通考，也以藩鎮列入封建考內。

唐後宋、元、明、清各朝，無一朝不有很多很多的坐食現成，膺有封號的特權者。宋

代同姓異姓、外戚等等隨王室尊顯；被封而坐食現成的特權者，在歷史上亦頗不少。單祇趙翼二十二史雜記宋封王之制一條，所列已是多極。元代亦然。元史諸王表曰：『元興，宗室駙馬，通稱諸王；歲賜之頒，分地之入，所以盡乎展親之義者，既優且渥。然初制簡朴，位號無稱，唯視印章以爲輕重。厥後有國邑之名，而賜印之等，猶前日也。』食貨志曰：『元制，凡諸王及妃后、公主、皆有食采分地。其路州府縣得薦其私人以爲監，秩祿受命如王官，而不得以歲月通選調其賦則。』公主都有食采分地，這也可見元代坐食現成膺有封號的特權者之多了；明朝更不用說，特權者是十分多的。續通考帝系考曰：『隆慶萬曆之際，宗室極爲蕃衍。……自高皇帝子所封，下至純皇帝子所封，及靖江王一支共郡王二百五十一；鎮輔奉國將軍，七千一百；鎮輔奉國中尉八千九百五十一；郡主縣主、郡君縣君，七千七十三；庶人六百二十；而未封未名者，與齊府之庶、高牆之庶、皆不與焉。誠可謂極盛矣（春明夢餘錄中載宗籍一條與此皆同）。其每國人數，俱載本書。……又史料中別載宗人府王、玉牒親王至庶人一萬九千八百九十三。其外陽曲永和二府及南京齊庶人、建庶人總不下一千。』由這段話，可見明代特權者之多了。清初以國語爲標準而

定爵號，其最尊者叫做貝勒。後來又定九等之爵以封宗室：一等叫做和碩親王，二等叫做多羅郡王、三等多羅貝勒、四等固山貝子、五等鎮國公、六等輔國公、七等鎮國將軍、八等輔國將軍、九等奉國將軍；叙兄弟子姪軍功，封之爲親王郡王貝勒等等。直到民國時代膺有封號坐吃現成的特權者沒有了。起而代之者，祇有參議、參謀、顧問等等。這便文明多了，所以到底還是民國好。上面所舉歷代的特權者，似乎都與封建爲緣，似乎都是封建制下的產物。蓋封建制本身原祇是一個製造特權者的把戲也。皇朝文獻通考封建考有一段扼要之言曰：『列爵曰封，分土曰建。建國之制，不可行於三代以後；而三代之初，亦既不勝其弊。馬端臨選封建考，所以論建國之不可行者，其語極詳。顧封建之制不可行，而封爵之制不可廢；以達懿親，以酌勳閥，率是道也。自唐宋以後，大抵皆封爵之制。而馬氏概因之爲封建。歷引魏徵、柳宗元、蘇轍之說以著於冊；蓋存封建之名，卽所以示封建之戒。後之考者，統觀而析辨之，則知封而不建，實萬禩不易之常法；而迂儒之矜言復古者，固未足以語上下千古之識也。』這一段話裏，真有上下千古之識。在周初的時候，封建這回事，可以說是封而且建；在唐朝藩鎮制下，可以說是建而不封。若其他各朝純粹位

置宗族、親戚、功臣的所謂封建，真祇是封而不建。所以明朝封建的時候，便老老實實把封而不建的這個道理揭穿。續通考封建考曰：『太祖既正大位，詔封衆子爲王。置傅相、設官屬、定禮儀；列爵而不臨民，分土而不任事。』列爵而不臨民，分土而不任事，算是封而不建的正解，也是我所謂膺有封號，坐吃現成的正解。

四二、特權者生活的來源

特權者是膺有封號，坐吃現成的。但坐吃現成，必須有來源才可以。這一層我們在前面雖偶爾提及了一些，然還嫌太略。現在且特別提出來述一下。大概講起來，三代以前，特權者自身，根本就不如後世之發達，當時階級對立之形勢，也沒有後世那麼嚴重。特權者的生活來源，當然也就不十分固定，更沒有特殊的分配方法。三代之時就不同了。特權者這個成分既已完全成立，其生活來源，也就有了特別的規定。且就周代來說罷。孟子萬章篇北宮錡問周室班爵祿之制，孟子答曰：『公侯皆方百里，伯七十里，子男五十里；不能五十里者，不遠於天子，附於諸侯，曰附庸。』這就是說：凡受封而成了坐吃現成之特權者的人，其爵位如果是公或侯，則其生活來源，有百里固定的土地；其爵位如果是伯，則其生活來源，有七十里固定的土地。爵位如果是子或

男，則生活來源有五十里固定的土地。這裏所謂百里、七十里、五十里等等，在事實上固然不會有如此之整齊；且所謂里者，究指土地之面積，抑指土地之周圍，也不明白。不過拿出一定的土地，以作特權者生活之來源的這個事實，是可以確信無疑的。秦朝的特權者比三代的不同。除徹侯有土地以爲生活來源外，其他都祇能坐在中央吃現成的賦稅，却没有土地。這個辦法，是李斯贊秦始皇定出來的；其用意在防止特權者之背叛中央。漢朝的特權者，又有固定的土地了。其分配的標準，或以國爲單位、或以郡爲單位、或以縣爲單位、或以城爲單位、或以農民的戶數爲單位：如高祖昆弟子孫爲王的，城陽王有齊之土地一郡、濟北王有濟之土地一郡、這便是以郡爲單位的。楚王有薛郡、東海、彭城三處的三十六縣；代王有雲中、雁門、代郡三處的五十三縣；這便是以縣爲單位的。再如齊王有城七十，這便是以城爲單位的。像這樣把土地不當東西，隨隨便便分把特權者，究竟於中央有些不利。武帝時，有主父偃其人者，便對武帝公開的說：『古者諸侯地不過百里，強弱之形易制。今諸侯或連城數十，地方千里；緩則驕奢，易爲淫亂；急則阻其強而合從，以逆京師。』這也可見得特權者之難於對付了。至於功臣受封而爲特權者的，則各有農民若

千戶。如平陽懿侯曹參就有農民一萬零六百戶；鄧文終侯蕭何就有八千戶；絳武侯周勃就有八千一百戶。總計西漢功臣受封的，見於史傳者，凡四百一十三人。此四百一十三人中，任何一人，都有農民數百戶或數千戶。此外尚有外戚，因受封爲恩澤侯的。綜計西漢共有一百三十五人。此一百三十五人之中，每人也都有農民數百戶，或數千戶。東漢的情形，與西漢比較起來，祇有小小的不同，却沒有根本的差異，現在且不述牠。魏時特權者的生活來源，也是以農民戶數之多寡爲準。凡諸侯王、列侯等，每人總有農民數千戶，至少的也有數百戶。萬戶的也有；如陳思王便有萬戶。晉朝的特權者、分王、公、侯、伯、子、男六等。唯安平郡公邑萬戶。其餘縣公邑千八百戶，地方七十五里、大國侯邑千六百戶，地方七十里；次國侯邑千四百戶，地方六十五里、大國伯邑千二百戶，地方六十里；次國伯邑千戶，地方五十里；大國子邑八百戶，地方五十里；次國子邑六百戶，地方四十里；男邑四百戶，地方四十里。武帝初年，封建子弟爲王的凡二十餘人，以郡爲國。邑二萬戶爲大國、邑萬戶爲次國、邑五千戶爲小國。凡被封爲王的，自己所領的國在什麼地方都不必管；祇須坐在京中吃現成就行了。至於宋、齊、梁、陳、後魏、北齊、北周無不各

有其所謂諸侯王、列侯。所謂諸侯王、列侯者又無不各有土地，或一定的農民戶數，以爲生活的來源。隋朝的特權者凡有九等：曰國王、郡王、國公、郡公、縣公、侯、伯、子、男。這些我們在前面已經提及過。這九等特權者生活的來源，我們就其名義看，就可以知道。國王國公生活的來源，便是以國爲單位；郡王郡公生活的來源，便是以郡爲單位；縣公的生活來源，當然是以縣爲單位。至於侯、伯、子、男也無不各有一定的土地。唐朝的特權者也分爲九等；據說都無官，也無土。無官到可以，因爲特權者原來是坐吃現成的，不設官府，當然不要緊。至於無土，那就成問題了。難道特權者可以空着肚子過活嗎？當然不可以。然則又是怎樣的呢？歷史的事跡告示我們，所謂無土，並不是無生活來源。生活來源是什麼？依然和其他各朝一樣，由農戶供給。中央指定若干農戶供給租調，特權者坐而食之。這樣的辦法，唐朝叫做實封。從武德到天寶一個短時間內，據說食實封的有百餘家；從至德到大歷一個短時間內，食實封的有二百六十五家。並且供給特權者的農戶，都是富戶；因爲特權者自己曉得擇肥而食哩。天寶以後的節度使，等於周末的諸侯，其生活來源，當然就是各人自己所霸占的土地。這與近代軍閥割據一方，榨取農民收入以自肥

的情形，十分相似。

自唐中葉以後，特權者生活的來源，漸漸隨着封建這個把戲的變更而變更了。所謂封建，原來的意思，本是由統治階級的總頭子對於他的宗室、親戚、功臣等等封爵分地的辦法。自唐中葉以後，這個辦法，全然變了。所謂封建，變成了封而不建。統治階級的總頭子，對於宗室、親戚、功臣等等，雖不能不封之以爵，但却不必分之以土。這個變更，是秦漢以來，殘餘的封建制本身的一大變革。這樣變了一番的封建，梁任公稱之爲名存實亡的封建，與唐之藩鎮時代，名亡實存的封建恰恰相反。更與漢代的封建不同。漢代統治階級的總頭子，恐自己守不住自己的產業，於是封許多宗室、親戚、功臣、插在郡縣之中，替自己保全產業。雖然是變相的封建，但還有周初屏藩王室的一個遺意。唐中葉以後的封建，連這個遺意都沒有了。封建最大的目的，祇在以高名或空爵和緩宗室親戚，或功臣中一般有能力東西，以期他們不覬覦統治階級的總頭子所有的那個寶座，或防止他們向統治階級的總頭子搗亂。封建變成這樣了，特權者的生活來源也隨着變了。前此有國定的土地以爲生活之來源，現在則祇有租稅可食了。土地沒有了。這種祇食租稅，不領土地的辦

法，原是秦始皇時李斯提出來的舊法子。這個舊法子，秦朝可以說完全採用了。自秦至於唐之中葉一個長時期內。都未曾採用。被封者除爵位以外，多少都有些土地。因此他們有時頗能憑着土地以爲根據，向統治階級的總頭子搗亂起來。漢時吳楚七國、晉之八王、唐之藩鎮，都可以算是實例。自唐中葉以後直到前清末年，情形就不同了；歷代被封的特權者，與租稅的關係漸密，與土地的關係漸疎。坐食租稅的時候多，管領土地的時候少。中間雖有元朝的蒙古貴族向漢人掠奪土地的事，也有許多有權勢的無賴之徒，奪取漢人土地獻給蒙古貴族的事，但究竟祇能算是例外，祇可納入權貴兼併土地之例，不可拿來與完全封建時代分土建國之制等量齊觀。不過話雖如此說，而歷史上的事實，却有少數須另眼相看者。自唐中葉以後至於清末，歷代的特權者雖說祇食租稅，不領土地；但這是一般的情形。中間却有幾個例外，值得我們注意。如遼時之東丹國王、元時出鎮遠方的諸王，以及明代出就藩封的諸王，其地位都頗有完全的封建時代之遺意。續通考封建考有言曰：『遼之東丹，制度畢具，屹然各樹一國；元則幅員廣闊，諸王出鎮之地，悉能總其軍賦，辟置官僚；明之諸王亦皆出就藩封，給以護衛；是皆有古者封建之餘意。然不靖之徒，迭生事

端，其弊亦根乎此。餘則徒擁虛號，取給於食邑之戶而已。」老實說，取給於食邑之戶，已是唐中葉以後特權者生活之常經了。能實行古代封建餘意的，自唐中葉以後至於清末，實在不多見了。即間有一二，然所行的祇是餘意。所以我們可以總括的說：中國自有史以來，歷代的特權者，不是以一定的封地爲生活的來源，便是以食邑之戶的供給爲生活的來源。其實二者是一樣的，都是以農民的勞力生產出來的東西爲主。不過後者之例，表示特權者取得農民的供給以外，不以農民所在之土地爲自己私產；前者之例，則表示特權者除取得農民之供給以外，還挂有一塊封建領主的招牌，還有一塊土地歸其管轄。

第二節 性慾統治

四三、概說

上面把統治階級的總頭子及特權者略略講了一下，已經費了萬餘言。現在且把統治階級裏多妻的這回事特別提出來講一下。中國的多妻制爲何獨盛行於統治階級裏呢？這有一條通俗的定律，可以解釋之。定律維何？「飽煖思淫慾」是也。飽煖思淫慾，本是一句極通俗，而且俗到不堪的話。但在統治階級裏的多妻制上，却成了一條鐵

律。中國自有階級對立的事實以後，自特權者、剝削者、統治者與無權者、被剝削者、被統治者兩兩對立以後，多妻之制，就在前者裏面盛行起來。這毫無別的原故，祇因為他們剝削農民的東西，多到恰如其分，生活十分豐裕；飽煖到不能再飽煖的程度了，淫慾便如火一樣暴發起來。因此就形成了統治階級裏的多妻制。以飽煖思淫慾爲原因而形成多妻制的這種事實，我們現在祇要沒有瞎眼，也隨處可以看得見。中國近代的統治者或剝削者，或特權者主要的成分是軍閥、貪官、污吏、土豪、買辦等等；被統治者或被剝削者，或無權利者主要的成分是農民及工人。試問在這兩大類人之中，能擁三妻四妾的是前者還是後者？這也祇要有眼睛的人，便可以答覆說是前者。今日中國，祇有軍閥、貪官、污吏、土豪、買辦等等能擁三妻四妾。因爲他們的生活十分豐裕，飽煖到不能再飽煖了，所以淫慾也就如火一樣的暴發起來。所以飽煖思淫這一俗到不堪的話，竟成了中國統治階級裏面多妻制的鐵律。多妻制盛行，性慾充分發洩；於是歷代專供統治階級的總頭子發洩性慾的女子乃多至不可勝數。隨着增加的費用也多至不可勝數；增設的官吏也多至不可勝數；引用的親戚也多至不可勝數。充其量可以危及統治階級全體之存在。史稱夏桀亡國，由於妹

喜；商紂亡國，由於妲己；周幽亡國，由於褒姒。這等事跡，歷史上的記載，還不甚詳。若夏商周三代以後，關於性慾的事，觸目皆是。性慾的勢力，在統治階級裏，竟高出一切之上。我們從某一方面看去，稱中國的統治爲性慾統治，實非過當。

原來性慾這件事，在人類中本有極大的勢力；與吃飯穿衣，同一重要。所以幾千年以前，儒家的正統學者孟夫子便公開的說『食色性也』。近來奧國有一個醫生名叫佛路伊德 (Frued) 因診治神經病，發見性慾在人類中勢力之大；首先著一本書，名曰解心術導言者 (Introduction to Psychoanalysis)，以說明性慾如何如何能支配人類中一切的一切。在佛路伊德的眼中，世界上除去性慾以外，幾乎甚麼都沒有了！現在章士釗住在德國寂寞到無可如何了，竟拿着佛氏以性慾爲中心的學說來解釋中國的五常。公然在東方雜誌裏著成五常解 (東方雜誌第二十六卷第十三號) 以性慾來說明仁義禮智信。乍看起來，這是何等的荒謬絕倫？誰知仔細看起來，不獨仁義禮智信可以拿性慾來解釋；就是統治大業，也可以拿性慾來說一個相當透徹。所以近來劉仁舫博士，不惜犧牲時間精力，著成天下太平書，提倡其所謂坤化主義，也是因爲看透了性慾勢力之大也。不過我最爲劉博士擔心，我深恐坤

化主義未倡成之先，統治者首先拿着政治上的優越勢力，掠奪他人的財產，以期痛痛快快的滿足性慾！因爲性慾的勢力雖大，然未得十分飽煖以前，是不能痛快發洩的。爲要達到痛快發洩的目的，首先須謀到一個十分飽煖。中國歷史上的統治者憑着政治的優越勢力，向人民剝削，飽煖是都辦到了的；於是乎可以痛痛快快的發洩性慾，於是乎我也以性慾統治爲題而作文章。

四四、多妻

以這兩個字做小標題，太文雅了。歷代統治階級選擇來發洩性慾的女子，除了最高等的那個所謂后者以外，其餘自夫人以下的若干女子，名稱有種種色色，不能盡叫做妻。不過我一時想不出好的字眼，且借用多妻兩字。所謂多妻，究竟多到一個什麼程度？這在經書裏面有正式的記載，起碼可以多至百二十人以上。禮記曲禮：『天子有后、有夫人、有世婦、有嬪、有妻、有妾。』昏義說：『古者后立六宮、三夫人、九嬪、二十七世婦、八十一御妻。』周禮上說：『內宰以陰禮教六宮。』鄭可農註說：『陰禮婦人之禮。六宮後五、前一，王之妃百二十人、后一人、夫人三人、嬪九人、世婦二十七、女御八十一人。』見於經典的便有這樣多。孟子盡心篇曰：『食前方丈，侍妾數百人。』趙岐

註云：『侍妾衆多至數百人。』墨子辭過篇曰：『今之君其畜私也，大國拘女累千，小國累百；是以天下之男寡無妻，女多拘無夫。男女失時，故民少。君實欲民之衆，而惡其寡，當畜私不可以不節。』管子小國篇也說：『齊襄公高台廣池，湛樂飲酒。用獵畢弋，不聽國政；卑聖侮士，惟女是崇；九妃六嬪，陳妾數千；食必梁肉，衣必文繡。而戎士凍飢，戎馬待游車之弊，戎士待陳妾之餘；倡優侏儒在前，而賢臣在後；是以國家不日益而月長。』後漢書荀爽傳有曰：『三代之季，淫而無節。瑤台傾宮，陳妾數百。陽竭於上，陰隔於下。』由上種種看起來，多妻之制，在秦以前，已盛行於統治階級裏了。秦朝也是充滿着性慾勢力的。史記秦本紀云：『秦每破諸侯，寫放其宮室，作之咸陽北阪上，南臨渭。自雍門以東，至涇渭，殿屋複道，周閣相屬。所得諸侯美人，鐘鼓以充之。』三輔舊事云：『後宮列女萬餘人，氣上衝於天。』留侯世家云：『沛人入秦宮；宮室、帷帳、狗馬、重寶、婦女以千數。意欲留居之。樊噲諫沛公出舍，沛公不聽。』把這兩段話合起來看，我們可以想見秦時發洩性慾的設備之完全了。中國歷史上首先建統一之大帝國的是秦。秦之皇帝完成了這個大業，大概享了無限的說不出的幸福。性慾當然是稱心滿意的發

洩了。漢朝一般無賴之徒（胡適之白話文學史上卷裏稱漢之皇帝爲無賴之徒），爬上了統治階級，踏入了政治舞台，有機會剝削人民以圖十足的飽煖。發洩性慾方法，當然隨便就學會了。人雖無賴，性慾却是天生現成。一旦得了十足的飽煖，性慾便暴發起來。漢書外戚傳云：『漢興因秦之稱號，帝母稱皇太后、祖母稱太皇太后、嫡稱皇后、妾皆稱夫人、又有美人、良人、八子、七子、長使、少使之號焉；至武帝制婕妤、嬪娥、容華、充依、各有爵位；而元帝加昭儀之號，凡十四等云。昭儀位視丞相，爵比諸侯王；婕妤視上卿，比列侯；嬪娥視中二千石，比關內侯；容華視真二千石，比大上造；美人視二千石，比少上造；八子視千石，比中更；充依視千石，比左更；七子視八百石，比右庶長；良人視八百石，比左庶長；長使視六百石，比五大夫；少使視四百石，比公乘；王官視三百石，順常二百石；無涓、共和、娛靈、保林、良使、夜者皆視百石；上家人子、中家人子、視有秩斗食云。』祇此一段，便可想見當時女子在統治階級裏的重要。後漢也是一樣。後漢書陳蕃傳述陳蕃上疏之言曰：『比年收斂，十傷五六；萬人飢寒，不聊生活。而采女數千，食肉衣綺，脂油粉黛，不可貲計。鄙諺曰：盜不過五女門，以女貧家也。今後宮之女，豈

不貧國乎？且聚而不御，必生憂悲之感。」又呂強傳述呂在靈帝時上之疏言曰：「臣又聞後宮采女，數千餘人。衣食之費，日數百金。比穀雖賤，而戶有飢色。按當貴而令更賤者，由賦法繁數以解縣。官寒不敢衣，飢不敢食；民有斯厄，而莫之恤。宮女無用，填積後庭；天下雖復盡力耕桑，猶不能供。」魏因漢法，母后之號，皆如舊制。自夫人以下，世有增損。晉朝統治者多妻之事，更是駭人聽聞。晉書胡貴嬪傳曰：「武帝多內寵，掖庭殆將萬人；而并寵者甚衆，帝莫知所適。常乘羊車，恣其所之，至便寢寢。宮人乃取竹葉插戶，以鹽汁灑地，而引帝車。」性慾之強，有令人不可思議處。祇此一例，便可想見一般。隋朝的情形，比起晉朝來，也是有過之而無不及。隋書楊帝紀稱：「煬帝大業八年密詔江淮諸郡，閱視民間童女姿質端麗者每歲貢之。」唐朝的情形，也駭人聽聞。唐書宦者列傳云：「玄宗承平，財用富足，不愛賞賜爵位。開元天寶中，宮嬪大率至四萬。宦官衣黃衣以上三千員，衣朱紫千餘人。」財用富足，自然可以多弄些女子來滿足性慾。至於賞賜爵位，目的本祇在防特權者的鴉亂。可不賞賜的時候，當然以不賞賜爲省事。就上面所述種種看來，歷史上的事跡，也就令人駭怕了。文獻通考帝系考第五更引有洪容齋筆記裏面的

扼要之言曰：『自漢以來，帝王后妃之多，唯漢靈帝、吳歸命侯、晉武帝、宋倉梧王、齊東昏侯、陳後主。晉武至於萬人。唐世明皇爲盛。白樂天長恨歌云：後宮佳麗三千人。杜子美劍器行亦云：先帝侍女八千人，蓋言其多也。新唐史所叙，謂開元天寶中，宮嬪大率至四萬。嘻！其甚矣！隋大業離宮徧天下。所在皆置宮女。故裴寂爲晉陽宮監，以私侍高祖。及高祖義師經過處，悉罷之。其多可想。』後來宋、元、明、清各朝的情形，都是一般無二。尤以元明時統治階級挑選秀女之事爲最奇特。

四五、挑選秀女之事

挑選秀女之事，歷代都有，不過元明時尤其令人注意，後漢書后紀云：『漢法常因八月算人，遣中大夫與掖庭丞及相工於洛陽鄉中閱視良家童女，年十三以上，二十以下，姿色端麗合法相者，載還後宮，擇視可否，乃用登御。』晉書武帝紀云：『詔聘公卿以下子女，以備六宮。采擇未畢，權禁斷婚姻。』又武元楊皇后傳云：『太始中帝博選良家子，以後充宮。先下書禁天下嫁娶。使宦者乘使車，給騶騎，馳傳州郡；召充選者，使后揀擇。后性妬，惟取潔白長大，其端正美麗者並不見留。時卜藩女有美色，帝掩扇謂后曰：卜氏女佳。后曰：藩三氏后族，其女不可枉以卑位。帝乃止。司徒

李胤鎮軍大將軍胡奮廷尉、諸葛冲、太僕臧權、侍中馮藻、祕書郎左思及世族子女、并充三夫人九嬪之列。司、冀、兗、豫四州二千石將吏家，補良人以下，各家盛族子女多敗衣瘁貌以避之。』北齊書後主本紀云：『武平七年二月，括雜戶女二十以下，十四以上未嫁者齊集省。隱匿者家長處死刑。』北史后妃傳叙云：『文帝創基，修衽席以儉約。武皇嗣立，節情欲於矯枉。宮闈有貫魚之美，戚里無私溺之尤；可謂得君人之體也。宣皇外行其志，內逞其欲。溪壑難滿，采擇無厭。恩之所加，莫限斯阜。榮之所及，無隔險設。於是升蘭殿以正位，踐椒庭而齊體者非一人焉。階房帷而拖青紫，緣恩幸而擁玉帛非一族焉。雖辛癸之荒淫，趙李之傾惑，曾未足比其髣髴也。』上面這些話都是講挑選女子之事的。不過元明時，挑選得更利害。趙翼二十二史札記元時選秀女之制一條曰：『選女之制，漢晉常有之。輟耕錄載：後至元丁丑，民間訛言探秀女。一時童男女，婚嫁殆盡。此雖是訛言，然必非無因。蓋元初本有此制。耶律楚材傳：太宗時托歡請選天下室女，楚材止之，帝怒，楚材曰：向擇美女二十八人，足備使令；今復選，恐擾民，乃止。世祖時，耶律鑄言有室以采室女，乘時害民。請令大郡歲取三人、小郡二人，擇其可者，厚賜其父母，否

則遣還。從之。後又以御史中丞崔彥言罷各路選室女。輟耕錄所記後至元，則順帝時事也。或世祖雖罷，而累朝尙聞行之耳。元時并有選高麗女之例。文宗以宮中高麗女不顏帖爾賜丞相雅克特穆爾。高麗皇請割國中田，以爲資畜。順帝次皇后奇氏完者忽都，本高麗女，選入宮，有寵，遂進爲后。而其時選擇未已。臺臣言，國初高麗首先効順，而近年屢遣使往選媵妾，使生女不舉，女長不嫁，乞禁止。從之。明永樂中，高麗猶有貢女之例。成祖有妃權氏，卽高麗人也。『明代選擇女子之事，更尋常極了。二十二史札記明代選秀女之制一條云：『明史載明祖之制，凡天子親皇之后妃，宮嬪，慎選良家女爲之，進者勿受。故妃后多採之民間。國初惟成祖仁孝皇后爲徐中山女。其時法制未定也。嗣後則多出民間。故每新君登極，有選秀女之謠。』明稗類鈔：成化中，命婦入朝，尙書施純妻，甚端麗，皇太后諦視久之，顧左右曰：曩選妃，何不及此人？又湧童小品：憲宗選妃，江南嘉興姚善女在選中，髮不盈尺；過吳江二十里，一夕，髮頓長八尺。故其地遂名八尺。後入宮生皇第九子壽王冊，封懿安妃。又四友齋叢說：武宗南巡至揚州，知府蔣瑤力拒壁倖江彬等；彬傳旨要選秀女，瑤曰：止知府有三女，民間并無；彬遂語塞。又趙爾沂劉大姑

傳：大姑京師人，光廟在青宮時，詔選元妃。大姑與郭后及后女弟同入選。郭后選中，后女弟及大姑賜金幣還。凡落選女子，貴家爭聘致爲重。后女弟遂爲成山伯夫人。大姑獨不肯嫁。貴戚納聘，悉却之。謂母曰：被選後，與今元妃，同臥起三月。外間何等子，乃議婚耶？遂守貞以歿。此皆前明選秀女之故事也。于慎行筆塵云：此事祖宗自有深意。漢宣帝許后起微時，故爲后從官輿服甚儉。及霍后立，賞賜動以千萬計。且不特此也，來自民間，則習見閭閻生計，可以佐人君節儉之治。若必出於勳舊，則勳而兼戚，戚而兼勳；王氏禍漢、賈氏禍晉、可爲前鑒。本朝（清）選駙馬亦然。非不由勳舊，并不由仕宦；其意深遠矣云云。今案明代選秀女之制，亦非通行天下。大概多在京師附近之處。初兩京並重，故妃后尚有南人。如宣宗胡后，濟甯人；孫后鄒平人；吳妃丹徒人；郭嬪鳳陽人。英宗錢后海州人；憲宗王后，武宗夏后皆上元人；世宗方后江甯人是也。』統治階級爲欲發洩性慾，不惜把民間的良家女子，強奪了去，這事未免太不近人情了。

四六、窮奢極慾

採選良家女子以填慾壑，這是一事。隨着這事而發生的奢侈之事，就更數不清了。我在這裏，不必多舉實例。因爲這類的實例太多了，舉之不可勝舉。

並且稍稍讀過中國歷史的人，也都熟知。我現在祇拿一件事來隨便講一講，以見統治階級爲着要完成性慾統治，奢侈的舉動有令人駭怕者。一件什麼事呢？清德宗之大婚是也。史學與地學裏面有柳貽徵作的清德宗之大婚一篇。中間臚列通考會典所未詳的手摺十件。第一摺是禮儀處恭辦的，裏面所載的是妝奩器物的費用；第二摺也是禮儀處恭辦的，裏面所載的是邸第陳設的費用；第三摺也是禮儀處恭辦的，裏面所載的是關於禮節的費用；第四摺也是禮儀處恭辦的，裏面所載的是樂器筵宴之費；第五摺也是禮儀處恭辦的，裏面所載的是修飾房舍的費用；第六摺是盜庫恭辦的，裏面所載的是關於盜銅等器皿用費的；第八摺是緞庫恭辦的，裏面所載的是賞項綢緞等費；第八摺是盜庫辦的，裏面所載的是各宮殿差務之費；第九摺所列的是辦綵袖的費用；第十摺所列是續行查出的費用。柳氏云：『都諸摺所陳，自外省織造，關道承辦，諸款，未言用銀若干外；予爲合計，凡用金四千一百二十六兩九錢三分五釐。銀四百八十二萬四千一百八十三兩五錢九分二釐一毫。錢二千七百五十八串四百三十八文。以一人之婚媾，糜如此之巨款。其名以示帝室之尊，其實以飽私人之蠹蝕。不亦大可歎耶？（考歷代帝王婚禮之用費，以漢代爲最鉅。自孝直聘后，用

黃金二萬斤；迄桓帝，循此故事。以今日金價計之，殆合銀幣千萬以上。然漢書載平帝納王莽女爲后，聘金二萬斤。爲錢一萬萬，則一不過十萬串耳。）不觀內務府之各摺，孰知其虛糜至於如此哉？然吾觀東華錄，知清帝婚禮之費用，亦以德宗爲最侈。世祖聖祖時，固未紀載籌備婚禮之經費。穆宗時有明文矣。然亦僅論各省添撥京餉銀一百萬兩。……德宗大婚……遂溢出同治時數倍。東華錄載大婚之費，雖未詳紀用途，然其總數亦明著於冊。……蓋初撥二百萬兩，……續撥三百萬兩。……據翁文恭光緒己丑日記，大婚提撥京餉銀五百五十萬兩（部庫三百萬外省二百萬）。內交進五百十萬餘。劃撥外省製辦活計銀二十七萬。餘銀二萬七千三百六十七兩零。又平餘銀二萬二千三百五十七兩。則視東華錄尤詳矣。……帝后婚禮，止於德宗。宣統之立后，則餘分閏位，不足指數。故清德宗之大婚，亦即千古帝后大婚之結局也。著之史冊，亦足以廣異聞。抑予觀滿庭賤民漁利之法，委曲周至；工爲掩飾，殊不憚煩。若今之索軍需者，則直截了當，坐索數百萬數千萬耳。何紛紛然開具清冊爲？此亦今人之智過前人者也。』

四七、性慾統治下之特別官吏

統治階級，窮極奢慾，把天下最美的女子，搶到

京中專供填滿性慾之用。所謂朝廷也者，好像充滿了性器官，充滿了發洩性慾的活機器。情形既已如此，於是又有一大批的特別官吏，隨着這種情形而發生。這種特別官吏，是專設來侍候發洩性慾的活機器的。他們的職務既是專侍候發洩性慾用的活機器；那麼，他們自己如果也是一些有很強的性慾要發洩的男子，那是萬萬要不得的。要不得又怎樣呢？於是乎設女官。但是女子作事，總不如男之能幹中用。於是乎把男子的生殖器割了，拿男子當女子用；從而美其名曰奄人、或寺人、或宦官。女官之設置，以隋煬帝時為最完全。史稱煬帝增置女官，準尚書省，以六局管二十四司。一曰尚宮局，管：司言，掌宣傳奏啓；司簿，掌名錄計度；司正，掌格式推罰；司闈，掌門閤管籥。二曰尚儀局，管：司籍，掌經史教學紙筆几案；司樂，掌音律；司賓，掌賓客；司贊，掌禮儀贊相導引。三曰尚服局，管：司璽，掌珠璣符節；司衣，掌衣服；司飾，掌湯沐巾櫛弄玩；司仗，掌仗衛戎器。四曰尚食局，管：司膳，掌膳羞；司醞，掌酒醴醢醯；司藥，掌醫巫藥劑；司膳，掌廩餼柴炭。五曰尚寢局，管：司設，掌牀席帳帷鋪設灑掃；司輿，掌輿輦傘扇執持羽儀；司苑，掌園籩種直蔬菜花果；司燈，掌火燭。六曰尚工局，管：司製，掌營造裁縫；司寶

，掌金玉珠璣錢貨；司綵，掌繪帛；司織，掌織染。六尚，二十二司，員各二人。唯司藥司膳，員各四人。每司又置典及掌以貳其職。六尚十人，品從第五；司二十八人，品從第六；典二十八人，品從第七；掌二十八人，品從第九。女使流外量局閑劇，多者十餘人。以下無定員數。聯事分職，各有司存焉。單就指明出來的數而論，已經有九十四人之多。此外還有無定的員數！女官之多，真多到可以了。

四八、宦官之害民

男子割去了生殖器，而侍候女子的宦官，在秦時就頗有地位了。漢朝學了秦朝的法子，也用割去了生殖器的男子作中常侍。但有時候也用讀書人。不過割去了生殖器的占了主要地位。這種人在漢朝的勢力，真嚇死人。二十二史札記東漢宦官一條曰：『漢承秦制，以奄人為中常侍。然亦參用士人。武帝數宴後庭，故奏請機事，常以宦者主之。元帝時，則宏恭石顯，已竊權干政。……光武中興，悉用奄人，不復參以士流。』自此以後，宦官在朝，勢力特別的大。國家大事，竟由這班人管了！這班人的數目，也極多。後來被袁術、袁紹等所誅戮的竟達二千餘個！趙翼謂：『袁紹、袁術、閔貢等因乘亂誅二千餘人，無少長皆殺之。於是宦官之局始結，而國亦隨之亡矣。』國家不能

不用菴寺。而一用之，則其害如此。蓋地居禁密，日在人主耳目之前，本易窺擊笑，而售讒諛。人主不覺，意爲之移。范蔚宗傳論謂：『宦者漸染朝事，頗視典故。少主憑謹舊之庸，女君資出納之命，及其傳達於外，則手握王命，口銜天憲，莫能辨其真僞，故威力常在陰陽奧窔之間。追勢欲既盛，官府內外，悉受指揮，卽親臣重臣，竭力以謀去之，而反爲所噬。當其始，人主視之，不過供使令，效趨走而已。而豈知其禍，乃至此極哉？』（見東漢宦官條）這還是就一般的情形而言，若講到宦官之如何害民，則更有令人駭怕者。十二史札記宦官之害民條，有言曰：『東漢及唐、明三代，宦官之禍最烈；然亦有不同。唐，明菴寺，先害國而及於民，東漢則先害民而及於國。今就後漢書各傳摘錄之，可見其大概也。劉瑜疏言：中官邪孽，比肩裂土，皆競立子嗣，繼體傳爵。或乞子疎屬，或買兒市道。又廣娶妻室（我從前在北平聽人說：宦官的性慾衝動，并不一定全然消滅；其滿足之法，異於常人。）增築第舍。民無罪而輒坐之，民有田而強奪之。貧困之民，有賣其首級；父兄相代殘身；（做了宦官的兒子，又要遭割去生殖器之禍。）妻孥相視分裂。……黃瓊疏言：宦豎盈朝，重封累爵；明珠南金之寶，充滿其室。單超、左悺、具瑗、徐璜、唐

衛五人（皆宦者）第宅窮極壯麗；金銀廚牀，施於犬馬。僕從皆乘牛車，從以列騎。侯覽前後奪人宅三百八十一所，田一百一十八頃。起立第宅十六區，皆有高樓，池苑；制度宏深，僭類宮省。……張讓（宦者）說靈帝修宮室；發太原河東狄道諸郡材木文石。每州郡部送至京，輒訶譴不中用，以賤價折之，十不酬一。又不卽收，材木遂至腐爛；州郡復增私調，百姓怨嗟。此猶第宦官之自爲苛虐也。更有依宦官之勢，而魚肉小民者。蓋其時，入仕之途，唯徵辟察舉二事。宦官既據權要，則徵辟察舉者無不望風迎附；非其子弟，卽其親知。并有賂宦官，以輟轉干請者。審忠疏言：宦官勢盛，州郡牧守，承順風旨；辟召選舉，釋賢取愚。李固疏言：中常侍在日月之旁，形勢振天下；子弟祿位，曾無限極。……朱穆疏言：宦官子弟親戚，并荷榮任；凶狡無行之徒，媚以求官。恃勢怙寵之輩，漁貪百姓；窮破天下，空竭小人。……天下仕宦，無一非宦官之兄弟、姻戚。窮暴極毒，莫敢誰何。……由是流毒遍天下，黃巾賊張角等，遂因民之怨，起兵爲逆矣。」

四九、唐代宦官之禍

唐代宦官之禍，在中國史上，算是最烈的。二十二史札記

唐代宦官之禍一條曰：『東漢及前明宦官之禍烈矣，然猶竊主權以肆虐天下。至唐，則宦

官之權，反在人主之上。立君、弑君、廢君、有同兒戲。實古來未有之變也。推原禍始，總由於使之掌禁兵、管樞密、所謂倒持太阿，而授之以柄；及其勢已成，雖有英君察相，亦無如之何矣。身在禁闈，射鼠城狐，本易竊弄威福。此卽不典兵，不承旨；而燕閒深密之地，單詞片語偶能移動主意，軒輊事端，天下已靡然趨之。……自德宗懲涇師之變，禁軍倉卒不及徵集；還京後，不欲以武臣典禁兵。乃以神策天威等軍，置護軍中尉中護軍等官，以內宦竇文場，霍仙鳴等主之；於是，禁軍全歸宦寺。其後又有樞密之職，凡承受詔旨，出納王命，多委之；於是機務之重，又爲所參與。是二者皆極要重之地。有一已足攬權樹威，挾制中外。况二者盡爲其所操乎？其始猶假寵竊靈，挾主勢以制下；其後積重難返，居肘腋之地，爲腹心之患。卽人主廢置，亦在掌握中。僖宗紀贊謂：自穆宗以來，八世，而爲宦官所立者七君！……穆宗之立，由陳宏志等之力也；……文宗之立，由王守澄等之力也；……武宗之立，由仇士良等之力也；……宣宗之立，由馬元贄等之力也；……懿宗之立，由王宗實等之力也；……僖宗之立，由劉行深等之力也；……昭宗之立，由楊復恭之力也。統計此六七代中，援立之權，盡歸宦寺；宰相亦不得與知。……此可見下陵上

替之極也。卒之朝廷綱紀，爲所敗裂；國勢日弱，方鎮日強。宦寺雖握兵，轉不得不結外藩爲助。於是韓全誨等劫天子遷鳳翔，依李茂貞；致朱全忠攻圍逾年，力窮勢迫。帝與茂貞乃殺全誨等四人，韋處廷等二十二人以求和。又殺小使李繼彝等十人。城門既開，又殺中官七十餘人。全忠又令京兆誅黨與百餘。既還京師，遂盡殺第五可範以下八百餘人；哀號之聲，聞於路。諸道監軍亦卽所在賜死。蓋不減東漢末之誅宦官，至有無鬚（宦官因生殖器被割，生理上受了傷，都無鬚）而誤死者。唐室宦官之局，至此始結，而國亦亡矣。宋景文謂：灼木攻蠹，蠹盡而木亦焚也。而抑知其始，實由於假之以權，掌禁兵，管樞要，遂致積重難返，以至此極也哉？」

五〇、明代宦官之禍及宦官之富

明代宦官之禍，雖然沒有唐朝那樣利害，但是到了魏忠賢當國的時候，其禍也就比東漢時差差不多了。明代宦官不獨召致大禍，且其搜括所得之富，亦復駭人聽聞。二十二史札記明代宦官一條論宦官之禍曰：『有明一代，宦官之禍雖稍輕；然至劉瑾魏忠賢，亦不減東漢末造矣。……總而論之，明代宦官擅權，自王振始。……魏忠賢竊權，而三案被劾，察典被譴；諸人欲借其力以傾正人，遂羣起附之。』

文官則崔呈秀、田吉、吳淳夫、李龍、倪文煥號五虎；武臣則田爾耕、許顯純、孫雲鶴、楊襄、崔應元號五彪。又尙書周應秋，卿寺曹欽程等號十狗。又有十孩兒四十孫之號。自內閣六部，至四方督撫，無非逆黨；駸駸乎可成篡弑之禍矣。明史載太祖制，內官不許讀書識字。宣宗始設內書堂，選小內侍，令大學士陳山教之；遂爲定制，用是多通文義。數傳之後，勢成積重云。然考其致禍之由，亦不盡由於通文義也。王振、汪直、劉瑾固稍知文墨；魏忠賢，則目不識丁，而禍更烈。大概總由於人主童昏，漫不省事；故若輩得以愚弄而竊威權。……明代宦官擅權，其富亦駭人聽聞。今見於記載者，王振時，每朝覲官來見者以百金爲率；千金者始得醉飽而出。是時賄賂初開，千金已爲厚禮。然振籍沒時金銀六十餘庫、玉盤百、珊瑚高六千尺者二十餘株，則其富已不貲矣。李廣歿後，孝宗得其賂籍，文武大臣餽黃白米各千百石。帝曰，廣食幾何？乃受米如許。左右曰，隱語也。黃者金、白者銀也，則視振已更甚。劉瑾時，天下三司官入覲，例索千金；甚至有四五千金者。科道出使歸，例有重賂。給事中周燡戡事歸，淮安知府趙俊許貸千金；既而不與，燡計無所出，至桃源自刎死。偶一出使，卽需重賂，其他可知也。稗史又記：布政使須納二

萬金，則更不止四五千金矣。瑾敗後，籍歿之數，據玉璽筆記：大玉帶八十束、黃金五百二十萬兩、銀五千餘萬兩；其他珍寶無算。計瑾竊柄，不過六七年，而所積已如此。其後錢寧籍沒時，黃金十餘萬兩、白金三千箱、玉帶二千五百束；亦幾及瑾之半。至魏忠賢竊柄，史雖不載其籍沒之數，然其權勝於瑾，則其富勝於瑾可知也。』由上種種觀之，可知割了生殖器爲人服役的家奴，所謂宦官者，其勢力之大，竟可以傾人家國！這種事實，大概也要受一個鐵一樣的通俗原理支配着的。中國社會上最流行的有一句話，曰：『窮無三代，富無三代。』這句話可以說是一條鐵一樣的通俗的原理。可以用於平民，也可以用於統治階級。平民家計稍富者，過了幾代（大概是三代左右）一定要窮；而且常窮於一般家奴之手。這全由於家裏富了幾代了，闊少爺全然不懂得生存競爭的方法了；於是家奴便不客氣的取了主人之位而代之。鄉下爲人管田莊的家奴，侵蝕主人的財產，把主人弄窮，把自己弄富，即是最普通之例。一個統治階級當國，興盛了幾代，也必定要衰落下去；而且也常窮於家奴之手，這種情形，正如前文所謂：『總由於人主童昏，漫不省事，故若輩得以愚弄，而竊威權。』我述性慾統治，且暫止於此。歷史上本還有男子以色笑取悅於統治階

級總頭子的事。如歷來的所謂佞幸，最近曹錕時代的人妖李彥青，即是實例。都應該列入性慾統治一節內略爲講一下，以見中國政治史之奇絕。不過我現在手也寫酸了，不願再多寫了；且稍稍抄史記上幾句話收場。史記佞幸列傳稱：『諺曰：力阻不如逢年，善治不如遇合；固無虛言。非獨女以色媚，而仕宦亦有之。昔以色幸者多矣。至漢興，高祖至暴抗也；然藉孺以佞幸。孝惠時有閔孺。此兩人非有才能；徒以婉媚幸貴，與上臥起，公卿皆因關說。故孝惠時，鄒中皆冠鷄臙、貝帶、傅脂粉；化閔籍之屬也。』（猶云變相的閔籍）統治階級因得了過分的飽煖，思洩淫慾；於是盡量羅致天下好看的女子列於宮中。女子多了，要人侍候，於是設女官以侍候之。女官不夠用，又復抓着男子割去生殖器，拿來當女子用！發洩性慾用女子，事太尋常了，又復將男子擦上脂粉，拿到手上來頑一頑。嗚呼，吾國中前輩所自誇的精神文明，實在文明到可以了。所謂坤化主義，也萬萬用不着再費氣力，著書立說，來提倡了。

第二節 官僚與地主

統治階級的總頭子，以及特權者都是統治階級裏的心核。至於滿足性慾用的那些活機器，也是統治階級裏的主要成分。除此之外，還有許多成分，要詳細講起來，著一本專書也不能盡其義。現在我們且拿官僚與地主來講一講。先講官僚，然後及於地主。

第一項 官僚

五一、實際需要之官吏

官吏之爲物，原來也是起於事實上之需要的，可以說與生產有直接關係。直到社會上有了階級對立的事實的時候，就漸漸變化其性質了：由實際上的需要一變而爲統治階級的家奴。這一個變化，更因宗法制度之盛行而益顯著。官吏變成統治階級的家奴以後，一方面侍候着統治階級，供統治階級之頤指氣使；一方面宰制着人民，教人民努力生產以預備統治階級的生活資料。在階級對立的事實，未完全顯現的時候，所謂官吏，却不是這樣的。與實際上的需要，多少總有一些關係，斷不是純粹一家的家奴。且堯舜時代來作一個實例。堯舜時代，人民的生活，正在由流動過渡到固定的過程中。其時的政治，祇是由各民族中的優秀分子於互相競爭之中，形成一個互相讓步的和

平局面；可以說是會長政治（這一層我們在第一章第二節裏已經講過）。至於生產技術，當然不如後世之精良；生產制度，更是幼稚已極，且都在草創之中。然而人口却是一天一天的繁滋起來了；物質的要求，也一天一天的迫切起來了。於是各民族中的優秀分子所謂酋長者，眼看着全民族中物質要求的迫切，便不得不想一想法子。并且要維持自己民族內部的和洽，以及對外互競的能力，也非先想法子滿足大家物質上迫切的要求不可。同時在民族全體中善於想法子的人，也常各以其特殊能力，表現於衆，而爲衆人所認識了。認識之後，一經大衆的推舉，及酋長的許可，便成了官吏。堯舜時代的官吏都是這樣出來的。

在生產制度尙極幼稚的時代，或固定的農業生活方才萌芽的時代，與大衆生產工作有關的最緊要的一件事就是辨別季候。這一件事在農業方面，尤其重要。所以堯在位時，便首先命羲和二氏去幹這一件事。書堯典云：『乃命羲、和、欽若昊天。歷象日月星辰，敬授人時。分命羲仲，宅嵎夷，曰暘谷；寅賓出日，平秩東作。日中星鳥，以殷仲春。厥民析，鳥獸孳尾。中命羲叔，宅南交，平秩南訛。敬致。日永星火，以正仲夏，厥民因，鳥獸希革。分命和仲，宅西，曰昧谷；寅餞納日，平秩西成。宵中星虛，以殷仲秋。厥民夷，

鳥獸毛毳。申命和叔，宅朔方，曰幽都；平在朔易。日短星昴，以正仲冬。厥民隩，鳥獸氄毛。』仲春、仲夏、仲秋、仲冬，與農事是最有關係的。究竟在天文上要有什麼現象，在時令上才可以叫仲春、或仲夏、或仲秋、或仲冬呢？義仲、和仲、義叔、和叔、分途去考究這事，畢竟把春、夏、秋、冬弄明白了；這在當時是何等有益於生產的事！崔東壁唐虞考信錄曰：『帝王之治，莫先於授時。四時不爽，然後農桑可興、政令可布，人物之性可盡、天地陰陽之化可得，而輔相燮理、書契史冊之文，可得而次第考核；故堯典載堯之政，特詳乎此。』（見崔東壁遺書）這也可以見得義和在實際生產工作上的重要了。辨別季候，固極重要；治平水土，亦為發展農事，及穩定農業生活之先決條件。孟子上云：『當堯之時，天下猶未平；洪水橫流，汜濫於天下；草木暢茂，禽獸繁殖；五穀不登，禽獸逼人；獸蹄鳥跡之道交於中國。』在這種情形之下，人民如何能够生活下去？所以治平水土的事要緊了。堯之時便遷就四岳的意見，命鯀治水。但費了九年功夫，毫無成績。書堯典云：『帝曰：咨四岳。湯湯洪水方割，蕩蕩懷山襄陵，浩浩滔天。下民其咨，有能俾乂？』兪曰：於鯀哉！帝曰：吁，咈哉！方命圯族！岳曰：異哉！試可乃已。帝曰：往！欽哉！

九載，績用弗成。」這不獨可見命官治水，爲極重要之事，且可見當時官吏是由大家推舉的；並且一經推舉了，當局也非用不可。到了舜之時，又由大衆推舉伯禹出任治水之官。書堯典紀此事云：『舜曰：咨，四岳！有奮庸熙帝之載，使宅百揆，亮采惠疇。兪曰：伯禹作司空。帝曰：兪！咨，禹，汝平水土，惟時懋哉！禹拜稽首，讓於稷、契暨皋陶。帝曰：兪！汝往哉。』禹拜了平水土之命，出治水土，果然成了大功。孟子上云：『禹掘地而注之海，驅蛇龍而放之菹。水由地中行，江淮河漢是也。險阻既遠，鳥獸之害人者消，然後人得平土而居之。』天時也弄明白了，水土也治平了，生產的工作，當然可以大興了。於是農事可以發展，農官也隨着要緊了。書堯典曰：『帝曰：棄，黎民阻饑。汝后稷，播時百穀。』孟子亦云：『后稷教民稼穡，樹藝五穀。五穀熟而民人育。』這也可見農官在實際上的重要了。史稱舜命九官。除命禹治水，后稷播百穀以外，還命了契敷五教，管教育；皋陶作士，管刑法；垂作工官，管工事；益作虞官，管治理草木鳥獸之事；伯夷作秩宗之官，管三禮；夔作樂官，官音樂；龍作納言之官，管出納帝命。這些官吏，就大體上看起來，都是實際上所需要的。至於垂作工官，益作虞官，於生產的工作，尤其有直

接的關係。這可見堯舜時代的官吏，實際上都是很需要的。因為當時階級對立之事，尚在蘊釀之中，剝削他人，坐食現成的階級，尙未成立；拿官吏來作家奴用，在事實上爲不可能。所以當時的官吏，都是出於實際的需要。

五二、官吏之家奴化

到了周初，情形早已大變了。全部的官吏，通通變成了統治階級的家奴。這我們拿周禮一看就明白了。周禮上面所列的官，幾乎有十分之七八，是統治階級的家奴。新民叢報彙編裏有署名明夷（就這個名字看當是倒滿運動的健者）的某君，作了一篇很詳細的官制議。其中說周代官制之壞處有曰：『天官之庶司百職，乃無一治國事民事之人。合此庶司百職，皆以奉一君。甚且六卿中六大六少之職，皆以奉君事神事爲主。其餘百官之專爲君事者尙多。自是古所謂設官以治民者，則皆爲設官以事君矣。今以周官考之，天官之大名義，號曰掌邦治，以經邦國紀萬民者。今考其屬目，宮正、宮伯、膳夫、庖人、內饗、外饗、烹人、甸師、獸人、獻人、鼈人、腊人、醫師、食醫、疾醫、瘍醫、酒正、消人、淩人、漿人、籩人、醢人、鹽人、幕人、宮人、掌舍、幕人、掌次、玉府、內府、司裘、掌皮、內宰、小臣、閹人、寺人、內豎、世婦、女御、女祝、女

史、典婦、典絲、典枲、內司服、縫人、染人、追師、屨人；夏采五十官，皆供奉人主之身，無一及國事民事者。春官之屬，若司服、守祧、女祧、世婦、女史、內宗、外宗、巾車、典路、車僕、司常、都宗人、家宗人十三官；夏官之屬，若小子、羊人、司燿節、服氏、太僕、小臣、祭僕、御僕、隸僕、弁師、戎右、齋右、道右、大馭、戎僕、齋僕、道僕、田僕、御夫、校人、趣馬二十一官；亦皆僅爲供奉人主之一身，非有關於國事民事者。又若地官之充人，春官之鬱人、鬯人、鷄人、司尊彝，司几筵、天府、典瑞、典祀、大卜、龜人、董人、筮人、占夢、太祝、喪祝、甸祝、司巫、男巫、神士二十二官，皆以事鬼神者。凡此百有五官之職，皆於民治無關，於國事無預。又冬官闕六十職。則統周官所有，但地官，秋冬及夏官之半，百七十五官爲治國事民事者耳（實則治國事民事者，也祇是統治階級之家奴；或替統治階級指揮民衆從事生產，以造出奉養統治階級之物品；或代統治階級向人民直接徵收生產品；或管理能生產之人民，使無損失；其目的都在維持統治階級之利益）。夫以二官之半而統天下之事，其闕略而不詳，蒙混而不清，以視古者九官之職，分職清而爲民切，豈不懸殊哉？然曰六官之長貳，皆以事神贊君行禮，分其精

神，費其日力。……然則復何有餘日精神，以鍊兵察吏哉？……夫以六官之長貳，無一事不有分職，以僕僕從事；弊其精神於無益之僞文，尙何暇講求於本職之中，而求其精詳，加之進化哉？……自蘇綽仿其制，而唐六典，宋開寶禮因之；凡一切祭祀、朝賀、喪紀、會同；皆使三省六官，分任其事，遂至今成爲定制。吾在京師，見京朝大官，日從事於陪祀、侍班、救日、求雨、賓客會同之事。雞鳴而起，日昃而歸。年已耄老，精力頹憊。還宅倦甚，解衣復臥。有人才而不能見，有政事而不能理，甚至有文案而不能盡識，有書札而不能省視。皆此行空文虛禮以累之。夫以空文虛禮，以累實政（其實在階級對立的封建時代，空文虛禮，就是實政。）其爲愚謬亦甚矣。……今之師尹長貳，雖正直自好者，自事神侍君以外，無職事矣。此其謬種流傳，真可爲太息痛恨者也。』這段話，不獨告示我們：官吏變成了統治階級的家奴；而且告示我們：官吏是敬鬼事神的要角。

官吏成了家奴，在歷史上算是牢不可破的事實。無論是在中央接近統治階級總頭子的官吏，或隨着受封而爲王，或諸侯的特權者服務的官吏，或代統治階級的總頭子或特權者在各地方親臨百姓的官吏，一概都是統治階級的家奴。如前面所述周官裏天官屬下之五十

官、春官屬下之十三官、夏官屬下之二十一官、地官屬下之二十一官，固然是顯而易見的統治階級的家奴；但歷代的地方官，親民之官，實際上負責任管理軍政、民政、財政的官吏，也都是統治階級的家奴。在京中任事的，是直接的家奴；分在各地方任事的，乃是間接的家奴。直接的家奴，其意義很明顯，用不着解釋。若地方官吏，明明是管理軍政、民政、財政等等實事的，為何可以稱之為間接的家奴呢？這有一個很簡單的答覆。凡站在人民的地位，對人民負責任，出而管理軍政、財政、民政、以圖團體生活之改善的，不是家奴。若站在統治階級的地位，對統治階級負責任，出而管理軍政、民政、財政、以圖統治勢力之鞏固的，便是家奴。中國歷史上親民之官，概是站在統治階級一方面，對統治階級負責任的。其出而管理軍政、民政、財政等等，也祇是替統治階級鎮壓民衆、剝削民衆、或指揮民衆替統治階級預備生活資料；所以概是統治階級的家奴。

五三、官吏家奴化之原因

官吏而變成統治階級的家奴，其原因何在？為什麼好好的官吏，本來是直接或間接幫助全體、民從事生產工作的，竟一變而為統治階級的家奴了？從歷史上仔細考究起來有下面的兩個原因。一曰由於社會階級之對立。在階級對立的

事實未完全顯現之時坐食現成，憑政治勢力以剝削他人的統治階級，也就沒有完全成立。例如虞舜，自己就是一個從耕稼陶漁出身的；又如夏禹也曾親自耕稼。這樣的人，一旦服從衆意，出而爲統治者。若就當時一般的生活情形說，他們也就萬萬沒有資格拿着官吏做家奴用。所以當時的官吏如舜所命之九官者，是應實際上的需要，順多數人的要求，被推舉出來治事的；協助人民全體，從事於生產工作的。到了周初就不同了。經過夏桀時代及商紂時代兩次劇變，完全的統治階級，竟立穩了脚跟。統治階級自身是有組織的，有政治勢力的，有武裝準備的；是能盡量剝削人民剩餘生產品，以養活多數替他們治事的家奴的。這樣一來於是向之站在人民中間服官的，今竟受歷史上事勢之必然的驅使，站在統治階級一方面作家奴去了。周官裏面所列的那些純粹統治階級當家奴的官吏，便是實例。所以官吏之家奴化以階級對立爲第一個原因。近來社會上流行一種時髦語，曰：官吏爲人民的公僕。其實這句話是不容易講的。謂官吏是人民的公僕，一定要社會上沒有利益相反的階級之對立了；官吏自己，站在全體人民中間，爲全體人民治事，乃可以稱爲公僕。若社會上利益相反的階級永久對立着，官吏始終站在統治階級一方面，爲統治階級管理人民，

徵收賦稅經理武備；無論如何祇能算是私僕，不能算是公僕。私僕者家奴也。近來許多留學歐美的朋友深信西方資產階級的德模克來西，爲真正的民主主義；拿着官吏爲人民之公僕一句鬼話大嚷。野心較大者，且進而唱其所謂「好人」政府，「專家」政治。老實說來，好人政府，專家政治，誰不贊成？不過站在統治階級一方面，或家奴的地位，來做好人，做專家，未免太無聊了。官吏家奴化的第二個原因，是血統關係之置重。以血統的關係維持一個民族內部的團結，在歷史上是很早而且很普遍的事。中國黃帝以前的部落鬥爭中，多少也必有許多血族的鬥爭。雖然血統的關係之存在及變化，都受着經濟勢力的支配；但在封建的或半封建的（名存實亡，或名亡實存）中國資本主義尙未抬頭之時，血統關係，是很能影響社會之組織的。這種關係，在社會階級尙未完全對立之時，可以鞏固一個民族對其他民族奮鬥的力量。階級完全對立，統治階級十分起勁的時候，血統關係，可以鞏固統治階級自存的勢力。血統關係既有助於統治階級的自存，故歷代統治階級的總頭子爬上了政治舞台的時候，首先便把血統相近的人高高的位置起來，以期鞏固自己一家的勢力。例如周初定封的時候，兄弟而有國者已十五人，同姓而有國者，已四十人；還嫌不夠，一定要

把周室子孫之不狂惑者通通拿出來做諸侯。封建全盛時固是如此。但自秦以後封建制在半死半活的時候，也是如此。歷代的所謂諸侯王、或諸侯者，都是宗室子孫。有時竟不問像人或不像人，都一律「王」起來！例如唐高祖，當其初上台的時候，以天下未定，便廣封宗室，以威天下。凡皇從弟及姪年始孩童者，便有數十人被封爲郡王。漢初的代王，還祇八歲，便出就封國！統治階級的總頭子這樣的深信血統關係之足以鞏固自己的勢力，把宗室子孫高高的位置起來；於是統治階級自身的主要成分，完全出於一家。家天下的制度，名義上及實際上完全成立了。所謂官吏，總是替統治階級的總頭子及其宗室子孫服務的。然則不隨着變成家奴，又將怎樣呢？

五四、官僚政府

由上面看來，我們曉得官吏之家奴化，完全是歷史事實演進的必然結果。社會上既已有了統治階級與被統治階級之分，官吏必然站在統治階級一邊。統治階級的主要成分既屬於一家，則官吏也就不得不隨之而家奴化。官吏既已家奴化了，統治階級便倚爲手足。拿治理國家的大業，一律交於家奴之手，所謂家奴，竟握着治理國家的一切大權。這種事實，我們殆可以稱之爲家奴政治。不過家奴政治這個名詞太不好聽，

且以官僚政治四字代之。官僚政治在歷史上如何成功的呢？這確有許多原因可述。一曰由於統治階級的總頭子能力有限。統治階級的總頭子以一身要治理一國，就有天大的本事，也治理不好。何況爲着宗法制度所限制，有時膺有總頭子地位的竟是糊塗虫！竟是小孩！情形如此，當然祇有藉助於官僚。二曰由於特權者之無能力。總頭子自己無能力，若宗室子孫之享有特權者能力很大；那末治理國家的事，由自己一家人來幹，未常不可。不過宗室子孫未必個個有能力。像周室子孫，祇要是不狂惑的，就要做諸侯；漢代子孫，七八歲的小孩，就要出就封國；唐朝子孫，尚在孩童之年，就要做起郡王來。在這種情形之下，不倚靠官吏又怎樣辦呢？三曰由於生產範圍之確大。總頭子或特權者有時即無能力，假如社會上一般的生產能力不增加，生產範圍不擴大，一般的生產關係不漸漸複雜起來，也就用不着許多官僚。但社會是一天一天進化的。在這進化的過程中，統治階級想要多榨取人民的利益，非多用官僚不可。這裏我可以引一些史事證之。容齋隨筆漢郡國諸官一條有言曰：『西漢鹽鐵、膳羞、陂湖、工服之屬，郡縣各有司局幹之。其名甚多。然居之者罕嘗見於史傳。今略以地理志所載者言之。凡鐵官三十八、鹽官二十九、工官九，皆不暇紀其

處。自餘若京兆有船司空，爲主船官；太原有捫馬官，主牧馬；遼東有牧師官；交趾有羞官；南郡有發弩官；嚴道有木官；舟陽有銅官；桂陽有金官；南海有淮浦官；南郡江夏有雲夢官；九江有陂官、湖官；胸忌魚復有橘官；鄱陽黃金采主采金亦有官。在內，則有奉常之均官，食官；司農之幹官；少府之大官主膳食；湯官主餅餌；導官主擇米。如是者蓋以百數。』主膳食、餅餌、擇米之類的，殆已是下等家奴了，相當於周室之膳人庖人等等下等家奴。若鐵官、鹽官、工官、木官、金官、銅官、捫馬官、主船官等等，則完全是社會生產範圍擴大以後，出而治實際事務之官。由此看來，在一方面，統治階級的總頭子及特權者，以能力有限，不能治事；在另一方面，社會生產範圍擴大，社會實際事務日多，非有人治理不可。情形如此，官僚政治，在事實上，殆是出於不得不然。四曰中等階級之智識分子的衆多。統治階級需要官僚，社會事務需要官僚，固然會促成官僚政治。但擔任官職的智識分子，若不衆多，官僚政治也不容易實現。然而事有特別湊巧之處。在社會進化的長途之中，因財產私有的發達，自然發生中等階級。中等階級，因生活較優於一般完全被壓迫的民衆，有機會發展腦力，智識也特別的優良；換言之竟成了凡民之俊秀者，

可以入專爲統治階級而設的大事（參看第四章）。這樣一來，算是人材了。人材是要求出路的。服官，做統治階級的家奴，可以說是唯一無二之出路。這個事實，統治階級看清了，所以歷代統治階級的總頭子，無不講求培植人材，選拔士類。中等階級的智識分子也看清了。孔子曰：『學而優則仕，仕而優則學。』便是智識分子對於自己的出路的正解。統治階級需要官僚，中等階級供給官僚。供給與需要相遇，官僚政治於是告成。自是以後，統治階級的總頭子及特權者，把治理國事之權或治權完全交給官僚，自己僅保有管轄國家之權或政權。官僚握有治理國事之權在統治階級的總頭子及特權者之下服務，作家奴。官僚有治權，不一定有政權；統治者有政權，不一定要治權。這等事實，就是我所謂官僚政治的大意。

五五、官僚之多

官僚政治已經成立了，中等階級的智識分子，視做官爲唯一無二之出路。智識分子日益加多，想做官的人，當然到處皆是。同時統治階級，需要官僚，社會上生產範圍擴大，也用得着官僚。於是官僚之多，竟多得令人駭怕。歷史愈加延長起來，官僚之數，也隨着一朝一朝多起來。例如周初，人口總數，尙祇一千三百七十萬零四

千九百二十三（據通考戶口考），而官僚總數竟有六萬三千六百七十五員（通志職官一）。西漢末，人口總數祇五千九百五十九萬四千九百七十八，而官僚總數竟達十三萬零二百五十八員。隋全盛時，人口總數祇四千六百零一萬九千九百五十六，而官僚總數有一萬二千五百七十六員。唐天寶盛時，人口總數五千二百九十萬零九千三百零六，而官僚總數有一萬八千八百零五員。宋神宗時，人口號爲最盛，據黎世衡歷代戶口通論引博物彙所載，也不過一千三百九十一萬餘人；而宋朝的官吏最多時，總數却有四萬三千員之多（見容齋隨筆今日冗官一條）。明朝初年，戶祇千六十五萬餘，口祇五千九百八十七萬餘（續通考戶口考），而官僚總數有二萬四千六百八十三員（續通考職官考）。清朝更多了，現代尤其多！我們若於官僚總數上加上每個官僚所供養的寄生分子至少八人（就現在我們目見的情形而論，最小的官僚如科員者，也必有一個老太太、一個老太爺、至少還有一個太太、一個小姐、一個少爺、一個男僕、一個女僕；合自己共計至少八人。上面所舉歷代官僚總數，若再以八乘起來，便會多得可怕。如宋朝的四萬三千員，八倍起來，便得三十四萬四千員！）便數目之大，真正大到可以了。小百姓拿勞力製造出來的生活資料，被統治階級

以政治勢力奪去一部分。這奪去的一部分，除養活統治階級的總頭子、特權者及滿足性慾用的活機器，與夫其他一切的一切而外；剩下的便養活了這數目大得可怕的官僚。官僚之多，在最初，本是應實際需要的。雖然是作家奴，一方面服侍着統治階級的總頭子及特權者；另一方面替他們出死力來治理國事。但未流所極，供人作家奴用的官僚，自身且變成無用的了，家奴固然仍是家奴，但大部分成了多餘的了。多餘的家奴，叫做冗員。宋理宗時，有監察御史名朱熠者，請裁汰冗員。被裁之數，達二萬四千餘員之多。其要裁汰之理由也極簡單。他說：『慶歷時以三百二十餘郡之財賦，供一萬餘員之奉祿。今日以一百郡之事力，擔二萬四千餘員之冗官。欲寬民力，必汰冗官。』（見續通考職官考）宋室官僚最多之時，上面已經說過，祇四萬三千員。而冗官之數，可以有二萬四千餘員之多！竟超過官僚總數二分之一以上！這也可見得坐吃現成的，不獨諸侯、列侯、恩澤侯一類的特權者而已，官僚也是坐吃現成的。宋朝的這個實例，差不多可以通用於各朝。各朝無用的冗官，都有官僚總數二分之一以上。若在今日，竟是超於二分之一以上之上了！所以打倒官僚政治，在今日實在可以說是一句正經話了。冗官多了，不獨養他們的費用多。即他們自

己貪污虐民之種種慘無人道的舉動，一般綿羊似的被壓迫的小民，又如何受得起？

第二項 地主

五六、地主之最廣義

身為家奴，憑勢力以壓迫人民的官僚，且講到這裏止。現在且進而述一述壓迫人民的地主。地主是什麼？若就其最廣義而言，統治階級之全體都是地主。統治階級，原是征服他人的民族。把他人征服下來了，自己便站在統治者的地位，驅使他人為自己耕種。他人作農奴，自己作地主。中國的漢族把苗族征服下來了的時候，自己的大部分完全是統治者，站在統治階級開始用剝削的方法坐吃現成。苗族大部分便成了農奴，為漢人耕種土地。雖然漢人中間也有一部分降為平民的，但地位必高於苗族。苗民中間當然也有一部分不服從漢人的，但為勢所迫，或則逃亡了，或則被殺戮了。結果祇是漢人統治了苗族；漢人是地主，苗族是農奴。征服的民族與被征服的民族，成為地主與農奴的關係，並不是一件稀奇事。就是在元朝和清朝，還有這等遺意。元朝的蒙古游牧民族入主中華的時候，自己完全站在統治階級的地位，管轄國家，治理國事。漢人祇是耕種

土地，供給賦稅而已。清朝的滿州民族入主中華的時候，也是一樣。自己完全站在統治階級的地位，漢人祇是爲之耕種土地，供給賦稅而已。不過後來情形稍稍變了一點，不如元朝分別的那樣嚴格。但大體上都是以征服民族，站在統治階級的地位，以被征服的民族，站在農奴的地位。所以我們可說：凡在工業尙未發達的國家，或農業爲主要生產事業的國家；統治階級的全體，便是最廣義的地主。中國幾千年以來，完全是一個農業國。在歷史上，工商兩者，從沒有佔過勢力。雖然在周秦之交，商業曾經抬頭一次，但到漢朝，又被打下去了。挫折工商，獎勵耕戰，是歷代共用的政策。大政治家如管仲、孟子、商鞅、韓非、都挫折商賈，以商賈爲賤丈夫。宋朝的時候，會明定科條，不許業工商者，有當選之權。宋史選舉志上竟以業工商者列入不孝不弟之類，均不能當選。前清的時候，工商尤其不能入仕。情形如此，所以幾千年來，中國祇是一個農業國家。幾千年以來，統治階級的全體，都是地主；被統治者都是農民。所以最廣義的地主，就是統治階級。

五七、比較具體的解釋

就大體上說，統治階級的全體固然是地主；但這裏的意思未免大含糊，不容易瞭解；須有較爲具體一點的解釋。具體的解釋是怎樣呢？約略言

之，有下數端：（一）統治階級的總頭子就是一個大地主。詩云：『普天之下，莫非王土。』又古語云：『富有天下，貴爲天子。』這都是我這裏所謂統治階級的總頭子就是地主這一句話的正解。所以歷來做官的、作家奴的、都稱自己爲吃皇家的奉祿。因爲統治階級的總頭子已經富有天下，已經有了普天之下的土地，能從農民手裏奪一部分生產品來養自己、養自己的家族、養自己的親故、進而養成千成萬的官僚。所以做官的叫吃皇家的奉祿，不叫做受小民的供養。（二）一切特權者如宗室子孫被封而爲王的，外戚親故被封而爲侯的也都是地主。統治階級的總頭子是一個總地主。他的土地是普天之下的王土。這樣大的土地，他怎樣管得了呢？爲事勢所迫，把這大土地分割起來，除自己直轄一部分外，其餘的便分給宗室子孫及外戚親故等去經營。分有土地的宗室子孫，及外戚親故等或叫做王，或叫做侯，名稱複雜極了。所分的土地，或稱王國、或稱侯國、或稱食邑；名稱之複雜，更是令人頭昏。宗室子孫，外戚親故等都成了地主，都向農民奪取生產品。奪來之物，大部分養自己，作一切窮奢極欲之用。更分一小部分交給統治階級的總頭子，叫做納貢。（三）一切大官僚也是地主。官僚所食之奉祿，原是統治階級從人民手中奪來的。但吃奉祿的辦法，

有時不方便。於是把統治階級的總頭子，及宗室子孫外戚親故等所管轄的土地之外，餘剩下來的土地一塊一塊，劃給官僚自己經營。這樣一來，自然較為方便。土地是這樣分把官僚的，名稱也有種種不同。在晉朝的時候，依人民占田之例，稱為占田。官品第一的，可以占五十頃。以下依等級的少下去；直到第九品，也還可以占十頃。隋朝的叫職田。官列一品的，為職田五十頃，五品的有三頃。以下以五十畝為減差。唐朝的官僚，也有職田。官一品的，田十二頃；二品十頃、三品九頃、四品七頃、五品四頃、七品三頃五十畝、八品二頃五十畝、九品二頃。宋朝的時候，也有職田，大藩府長吏二十頃、通判八頃、判官五頃、餘皆四頃；節鎮十五頃、團防以下州軍十頃、小軍監七頃。官僚是統治階級的家奴，事實上站在統治階級一邊。統治階級的總頭子優遇他們，予以土地；所以他們也就成了地主。

五八、狹義的地主

上面的解釋，雖很具體，但仍屬於最廣義的範圍。至於狹義的地主，却不是這樣：既不是受封的特權者，復不是作家奴的官僚。而是站在人民中間的富人。這等富人之所謂富，完全是以土地多寡為標準。頂富的可以富到什麼程度呢？據葉

水心所言：可以富到爲州縣之本及上下之所賴。文獻通考田賦考引葉水心之言曰：『……小民之無田者，假田於富人；得田而無以爲耕，借貸於富人；歲時有急，求於富人；其甚者備作奴婢，歸於富人；游手末作，俳優技術，傳食於富人；而又上當官輸，雜出無數，吏常有非時之責，無以應上命，常取具於富人。然則富人者，州縣之本，上下之所賴也。』富人之意義，我們可以於這一段話中，看出一個大概。又富人之富，既完全是以土地爲標準；那麼他們的土地，自己是萬萬耕種不了的。於是不得不叫別人來耕種。別人來耕種富人之土地的，其生活有如牛馬。蘇老泉曰：『井田廢，田非耕者之所有，而有田者不耕也。耕者之田資於富民。富民之家，地大業廣，阡陌連接；召募浮客，分耕其中。鞭策驅役，視以奴僕。安坐四顧，指麾於其間。而役屬之民，夏爲之耨，秋爲之穫，無有一人遠其節度以嬉。而田之所入，已得其半；耕者得其半。……是以田主日累其半以至於富強，而耕者日食其半以至於窮餓而無告。』(文獻通考田賦考引) 這段話不獨告示我們什麼叫做富人，而且告示我們富人之所以致富的一個道理。由上面這幾段看來，我們不獨曉得狹義的地主是什麼，而且可以曉得地主對貧民窮凶極惡的狀態了。

五九、地主之來源

這等狹義的地主是從那裏來的？我仔細考究，凡有三個頂大的來源。一是由特權者變來的。歷史上之特權者如宗室子孫之受封而爲諸侯王的、外戚受封而爲恩澤侯的、功臣受封而爲列侯的以及其他類此的人、通通都有土地。其土地之大小或以國爲標準、或以郡爲標準、或以縣爲標準、或以農民的戶數爲標準。這，我們在討論特權者時，已經講過了。這等特權者所有的爵位及土地，通常當然是父死子繼，一代一代的傳下去。但却也不能一世二世三世以至於萬萬世而不絕。例如漢初之濟南王、菑川王、膠東王、膠西王、都因參加了吳楚七國之反，自己固然被誅，國却也一并除了。其享國之壽命，通通祇十一年之久。他們的國固然除了，但子孫未必不曉得把土地一塊塊的佔據起來作爲私產。再者除他們的國者，祇要削了他們的勢力，未必一定要使他們的子孫一個個都餓死。這樣一來，特權者的子孫，由廣義的地主一變而爲狹義的地主了。二是由官僚變來的。官僚有職的，已經是地主了。退一步說，職田或不能世襲。但卸了官職的時候，陰據幾頃以自私，未必不可能。這個可能，是官僚成爲地主的一個途徑。再者作官的這種職業，在中國社會上，幾千年以來，概爲獨一無二之優越職業。賺錢之方便，發財之容易，

作官爲第一。賺了錢發了財作什麼呢？中國曩日，不獨因生產事業不發達，無處可以投資；即存錢的銀行都沒有。那末最妙之法，祇有拿金錢來廣置田地。宋寧宗時，曾明令禁止兩淮官吏私買民田。這也可見官僚之廣置田產，是極普通之事。往事且不必徵引。即以現在社會上之大地主而論，有幾家不是官僚的子孫？又有幾家沒有子弟在軍政兩界服務？所以官僚必然的是地主的一個來源。三是由平民變來的。社會既已變成一個完全自由競爭的社會了，那末一般的平民當然也是隨着大勢而競爭的。既有競爭，則自然而然的發生貧富之別。貧的且不管他。然富的却是怎樣富起來的呢？這裏就有種種原因可述了。或則由於體力過人、或則由於智力過人、或則由於機會好過別人、或則由於環境勝過別人；此外當然還有數不盡的原因。依着這許多原因，一個平民，由水平綫的地位，一躍而爲富人，也是極尋常的事。所以現在鄉下常有以作長工起家而爲地主者。民國十五年，革命勢力高漲的時候，有人主張打倒地主；連這種由平民起家的地主也要打倒。當時便有人出而鳴不平。這可見由平民起家而爲地主，不獨是尋常事，而且是社會上所極贊許的。在現代，地主之來源，當然有另外的種種。如洋商人買辦軍閥等即其顯者。若在往日，國際資本主義

的勢力尙未侵入中國時，地主之來源，大概不外上面所列舉的三者。

六〇、貧富懸殊之原因

上面把地主之來源說了一個大概。既然有了地主，社會上便早已貧富懸殊起來了。但貧富懸殊的情形，在歷史上是愈演愈烈的。這種貧富懸殊愈演愈烈的情形，簡直可以說通古今中外是一樣的。至於在中國歷史上地主之所以日富，却有其特別原因；概括言之，約有下列四者：一曰由於經界之混亂。經界之混亂。大概是很早的事。孟子說暴君污吏，漫其經界。是在周末，經界已開始混亂了。崔東壁也說：『春秋之時，王制已廢，井疆已紊。……豪強兼併，多寡不均。』（參看第一章第二項）可見經界老早就混亂了。經界混亂了，豪強可以兼併了，自然富者可以愈富。二曰由於土地之私有。土地這東西，在古代是公有的。在土地公有制度之下，富者儘管愈富，但其富有的，一定祇是些隨身之物。今日所謂動產者。農業國內，這種動產一個人儘管十分富足，也是極有限的。若土地私有制成立了，那富者便可以富至『上家累距萬，厥地侔封君』，如崔實所云者。三曰由於買賣之自由。土地雖然可以私有了；假如不準自由買賣，那末富者仍是有限之富。但自由買賣之風一開，情形就不同了。貧者因迫於生計，把土地賣出去。

富者有錢，便盡量的廣置土田。自由買賣土田的習慣，秦漢以來，便已盛行了。朱子阡陌辯云：『商君開阡陌，悉除禁限；而聽兼并買賣，以盡人力。』土地既已準人私有，自由買賣，殆是必然之事。在自由買賣的制度之下，有錢者當然可以愈富起來。四曰由於強占。強占更是一個使富者愈富的大原因。祇要有可以強占的機會，強占了別人的田，立刻就成了富翁。善於強占者，當然愈富。馬端臨有言曰：『自秦開阡陌之後，田卽爲庶人所擅。然亦惟富者貴者可得之。富者有資，可以買田，貴者有力，可以占田。而耕田之夫率屬役於富貴者也。王翦爲大將，請美田甚衆，又請善田者五人。可見其時，田雖在民；官未常有授田之法。而權貴之人，亦可以勢取之。所謂善田，則屬役者也。蘇秦曰：使我洛陽有田二頃，安能復佩六國相印？蓋秦既不能躬耕，又無資可以買田，又無權勢，可以得田；宜其貧困無賴也。』（見通考田賦考三）由上種種言之，可見富者愈富，并非偶然。富者既已富到成爲地主了，便開始壓迫貧民。前面所引之言，蘇老泉之言，完全是地主壓迫貧民的寫照。而歷來的政治，又是保護富者的，是孟子所謂「不得罪於巨室」的。於是富者或地主，也站在統治階級的一邊，而成爲統治階級的成分了。至此我們可以總括統治階級

的成分爲（一）總頭子。歷代的帝王，甚至最近過去的曹錕段祺瑞等等是也。（二）特權者。歷代統治階級總頭子的宗室子孫，外戚功臣等之受封者是也。（三）專供發洩性慾用的活機器，及其附屬物。歷代的皇妃、宮女、女官、宦官、等是也。（四）高等家奴。官僚是也。（五）地主。社會上一般豪富之人靠收地租以生存者也。此外當然還有無數的應該列入統治階級一邊的份子。現爲篇幅所限，不能一一數了。地主所收的地租，是農民的；官僚所食的俸祿是農民的；活機器所消耗的是農民的血汗。統治階級的總頭子及特權者所資以過窮奢極欲之生活的、是農民的血汗。幾千年以來，直至今日，中國的農民，奉養了統治階級的全體。自己則在統治階級的威脅之下、剝削之下、苟且的活着。萬一苟且都不能活了，便由幾個荒謬絕倫的怪傑率領，起而暴動。暴動的結果，不獨百無一成；而且自己必然的被統治階級冠以某某賊之頭銜御用幾個劊子手名叫良將者，殺個落花流水，干干淨淨！

第二章 被壓迫的民衆

第一節 人民對統治階級的義務

六一、人民在統治階級眼中的重要

統治階級是什麼，我們在上一章裏，當可找出一點意義來。統治階級占據了中國歷史的全部；統治階級，占據了中國文化的全部；在上章裏，也可以看到一個大概。但是統治階級之爲物，亘古今、通中外、都是一樣的；都是宰制民衆、壓迫民衆、剝削民衆的。換言之，統治階級都是靠着民衆而生存的；其生活的全部，都是以民衆的勞力爲其總源泉。情形如此，民衆算是很重要的了。若在統治階級的眼中，當然尤其重要。所以每一個時代爬上了統治階級的人，無不眼睜睜的望着民衆。總希望擴充人民的數目，以便開發自己生活的來源，建立璀璨莊嚴的生活之寶塔，而取得天下太平之美名。徐偉長中論裏有一段話說：『……先王周知其萬民衆寡之數，乃分九職

焉。九職既分，則勛勞者可見，勤惰者可分也；然而事役不均者，未之有也。事役既均，故上盡其心，而人竭其力；然而庶功不興者，未之有也。庶功既興，故國家殷富，大小不匱，百姓休和，下無怨疾焉；然而治不平者，未之有也。……人數者庶事之所出也。莫不取正焉；以分田里，以令貢賦，以造器用，以制祿食，以起田役，以作軍旅；國以建典、家以立度、五禮用修，九刑用措，其唯審人數乎？」統治階級自己要人家替他們耕田，非曉得人民的數目不可；要人家進貢出賦，非曉得人民的數目不可；要人家替他們造器皿，非曉得人民的數目不可；自己內部要分配經濟上的利益，非曉得人民的數目不可；要人家替他們服勞役，非曉得人民的數目不可；要建立國家制度，非曉得人民的數目不可；要整飭家族制度，非曉得人民的數目不可；甚至要收起刑法而施行禮讓，也都非曉得人民的數目不可。人民爲庶事所自出，爲一切制度的標準。徐偉長這段話，可以算是把人民對於統治階級的重要，或統治階級重視人民的理由說得十分透澈了。可以算是統治階級眼中的一篇「唯民史觀」，而與「唯物史觀」比美。「唯物史觀」以物質爲社會上層結構之基礎，「唯民史觀」便以人民爲統治階級一切上層結構之基礎。這個道理，孟子也早就懂得，所以他老

人家在最早的時候就對統治階級說：「民爲貴。」但我們若因此便推想孟子有德模克萊西的思想，那未免太冤枉了他老人家。

六二、人民對統治階級的義務

人民在統治階級的眼中，既如此重要；然則對於統治階級又負了一些什麼義務呢？這在上文徐偉長一段話中，本來就說得很明白了。但我們更可以一言概括之，曰：養活統治階級是也。人民要養活統治階級，這是中國社會之所以爲中國社會的總原因。中國社會之所以必須改造，也祇是爲着這件事。人民拿什麼來養活統治階級呢？拿多少呢？這是隨時而有變異的。至於人民必須養活統治階級這件事的根本意義，却是自古至今絲毫不變。就拿夏商周三代來說罷，統治階級取於人民的東西，都有人民生產品總量的十分之一。孟子謂：「夏后氏五十而貢、殷人七十而助、周人百畝而徹，其實皆什一也。」貢、助、徹是向人民奪取生產品的三種稱呼。什一就是說，每年祇取人民生產品的十分之一。春秋的時候，統治階級取於人民的東西，可以概括爲三種。一曰用品，二曰食料、三曰勞動；孟子所謂「布縷之征、桑米之征、力役之征」是也。布縷之征，

屬於用品的範圍；粟米之征，屬於食料的範圍；力役之征，屬於勞動的範圍。孟子當時主張同時在三者之中，祇注重一種。所以他說：『君子用其一，緩其二。』他的理由是怎樣的呢？據他自己說是：『用其二而民有孳，用其三而父子離。』可憐孟老先生！統治階級的慾壑是無底的。用其二，用其三還嫌少了。豈能祇用其一而緩其二？孟老先生真在說夢話。我們如不相信，且拿碩鼠之詩，看看便明白了。詩國風碩鼠之詩曰：『碩鼠碩鼠，無食我黍。三歲貫女，莫我肯顧！逝將去女，適彼樂土；樂土樂土！爰得我所。碩鼠碩鼠，無食我麥。三歲貫女，莫我肯德！逝將去女，適彼樂國。樂國樂國！爰得義直。碩鼠碩鼠，無食我苗。三歲貫女，莫我肯勞！逝將去女，適彼樂郊。樂郊樂郊！誰之永號？』我們讀了這幾首詩，該可想見當時人民受統治階級剝削之利害了。

六三、秦漢時代人民的義務

夏、商、周三代之時，據說土地還不是人民所能私有；這我們在第一章第二節裏也略略講過。當時的統治階級拿着天然的土地分給人民，叫人民耕種；然後從人民所收穫的生產品中奪去十分之一。到了秦朝，統治階級因着手續的麻煩及其他的原故，連分配土地的這件事都懶得管了。人民要耕種的土地，率性歸人民自

已經營。要耕多少，便耕多少。統治階級祇問人民要現成的生產品就是。通典曰：「夏之貢、商之助、周之徹、皆十而取一，蓋因地而稅。秦則不然：舍地而稅人。故地數未盈，其稅必備。是以貧者避賦役而逃逸，富者務兼井而自若。（當時貧者耕富者之田，將所穫生產品的十分之五交於富者；富者有田不耕，能坐得十分之五的現成。取於貧者的，比納於統治階級的要大若干倍；故務兼井而自若，即自己答應有田之意。）加以內興工作，外攘夷狄；收大半之賦，發閭左之戍；竭天下之資財，以奉其政；猶未足以贍其欲也。二世承之不變，海內潰叛。」秦是這樣暴斂於人，總算可以了。漢朝以無賴之徒的資格，爬上了統治階級；起初幾代，頗曉得民間疾苦，但後來就橫征暴斂起來了。其取於民的種類，有（一）田租，高祖時，十五而取一。桓靈之世，因要修宮殿，便向人民加賦！計每一畝田，加錢十文，謂之修宮錢。（二）算賦，人民年在十五歲以上，五十六歲以下，每人要出錢一百二十文，叫做一算；這個辦法，高祖時就創行了。（三）口賦，人民年在十歲以上，五十四歲以下，每人出錢二十二文，叫做口賦。（四）平準均輸之收入，凡商賈之貨，值緡錢二千的叫做一算。其他手工作物，值緡錢四千的叫做一算。上了一算，便要出稅。人民

有船同車子的也都要依算納稅。此外還有(五)鹽錢專賣的收入，及(六)酒的專賣的收入。取於民的，總算不少了。統治階級奪取了這些，當然不能算少。但被剝削的人民，却就苦極了。隋書食貨志裏有一段論漢朝統治階級剝削人民之言曰：『漢高祖承秦凋敝，十五稅一。中元繼武，府廩彌殷；世宗得之，用成雄侈。開邊擊胡，蕭然咸罄。宮宇捫於天漢，巡遊跨於海表。旱歲除道，凶年嘗秣；戶口以之減半，盜賊以之公行。於是詭譎賦稅，異端俱起；賦及童叢，算至舡車。……靈帝開鴻都之榜，通賣官之路；公卿州郡，各有等差。漢之常科，土貢方物；帝又遣先輸中署，名爲導行。天下賄成，人受其敝。』統治階級拚命向人民剝削，剝削來的東西，照例爛用，人民那能不受其敝。

六四、晉隋間人民的義務

晉承三國混亂之後，奪取民生產品的方法，可約略述之如下：(一)統治階級奪取人民的東西，係以人民的年齡爲標準；同時也是以人民所受之田爲標準。(晉魏隋唐，都曾行過均田之制，這在第一章第二節第二項曾經講過。)凡男子年在十六以上，六十以下的稱之爲丁；女子之已出嫁者，或未出嫁而年滿二十歲者也叫做了。每一丁男，可受田七十畝；每一丁女，可受田三十畝。丁男七十畝田之中，有五十

畝的生產品是要被統治階級奪去一部分的；丁女三十畝田之中，有二十畝的生產品是要被統治階級奪去一部分的。（二）統治階級奪去的是什麼？究竟奪去多少？據歷史上說，奪去的東西，凡有二種：一種是用品，計每一丁男，每年被奪去的有布、絹各二丈、絲三兩、綿八兩、祿絹八尺、祿綿三兩二分；每一丁女被奪去的，減少一半。另外一種是食品，計每一丁男每年被奪去的有租米五石、祿米二石；每一丁女被奪去的也減一半。除用品及食品之外，也還有一種力役，計每一丁男每年須出力役二十天。（三）這樣被統治階級剝削的是純粹的農民。此外有一種依附特權者或官僚而生存的人，却不被剝削。這種人大概住在國都的附近。小別之有王公貴人的左右、佃客、典計、衣食客等等。這種人的數目，是很多的。就拿佃客來說罷，凡官品列在第一及第二的，可以庇護佃客四十戶；三品，三十五戶；四品，三十戶；五品，二十戶，六品，二十戶；七品，十五戶；八品，十戶；九品五戶。從第一品到第九品的官很多的，所庇護的佃客當然是跟着多。其次每一個官可以庇護幾個典計呢？據說第一品及第二品的官可以庇護三人；第三品第四品的可以庇護二人；其餘五品以下直至關外官、材官、議郎，也都可以庇護一人。衣食客呢？凡官位在第六品以

上的，通可以庇護三人。官品在第七以下直至武賁、武騎，也都可以庇護一人。甚矣乎，凡爲人者，不可不與權貴接近也。（參看隋書食貨志）

經過宋、齊、梁、陳以後，直到隋朝；其初統治階級奪取人民的東西，也頗有一定的標準。其奪取的東西，也是用品食品力役三類。關於用品的，計每人每年被奪去時有絹、綾、縵各二丈；布加五之一，爲二丈四尺；綿二兩。凡人民出布的，還須出麻三斤。關於食品，計每人每年被奪去的有粟二石。在嶺南諸州情形稍有不同。每年每人出米以爲稅。上戶出一石二斗，次戶八斗，下戶六斗；夷獠之戶，皆從半輸。蕃人內附者，上戶每丁稅錢十文，次戶五文，下戶不出。內附經過二年之久者上戶每丁要出羊二口，次戶一口；下戶則三戶共出一口。凡水旱蟲蝗爲災的時候，可以減少十分之四。關於力役的，人民每年每人要出力役二十日；閏年還要加兩日。凡不出力役者須拿絹來抵償之。計每三尺之絹，可以抵力役一天。上面所述的，雖不能表示統治階級對人民如何寬大；但却可以表示奪取人民的東西，還有一定量。到了煬帝時候情形就變了，煬帝爲中國歷代統治階級裏第一個窮奢極慾的總頭子。當他上皇帝寶座的時候，便盡量的奢侈；這却也不能怪他，他實在是

受了「飽煖思淫慾」這一條通俗的鐵律的支配，而不能自拔。凡統治階級受了「飽煖思淫慾」的鐵律的支配，奢侈到令人駭怕的時候；人民便也逃不脫「飢寒起盜心」這一條通俗的鐵律的支配，而暴動起來。隋末的人民，四處暴動，便是這條鐵律之事實的表現。隋末人民的暴動是事實；但煬帝的奢侈，究竟到了一個什麼程度？人民受剝削之苦，又苦到了一個什麼程度？這裏我無暇多述，且抄一段陳話以明之。隋書食貨志曰：「煬帝嗣守鴻基，國家殷富；雅愛宏玩，肆情方騁。初造東都，窮諸巨麗。帝昔居藩翰，親平江左；兼以梁陳曲折以就規摹。會雒陽，浮橋跨洛；金門象闕，咸疎飛觀；頽巖塞川，麟成雲綺；移嶺樹以爲林藪，苞芒山以爲範圍。長城運河，不計於人力；運驢武馬，指期於百姓。天下死於役，而家傷於財。既而一討渾庭，三駕遼澤；天子親伐，師兵大舉。飛糧輓秣，水陸交至；疆場之所傾敗，勞師之所殞殞，雖復大半不歸。而每年興發，比戶良家之子，多赴於邊陲；分離哭泣之聲，連響於州縣。老弱耕稼不足以充飢餓，婦工紡績不足以贍資裝。九區之內，鸞和歲動；從幸宮掖，常十萬人。所有供須，皆仰州縣，租賦之外，一切徵歛，輒以周備，不顧元元。吏因割剝，盜其大半。遐方珍膳，必供庖廚；翔禽毛羽，用爲玩飾。

買以供官，千倍其價；人愁不堪，離棄室宇。長吏扞扉而達曙，猛犬迎吠而終夕。自燕、趙跨於齊、韓、江、淮，入於襄、鄧、東周洛邑之地，西秦隴山之右，僭僞交侵，盜賊充斥。宮觀鞠爲茂草，鄉亭絕其烟火；人相啖食，十而四五。關中癘疫，災旱傷稼。代王開永豐之粟，以振飢人；去倉數百里，老幼雲集。吏在貪殘，官無攸次；咸資錙貨，而移動旬月；頓臥墟野，欲返不能；死人如積，不可勝計。雖復皇王撫運，天祿有終；而隋氏之亡亦由於此。』這一段痛快淋漓之文章，固然把統治階級剝削人民之慘酷現象描寫盡致，而隋室統治階級下臺的原因，也暴露無遺。

六五、唐朝人民的義務

唐朝統治階級剝削民衆的事實，可分述如下：（一）唐分人民爲五種，均是以年齡爲標準。凡初出世的叫做黃，上了四歲的叫做小，十六歲的叫做中，二十一歲的叫做丁，六十歲的叫做老。在這黃、小、中、丁、老五種人中，丁男（二十一歲以上）及年十八歲以上之男子每人受田百畝。這百畝田中，有八十畝是要歸還於官的，有二十畝歸自己所有，可以自由買賣。（參看第一章第二節第二項）（二）受了田的當然是要供給統治階級的生活資料的。供給些什麼呢？也不外食料、用品、力役三者。凡丁男

每人每年要出粟二斛，要出稻三斛；這叫做租；這是關於食料的，頗與孟子所謂粟米之征相合。每人將自己鄉裏所出產的絹，送二匹給統治階級；綾，純送二丈；布送二丈四尺；綿三兩，麻三斤；不出蠶桑的地方每人出銀子四兩以代之；這叫做調，這是關於用品的，頗與孟子所謂布縷之征相合。又每人每年須代統治階級出力役二十天，閏年還要加二天。不出力役的，拿絹來代替：每三尺絹可以代一天力役。二十天力役，有六丈絹可以完全代清。人民對統治階級所出的力役叫做庸，這與孟子所謂力役之征相合。力役這一項，有特別事故發生的時候，據說要加到二十五日。(三)力役是治事的。除力役外，丁男都要替統治階級當兵，這叫做徭役。永徽時，人民怕死了這個，凡家人丁稍多的，常常父母別籍而居，希望藉此可以偷避徭役。統治階級不得已又復妙想天開，新設一法。凡家有男子十人的免去二人的徭役；有五人的，免去一人的徭役。唐朝徭役之苦，有許多詩家爲之描寫；描寫得真實的，讀了令人下淚。人民替統治階級這樣盡義務、賣力氣、統治階級的收入，當然是不少的。最富的時候，天下歲入之物，計有租錢，二百餘萬緡；粟，千九百八十餘萬斛；調綿絹七百四十萬匹；庸，八十餘萬屯；布，千三十五萬餘端。這樣總算富了。而

天子驕於佚樂，祇曉得奢用，不曉得節省。用物之數，常超過其所入。這樣一來，又要窮了；窮了又怎樣辦呢？於是錢穀之臣開始朘刻。當時有太府卿楊崇禮者，句剝分銖；有欠折潰損者，州縣督選，至歷數年之久而不止。其兒子名慎矜，專知太府；次子叫做慎名，管京倉；也都以苛刻結主恩。王琪爲戶口色役使，歲進錢百億萬緡；非租庸正額者，積百寶大盈庫，以供天子燕私。這真可以說是聚斂之臣了。與其有聚斂之臣，真是甯有盜臣。不過話究竟是不容易說的。人民可以希望統治階級田盜臣，統治階級自己却是萬萬要用聚斂之臣的。（以上參看新唐書食貨志）

六六、

宋代統治階級之大朘削

宋代統治階級朘削人民是怎樣的？王桐齡在中國

史第三編裏敘述得清清楚楚。我爲省事起見，且抄錄其言於此。中國史第十八章宋之賦稅制一條曰：『宋初，賦類凡五：一曰公田，即官莊、屯田、營田等，賦民耕而收其租者是也；二曰民田，百姓各得專之者是也；三曰城郭，宅稅、地稅之類是也；四曰雜變，牛革蠶絲食鹽之類，隨其所出，變而輸之者是也；五曰丁口，計丁率米是也。其征額或三十取一、或二十取一、無定率；征稅夏春秋兩期，與唐同。其輸入分四類：一穀、二布帛、三

金錢，四物產。至於茶鹽，皆官鬻稅。契之法，始於東晉，歷代無可考，至宋太祖時，始爲定制。令民典賣田宅，輸錢印契，限以兩月。其時國民雖濫，然主皆寬厚，吏治亦淳，尙無病民之事。自神宗行青苗等法，而民始受害；然猶爲富國強兵起見也。及徽宗時，蔡京當國，專以奢侈惑暗主，動引周官惟王不會爲詞，遂至牟取無藝。是時賦稅之外，有御前錢物、朝廷錢物、戶部錢物等稅；哀歎各不相知，肆行催索。又有大禮進奉銀絹，有瞻學耀本錢；陝西、河東等處，最遭根括之害。富民多棄產而遷京師，或入川蜀，甚至花石綱之擾，運一石，民間用三十萬緡，而東南又大困矣。」

『南渡後，因軍需緊急，取民益無紀極。高宗在揚州，四方貢賦不至。呂頤浩、葉夢得奏增添酒錢賣糟（卽酒糟）錢。典賣田宅，增印契錢。官吏請給，除頭子錢，樓店務增收房錢。令各路憲臣領之，號爲給制錢。紹興五年，參政孟庾領財用，總經制之額；析爲總制錢。州縣所收頭子錢，貫收二十三文；以十文作經制上供，餘十三文充本路用。其他雜稅一切仿此。其常年錢物，舊法貫收頭子錢五文，亦增作二十三文，以十八文入總制司。孝宗乾道中，又詔諸路出納，每貫收五十六文，以充總制錢。又有月椿錢。（計月椿辦大軍

財物，故名月椿錢。）紹興二年，韓世忠駐軍建康，呂頤浩等建議，令江東漕臣，每月椿發大軍錢十萬緡。漕司不量州軍之力，一例均科。於是州縣橫征，江東西之害尤甚。兩浙福建則有板帳錢，（帳者計簿也。板者殆一定之義。）亦軍興後所創。其額太重，州縣苦於趁辦；於是輸米則增收耗利，交錢帛則多收糜費。幸富人之犯法，而重其罰；恣胥吏之受賄，而課其入。索盜賊則不償失主，檢財產則不及卑幼。亡僧絕戶，不待核實而入官；逃產廢田，不為消除而勒納。有司固知其違法，而非此則無以辦板帳之額也。淳熙五年（西歷一一七八年）諸州上供，比紹興額增至七倍。此在孝宗有道之世，已極剝削之害也。理宗時，賈似道當國，以國計困於造楮（即紙幣），富民困於和糴；（和糴之法，始於北魏；官出錢帛，民出粟米，兩和商量，以為交易。唐之盛時，緣邊西北拓廣地，戍重兵，營田地，租不足贍軍；和糴之法亦行之。至宋遂為軍餉邊儲一大事，以富戶承任之。）思有以變其法而未得其說。知臨安府劉良貴等，遂獻買公田之策。……其初猶有抑強削富之意。繼而敷派，除二百畝以下者免，餘各買三分之一。其後雖百畝之家亦不免。立價以租，一石價十八界會子（即紙幣）四十。而浙西之田，石租至有值千緡者，亦就此價。價錢稍多，

則給銀絹各半。又半，則給以度牒告身準直。民失實產，而得虛告；吏又恣爲操切，浙中大擾；民之破家失產者甚衆。後又行經界推排法於諸路，由是江南之地，尺寸皆有稅。』從上面所述看起來，宋朝統治階級之殘削人民，可算是無微不至。

六七、元代蒙古游牧貴族之大劫掠

元朝蒙古游牧貴族跑到中國，對漢民族便大

肆剝削，幾乎同強盜的行劫一般。其剝削人民，無微不至。計其種類之列於史書上面者，凡有：糧稅、科差、歲課、鹽稅、茶稅、酒醋稅、商稅、市舶稅、額外徵收幾大類。(一)糧稅。糧稅之取於內郡人民的有兩種，一種以人口爲標準，叫做丁稅；另一種以土地爲標準，叫做地稅。凡商賈一類的人，沒有土地，便出丁稅。太宗時，丁稅，每戶科粟二石，後以兵食不足，加爲四石。至元十七年(西歷一二八〇年)以後，始定爲三石。其間有土地之商賈，或兼營耕種的商賈，則由統治階級調查耕牛農具之數以憑取稅，或調查土地之等級以憑取稅。納丁稅的人民，須將稅糧送至統治階級隨地所設之倉庫。不論遠近，都是要送的。地稅每畝每年由人民納稅三升；水地每畝，每年納稅五升。人民納丁稅或地稅時，每石粟須另加鼠耗三升，分例四升。某種人民應納丁稅，某種人民應納地稅，完全由統治

階級決定。其決定之標準是：丁稅少而地稅多者納地稅；地稅少而丁稅多者納丁稅。取於江南人民有夏稅秋稅兩種：秋稅，成宗以後確定祇納租；夏稅則要納木、棉、布、絹、絲棉等物。應納之量以糧爲標準。人民納糧一石的，須輸鈔三貫、或二貫、或一貫五百文、或一貫七百元，以代木綿、布、絹、絲綿等物之稅。統計丁稅、地稅、秋稅、夏稅等，每年蒙古游牧貴族由漢族農民手中劫去的食糧有多少。據元史食貨志所載有一千二百一十一萬四千七百零八石。再由江南三省（即江浙省、江西省、湖廣省）人民手中奪去的夏稅鈔數，總計中統鈔一十四萬九千二百七十三錠三十三貫。（二）科差。科差之名，凡有兩種：一種曰絲料，另一種曰包銀。此外還有所謂俸鈔者。總而言之，絲料、包銀、俸鈔等，都是蒙古游牧貴族剝削農民所自由巧立的名目；都叫做科差。中統四年（西歷一二六三年）的時候，科差總數有絲，一萬二千一百七十一斤；鈔，五萬六千一百五十八錠。至元二年（西歷一二五六年）有絲九十八萬六千九百一十二斤；包銀等鈔五萬六千八百七十四錠；布八萬五千四百一十二疋。天曆元年（西曆一三二八年）有包銀差發鈔九百八十九錠；貳一百一十三萬三千一百一十九索；絲一百零九萬八千八百四十三斤；絹三十五萬五百三十疋；綿

七萬二千零一十五斤；布一萬一千二百二十三疋。(三)歲課。歲課就是金、銀、銅、鐵、鉛、錫、礬、硝磺、竹木等出產的稅收。(四)鹽稅。天歷時，每年各地所出鹽的總量有二百五十六萬四千餘引。鹽課鈔總共有七百六十六萬一千餘錠。(五)茶稅。計每茶一百二十斤，叫做一長引，收茶鈔五錢四分二釐八毫。九十斤爲一短引，收四錢二分八毫。(六)酒醋稅。(七)市舶稅，(八)商稅，也都重極了。至於(九)額外徵收，其名目共有三十二種之多：一曰曆日，二曰契本，三曰河泊，四曰山場，五曰窰冶，六曰房地租，七曰門攤，八曰池塘，九曰蒲葦，十曰食羊，十一曰蕪葦，十二曰煤炭，十三曰撞岸，十四曰山查，十五曰糲，十六曰魚，十七曰漆，十八曰醇，十九曰山澤，二十曰蕩，二十一曰柳，二十二曰牙例，二十三曰乳牛，二十四曰抽分，二十五曰蒲，二十六曰魚苗，二十七曰柴，二十八曰羊皮，二十九曰磁，三十曰竹葦，三十一曰薑，三十二曰白藥。其詳細一至於此，游牧貴族剝削他人之術可謂工矣。(以上概見於元史食貨志)

六八、明代人民之義務

經過蒙古游牧貴族之大劫掠以後，明代統治階級的剝削又來了。(一)明太祖卽位之初定賦役之法，一以黃冊爲準。黃冊裏面，列有丁與田。凡丁

須出力役，凡田須出租稅。力役怎樣出法呢？其大要分人民爲兩等：民始生祇註冊的曰不成丁，這是一等；年滿十六歲的，叫做成丁，又是一等。成丁的必出力役，到六十歲的時候，乃可以免役。租稅凡分兩種：曰夏稅，曰秋糧。洪武時，夏稅裏面所包括的有米麥、有錢鈔、有絹；秋糧裏面所包括的有米、有錢鈔、有絹。弘治以後，名目更繁多了。夏稅曰大小米麥、曰麥收、曰絲綿、并荒絲、曰稅絲、曰絲綿折絹、曰稅綿折絹、曰本色絲、曰農桑絲折絹、曰農桑零絲、曰人丁絲折絹、曰改科絹、曰棉花折布、曰苧布、曰土苧、曰紅花、曰蔴布、曰鈔、曰租鈔、曰稅鈔、曰原額小絹、曰幣帛絹、曰本色絹、曰絹、曰折色絲；秋糧曰米、曰租鈔、曰賃鈔、曰山租鈔、曰租絲、曰租絹、曰租粗麻花、曰課程綿布、曰租苧布、曰牛租米穀、曰地畝綿花絨、曰棗子易米、曰棗株課米、曰課程苧麻折米、曰綿布、曰魚課米、曰改科絲折米。神宗萬曆時，小有增損。大率以米麥爲主，而絲絹與鈔次之。洪武時夏稅米麥共有四百七十一萬七千餘石，錢鈔三萬九千餘鈔，絹二十八萬八千餘疋；秋糧米二千四百七十二萬九千餘石，錢鈔五千餘錠。弘治時夏稅米麥四百六十二萬五千餘石，鈔五萬六千三百餘錠，絹二十萬二千餘疋；秋糧米二千二百十六萬六千

餘石，鈔二萬一千九百餘錠。萬歷時，夏稅米麥共四百六十萬五千餘石，鈔五萬七千九百餘錠，絹二十六萬六千餘疋。秋糧米二千二百三萬三千餘石，鈔二萬三千六百餘錠，上述者爲田稅。至於丁所應出之力役呢？洪武時定了一種辦法。凡有田一頃的出丁夫一人。不及一頃的，以他田足之，名曰均工夫。尋編應天十八府州，江西九江、饒州、南康三府均工夫圖冊。每年農隙的時候，農民須赴京供力役三十日，然後遣歸。田多了少者以佃人充夫，而田主出米一石資其用。非佃人而計畝出夫者畝資米二升五合。這是力役的大概情形。除了田租丁稅而外，還有鹽稅、茶稅、坑冶稅、商稅、船舶稅、馬市稅、鑛稅、採木稅、柴炭稅、澆造稅、織造稅以及其他種種。名目繁多，舉不勝舉。就中尤以礦稅一項，害民最甚。（以上所述均參看明史食貨志）

六九、明代鑛稅之害人

趙翼二十二史札記萬歷中鑛稅之害條有言曰：「……言鑛者爭走闕下，帝卽命中官與其人偕往……通都大邑，增設稅監；故鑛稅兩監遍天下。兩淮又有鹽監，廣東又有珠監；或專或兼。大瑞小監，縱橫繹騷；吸髓飲血，天下咸被其害矣。其最橫者有陳增、馬堂、陳奉、高淮、梁永、楊榮等。增開採山東，兼徵東昌稅。縱

其黨陳守訓等大作姦弊，稱奉密旨，搜金寶；募人告密，誣大商巨室藏違禁物。所破滅什百家，殺人莫敢問。又劾知縣章國賢、吳宗堯等皆下詔獄。凡肆惡山東者十年。堂、天津稅監，兼轄臨清。始至，諸亡命從者數百人；白晝手銀鐺，奪人財。抗者以違禁罪之。儻告生者畀以十之三。破家者大半。遠近罷市，州民萬餘，縱火焚堂署；斃其黨三十七人，皆黥臂諸偷也。事聞，詔捕首惡，株連甚衆。有王朝佐者，以身任之；臨刑神色不變；州民立祠祀之。陳奉徵荊州店稅，兼採興國州礦砂。鞭笞官吏，剽劫行旅；商民恨刺骨，伺其出，數千人競擲瓦石擊之。至武昌，其黨直入民家，姦婦淫女，或掠入稅監署中。士民公憤，萬餘人甘與奉同死，撫按三司護之始免。已而漢口、黃州、襄陽、寶慶、德安、湘潭等處民變者凡十起。奉又誣劾兵備僉事馮應京等數十員，帝皆爲降革。逮問武昌，民恨切齒，誓必殺奉。奉逃，匿楚王府。衆乃投奉黨耿文登等一十六人於江。以巡撫支可大護奉，焚其轅門，而奉倖免。高淮採礦，徵稅遼東，搜括士民財數十萬，招納亡命。縱委官廖國泰虐民激變，誣繫諸生數十人，打死指揮張汝立。又誣劾總兵馬林等皆謫戍。率家丁三百人，張飛虎旗，金鼓震天，聲言欲入大內；遂潛住廣渠門外。御史袁九皋等劾之，帝

不問。淮益募死士出塞，發黃粟龍旗，走朝鮮，索冠珠貂馬。又扣除軍士戶糧。前屯衛軍甲而譟，誓食其肉。錦州松山軍相繼變，淮始內奔。梁永徵稅陝西，盡發歷代陵寢，搜摸金玉；縱諸亡命旁行劫掠，所至邑令皆逃，杖死指揮縣丞等官，私宮良家子數十人。稅額外增耗數倍，索咸陽冰片五十斤，麝香二十斤。秦民憤，共圖殺永，乃撤回。楊榮爲雲南稅監，肆行威虐，誣劾知府熊鐸等皆下獄，百姓恨榮入骨：焚稅廠，殺委官張安民。榮益怒，杖斃數千人。又怒指揮樊高明，榜掠絕劬以示衆。於是指揮賀世勛等率冤民萬人，焚榮第，殺之，投火中，并殺其黨二百餘人；帝爲不食者累日。此數人其最著者也。他如江西礦監潘相激浮梁、景德鎮民變，焚燒廠房；相往勘，上饒礦知縣李鴻戒邑人：敢以食物市者死。相竟日饑憊而歸，乃劾鴻，罷其官。蘇杭織造太監孫隆激民變，逼焚諸委官家。隆走杭州以免。福建稅監高霖在閩肆毒十餘年，萬衆洶洶欲殺霖。霖率甲士二百人，突入巡撫袁一驥署，劫之，令諭衆始退。此外如江西李道、山西孫朝、張忠、廣東李鳳、李敬、山東張羣、河南魯坤、四川邱乘雲輩，皆爲民害，尤其次焉者也。是時廷臣章奏悉不省，而諸稅監有所奏，朝上夕報可，所劾無不曲護之。以故諸稅監益驕，所至肆虐，民不

聊生，隨地激變。迨帝崩，始用遺詔罷之；而毒痛已遍天下矣。論者謂明之亡，不亡於崇禎，而亡於萬曆云。』爲統治階級徵稅的小走狗，其猖獗竟有如是之甚，真是中國歷史上所僅有的事。其殘忍兇悍，地方官且莫敢當其鋒。人家彈劾他們，却毫無效果；他們有所奏請，朝奏，夕即報可；這可想見當時統治階級昧着良心向人民橫刮的慘狀。而人民亦復不顧生死，起而暴變，大概也是受壓迫到不堪了。

七〇、

清朝滿洲貴族之剝削漢人

清朝之剝削農民，單就田賦一項而論，其所載

於賦役全書裏面者，也就詳細得可觀。約略言之，清之田凡有兩等：一曰屯田，二曰民田；民田之中又有民賦田，更名田之分。（明代各藩所占田畝，歸民墾耕者，曰更名田。）這些田都分上中下三則以科稅。稅也分三等：曰本徵，這是指漕糧而言，指運往京中的實物而言；曰折銀，這是指應納的稅之折成銀錢者而言曰；本折各半，這是指米與銀兩者而言。漕糧又復分爲二等。一曰正糧，粟米之類是也；另一曰雜糧，豆麥草之類是也。其賦額的多寡，隨地方的肥瘠而不同。大要，田每畝徵銀由八釐以至二兩不等。糧由三勺以至二斗不等。每一石應納之糧，可以二兩現銀代替。自從現銀代糧的方法通行以後，流弊便

隨着發生了。統治階級索稅愈急的時候，民間的銀子便愈貴起來。銀子愈貴，穀乃愈賤起來；穀愈賤，農民便困苦起來了。當時農民苦於納銀的情形，顧炎武會痛痛快快的講過。『知錄以錢爲賦一條附錢糧論曰：『往在山東，見登萊並海之人多言穀賤；處山僻，不得銀以輸官。今來關中，自鄠以西，至於岐下，則歲甚登，穀甚多；而民且相率賣其妻子。至徵糧之日，則村民畢出，謂之人市。問其長吏，則曰：一縣之鬻於軍營而請印者，歲近千人，其逃亡或自盡者，又不知凡幾也。何以故？則有穀而無銀也；所獲非所輸，所求非所出也。』這可見人民在統治階級剝削之下之難於生存；同時還可看出：由完全之實物徵收，過度到貨幣徵收時，人民還須受一個莫大的慘痛。自從徵銀之制通行以後，隨着而起的額外徵收，又有所謂火耗者。錢糧論又曰：『火耗之所由名，其起於徵銀之代乎！此所謂正賦十而餘賦三者與！此所謂國中飽而姦吏富者與！此所謂國家之所峻防而汚官猾胥之所世守以爲子孫之寶者與！此窮民之根、匱財之源、啓盜之門、而庸儒在位之人所目覩而不救者與！原夫火耗之所生，以一州縣之賦繁矣，戶戶而收之，銖銖而納之，不可以瑣細而上諸司府，是不得不資於火。有火則必有耗。所謂耗者特百之一二而已。有賤丈夫焉，

以爲額外之徵，不免干於吏議；擇人而食，未足厭其貪慚。於是藉火耗之名，爲巧取之術。蓋不知起於何年。而此法相傳，官重一官，代增一代，以至於今。於是官取其贏十二三，而民以十三輸國之十。里胥之輩又取其贏十一二，而民以十五輸國之十。其取則薄於兩，而厚於銖。凡徵收之數，兩者必其地多而豪有力，可以執吾之短長者也。銖者必其窮下戶也。雖多取之不敢言也。於是兩之加焉十二三，而銖之加焉十五六矣！薄於正賦，而厚於雜賦。正賦耳目之所先也；雜賦其所後也。於是正賦之加焉十二三，而雜賦之加焉，或至十七八矣。解之藩司，謂之羨餘；貢諸節使，謂之常例。責之以不得不爲，護之以不破；而生民之困，未有甚於此時者矣。『三四等小走狗，幫助統治階級爲虐；爲虎作倀，欺凌小民。小民應納之稅祇十分，却非納十五分不可。額外剝削，竟有正稅一半之多！又里胥鋤弱扶強，對富者不敢妄爲，對貧者却肆行欺壓。老實說來，這種情形，到了中華民國的今日，還是一樣。且有過之而無不及。現在所謂土豪劣紳，正在農村中狼狽爲奸，以與貪官污吏站在一邊結成聯盟，盡量的蹂躪貧苦農民哩！滿洲貴族剝削漢族農民的，并不止於田賦一項。田賦之外，口賦雜稅等等，名目繁多，茲爲節省篇幅起見，且不具論。單祇

田賦一項，也就可以想見其掠奪農民的殘忍現象之一般了。我們敘述農民對於統治階級的義務，暫止於此。

第二節 一般的壓迫

上節所述是人民對統治階級的總義務。統治階級全體的生活，賴着人民以力役用品食料供給之。到近代物質文明漸漸進步了，力役用品食料等等不能恰如其分的滿足統治階級的奢慾，於是銀錢重要了，人民乃忙着預備銀錢送給統治階級。無論是銀錢、是布縷、是粟米、是力役、總之都是人民的義務，人民對統治階級的負擔。現在我們且再進而說一說人民所受的一般的壓迫。

七一、鄉紳的壓迫

統治階級要宰制人民，要剝削人民，在政治這方面，便有一架很完備的機器，叫做政治制度。這架機器是壓榨民衆之血汗的，其最上層是統治階級的總頭子，最下層便是鄉紳。柳子厚封建論之言曰：『有里胥而後有縣大夫；有縣大夫而後有諸侯；有諸侯而後有方伯連帥；有方伯連帥而後有天子。』顧炎武曰：『天下之治，始

於里胥，終於天子，其灼然者矣。」（日知錄鄉亭之職條）所以我們要敘述統治階級所加於民衆的一般的壓迫，最好從鄉紳或與鄉紳異名而同實的一類人說起。鄉紳是什麼？也可以稱之爲官，也是統治階級全體裏面的一部分，也是鎮壓民衆，剝削民衆，替統治階級全體効力的。其來歷很遠。在長期的種族鬥爭漸漸停歇，階級對立的事實漸漸明顯的時候，就有鄉紳，或鄉官或與此相類之物。例如周朝的時候，便有所謂鄉師、鄉老、鄉大夫者，其統治的權力，及統治的範圍都很大，似與我們現在所謂鄉紳的意義不甚相符，但是總統治階級全體所運用的政治制度這架機器裏面的小齒輪。此外有所謂州長，統治二千五百戶農民；黨正，統治五百戶農民；族師，統治一百戶農民；閭胥，統治二十五戶農民。秦朝的時候，十里之地，叫做一亭，亭有長；十亭之地，叫做一鄉，鄉有三老、有嗇夫、有游徼；也都是鄉紳或鄉官一類的東西。漢朝的時候，除三老之外，更有所謂孝弟力田者。也是鄉紳一類的東西。自是以後，統治階級所運用的政治制度這架機器，愈運用愈靈敏，也愈完備。同時統治農民的手續，也愈麻煩起來了。於是鄉紳或鄉官一類的東西變成不可少的了。直到今日，所謂紳董里正者，一方面憑着團防局的武力；另一方面倚着縣公署的威

力，竟成了農村中的皇帝。他們最大的職務，是替統治階級全體，消極的鎮壓民衆，積極的剝削民衆。嗇夫收賦稅，游徼禁盜賊，就是實例。鄉紳或鄉官一類的東西，在統治階級全體裏面的重要及其所占之地位，漢文帝時有一道詔書說得最明白。其言曰：『鄰里鄉黨之制，所由來久。欲使風教易周，家至日見；以大督小，從近及遠；如身之使手，榦之總條。然後口算平均，義與訟息。』看了這幾句，我們十分的明白鄉紳或鄉官一類的東西是什麼了。

統治階級利用鄉紳或鄉官，目的在鞏固統治勢力，以期永遠的剝削農民。其始未常不希望他們克盡厥職。但是事因日久而玩生，所謂鄉紳或鄉官者，爲着自己部分的利益，往往不顧統治階級全體而胡作妄爲起來！明仁宗洪熙時，有巡按四川監察御史何文淵者進言曰：『天下州縣，設立老人，必選年高有德，衆所信服者；使勸民爲善，鄉間爭訟，亦使理斷。下有益於民事，上有助於官司。比年所用，多非其人；或出自隸僕，規避差科；縣官不究年德如何，輒令充應，使得憑藉官府，妄張威福，肆虐鄉閭。或遇上司官按臨，巧進讒言，變亂黑白，挾制官吏。……竊慮天下州縣，類有此等，請加禁約。』憑藉官府，

妄張威福，肆虐鄉閭；以及巧進讒言，變亂黑白；這是鄉紳或鄉官的特色。不獨天下州縣如此，自有鄉紳或鄉官以來，早就如此。顧炎武云：『近世之老人，則聽役於官，而靡事不爲。故稍知廉恥之人，不肯爲此。而頤爲之者，大抵皆姦猾之徒，欲倚勢以陵百姓者也。』又云：『明初，以大戶爲糧長，掌其鄉之賦稅，多或至十餘萬。運糧至京，得朝見天子。洪武中或以人材授官。至宣德五年，閏十二月，南京監察御史李安，及江西廬陵吉水二縣耆民；六年四月，監察御史張政，各言糧長之害。謂其倍收糧石，準折子女，包攬詞訟，把持官府；屢經禁飭，而其患少息。然未常以是而罷糧長也。』（均見日知錄鄉亭之職條）糧長已經是統治階級的一部分了，至於糧長而必用大戶，則是統治階級與地主結合之一證，中國的統治階級，原來本是地主，并不足奇。（參看第二章第三節）至於倍收糧石，準折子女，包攬詞訟；以及姦猾之徒，倚勢以陵百姓，等等害民之狀，那是自從有鄉紳或鄉官以來就有的，殆是自古已然，并且於今更烈了。於今的紳董與土豪連成一氣，上則勾結縣長，出入衙門；下則魚肉農民，毫無忌憚。此所以做國民革命的人，要打倒土豪劣紳也。

七二、地主的壓迫

由上所述的看來，我們已經可以揣測而知地主之必然要壓迫人；有錢的有勢，這是俗話，但也是真理。地主怎樣的壓迫農民？使農民爲佃戶，使農民爲奴隸，兼併農民的土地；憑土地所有權，向農民榨取地租，都是壓迫的事實之顯而易見者。我們在第一章第二節第二項已引崔實政論的話：『上家累鉅萬，厥地侷封君。行苞直以亂執政。養劍客以威黔首。專殺不孤，號無市死之子。生死之奉，多擬人主，故下戶踣躓，無所跼足。乃父子低首，奴事富人；躬率妻孥，爲之服役。故富者席餘而日熾；貧者躡短而歲蹙。歷代爲虜，猶不贍於衣食；歲小不登，流離溝壑，嫁妻鬻子，傷心腐臟，不可勝陳。』封君是特權者，是統治階級總頭子的宗室、貴戚等所構成的，是廣義的地主。這我們在第二章第三節裏曾經講過。所謂上家，是狹義的地主；這種地主，其富竟可以累鉅萬，竟可以侷封君。富足的當然有勢力，要養劍客以威黔首，那是必然的事。黔首是什麼？貧苦的農民是也。中國自從有大地主以來，貧苦農民就在大地主淫威之下偷生苟活。父子低首，奴事富人；躬率妻孥，爲之服役。這是土地私有制下最易發生之事，更是豪富兼并的惡風氣下，特別容易發生之事。至於貧苦農民之爲地主耕田，而作半奴隸式的

者，其受壓迫之狀，亦殊慘酷。在第二章第三節裏我們曾見蘇老泉之言曰：『古之時，行井田。井田廢，田非耕者之所有，而有田者不耕也。耕者之田，資於富民。富民之家，地大業廣，阡陌連接；召募浮客，分耕其中。鞭策驅役，視以奴僕；安坐四顧，指麾於其間。而役屬之民，夏爲之耨，秋爲之穫，無有一人違其節度以嬉。而田之所入，已得其半，耕者得其半。……是以田主日累其半以至於富強，而耕者日食其半以至於貧弱而無告。』田爲地主佔去了，貧苦農民，沒有田耕，流而爲浮客，已是可慘。浮客被地主召去耕田，却更可慘。耕種所穫，無條件的分一半給地主，還不足奇；最不人道的，就是鞭策驅役，視以奴僕。農民受地主的壓迫的這件事自從土地私有制通行之日起，直到今日，中經幾千年的歷史，可以說無一朝沒有，也可以說無一朝不利害。歷史上的所謂限田的主張、均田的主張、以及其他改革土地制的主張，都是這件事的反映；洪秀全的公田主張、孫中山先生的平均地權以及耕者有其田的主張，也是這件事的反映。所以農民受地主的壓迫，是諸種壓迫之中最普遍的一種。

七三、官吏之害

地主與鄉紳，都是直接壓迫人民的。官吏則在地主與鄉紳之

上。其壓迫民衆也，又常以地主與鄉紳爲其爪牙。這等官吏，大家都稱之爲親民之官，因爲他們離民衆最近也。春秋時代的所謂宰、尹、公、大夫等；秦漢西晉時代之所謂令長；南北朝及唐時之所謂縣令；五代及元朝之所謂知事；明清時代之所謂縣長；都屬這等。其壓迫民衆之處，無過貪殘兩者。不殘忍，不能鎮壓民衆的反抗；不貪污，不能剝削民衆的脂膏。站在統治階級方面看，這等官吏是治民的；站在民衆方面看，這等官吏是害民的。單就其殘忍一點說罷。後漢書酷吏列傳有言曰：『臨民之職，專事威斷；族滅姦軌，先行後聞。肆情剛烈，成其不撓之威；違衆用己，表其難測之智。至於重文橫入，爲窮怒之所遷及者，亦何可勝言。故乃積骸滿窞，漂血十里！』湯薌銘督湘時，大殺其所謂亂黨。殺了之後，即將尸身一具一具的投入督署內空坪左側之大井內。積骸滿窞，差不多辦到了；漂血十里，尙沒有辦到。殘忍到這樣，總算可以令人駭怕了。隋書酷吏傳也有一段說：『……才行無聞，遭過時來，叨竊非據；肆其偏性，多行無禮。君子小人，咸罹其毒。凡厥所蒞，莫不悚然。居其下者，視之如蛇虺；過其境者，逃之如寇讎。與人之恩，心非好善；加人之罪，事非疾惡。其所笞辱，多在無辜；察其所爲，豺狼之不若也。無禁姦除猾

之志，肆殘虐幼賤之心。」這也可以表現官吏殘忍之甚了。宋史刑法志亦曰：『州縣殘忍，拘鎖竟無限。日不支食，淹滯囚繫，死而後已。又以己私，摧折手足，拘鎖尉砦。亦有豪強賂吏，羅織平民，而囚繫之。甚至戶婚詞訟，亦皆收禁。有飲食不充，饑餓而死者；有無力請求吏卒，凌虐而死者；有爲兩詞賂遺，苦楚而死者。懼其發覺，先以病申；名曰監繫，實則已死；名曰病死，實則殺之。』從這幾段話中，我們不獨知道官吏殘忍之甚，同時也知道豪強賂吏的事；豪強賂吏是歷史上極尋常的事，也是必然的事。豪強都是富人，富者有勢，這是古今中外的通理。我們在前面曾經說過：明朝的大戶做了糧長，可以進京城見天子，其聲勢何等的顯赫；我們在第二章第三節裏會看見葉水心論富人的重要；曾知道富人可以禁官府養民，可以爲貧民活命。既是這樣，要向官吏行賄，算什麼一回事？富人與官吏站在一邊，這又是古今中外的通例。不唯富人站在官吏一邊，即官吏自己，也不敢不唯富人之命是聽。孟子曰：『爲政不難：不得罪於巨室，巨室之所慕，一國慕之。』這算是老早就懂得富人之有勢力了。若現代之貪官污吏，更與富人、土豪、劣紳等等結了不解之緣。試到縣署稍爲察看，就曉得與官吏磋商縣政，出入於縣署之門者祇富人、土豪、

地主、劣紳等等。農民除非進監獄，是無資格進見縣長的。俗話說：『衙門八字開，有理無錢莫進來。』這也可見得官署是富人的了。我們在第二章裏，把地主也列入統治階級，而且與官僚並列，就是因爲官吏與地主在中國史上，歷來就站在一邊也。

七四、**大官之害**

上面所述的，是親民之官，其害人自然容易。若上級官，或中央之官，宜其直接害民的機會少一點。但事實則不然。大官之子孫或族衆之居於鄉里者，依然害死人；正如現在軍閥的親戚或族衆在鄉里恃勢欺壓農民一樣。二十二史札記明鄉官虐民之害條述此等事最詳。其言曰：『前明一代風氣，不特地方有司，私派橫征，民不堪命；而縉紳居鄉者亦多倚勢恃強，視細民爲弱肉，上下相護，民無所控訴也。今按楊士奇傳：士奇子稷居鄉，常侵暴殺人；言官交劾，朝廷不加法。以其章示士奇。又有人發稷橫虐數十事，乃下之理。士奇以老病在告，天子不忍傷其意，降詔慰免。士奇感泣，遂不起，是時士奇方爲首相，而其子至爲言官所劾，平民所控，則其肆虐已極可知也。……又姬文允傳：文允宰騰縣，白蓮賊反，民皆從亂。文允問故，咸曰：禍由董二。董二者故延綏巡撫董國光子，居鄉暴橫，民不聊生。故被虐者至甘心從賊，則其肆虐更可知也。（這

種情形、與現在農村中蠢如鹿豕般的貧苦農民，不堪土豪劣紳之欺壓，盲目的投入天主教徒懷中，以圖保護是一樣的。但是天主教徒在中國包攬詞訟，却不是專為貧苦農民說話；土豪劣紳投到他們旗幟之下亦復是他們的好友，而且可以說是忠實的走狗。此風一開，於是土豪劣紳與教士又結成三角聯盟了；都可以出入官署，都可以橫行鄉里。又琅琊漫抄載松江錢尚書治第，多役鄉人，磚甃亦取給於役者。有老傭後至，錢責之；對曰：某擔自黃瀚墳，路遠故遲耳。錢益怒，答曰：黃家墳亦吾所築，其磚亦取自舊冢，勿怪也。此又鄉官役民故事也。其後崑山顧秉謙附魏忠賢得入閣。忠賢敗，秉謙家居，崑民焚掠其家；秉謙竄漁州以免。時秉謙已失勢，其受侮或不足為異。至於宜興周延儒方為相，陳于泰方為翰林，二家子弟暴邑中；宜興民至發延儒祖墓，又焚于泰于鼎廬。王應熊方為相，其弟應熙，橫於鄉。鄉人詣闕，擊登聞鼓，列狀至四百八十餘條，贓一百七十餘萬；其肆毒積怨於民可知矣。溫體仁當國，唐世濟為御史，皆烏程人。其鄉人盜太湖者，以兩家為奧主。兵備馮元颺捕得其魁，則世濟族子也。是鄉官之族且庇盜矣。又有控獻田產之例。有田產者，為奸民籍而獻諸勢要，則悉為世家所有。天順中曾鞏為山東布政使，民墾田無賦

者，奸民指爲問田，獻諸戚畹；輩斷還民。河南瀕黃河淤地，民就墾，奸民指爲周王府屯場，獻王邀賞；王輒據而有之。原隲請罪獻者，并罪受者。又戒庵漫筆：萬曆中，嘉定青浦間有周星卿素豪俠。一寡婦薄有資財，子方幼；有姪，陰獻其產於勢家。勢家方坐樓船鼓吹，至闕莊；星卿不平，糾強有力者突至索鬥，乃懼而去，訴於官。會新令韓某頗以扶抑爲己任，遂直其事。此亦可見當時獻產惡習。此一家因周星卿及韓令得直其事；其他小民被豪佔而不得直者，正不知凡幾矣。』奸民願爲豪勢之家的走狗，豪勢之家的子弟橫行鄉里，這又是中國歷史上極普遍的現象；祇是歷史家忙着歌功頌德去了，這等事沒有人記載。這種現象，今日更見普遍。凡土豪之子，由大學畢業，榮歸故里；後來或勾結一個旅長或團長，作一次縣長或祕書長；其全族便在農村中橫蠻起來。這等事稍稍留心社會現象者，當能舉出無數的例。至於奸民依附豪勢之家，也是極尋常的事。現在鄉下的無賴也多爲土豪劣紳收買去了。土豪劣紳得了他們作走狗，固然有無限的方便；無賴之徒依土豪劣紳之勢以耀武揚威，也是榮幸不過的事。這種現象，長居農村者，當又可以舉出無數的實例。這樣一來，土豪劣紳與奸民又結成三角聯盟了。活活的在他們宰制之下的，祇是蠢如

鹿豕的貧苦農民。

七五、**兵役之苦及兵餉之累**

官之爲害，舉上面的事實做例，可以推想一般了。

現在且來談一談兵役之苦，及兵餉之累。自從所謂國家這個東西出現以後，統治階級爲鞏固自己的勢力及地位起見，對內對外，都非有兵不可。但一有了兵，農民就隨着有兩種苦痛。一種是擔任兵役之苦，另一種是供給兵餉之若。統治階級設兵的制度，在中國史上，大約有兩類：一類曰兵與民合，另一類曰兵與民分。兵與民合，則兵就是民，民就是兵；祇要是一個男子，便有替統治階級服役的義務。普通談兵制的人，都知道中國夏商周三代的時候，兵與民是合的。後來南北朝時，北周的府兵制，唐朝的府兵制，甚至明朝的屯兵制；據說都還有兵與民合的意味，兵與民還沒有完全分離。在這種制度之下，養兵的義務，固然藏在另外一個名義之下去了，但充兵役的苦痛，却就有不可名言的地方。且拿一般人盛稱的唐朝府兵制下的兵役來說罷，其苦況頗令人寒心。杜工部詩集裏述兵役之苦的詩最多，我且摘抄兩首看一看。石壕吏云：『夜宿石壕村，有吏夜捉人。老翁踰牆走，老婦出門迎。吏呼一何怒，婦啼一何苦？聽婦前致詞：三男鄴城戍，一男附書至，二男新戰

死！存者且偷生；死者長已矣。室中更無人，唯有乳下孫！孫有母未去，出入無完裙！老嫗力雖衰，請從吏夜遶。急應河陽役，猶得備晨炊。夜久語聲絕，如聞幽咽，天明登前途，獨與老翁別！」又，兵車行云：『車麟麟，馬蕭蕭，行人弓箭各在腰。爺娘妻子走相送，塵埃不見咸陽橋。牽衣頓足攔道哭，哭聲直上干雲霄。道旁過者問行人，行人但云點行頻。或從十五北防河，便至四十西營田。去時里正與裏頭，歸來頭白還戍邊。邊庭流血成海水，武皇開邊意未已。君不聞漢家山東二百州，千村萬落生荆杞？縱有健婦把鋤犁，禾生隴畝無東西。況復秦兵耐苦戰，被驅不異犬與雞。長者雖有問，役夫敢申恨。且如今年冬，未休關西卒。縣官急索租，租稅從何出？信知生男惡，反是生女好。生女猶得嫁比隣，生男埋沒隨百草。君不見青海頭，古來白骨無人收！新鬼煩冤舊鬼哭，天陰雨濕聲啾啾。』凡自己當過兵的，或有兒子在外當兵的，讀了這種詩，可以下淚。又白香山新豐折臂翁云：『新豐老人八十八，頭髮眉鬚皆似雪。玄孫扶向店前行，左臂憑肩右臂折。問翁臂折來幾年？兼問致折何因緣？翁云貫屬新豐縣，生逢聖代無征戰。慣聽梨園歌管聲，不識旗槍與弓箭。無何天寶大徵兵，戶有三丁抽一丁！點得驅將何處去？五月萬里雲南行。

聞道雲南有瀘水，椒花落時瘴烟起。大軍徒涉水如湯，未過十人二三死！村南村北哭聲哀，兒別爺娘夫別妻！皆云前後征蠻者，千萬人行無一迴。是時翁年二十四，兵部牒中有名字。深夜不敢使人知，偷將大石槌折臂。張弓箠旗俱不堪，從茲始免征雲南。骨碎筋傷非不苦，且圖揀退歸鄉土。此臂折來六十年，一肢雖廢一身全。至今風雨陰寒夜，直到天明痛不眠！痛不眠，終不悔，且喜老身今獨在。不然當時瀘水頭，身死魂孤骨不收。應作雲南望鄉鬼，萬人塚上哭啾啾。老人言，君聽取。君不聞開元宰相宋開府，不賞邊功防黷武？又不聞天寶宰相楊國忠，欲求恩幸立邊功？邊功未立生人怨，請問新豐折臂翁。驅逐人民往死路上跑去，本是慘無人道的事；但是統治階級爲圖鞏固自己的勢力起見，却不得不驅逐人民向死路上跑。盛稱兵民合一之制的，也應該明白這個好制下人民所感到的痛苦。至於兵與民分，願當兵的當兵去，願種田的去種田；這種制度似乎好極了。其實人民在這種制度之下所感的苦痛，比在兵民合一之制下所感的苦痛還要大。

兵與民爲什麼分而爲二了呢？桐城姚鼐說得最明白。其議兵一文曰：『兵民分，雖有聖人，不能使之復合者勢也。今有人焉，命其子弟入則挾策操管而學書；出則量度數，權

輕重，度長短，持算而營什一之利，其子弟必無一能矣。今君國子民者，俛而使耕稼之農聽號令，習擊刺，舍田里安居，而履鋒鏑，而輕死亡之難，其病於衆，而傷於國也亦明矣。目不兩視，耳不兩聽，手左右畫則乖，足跂立先疲。兵農兩爲，戰則速敗，而田野爲蕪萊。國何賴此哉？然古王者兵，未始不出於農。何也？古之時征伐之事固少。（這就不見得）一旦戰而用其衆也，至於萬人則爲多矣。日行三十里而舍，戰陳必以禮節焉。擇素教之人，而使進退止伐於疆場之郊，不啻爲揖讓俯仰於庭戶之內也。夫何爲不可？後世不然。動以百萬之師，決勝負於呼吸之頃。屠滅之慘，川谷流膏血！軍旅數動，則士長齒槁。誠於營幕之中。當此之時，士卒知戰鬥而已，居則暴棄，而與人若不同類。固不可使伏居井里。而民苟非習於兵者，亦不可使之復爲兵矣。昔者湯之伐桀也，民則曰：舍我穡事。（當時兵與民是合一的）湯至仁也，以民爲兵，不免於怨。若後世之兵，善撫循之，或踴躍以從戎事，豈將能賢於湯武哉？兵與民分之故也。昔者管仲用齊，欲以兵服諸侯。管仲知先王兵民爲一之制不可以決戰，故參其國，伍其鄙。國中士之鄉十五，五鄉爲一軍。參其國，故三軍以方行天下。五其鄙，故野有五屬。五屬皆農夫而已。國則爲軍，鄙則爲農。

雖不盡若唐宋以後之制，而兵民之分自是始。故齊之霸天下者兵習戰而農不勞。是故管子天下才也。謂兵不可擾農，亦不可盡一國而爲兵。定以三萬人，教以軍令，使之足用。是故兵必習戰，農必習耕。兵不習戰，農不習耕，不如其寡已。……』這一大段所講的是兵與民之所以不得不分，及兵民分屬之開始。凡一國之內生產事業較爲發達者，其國亦必較富。又生產事業較發達者，分工之制亦必開始盛行。當時的齊國，自從用了管仲以後，生產事業比任何國都發達些，所以齊國也比任何國富足些。因之分工的制度在齊國盛行比較的早一點。所以兵民分屬的制度，首先在齊國實行。自從兵民分屬以後，向來充兵役的農民，遂一變而爲統治階級雇用的工具，一變而爲統治階級的一種成分，一變而爲壓迫人民的東西了。這種被統治階級雇用了的工具，自身固然是苦死了，固然是由生活落伍的農民變來的；但是一經變成了雇用的工具，爲統治階級奪去了的時候，却完完全全是壓迫農民的東西了，是依賴着農民的勞動而生存的東西了。歷代養兵之費，竟成了農民最駭怕的一筆擔負不起的費用了。唐朝行府分制，明朝行屯兵制，據說是寓農於兵，在兵營中間與農事，要兵士兼營農業。大家都爭着說這可以免兵餉之困難。不過這種事如果確實免去了統

治階級多少籌措兵餉之麻煩，也祇能作為例外看。通例，兵士與農民總是分開的，兵士總是由農村中被逼迫出來，而為統治階級收了去，再來作壓迫農民之用！這種關係，我們若拿現在的事實作例以明之，不很清楚嗎？現在大小軍閥直接間接統率的成千成萬的兵士，不都是農村中生活落伍了，立足不住了的分子嗎？不都是大小軍閥雇來鞏固自己的勢力，蹂躪人民的嗎？現在國家收入的三分之二，不都是用在養兵嗎？所以統治階級雇用兵士愈多，自己的勢力固然可以愈大，農民的負擔却也愈重。農民的負擔愈重，生活落伍的必然愈多。生活落伍的農民愈多了，軍閥拿他們去當炮灰的機會也愈多。在大小軍閥的勢力未能統於一的時候，彼此都爭着多多招兵，如同賽跑一般；軍閥所領的兵士愈多，農村中生活落伍的也跟着多起來。軍閥的兵士太多了，可以驅到戰場下去打死。農村中生活落伍的太多了，軍閥一時招募不盡，雇用不盡，成了供過於求的時候，便相率作土匪去！有了土匪，土豪劣紳又忙着辦團防，養團兵。土豪劣紳，自己有勢，可以出入於團防局之門，於是把團防費用，一律任意嫁到無勢力的貧苦農民身上去。這種現象就是所謂兵匪世界的真正現象，也就是一般人所謂農村生活破產的真正現象。

第三節 民衆的暴動

民衆供給統治階級以窮奢極慾的生活資料，同時復要受盡重重的壓迫。祇要稍有知覺不是木石，那末有了可以暴動的機會，加之以特殊的原因，有荒唐絕倫的怪傑爲之倡，一定會大規模的暴動起來。果然，歷史上每朝末年統治階級自身腐化不堪，失了鎮壓民衆能力的時候，都免不了這樣大規模的暴動。秦朝末年，有陳勝吳廣劉邦等領導農民的暴動；西漢末年，有赤眉賊及王郎等所領導的農民暴動；東漢末年，有黃巾賊的暴動；隋末，有李密竇建德等統率農民的暴動；唐朝末年，有黃巢統率農民的暴動；元朝末年，有張士誠陳友諒等統率農民的暴動；明末有張獻忠李自誠等統率的所謂流寇的暴動；清末有洪秀全等統率農民的暴動；清末民衆的暴動，延至現在，可以說還在方興未艾的發展之中！我們現在且把這些暴動略爲一述，以見民衆與統治階級之不能兩立。先從秦末述起。

七六、秦末民衆暴動的特別原因

秦末的時候，民衆暴動的特別原因，是怎樣的

呢？總括言之，不外（一）鎮壓民衆過於殘酷；（二）剝削民衆過於繁苛。洪容齋筆記秦隋之

惡條舉了許多人的話，可以作證。『張耳曰：秦爲亂政虐刑，殘滅天下；北爲長城之役，南有五領之戍。外內騷動，頭會箕歛，重以苛法，使父子不相聊。……陸賈曰：秦任刑法不變，卒滅嬴氏。……張釋之曰：秦任刀筆之吏，爭以亟疾苛察相高。……賈山借秦爲喻曰：爲宮室之麗，使其後世會不得聚廬而託處；爲馳道之麗，後世不得邪徑而託足；爲葬藿之麗，後世不得蓬顆而託葬。以千八百國之民自養，力罷不能勝其役，財盡不能勝其求；人與之爲怨，家與之爲讎。……賈誼曰：趙高傳胡亥，而教之獄；今日卽位，明日射人。其視殺人，若刈草菅然。置天下於法令刑罰，德澤亡一有，而怨毒盈於世，下憎惡之如仇讐。』鼂錯曰：秦發戍卒，有萬死之害，而無銖兩之報。天下明知烈禍及己也。陳勝首倡，天下從之如流水。又曰：任不肖，信殘賊，民力罷盡，矜奮自賢，法令煩僭，刑罰暴酷，親疎皆危；外內咸怨，絕祀亡世。董仲舒曰：師申商之法，行韓非之說，憎帝王之道，以貪狠爲俗。賦斂無度，竭民財力；羣盜並起，死者相望，而姦不息。淮南王安曰：秦使尉屠睢攻越，鑿渠通道，曠日引久。發適戍以備之，往者莫反，亡逃相從，羣爲盜賊。於是山東之難始興。主父偃曰：秦任戰勝之威，功齊三代，務勝不休。暴兵露師，百

姓靡敝，孤寡老弱，不能相養。死者相望，天下始叛。徐樂曰：秦之末世，民困而主不恤，下怨而上不知，俗已亂，而政不修；陳涉之所以爲資也。嚴安曰：法嚴令苛，意廣心逸。兵禍北結於胡，南挂於越。宿兵於無用之地，進而不得退；天下大叛，滅世絕祀。伍被曰：秦爲無道。百姓欲爲亂者十室而五；使徐福入海，欲爲亂者十室而六；使尉佗攻百越，欲爲亂者，十室而七；作阿房之宮，欲爲亂者十室而八。賈捐之曰：興兵遠攻，貪外虛內；天下潰畔，禍卒在於二世之末。劉向曰：始皇葬於驪山，下錮三泉，多殺宮人；生瘞工匠，計以萬數；天下苦其役而反之。谷永曰：秦所以二世十六年而亡者，養生泰奢，奉終泰厚也。』這許多人的話合起來，祇告示我們兩件事：統治階級剝削民衆的繁苛與鐘壓民衆的殘酷是也。

七七、平民革命

在這種繁苛的剝削及殘酷的鎮壓之下，民衆便暴動起來。首先發難的就是鼎鼎大名的陳勝。陳勝是什麼人呢？據史記陳勝列傳所載：他是一個被雇用而替人耕田的雇農。生長於陽城，即今安徽淮泗道之宿縣。當他替人耕田的時候，常站在田塍上對同伴曰：我們將來富貴起來了，彼此要不相忘才好。同伴說：你是替人家耕田的，

那裏富貴起來？他便說：『燕雀豈知鴻鵠之志哉！』他大概是一個有野心的農民。後來他做了王，向來同他一塊耕田的一個朋友來找他，見了他的宮殿帷幄之盛，稱賞不置。但這個朋友恃着與他有交誼，在他那裏竟放言高論起來。勝已做了王，自己替人耕田的故態却忘記了；以爲這樣有損自己的尊嚴，竟毫不客氣的把這個朋友殺了。陳勝是什麼時候起來暴動的呢？歷史上說是秦二世二年（西歷紀元前二〇八年）秋七月。首先暴動的地方是於今江蘇徐海道，故徐州府豐縣，當時這地方叫做蘄。陳勝自己冒稱公子扶蘇駐蘄指揮，另派張耳、陳餘等向山東各處號召農民，不斷的暴動。山東郡縣的無數少年，都恨死了秦朝那些害人的官吏；於是大家自動的起來，把官吏殺了以響應陳勝等的暴動。並彼此互推領袖，統率許多農民，結成一個合從的勢力，向西方打去。他們自己稱他們這種運動叫做伐秦。當時繼陳勝等之後而起暴動的不可勝數。秦初用高壓勢力壓下去的前朝的那些特權者，也都趁着陳勝等的優勢，大家爬起來了。漢朝的第一個統治階級的總頭子劉邦也在這時候起來了。劉邦本是一個無賴漢。當初曾有一個看相的說他相貌奇異，將來有大作爲。他信死了這話，野心一天一天的大起來。陳勝等率領農民大起暴動的時候，他也號召了幾百人開

始暴動。他首先便佔了沛城（今江蘇徐海道，故徐州府沛縣）以爲根據地。據說當時沛令本想響應陳勝等的暴動，但結果不幸，響應的盛舉沒有實現，自己的性命反而被沛縣的人民殺死了，沛城也被劉邦佔駐了。這事的原委，史記高帝本紀述得最好。『秦二世元年秋七月，陳涉起蕪，至陳自立爲楚王，號張楚。遣武臣張耳陳餘略趙地。八月，武臣自立爲趙王，郡縣多殺長吏以應涉（即陳勝）。九月，沛令欲以沛應之。椽主吏蕭何曹參曰：君爲秦吏，今欲背之，率沛子弟，恐不聽。願君召諸亡在外者可得數百人，因以劫衆，衆不敢不聽。（大概秦初派人來作沛令的時候，沛人有很多不心服的，被趕走了。）乃令樊噲召高祖。高祖之衆已數百人矣。於是樊噲從高祖來。沛令後悔，恐其有變，乃閉城。城守欲誅蕭曹。蕭曹恐，踰城保高祖。高祖乃書帛射城上與父老曰：天下同苦秦久矣。今父老雖爲沛令守，諸侯並起，今屠沛。沛今共誅令，擇可立之，以應諸侯，卽室家完。不然，父子俱屠，無爲也。父老乃率子弟共殺令，開城門迎高祖，欲以爲沛令。高祖曰：天下方擾，諸侯並起；今置將不善，一敗塗地。吾非敢自愛，恐能薄，不能完父兄子弟。此大事，願更擇可者。蕭曹等皆文吏，自愛，恐事不就。後秦種族，其家盡讓高祖。諸父老皆曰：

平生聞劉季奇怪，當貴；且卜筮之莫如劉季最吉。高祖敬讓，衆莫肯爲。高祖乃立爲沛公。……於是少年豪吏如蕭、曹、樊噲等，皆爲收沛子弟，得三千人。』這一段述農民暴動，佔領縣城的情況，非常清楚。自從陳勝等率農民暴動於前，劉邦等率農民繼起於後：一時附和之者，不計其數。秦朝統治階級的統治勢力居然被摧毀了。後來劉邦居然藉農民暴動之力，爬上了政治舞台，鞏固了漢朝之新統治勢力。好一回轟轟烈烈的民衆暴動，剛剛把舊的統治勢力推翻，民衆自己，却又轉到新統治勢力之下受壓迫去了！漢朝的無賴，利用民衆暴動，把人家的統治勢力摧毀了，隨即又把自己的新統治勢力培植起來。民衆呢，終於沒有得着什麼！

七八、西漢末年民衆暴動的特別原因

西漢的統治階級自從藉民衆的力量，推翻秦朝，建立了自己的統治勢力以後，會經過很長的全盛時代。但正在全盛時代，便種下了自身潰爛的種子。到孝平時，統治勢力，幾乎潰爛完了。當時的王莽，稍爲弄一點玄虛，便把統治權奪到了自己手裏來了。不過王莽也沒有幹出什麼成績來。且其自掘坟墓，異常迅速。今將其自掘坟墓的事跡寫出，以見當時民衆之不得不起而暴動。這等事跡，可以說

是民衆暴動的特別原因。王桐齡中國史第二編第九章有一節述得最詳。其言曰：『莽志方盛，以爲四夷不足吞滅，專念稽古之事。莽意以爲制定，天下自平；故銳思於地理，制禮作樂，講六經之說。公卿旦入暮出，論議連年不決，不暇省獄訟冤結。縣宰缺者數年，守（署理）兼（兼任）一切，貪殘日甚。繡衣執法在郡國者，并乘權勢，傳相舉奏。召會吏民，逮捕證左。郡縣賦歛，遞相賄賂；白黑紛然。守闕告訴者多。莽自見前專權以得漢政，故務自攬故事；又好變改制度，政令煩多。當奉行者，輒質問乃以從事；前後相乘，慣耗不潔。莽常御燈火至明，猶不能勝。尙書因是爲姦寢事；上書得報者，連年不得去。拘繫郡縣者，逢赦而後出。衛卒不交代者至三歲。穀糴常貴。邊兵二十餘萬人，仰衣須縣官；五原代郡尤被其毒。起爲盜賊，數千人爲輩；轉入旁郡，莽遣兵繫，歲餘乃定。莽又發兵擊益州蠻，疾疫死者什六七。賦歛民財，什取五，益州虛耗而不克。復置義和命士，以督五均（市官名）六筦（一鹽、二酒、三鐵、四名山大澤、五均賒貸、六鐵布銅野。）皆用富賈爲之。乘傳求利，交錯天下；因與郡縣通姦，百姓愈病。莽復下詔申明六筦，爲設科禁；犯者罪至死。民搖手觸禁，不得耕桑。吏旁緣莽禁，侵小民；富者不自保，貧者無以自存。

於是並起爲盜賊。依山阻澤，吏不能擒，而覆蔽之，浸淫日廣，吏以不得俸祿並爲姦利。郡尹縣宰，家累千金。莽乃考諸軍吏及緣邊吏爲姦利增產富者，收其家所有財產五分之四助邊急。開吏告其將，奴告其主之例，冀以禁姦，而姦愈甚。復募天下丁男，及死罪囚、吏民奴擊匈奴。稅天下吏民貲，三十取一。令公卿以下，至郡縣黃綬（凡吏二百石以上至五百石者皆銅印黃綬）皆保養軍馬，以秩爲差。又博募有奇技術可以攻匈奴者。或言能度水不用舟楫，連馬接騎，濟百萬師；或言不持斗糧，服食藥物，三軍不飢。或言能飛，一日千里，可窺匈奴。莽輒試之。知其不可用，苟欲獲其名；皆拜爲理軍，賜以車馬待發。復下詔謂：方出師，敢有趨謹犯法者，輒論斬，毋須時。於是春夏斬人都市，百姓震懼，道路以目。又以私鑄犯法者多，不可勝行，乃更輕其法。鑄者與妻子沒入爲官奴婢。吏及比伍知而不舉告，與同罪。由是犯者愈衆；檻車鎖頸，傳詣長安鍾官（官名主鑄錢者）以十萬數，死者什六七，天下怨歎。於是臨淮瓜田儀、琅琊呂母、荊州王匡王鳳、琅琊樊崇、東海刁子都、南郡秦豐、平原女子遲昭平等，相繼起爲盜賊。莽遣使者赦之，還言盜解復合。問其故，皆曰：「愁法禁煩苛，不得舉手；力作所得，不足以給貢稅。閉門自守，又

坐鄰伍鑄錢挾銅；姦吏因以愁民，民窮悉起爲盜賊。」莽大怒，免之。或言民驕黠當誅，及言時運適然，且滅不久；莽悅，輒遷官。其自欺以欺人如此。初，四方皆以飢寒窮愁，起爲盜賊，稍稍羣聚；常思歲熟，得歸鄉里。衆雖萬數，不敢略有城邑；轉掠求食，日闕而已（言隨日而盡也）。諸長吏牧守皆自亂鬥，中兵而死；賊非敢欲殺之也。而莽終不喻其故。荊州牧費興、青徐二州牧田況，用招撫策，頗能解散賊黨。上書言賊實迫於飢寒，非樂爲寇盜，請從事招撫。莽怒，皆免其官。更遣太師王匡、更始將軍廉丹，將銳士十餘萬人擊樊崇，所過放縱。東方爲之謠曰：「寧逢赤眉，不逢太師。太師尚可，更始殺我。」是時連年雨雪蝗旱，五穀不登。北邊及關東皆大飢，人相食。流民入關者數十萬人。莽聞賊中飢饉以問中黃門王業。業曰：皆流民也。乃市所賣梁飯肉羹，持入示莽曰：居民食咸如此。莽信之。於是天下皇皇，人心思漢。」

七九、赤眉賊之亂

在這種情形之下，民衆便四處暴動起來了。最顯著的一枝勢力，叫做赤眉賊，其最高領袖爲樊崇。樊崇是山東人，首先在山東之莒縣暴動起來。率領的民衆，日集日多，最後竟達百餘萬！由山東西向，一直暴動到長安。其中詳情，頗值得

注意，且略述之：（一）暴動之漸次擴大。樊崇在山東莒縣暴動的時候，所率領的民衆祇一百多人。轉入泰山，自號三老。當時青州徐州都遭很大的飢荒，亂民蜂起；大家以樊崇勇猛，都跟着他跑。不到一年的光景，便集合了一萬多人。樊崇同郡人逢安、東海人徐宣、謝祿、楊音等也都起來暴動，率領的民衆，有幾萬人。這一班人，都在樊崇的旗幟之下。最初同樊崇共攻莒城，沒有攻下。轉掠至姑幕，因擊王莽探湯侯田況，大破之，殺了一萬多人！北入青州，所過虜掠。還至泰山，留屯南城。他們初暴動的時候，完全祇是迫於困窮，並無攻城徇地的大計。後來因人數日集日多，乃相與訂一種口頭的信約：一曰殺了人的要抵命；二曰傷了人的要償創。此外既沒文書旌旗，更無部曲號令。他們稱自己中間地位最高的叫三老，其次叫從事，再次叫卒吏。其餘都叫做臣人。當時王莽遣平均公廉丹、太師王匡擊之，崇等欲與他們開戰，恐自己的人與他們兵士混亂不分；於是都把眉毛畫成赤色以相識別（後人稱之爲赤眉賊）。開戰時竟把廉丹打死了，把王匡趕走了，而且殺了一萬多人。這種勢力，真兇不可當。曾行掠沛、汝南、潁川，還入陳留，攻拔魯城，轉至漢陽。最後乃一直西向圍攻長安。行至弘農的時候，與更始諸將開戰，屢打勝仗，人數也大

大的增加了。於是重行整頓內部，分萬人爲一營，凡三十營。每營設三老，從事各一人。

(二)拿着姓劉的小孩子做皇帝。赤眉賊的勢力這樣大了，部衆中間忽然發生一種需要皇帝的要求，當時有人向樊崇曰：『更始荒亂，政令不行；故使將軍得至於此。今將軍擁百萬之衆，西向帝城；而無稱號，名爲羣賊，不可以久。不如立宗室，挾義誅伐；以此號令，誰敢不服。』樊崇聽了這套話，頗以爲有道理。於是與衆討論立帝的事。討論的結果，一致主張拿出前此掠來的一個姓劉的小孩名盆子者，立爲皇帝。盆子在那時候還祇十五歲。他們竟把他作皇帝，大家對他朝拜起來。盆子沒有嘗過這味，莫明其妙，竟駭怕到哭起來了。

(三)長安城之大遭蹂躪。樊崇等把立帝這一幕演完了後，便勾結更始的一個叛將張卬，居然很容易的打入長安城。於是把劉盆子放在長樂宮，儼然大功告成了。當時三輔郡總營長都遣使貢獻。起於羣盜，居然做到了這一步，總算很難。不料這樣的局面，還祇支持到二十餘日，大衆又復亂動起來。貪財物，在城中大肆劫掠。後來，因城中的糧食也吃盡了，於是收載珍寶，放火燒宮室，引兵西去。這時，車甲兵馬，最爲猛盛，衆號百萬。

盆子乘王車、駕三馬、從數百騎；乃從南山轉掠城邑。中經許多戰爭，受了許多打擊；最

後東歸，還剩了二十幾萬人。自從樊崇等倡始暴動以後，一時起來附和的，以及各自稱雄的，不計其數。大別之可以分爲兩類：一曰賊類，二曰非賊；兩者的內容，並沒有什麼區別。所率領的，都是民衆。不過前者的領袖，完全是平民，後者的領袖多是在舊統治階級中有地位，或剛從統治階級中出來者。計非賊類的，有梁王劉永，擅命睢陽；公孫述稱王巴蜀，李憲自立爲楚南王，秦豐自號楚黎王，張步起琅琊，董憲起東海，延岑起漢中，田戎起夷陵，並置將帥，侵掠郡縣。至於賊類呢？有所謂銅馬、大彤、高湖、重連、鐵脛、大槍、尤來、上江、青犢、五校、檀鄉、五幡、五樓、富平、獲索等。或以山川土地爲名，或以軍容強盛爲號。各領部曲衆數十百萬人，所在寇掠。（參看後漢書劉盆子傳）

八〇、新興的統治勢力之大勝利

在這賊類與非賊類並起暴動搗亂中央的混沌局面裏，有劉秀者領導大批的人馬，既不幫助一脈相承的舊統治勢力，復不幫助賊類或非賊類的暴動勢力，自己利用着姓劉的招牌，在舊勢力正在崩潰，新勢力方在勃興的關頭，起來投了一個大機。一方面把舊勢力推倒了，另一方面，把新勢力也摧殘了。剩下的就是他自己所領導的新興的統治勢力。劉秀怎樣把暴動的新勢力摧殘了的呢？中間也經過了好多

苦戰。對於銅馬、大彤、高湖、重連、鐵脛、大槍、尤來、上江、青犢、五校、檀鄉、五幡、五樓、富平、獲索等雜色勢力，他就用了吳漢、耿弇做大將軍，擔任蕭清的工作。吳耿等發幽州突騎，擊銅馬於鄆，（現在的直隸東鹿縣）大破之。受降未盡，而高湖、重連忽又從東南跑來了；與銅馬餘衆結合，其勢復振。這時劉秀自己與他們直接開戰，又大破之；并且把賊衆通降過來了。劉秀這東西，大概是天生成的一個野心家；他那誠懇的態度頗能動人。賊衆降過來了，他親自去視察的時候，大家都相對語曰：『蕭王（劉秀當時叫蕭王）推赤心，置人腹中，安得不投死乎？』於是劉秀便把他們一律分配於自己部下。此外賊類的暴動勢力沒有摧殘完了的祇有赤眉一部分了。他對這一部分又怎樣呢？他乘着赤眉之衆要到長安而未抵長安的時候，老早就派了鄧禹做前將軍，率精兵二萬人西入關去應付。又以河內險要富庶，拜寇恂做太守去鎮壓一切。并親自對寇恂曰：『昔高祖留蕭何關中；吾今委公河內。當給足軍糧，率厲士馬；防遏他兵，勿令北上。』又派馮異爲孟津將軍，統兵河上，以拒洛陽。他自己引兵北上，寇恂就預備糧餉器械等等。此外還有種種的準備。祇要有隙可乘的時候，他便不難把赤眉之衆掃個乾淨。正當那個時候，赤眉已經蹂

躡了長安。長安空無所有了，不能久駐；於是復引兵東向。在東向的進程中，赤眉恰恰遇了兩種不可救藥的致命的死敵。一則三輔大飢，人相食，城郭皆空，白骨遍野，擄掠無所得；吃的東西沒有了。二則劉秀的準備工作，做得結結實實，祇等他們來就擒；他們自己的勢力，已經敵不過劉秀了。在這個關頭，劉秀這支勢力，成了天然的勝利者。赤眉領袖樊崇等此時祇有死與降的兩途。結果，選了後者，派人到劉秀那裏去請降。請降者對劉秀曰：『盆子將百萬之衆降，陛下何以待之？』劉秀答曰：以不死待之。於是樊崇等將盆子及丞相徐宣（赤眉賊中也置有丞相）以下三十餘人肉袒降。當初在長安掠得之寶物，也一併交出，赤眉降服了的第二天早上，劉秀把自己的兵馬列在洛水旁邊，令盆子君臣整隊去看，以表示自己實在的力量。看的時候，劉秀對盆子曰：『自知當死不？』對曰：『罪當死，猶幸上憐赦之耳！』劉秀笑曰：『兒大黠，宗室無蚩者。』劉秀又對樊崇曰：『得毋悔降乎？朕今遣卿歸營，勒兵鳴鼓相攻，決其勝負，不欲強相服也。』徐宣等叩頭曰：『臣等出長安東都門，君臣計議，歸命聖德。百姓可與樂成，難與圖始，故不告衆耳。今日得降，猶去虎口，歸慈母；誠歡誠喜，無所恨也。』劉秀答曰：『卿，所謂鐵中錚錚，庸中

佼佼者也。」又曰：「諸卿大爲無道，所過皆夷滅老弱，溺社稷，汙井竈。然猶有三善：攻破城邑，周偏天下；本故妻婦，無所改易，是一善也；立君能用宗室，是二善也；餘賊立君迫急，皆持其首降，自以爲功；諸卿獨完全以付朕，是三善也。」轟轟烈烈的民衆暴動的領袖，這樣活活的受了一回侮辱之後，便一齊屈服了；暴動的勢力，也就完全瓦解了。至於劉秀自己呢，新興的統治勢力完成了，自己也站到統治階級的最高地位去了，此後祇計畫如何享安富尊榮的大福了。民衆呢，除却送了狗命的不計外，剩下來的，却仍沒有得着什麼！這種結果，正如秦末民衆暴動，幫助漢初統治勢力成功，統治階級享現成幸福，自己一無所得，是一樣的。

八一、黃巾賊之亂

劉秀摧毀了赤眉賊的勢力以後，把自己的統治勢力培植起來了；自己固然爬到統治階級的尖頂上做了中興明主。但其子孫，却不能永久的繼志述事，把統治勢力維持得十分穩固。反之，且一天不如一天，一天一天的潰爛起來。到靈帝的時候，統治勢力，幾乎潰爛完了。果然在那個時候，四方便多事起來了。首先惹人注意，而又值得注意的，就是轟轟烈烈的所謂黃巾賊的暴動。這一種暴動，據歷史說，是鉅鹿人張

角等所造成的。在起初的時候，張角自稱大賢良師；奉黃老，畜養弟子。用跪拜、首過、（即自己悔過的意思）符水、呪說等等奇僻方法替人家治病。被他們治過的病人，據說好了的真不少。於是蠢如鹿豕一般的人民信死了，以爲張角一班人是神人。這樣一來，所謂張角其人者，竟在民衆中間植了一個基礎。於是進一步大行其惑人之術，派親信的弟子八人，到四方去煽惑；假言以善道化天下。這樣幹了十餘年之久，信徒之多，竟達了數十萬人。這數十萬人，以張角爲領袖，復以其邪說爲信條，互相連結起來。於是很多的民衆都信向他們。當時青州、徐州、幽州、冀州、荊州、揚州、兗州、豫州等地的民衆都爲他們所煽動，而被吸收了。張角等既有這樣多的民衆，勢力也可謂是兇極了；於是整頓內部的組織，設立三十六方。方是什麼？據說是將軍的稱號。大方統率一萬多人；小方統率六七千人。并創制一種惑衆之言曰：『蒼天已死，黃天當立；歲在甲子，天下大吉。』他們把『甲子』兩個字以白土書於京城的寺門，以及各州郡的官府。靈帝中平元年（西歷一八四年）大方馬元義等收集荊州揚州的民衆，共達數萬；想在鄴地首先發難。元義往來京師，勾結京中一班宵小，以期內外互相策應，并相約在三月五日起事。不幸未及起事之時，內部有

兩個叛徒向官府告密；這回大事竟未成功；元義且被車裂了。這樣一來，於張角自己是不利的。消息已透露了，大方也犧牲了一個。并且當局大起戒心，搜查宮省直衛，及百姓私家。凡搜得信奉張角的邪道的人一千多，一併殺了。張角等到了這時候爲勢所迫，不能不大起暴動了。於是趕緊通知各地信徒同時起事。起事時，大家都以纏黃巾於頭上以爲記，時人遂稱之爲黃巾賊。他們這回起事，領導的人，就是張角及其兩弟。張角自己稱爲天公將軍，弟寶稱地公將軍，寶弟梁稱人公將軍。他們這次的聲勢，也極顯赫。他們到處燒官府，劫略聚邑，完全是向統治階級正式攻擊。他們所過的地方，州郡也失守了，官吏也逃跑了。不到十天的光景，天下響應，京師居然震動起來了。當時安平、（即現在直隸大名道冀縣）甘陵、（即現在直隸大名道清河縣）等處的人民，且將當地的特權者一個一個的捉着以響應黃巾賊。黃巾賊這一回的暴動，表面看去，似乎完全是張角一班人用邪教煽動起來的。不過邪教之能夠煽動人，一定要人民生活失了重心，起了動搖，邪教才能侵入。當時統治階級的（一）殘暴與（二）苛削，以及駭人聽聞的天災（自桓帝建和二年三年、永興元年二年、永壽元年、延喜八年九年、靈帝永康元年、建甯四年、熹平二年三年四

年、光和六年、中平五年，以至獻帝建安二年；無年不有淹沒民居，溺死人物，傷害禾稼的大水災）把人民的生活重心搖動了，所以邪教能夠乘虛而入；喚起一次震動京師的大暴動。暴動已經開始了，京中統治階級商議對付方法的時候，鼎鼎大名的皇甫嵩便首先提議解開黨禁，出中藏錢。這一個提議可以說是統治階級（一）鎮壓民衆過於殘暴，（二）剝削民衆過於苛刻的一個自白。鎮壓民衆不過於殘暴，爲什麼要關那們多的人在京裏？剝削民衆不過於苛刻，爲什麼有中藏錢可出？統治階級治民之殘、取民之苛，成了定律。殘與苛的程度，祇要稍稍加強，隨時都可以激起民衆的暴動。何況重之以淹沒民居、溺死人物、傷害禾稼的奇大水災，及其他的特別的經濟原因？

八二、統治階級的大屠殺

暴動已經起來了，京師已經震動了，統治階級，爲自己的統治勢力的維持，及安富尊榮的享受着想，究竟怎樣辦呢？唯一無二的妙法，祇有準備實力，御用忠實的走狗，統率精兵，大肆屠殺。對黃巾賊屠殺，最賣力氣的有兩個人：一曰皇甫嵩、二曰朱雋。皇甫嵩爲左中郎將、朱雋爲右中郎將。共發五校三河的騎士，及所募集的精勇兵士，共四萬多人，分別統率，向穎川進討黃巾賊。那個時候黃巾賊裏面應

戰的首領名叫波才。嵩與隗合力把他打敗於長社地方，殺了幾萬個人。嵩與隗又乘勝討汝南、陳國的黃巾賊，波才於陽翟、擊彭脫於西華，都打了勝仗。又進打東郡的黃巾賊首領卜己於倉亭，活捉了卜己，殺了七千多人。那個時候，北中郎將盧植、東中郎將董卓都奉命討張角，但都無功而返。於是皇甫嵩進兵討之。嵩與張角之弟張梁戰於廣宗，又打了勝仗，把梁殺了，并殺了三萬多民衆。被追跑到河裏溺死的有五萬多人；被焚燒的車重凡五萬多輛。婦人女子也都被虜獲了。嵩又與鉅鹿太守馮異、郭典攻角弟張寶於下曲陽，又把寶殺了，并殺了十餘萬民衆。至是，張角、張梁、張寶三兄弟盡死在皇甫嵩的手下了，隨張氏兄弟跑的所謂賊衆至少也死了二十萬以上。又朱雋與荊州刺史徐璆及秦頡合兵一萬八千餘人斬賊帥趙弘及韓忠，殺民衆一萬多人。後來朱雋又打賊帥孫夏，夏走，追至西鄂、精山，打了一次大勝仗，又殺了一萬多人。皇甫嵩與朱雋兩人，領導統治階級的武力，前後所殺民衆總在三十萬以上。（參看後漢書朱雋傳）黃巾賊是頗有組織的，所謂賊衆都是良民因受不住統治階級的殘暴與苛削，生活失了重心，起了動搖，而被煽惑者。自從這次大屠殺以後，便消滅了。黃巾賊消滅以後，復有許多雜色的賊衆。有黑山、黃龍、白波、右校、郭

大賢、青牛角、于氏根、張白騎、劉石老、髡文八、平漢大計、司隸椽哉、雷公、浮雲、飛鸞、白雀、楊鳳、于毒、五鹿、李大目、白繞蛙、固苦晒，等等賊徒起山谷間，不可勝數。其大聲者稱雷公、騎白馬者稱張白騎、輕便者號飛鸞、多髯者號于氏根、大眼者爲大目。如此稱號，各有所因。大股有二三萬人，小股也有六七千人。其總帥是常山人，名張燕。輕勇趨捷，故軍中號曰飛燕。善得士卒心，乃與中山、常山、趙郡、上黨、河內諸山谷寇賊更相交通，衆至百萬，號黑山賊。河北諸郡縣並受其害。其時當局不能討。燕乃遣使至京師奏書請降。於是當局乃拜燕爲平難中郎將，使領河北諸山谷事，每年可以舉孝廉計吏。黑山賊與黃巾賊不同。黃巾賊完全是受愚惑的良民構成的；黑山賊似乎是從來沒有和統治勢力發生過關係的野人一樣。中國的統治階級除了要人民出力役、粟米、布縷、或錢糧以外，本與人民沒有關係。所謂教育，完全是統治階級所私有的，與人民毫無關係。黑山賊固然是完全沒有受過文化洗禮的人，但替統治階級出力役、粟米、布縷或錢糧的等義務，從來也沒有擔負過。此殆黑山賊之所以爲黑山賊也。

八三、隋朝統治階級之自掘墳墓

自從黃巾賊開始暴動直到隋朝文帝統一中國的

時候，中間凡經過四百餘年之久。在這四百餘年中，中國實處在長期的紛擾狀態之中。隋文帝時，算得了一次大規模的統一。凡收了最大的統一之功的，沒有不趾高氣揚，自掘墳墓的。秦始皇做了先例，隋朝的統治階級起而效之；正在方興的時候，便開始自掘墳墓。其事實以兵役及奢侈兩者爲最顯著。且以征高麗一事爲例罷。隋書楊帝本紀述征高麗的人數之衆多曰：『統一百一十三萬三千八百，號二百萬，其餽運者倍之。癸未，第一軍發，終四十日，引師乃盡。……高麗五城守，攻之不下。……七月九軍並陷，將師奔還。』單祇從生產工作中抽出來充兵役的已經有一百一十三萬三千八百。其擔任餽運的，較此數還要大一倍。這樣的興師動衆，打了勝仗回來，也就不知要消耗多少人丁與財力，何況打敗仗。所以大興兵役這件事，是隋朝統治階級自掘墳墓之一端。其自掘墳墓之另一端就是奢侈。隋朝統治階級的奢侈，在中國歷史上各朝中，算是第一。拿煬帝來說罷。煬帝要營東京於洛陽，拿人民去作役丁，竟達二百萬；又開通濟渠，發人民去充苦役，竟達一百餘萬；又開邗溝，發人民十萬。所置離宮，凡四十餘所。派人從江南特製龍舟以備遊幸之用的都有數萬艘之多。幸江都一事，奢侈得令人駭怕，所乘的龍舟，高凡四十五尺、長二百

尺。其最上一層，有正殿、內殿、廟堂等等的設備，中間一層，設房一百二十間。一切裝飾，都是金玉。此外有所謂浮景者凡九艘，也都是水殿。至於後宮、諸王、公主、百官、僧、尼、道士、蕃客等所乘之船，有數千艘。挽船的人，達八萬餘人之多。所過州縣，令人民供給食物。在工業全然沒有發達的時候，這樣奢侈起來，實在是駭人聽聞的怪舉。此外他還發丁男百餘萬築長城；發民百餘萬開永濟渠。其他奢舉，不可勝數。這不是自掘墳墓嗎？中國歷史上最富的時代是隋朝。但統治階級的奢侈，也以隋朝爲第一。要無限的奢侈濫用，不得不厚斂於民。厚斂於民，便是自掘墳墓，洪容齋筆記秦隋之惡一條所引各家之說，更可以與我們這裏所說的相發明。其言曰：『薛收傳：秦王平洛陽，觀隋宮室，歎曰：楊帝無道，殫人力以事奢侈。……張元素曰：自古未有如隋亂者。……造乾陽殿，伐木於豫章，一材之費，已數十萬工，乾陽畢功，隋人解體。魏徵曰：楊帝信虞世基，賊徧天下，而不得聞。又曰：隋唯責不獻食，或供奉不精；爲此無限，而至於亡。方其未亂，自謂必無亂；未亡，自謂必不亡；所以甲兵亟動，徭役不息。又曰：恃其富強，不虞後患。役萬物以自奉養，子女玉帛是求，宮室臺榭是飾。外示威重，內行險忌，上下相蒙，人

不堪命，以致隕亡匹夫之手。馬周曰：貯積者，固有國之常。要當人有餘力，而後收之。豈人營而強斂之以資寇耶？隋貯洛口倉，而李密因之；積布帛東都，而王世充據之。……陳子昂曰：煬帝恃四海之富，鑿渠決河，疲生人之力。……柳宗元曰：隋氏環四海以爲鼎，跨九垓以爲鑪，爨以毒燎，煽以虐焰。沸湧灼爛，號呼騰蹈。』人民處在這樣的統治階級之下，祇要不是木石；一旦有人領導了；起而暴動，那是必然的事。

八四、羣盜之亂

果然；煬帝末年，暴動四起。舉其最惹人注意的，則有王薄，統率羣盜，在山東暴動起來了，佔據了山東北部；竇建德統率羣盜在河北暴動起來了，佔據了河北諸郡；杜伏威統率羣盜在江蘇、安徽暴動起來了，佔據了這兩省的中部；輔公祐統率羣盜，也在江蘇、安徽暴動起來了；李子通統率羣盜在江蘇北部暴動起來了，佔據了江蘇北部；朱粲統率羣盜，在湖北暴動起來了，佔據了湖北中部；林士弘統率羣盜在江西暴動起來了，佔據了江西、廣東；徐圓朗統率羣盜，在山東暴動起來了，佔據了山東東部及中部；高開道統率羣盜在直隸暴動起來了，佔據了直隸東部。紛紛稱帝稱王，其勢有如風發火起。所謂羣盜，事實上就是農民；但在統治階級方面看去，自然叫做羣盜。此外李密以

蒲山公的資格率民衆起而暴動，佔據了河南諸郡；郭子和以戍卒的資格率民衆起而暴動，佔據了陝西北部；宇文文化及以所謂許公的資格率民衆起而暴動，佔據了山東西北部。在這羣盜或民衆紛紛暴動之時，向來站在統治階級一方面有地位的，也趁火打劫，紛紛獨立起來，脫離統治階級。一方面想利用民衆暴動的勢力以摧毀舊統治勢力；另一面又想利用民衆的勢力以培植各人自己的新統治勢力。計當時這樣投機的野心家：有羅藝，以虎賁郎將的資格起而獨立；劉武周以馬邑校尉的資格起而獨立；梁師都以朔方郎將的資格起而獨立；薛舉以金城校尉的資格起而獨立；李軌以武威司馬的資格起而獨立；蕭銑以後梁之後的資格起而獨立；沈法興以吳興太守的資格起而獨立；王世充以東都留守的資格起而獨立；李淵以太原留守的資格起而獨立。其勢也如風發火起。但這班野心家當中，最後成了大功，真正培植起自己的統治勢力來的，祇有李淵。李淵後來竟做了皇帝。成了唐代統治階級的開山元祖。當舊統治勢力尙未完全摧毀的時候，李淵並沒有打算一定要做皇帝。突有趨炎附勢之徒劉文靜其人者，對李淵的兒子李世民曰：『今主上南巡，羣盜萬數；當此際有真主驅駕而用之，取天下如反掌耳。太原百姓皆避盜入城。文靜爲令數年，知其豪

傑。一旦收集，可得十萬人。尊公所將之兵復數萬。以此乘虛入關，號令天下；不過半年帝業成矣。」世民聽了這段話，便連忙勸父親，要父親：「順民心，興義兵，轉禍爲福。」過了一天，又曰：「人皆傳李氏當應圖讖，故李金才無故族滅。大人若能盡賊，則功高不賞，身益危矣。惟昨日之言，可以救禍，願勿疑。」李淵真的不疑了，答復兒子曰：「吾一夕思汝言，亦大有理。今日破家亡身亦由汝，化家爲國亦由汝矣。」這樣一來，李家父子一方面利用民衆暴動的勢力，把舊統治勢力打倒了，同時自己却又把新統治勢力樹立起來了。民衆呢，除送了狗命的不計以外，幸而生存的，却也依然沒有得着什麼！也如秦朝末年的民衆、西漢末年的民衆，用暴力摧毀統治勢力，幫助野心家起來作新皇帝，一樣！

（參看新唐高祖本紀）

八五、唐末民衆暴動之特別原因

李淵把自己的統治勢力培植起來了，其子孫雖享過開元天寶等盛世的幸福，但是也不能永久的繼續下去。直到僖宗的時候，統治階級自身，已不成個東西了；加之以水旱爲災，飢殍荐至，於是蠢如鹿豕的農民，爲生活所迫，便隨着荒謬絕倫的領袖起而爲盜，四處暴動。王桐齡說當時統治階級自身之潰爛曰：「僖

宗未即位時，小馬坊使田令孜有寵，及即位，使知樞密，遂擢爲中尉。上專事遊戲，政事一委令孜，呼爲阿父。令孜頗讀書，多巧數；納賄除官，不復關白。每見上常自備果食，與上對飲。上用財無度，賞賜動以萬計，府藏空竭；令孜說上籍兩市商貨，悉輸內庫。有陳訴者，付京兆杖殺之。幸相以下，鉗口莫敢言。關東水旱，州縣不以實聞。百姓流離無所告，所在相聚爲盜。『中國史第二編第十一章』統治階級自身潰爛了，暴斂橫征起來，隨時都可以激起民衆的暴動。再加以水旱飢殍，那末蠢如鹿豕的民衆，更非暴動不可。當時水旱飢殍之災，究竟利害到一個什麼程度，自僖宗乾符元二年（西歷八七五年）王仙芝黃巢等亂的時候算起，前後三十餘年之內，水災飢荒，差不多年年都有。先說水災罷。據通考異物考所載宣宗大中十二年（西歷八五八年）八月，魏、博、幽、鎮、兗、鄆、滑、汴、宋、舒、壽、和、潤等州大水害稼。徐、泗等州，水深五丈，漂數萬家。十三年夏大水。懿宗咸通元年，潁州大水。四年閏六月，東都暴水，自龍門毀定鼎錢夏等門，漂溺居人。七月東都、許、汝、徐、泗等州大水傷稼。九月，孝義山水深三丈，破武牢關金城門汜水橋。六年六月，東都大水，漂壞十二坊，溺死者甚衆。七年夏，江、淮大水；秋，河南大

水害稼。十四年八月，關東、河南水。僖宗乾符三年，關東水。昭宗光化三年九月，浙江溢，壞民居。水患到處發生，當然使人民生活上起大震動。再說飢荒罷。大中五年冬，湖南飢；六年夏，淮南飢；海陵高郵民於官河中漉得異米，號聖米。（每當飢年，總不免有這類妖說。這便是人民生活失了重心，妖言乘虛而入之一證）九年秋，淮南飢；咸通三年夏，淮南河南飢；九年秋，江左及關內飢，東都尤甚；乾符三年春，京師飢；中和二年，關內大飢；四年，關內大飢，人相食；光啓二年二月，荆、襄大飢，斗米三千錢，人相食；三年揚州大飢，米斗萬錢；大順二年春，淮南大飢。年復一年，是這樣大飢起來，蠢如鹿豕的人民，爲着要圖苟活，不暴動又作什麼呢？

八六、黃巢賊之亂

果然禧宗乾符元年，便有濮州（今山東東臨道濮縣）人王仙芝者，統率民衆大暴動起來。二年，竟陷了濮州同曹州（今山東濟寧道，故曹州府）。同時又有冤句（縣名，屬曹州故城。在今濟寧道，荷澤縣城西南）人黃巢起來響應王仙芝。黃巢是一個什麼東西呢？據唐書逆臣列傳黃巢傳說：是一個鹽販子家裏的子孫，頗有一點家貲。能够擊劍、騎、射；也略通書記，并會講話。是喜歡招納亡命之徒。這次王仙芝發

難，便是他出風頭的機會到了。王仙芝初起暴動的時候，率領的民衆，祇三千人。攻陷曹濮兩州時，又招納了一萬人，聲勢便顯赫起來了。於是仙芝安號大將軍，傳檄諸道說：官吏貪吝、賦重，賞罰不平。其二等首領，尚君長、柴存畢、師鐸、曹師雄、柳彥璋、劉漢宏、李重霸等十餘人到處肆掠。黃巢初起響應王仙芝的時候，其得力的角色，祇有八人；所率領的民衆，也祇有幾千人。後來轉寇河南十五州的時候，民衆數量，便擴充到幾萬人了。王仙芝所陷落的地方，有河南、淮南、江南諸州。每到一處，對統治階級的走狗及富戶，都以焚燒劫掠的手段相待。但乾符五年的時候，便被會元裕等打敗，而且遭殺死了。王仙芝死了以後，他的部下尚君長的弟弟尚君讓，統率餘衆，歸附黃巢。這時候，黃巢竟不客氣，稱起王來，妄號衝天大將軍。單看這個稱號，就曉得他是一個暴動的頭子。從此以後，他率領河南、山南的民衆凡十餘萬（後來據說會達六十萬），在中國境內，竟橫衝直撞起來了。他曾陷落鄆州、沂州、濮州、宋州、汴州等處。又南渡江，陷落江南、西道諸州。又東下跑到浙東；更由山路進攻福州建寧。後又南下，跑到廣南。陷落了廣州。當他在廣州的時候，他還發表露布，數統治階級的罪狀曰：官豎柄朝，垢蠹綱紀。又指摘諸臣

與中人賂遺交構，又指摘銓貢失才；他并申明：禁止刺史殖財產，縣令犯職的要族滅。一個鹽販子的兒子，竟有這樣多的花樣。後來他又北上屠漂州（今湖南湘江道）陷鄂州（今湖北江漢道），更由於今的江西、安徽、江蘇等省一路擾亂下去，把統治階級鬧個手忙脚亂，莫知所措。最後復又西向，由潼關進陷西京鬧到統治階級的窩子裏，把統治階級的儿子孫，所謂唐宗室者，殺個落花流水。據說所殺的人，凡有八萬。血流於路，可以涉行，名曰「洗城」。這個鹽販子的兒子可以說是一個荒謬絕倫的怪傑。他統率民衆，這樣橫衝直撞的時候，統治階級一方面，當然有相當的對付。但說起來却有笑死人的地方。有山南東道節度使劉巨容者對黃巢剛剛打了一次勝仗，人家勸他追擊，他說：『國家喜負人：有急則撫存將士，事寧則棄之。不若留賊以爲富貴之資。』統治階級頭等的走狗也這樣了，成何體統？最好笑的統治階級自己的手衛兵都拿去應戰。應戰並不要緊。但他們都是些權豪富室的子弟，養尊處優慣了，不知打仗爲何事。臨行的時候，都哭起來。於是有很多人便偷着用錢收買些爲飢殍所迫的窮漢來替死。但這些窮漢，從未受過訓練，臨行時也都一寒毛以慄」。不過最後的勝利，還是屬於統治階級。轟轟烈烈的，所謂黃巢賊的暴動完全消滅

下去了。隨着黃巢跑了十五年，過了十五年暴動的野蠻生活的民衆呢，也依然沒有得着什麼！（參看唐書逆臣傳）

八七、

元朝民衆暴動的原因

自從唐末民衆大暴動以後，直到元朝末年，又有一回大規模的民衆暴動。元朝統治階級，以蒙古游牧貴族的資格，入主中華，自世祖至元十四年（西歷一二七七年）到明太祖洪武元年（西歷一三六八年）一共不過九十年光景。但在這九十年之中，統治階級自己，無日不在自掘墳墓。入主中華的第一天，就在開始製造民衆的暴動。蒙古游牧貴族初入中國的時候，首先就把民族分爲四個階級：一曰蒙古人，居於最高的地位；二曰色目人，其地位乃在漢人之上；三曰漢人（即契丹、女真及中國黃河流域一帶的人），地位就沒有了；四曰南人，即宋朝的遺民，地位最下。前兩者完全爲統治階級，後兩者完全爲被統治階級，長處在游牧貴族殘忍的鎮壓，及繁苛的剝削之下。統治階級對種族的待遇這樣的不平，這便是民衆暴動的第一個原因。又游牧貴族依靠着本族的優越勢力，及政治的權威，在漢族農民之中，胡作妄爲；如第一章第二節第二項所述任意侵占漢農民的田畝，即一最顯之例。這樣一來，便惹起漢族農民的仇視了。這是民衆暴動

的第二個原因。再者統治階級因財政的困難，向人民括削，過於繁苛。如計臣之聚斂，紙幣之濫發，租賦之繁重（參看本章第一節），以及其他種種剝削，都足以使民不堪命而形成民衆的暴動；這是第三個原因。有了這種原因，隨時都可以促成暴動。乃到了末年的時候，天然災禍，又相逼而至，成爲一最大之原因。至是民衆的暴動，便發生了。民衆的暴動，到順帝時，四處蜂起。自至正元年至七年（西歷一三四一至一三四七年），一個短時期內，暴動之起竟有數百處之多。而天災呢，在這七年之內，單祇水災一項，據續通考異考所載：至正元年，汴梁、鈞州大水；揚州路崇明、通泰等州，海潮湧溢，溺死一千六百餘人。二年四月，睢州儀豐縣大水，害稼。六月，濟南山水暴漲，衝東西二關，流入小清河、黑山、天麻、石固等寨；及臥龍山水通流入大清河；漂沒上下民居千餘家，溺死者無算。三年二月，鞏昌之甯遠、伏羌、成紀等縣山水湧，溺死者無算。五月，黃河決白茅口。七月，汴梁之中牟、扶溝、尉氏、洧川等縣以及鄭州之祭陽、汜水、河陰等縣大水，四年五月，霸州大水。六月，河南鞏縣大雨，伊洛水溢，漂民居數百家；濟寧路兗州、汴梁、鄆陵、通許、陳留、臨潁等縣大水，害稼，人相食。七月，灤河水溢出平地文餘；永

平路禾稼廬舍漂沒甚衆；東平路東阿、陽穀、汶上、平陰四縣；衢州西安縣大水；溫州颶風大作，海水溢，漂民居，溺死者衆。五年七月，河決濟陰，漂官民亭舍殆盡。十月，黃河泛溢。七年五月，黃州大水。七年之內，見於正史的水災，便有這許多。其他不經記載的，當然還不知有多少。以之與旱災、蝗虫、瘟疫等等結合起來，逼起民衆暴動，當然是極容易的事。

八八、民衆的大暴動

果然，順帝初年，民衆便四處暴動起來。廣東、河南、四川三省的民衆，首先發難；沒有好久以後，西蕃也起來了，把統治階級裏的所謂鎮西王殺掉，其暴動竟蔓延至二百餘處之多。江西袁州、漳州的人民，也都起來造反了；湖廣的猺人二百餘寨，也起兵攻陷州縣；山東燕南寇盜暴動，凡三百餘處之多；遼陽開元、及海蘭、碩達勒達等路的人民也造起反來了；雲南夷酋也率衆起來暴動；靖州的猺人、廣西的猺人，大家都像發了狂一樣，跟着起來暴動。到至正七年的時候，沿江盜起，剽掠無忌，有司不能禁。最駭人聽聞的就是官軍萬數，竟打不過三十幾個劫盜之賊。這樣一來，蒙古游牧貴族的威信掃地了；於是被壓迫者相繼而起。在被壓迫的民衆并起暴動，反抗蒙古

牧貴族的混沌局面裏，最惹人注意的暴頭，莫過韓山童其人。韓山童是濠州（今直隸灤城縣）人。據說他的祖父，曾以白蓮會燒香惑衆，因之被謫，徙居廣平永年縣，傳至山童，便不安分，倡言天下大亂，彌勒佛下生。當時河南江淮地方的愚民都相信了他。更有劉福通（今安徽阜陽縣人）與杜遵道、羅文素、盛文郁、王顯忠、韓咬兒之徒，復製造許多妖言，謂山童實宋徽宗八世孫，當起而繼宋的大統。福通等更殺白馬黑牛，對天地宣誓，欲同時起來暴動。不料這件事被官廳發覺了，要拿捕福通。福通沒有法子可想，祇好開始暴動起來。至於山童呢？竟被捕了，其妻楊氏及子韓林兒都逃跑了，後來福通占了朱皋，攻破羅山、真陽、確山；并進犯舞陽、葉縣等處；其勢頗兇，有衆十萬。更有蕭縣（今江蘇蕭縣）人李二，名叫李芝麻者，也以燒香聚衆。與其黨羽趙均用、彭老等攻陷徐州，并占據之。又有羅田（今湖北江漢道羅田縣）人徐壽輝等，攻陷蘄水（今江漢道蘄水縣）及黃州路（今江漢道黃岡縣）。這班人率領民衆起來暴動的時候，都以紅巾纏在頭上，所以時人稱他們爲紅軍。又因爲他們以燒香惑衆之故，也有稱之爲香軍的。徐壽輝後來竟稱皇帝，攻破湖北江西許多州郡。同時起來暴動的多極了。定遠人郭子和佔據了濠州（今安徽

淮泗道故鳳陽府)、秦州人張士誠占據了高郵、濠州人朱元璋佔據了滁州。在這紛紛暴動的局面之中，朱元璋最爲奇異。他後來竟同漢高祖一樣，也以平民資格，利用民衆暴動的力量，摧毀了舊統治勢力，同時却又把自己的新統治勢力培植起來了。朱元璋別號叫做國瑞，順帝至正四年的時候他還祇有十七歲。當時因大疫流行，他的父母以及諸兄都死了。他因孤無所依，乃跑到一個廟裏做和尚。曾經往各地遊食，後來復又還到廟裏。當時各地民衆，已經在各種各樣的領袖之下暴動起來了，朱元璋想找一個地方避難。於是跑到卜者處問吉凶；但結果去留都不吉。他不得已，乃冒險跑到濠州去會郭子興。郭子興看見了他的怪樣子，詫爲非常之人，留爲親兵。這個時候，元璋的野心很大，以爲一班的首領都不行，自己乃與徐達、湯和(也部是濠州人)等獨樹一幟，南略定遠(今安徽淮泗道定遠縣)，爲時不久，得衆凡數萬人之多。後來經過十餘年的戰事，他竟利用各處民衆暴動的勢力，把舊統治勢力完全摧毀了；同時把自己的新統治勢力，也培植起來了。等到他上了台做了明朝統治階級的第一個總頭子的時候，民衆却又是一無所得！

八九、明末民衆暴動的原因

朱元璋所造成的新統治勢力，傳到明朝末年，又循

着舊例，被暴動的勢力摧毀了。當暴動的勢力蔓延之時，趁時投了一個大機，成了大功，也在中國鞏固了長期的統治勢力的，厥爲滿州的貴族。現在我們且先把明末民衆暴動的原因（其實也就是明之所以亡的原因）先說一下，再來說民衆的暴動。明末民衆暴動原因怎樣呢？且抄幾個人的現成話。作一個概括的說明。柳貽徵中國文化史上說：『朱明之亡，亡於流賊及滿清，此盡人所知也。然流賊及滿清所以能亡明者，實由於明室朝野上下之腐敗。不此之責，第歸咎於流賊及滿清，無當也。當明中葉，士氣已壞。觀宗臣報劉一丈書，即可知其時士大夫之無恥。至其末造，腐敗益甚；官府壞於胥吏，地方壞於鄉紳。兵不教練，而肆搶掠；將無學術，而務欺詐。貪鄙淫奢者，相望於社會。而所謂涇流名士者，亦惟是樹黨相攻，各立門戶，至國亡而巳。此毫無文化之滿洲人所以乘其隙而入主中國也。』王桐齡中國史第二編第十一章有曰：『明室自孝宗以後，庸主暴君迭出；武宗之荒淫，世宗之暴戾，神宗之放縱，直接間接俱足以釀成明室亡國原因。益以熹宗童蒙，縱用魏闈，大殺正人；朝野上下，無貴無賤俱奴顏婢臉、低首下心於權闈之下，而元氣斷喪盡矣。思宗初年敢作敢爲，頗有英明之氣，天下欣欣望治。然大慾雖除，而朝士傾軋朋黨、

貪戀富貴、不恤國事之習，仍不能除。帝又關於知人，所用溫體仁、周延儒、楊嗣昌等，皆庸劣卑鄙，而帝尊信之。既各以事敗，則謂大臣皆不可信，而復專任宦官，布列要地；舉措乖方，卒以致敗。又其用人也，責效太速，且易受讒言，故每不專不久。十七年之間，易相至五十人之多。袁崇煥之死，蓋尤爲寡恩而失計者。因其初政頗可觀，後又能徇社稷，故讀史者多推崇之。實則不得謂之賢君也。」上面這兩種講法，都置重在統治階級自身之腐爛。統治階級自身之腐爛。蓋由於物質的原因；而同時却又影響人民的物質生活，當然也是民衆暴動的間接原因。陳公博先生則根據明史食貨志的話而概括民衆暴動的原因爲四種：一曰屯田壞；二曰鹽法變；三曰征賦重；四曰鑛稅苛。（見中國歷史上的革命）這當然是直接促成民衆暴動，而又最有力量的原因。我們且把食貨志上的一段話抄出來。其言曰：「……屯田壞於豪強之兼併，計臣變鹽法；於是，邊兵悉仰食太倉。轉輸往往不給。世宗以後，耗財之道廣，府庫匱竭。神宗乃加賦重征，鑛稅四出，移正供以實左藏。中涓羣小，橫斂侵漁；民多逐末，田卒污萊。吏不能撫循，而復侵刻之。海內困敝，而儲積益以空乏。」又明史流賊列傳上有言曰：「莊烈之繼統也，臣寮之黨局已成、草野

之物力已盡、國家之法令已壞、邊疆之搶攘已甚；……加以天災流行，飢殍荐臻；政繁賦重，外訐內叛。」由上種種看來，我們大可以推知當時的民衆，實在應該起來暴動了。

九〇、明末的流寇

果然，熹宗時，便四處暴動起來了。熹宗天啓元年（西歷一六二一年），四川永寧土司奢崇明反，陷川東川南，圍成都。二年，貴州水西土目安邦彥反，陷黔省西部，圍貴陽。這還祇可以說是暴動之開始。至於李自成張獻忠等統率民衆的大暴動，那就嚇死人了。李自成是什麼東西？據說他少年的時候，曾替他同邑的大姓艾氏牧羊。長大了的時候，曾充銀川驛卒。會騎馬射獵，性情鬥很，的確是一個無賴之徒。他屢次犯法，知縣某名妾子賓者把他捉到了，將置他於死地。但他的狗命長，畢竟逃脫了；後來曾作屠夫。天啓末年，魏忠賢的黨羽喬應甲爲陝西巡撫，朱童蒙爲延綏巡撫；貪黷不詰盜。所謂盜也者（其實就是飢餓壓迫下的人）便從此多起來了。崇禎元年（西歷一六二八年）陝西大飢，延綏缺餉，固原兵劫州庫。白水賊王二、府谷賊王嘉允、宜州賊王左掛、飛山虎、大紅袍等一時並起。有安塞馬賊高迎祥者，是李自成的舅爺，與飢民王大梁聚衆響應賊衆的暴動。迎祥自稱闖王、大梁自稱大梁王。……正當那個時候，秦地徵稅很重，

名目一天比一天繁多；有所謂新餉、有所謂均輸、有所謂間架等等。官吏乘機舞弊，民衆大困。當局復又把驛站裁去。山西、陝西的游民，向來仰驛糶爲生的，都因無處得食，生活不安，從賊暴動。賊在當時便猖獗起來了。其名目也特別的多；有神一元、不粘泥、可天飛、郝臨菴、紅軍友、燈點子、李老柴、混天猴、獨行狼等等怪物，所在蜂起，或掠陝西，或掠山西，屠陷城堡。官兵東奔西擊，賊或降或死，旋滅旋熾。正當這個時候，延安賊張獻忠亦聚衆據十八寨稱八大王。此外還有老猢猻、曹操八、金剛掃地、王射場天、閻正虎、滿天星、破甲錐、那紅狼、上天龍、蝎子塊、過天星、混世王等賊。與高迎祥、張獻忠等合計起來，凡三十六營，有賊衆二十萬，聚於山西。這時候，李自成便跑到高迎祥那裏，與獻忠並稱闖將。後來高迎祥被統治階級的軍隊打死了，自成自己復被推舉，而爲闖王。自成一爲闖王以後，曾經過許多挫折，遭過頂大的失敗。有一次因失敗了，心裏不安，無以爲計，乃與同黨中的一個姓劉的名宗敏者，跳到一個廟裏；四顧歎曰：『人言我當爲天子，盍卜之？不吉，斷我頭以降。』宗敏照辦，連卜三次，三次都吉。宗敏自己乃殺其兩妻，以示願與自成共死生；并對自成曰：『吾死從君矣。』軍中壯士聽了這話，也爭

着自己的妻子殺了，以示生死與共之意。於是自成乃盡焚輜重，輕騎走河南。當時河南大旱，每一斛穀，價值萬錢。飢民無以為生，跑來加入自成暴動隊伍者，凡數萬人。有一次自成回攻開封，預備作長久之計。而開封城裏，糧食也差不多盡了，不能抵抗了。統治階級方面調來援救開封的軍隊乃一致決議挖開朱家寨口的河岸，打算把賊衆一律淹斃。而賊衆亦復把馬家口河岸決開，希望把開封城內全體的人民一律溺死。秋九月的時候，天忽大雨，兩河並決，聲如雷潰。水從北門入，穿東門出。城中一百多萬戶，通被淹斃！能脫險的，不過兩萬多人！賊衆自己被漂沒的，也有一萬多。即此一例，我們也就可以推知當時暴動的勢力與統治勢力鬥爭的激烈。李自成與張獻忠輩自率領民衆暴動，至被消滅的時候，被他們蹂躪的地方極大。凡陝西、山西、河南、湖北、安徽、湖南、四川等地，無不大遭慘劫。他們每過一處，必殺官僚、屠豪富、屠城邑、燒房舍，其勢真兇，每圍攻一城的時候，對於被圍者，有種種待遇之不同。凡歡迎他們的，他們可以不加殺戮；若死守來抵抗的，那他們就不客氣了。一旦被他們攻開了的時候，他們要按抵抗的時日之久暫，而定殺人之多少。據說守一日的，全城的人，必殺去十分之三；守兩天的，要殺十分之七；

守三天的，全城人都要殺個乾淨！殺死了的人的屍體，他們往往用東西細起來，再加以火燒，名叫「打亮」！（參看明史流賊列傳）這種現象，在歷史的一切鬥爭中，總算是最慘的了。歷代民衆暴動的時候，起來投機，以培植自己的新統治勢力的，或爲同時並起的怪傑，如漢高祖及明太祖之類；或爲舊統治階級裏的特殊人物，如西漢末年的劉秀之類。祇有明末民衆暴動的時候，起而投機；一方面利用民衆的暴動以摧毀舊統治勢力，另一方面乘機培植自己新統治勢力的；既不是同時並起的怪傑，又不是舊統治階級裏的特殊人物。乃是崛起滿洲，趁火打劫的半游牧式的滿洲貴族。滿洲貴族趁火打劫成功了；自己的新統治勢力培植好了；統治漢人的大業建立了。原來在高迎祥、李自成、張獻忠等暴徒領導之下暴動的民衆呢，除却送了狗命的不計外，也是什麼也沒有得着！

九一、清朝太平天國之亂

民衆暴動這件事，在滿清統治勢力之下，也有最大的兩次：一次即歷史上所稱咸、同間，太平天國之亂；另一次則歷史上所謂拳匪之亂是也。後者是反抗西洋勢力之侵入的民衆暴動，前者是反抗滿洲統治勢力的民衆暴動。太平天國之亂是誰倡始的呢？歷史上空前的怪傑洪秀全是也。洪秀全是孫中山先生的大同鄉，廣東

花縣人；生於清嘉慶十七年（西歷一八一二年），父親死得很早。秀全很聰敏，七歲時候，在一個鄉村私塾裏讀書，很會讀，最喜歡讀史書。後來長大了，抱着滿肚子恢復明室的志向。當時眼看着滿清政治的腐敗，大小官吏的貪殘，以及人民生活的困難，便要開始結合民衆，與滿清統治階級爲難了。恰好那時候，有朱九疇其人者，倡始一種什麼上帝會，也是以恢復明室爲主要工作的。洪秀全便與同邑的馮雲山加入這個會，後來朱九疇死了，秀全竟被推而爲該會的主教了。這件事，統治階級方面知道了，要拿捏他。當時耶穌教已傳入中國了，他聽人說，入了耶穌教的，可以抗官；於是跑到香港一個英國牧師那裏受教。自此以後，他曾藉傳教之名游廣西。在廣西竟與楊秀清、蕭朝貴、石達開、秦日綱等一班人結合了。這時候忽逢廣西大飢，盜賊蜂起。慶遠有張家福、鍾亞春；柳州有陳亞潰；定武有劉官方、梁亞九；象州有區振組；潯州有謝江殿等所率領之股匪。大股每股有幾千人，小股每股也有幾百人。這些股匪，四出擾民，焚掠甚慘。這算秀全開始與滿洲統治階級爲難的機會到了。秀全乃聚衆於廣西桂平的金田村，開始暴動起來。秀全開始暴動的時候，楊秀清、石達開、秦日綱等都聚衆跑到金田村與秀全會合。一時凡信上帝會的人，也都聚

集起來了，共有一萬多人。他們都蓄長髮，後來在歷史上便叫做長髮軍。咸豐元年（西歷一八五一年），秀全因與滿清統治勢力鬥過幾次，頗得勝利；便建國號曰太平天國，自己也稱起天王來。自從稱天王以後，聲勢一天一天的浩大。不到一年功夫，便從廣西一直打到湖北。克復漢陽，焚燒漢口。占領武昌的時候，所集之衆，已達五十萬人。這五十萬人那裏來的？當然不是從天上忽然落下來的，都祇是些滿洲貴族蹂躪下之民衆。既占領武昌以後，大家爭着計議進行的方略。當時凡有兩種意見：一種主張北伐中原，一種想東來得財富，結果後者勝利；於是放棄武昌，順流東下。不到兩個月功夫，竟把金陵克復了。這時人衆更多，號稱百萬。占領金陵以後，又有主張從淮安再北伐的。但多數人的意思以為金陵有長江之險，城高池深，民富食足，應該建都。爲時不久，金陵竟建了都，而成爲所謂天京了。同時天王復頒發十個法條，號曰天條者：一曰凡拜邪神有禁；二曰殺人害人有禁；三曰不孝父母有禁；四曰賣妖書有禁；（并不是妖邪之書，也不是用滿洲文字所著之書，乃歷來知識分子所讀之聖經賢傳也。太平天王似乎很有一種野心，想把書籍都改造一編。程演生所集太平天國史料第一集裏所列三字經並不是坊間通行的三字經、幼學詩、

太平救世歌等等名目，都是他們的創作。）五曰奸盜有禁；六曰欺詐有禁；七曰隱財不報有禁；（太平天國是主張財產公有的，我們祇要對於天朝田畝制度，參考一下，便可以推知其大概）八曰夫婦同宿有禁；九曰私逃者斬；十曰兵入民房者斬。太平天國建都金陵，凡延長至十餘年之久。最後卒爲清室的忠實走狗所消滅了。（參看——太平天國野史本紀）天朝被消滅以後，滿洲統治勢力之下，另外有一次民衆的大暴動，就是歷史上所謂拳匪之亂。拳匪之亂，完全是對外的，對統治階級還是擁護。直到辛亥革命，中國歷史上的民衆暴動，始有新的意義，新的價值。

九二、

結論

中國歷史上的民衆暴動，綜合觀察起來，可以分爲下列數項論之。

一曰暴動的原因；歷來的暴動之所由起，祇有兩個原因：統治階級自身之潰爛，及民衆生活的不安是也。每朝的統治階級，創業之始，頗能勵精圖治。但其子孫，因享慣了現成幸福，窮奢極慾過慣了；所有的統治能力，便在前人的所謂盛業之下全然消失。結果，剝削民衆過度的繁苛起來！鎮壓民衆，過度的殘忍起來。到最後統治階級全部潰爛，民衆在統治階級統治之下，受繁苛剝削，受殘忍的鎮壓，本是常事。但繁苛而至於過度，殘忍而至

於過度，那就有一點受不了。再加上旱災、水災、蝗蟲等等的襲擊，以及從來沒有加入生產關係，長期流落在社會生活之外的少數盜匪的侵害，大多數民衆，便感着生活不安，甚至生活不下去了。在這時候，有一二怪傑，假着迷信的、或宗法的、或帝皇的某種怪名義，起而狂呼，民衆自然趨之若鶩。至是，大規模的暴動乃開始。二曰暴動的性質。就性質而論，歷來的民衆暴動，很有幾點值得注意的。(一)則暴動的主要力量都是民衆。所謂賊、所謂寇、或其他種種，都是統治階級方面加上的名稱。(二)則暴動的目標，都是統治階級。所以暴動的勢力每到一處，必陷城邑、殺官僚、焚燒豪富之家的房舍。(三)則用以號召民衆的名義，都是迷信的、宗法的、或帝皇的；從沒有什麼主義。如陳勝輩起事的時侯，必要利用公子扶蘇的名義，赤眉賊起事的時候，必須拿出一個姓劉的小孩來作皇帝；這都算是以宗法的及帝皇的名義來號召人。若黃巾賊之所謂『蒼天已死，黃天當立』。以及洪秀全輩之利用「天」的觀念，則是以迷信的名義號召人了。三曰暴動的結果。就結果而論，歷來的暴動，可以說毫無結果，也可以說有大結果。何以見得毫無結果呢？這很容易明白。民衆未暴動之先，都是處在統治階級之下，受繁苛的剝削，受殘忍的鎮壓。但既暴動

之後，又復處在新統治階級之下，受繁苛的剝削及殘忍的鎮壓。除在暴動的過程之中，犧牲無數的性命以外，結果究竟在那裏！何以見得有大結果呢？這也很容易明白，舊統治勢力消滅，隨着倒的有舊統治階級全體；這不是大結果嗎？新統治勢力成立，隨着起來的有新統治階級全體，這不是大結果嗎？四曰最近暴動的新形勢。這可以拿孫中山先生所倡始的革命運動作例。孫先生所倡始的革命運動，若拿來與歷來的民衆暴動比較，有一個最相同之點，也有一個最不相同之點。最相同之點是什麼呢？革命民衆打出來的江山，被投機的野心家奪去是也。這個厄運，歷來參加暴動的民衆都會受過。秦末民衆打出來的江山，被漢朝的新統治階級奪去了；西漢末民衆打出來的江山，被東漢的新統治階級奪去了；隋末民衆打出來的江山，被唐朝的新統治階級奪去了；唐末民衆打出來的江山，被宋朝的新統治階級奪去了；元末民衆打出來的江山，被明朝的新統治階級奪去了；明末民衆打出來的江山，被清朝的新統治階級奪去了。直到辛亥革命，孫先生領道革命的民衆向統治階級進攻，把舊統治階級推倒了，把舊統治勢力摧毀了；滿想要建立一個民治民享民有的新國家。不料民治民享民有的新國家之基礎，亞洲東南的一片溫暖、肥沃、富庶的大好河山，

竟被空前的大野心家、大投機家袁世凱，從容不迫的一手奪了去，作爲北洋軍閥統治勢力下之私有物！這是孫先生領導的革命運動，與歷來民衆暴動最相同之一點；也是最不幸之一點。至於最不同之一點呢？這可以一言蔽之曰：有主義是也。主義並不是什麼神妙莫測的東西。不過把實際的事實，加以解釋；構成一些原理或原則；把欲達到的境界，加以確定，型成一些目的或理想；再把由實際事實過渡到理想境界的手段，演成一些方案。然後綜合起來，組成一個系統。這個系統，再用語言文字表現出來，便成了主義。孫先生根據民族的不平等、民權的不平等、以及民生的不平等種種事實構成許多原理；又以民族的平等、政治的平等、經濟的平等、以及民治民享民有的國家作理想境界；更定出許多革命的方案，以求理想的境界之實現。綜合全體，遂成三民主義。主義是事實的解釋，凡受同一事實支配的，都必接受同一的主義（即對事實的最正確的解釋）以爲自己的救星。所以拿主義號召民衆，民衆可以愈集而愈多。解釋事實最正確的主義，是經得起批評分析的。一經深入人心，便牢不可破。所以拿主義號召攏來的民衆，不容易渙散。歷來民衆暴動，都以迷信的或帝皇的或宗法的等等名義爲號召之資。這等名義，除愚民外，解釋了什麼？公子

扶蘇，姓劉的小孩，是什麼東西的解釋？「蒼天已死，黃天當立。」是什麼東西的解釋？所以用這等名義號召起來的民衆，一到新統治階級上台時，便沒有力量了。用主義號召起來的民衆便不同了。所以辛亥革命後，北洋軍閥雖成了新統治勢力；而民衆的反抗，不獨不停止，且反而愈演愈激烈。孫先生領導革命四十餘年，到今日還沒有完全成功。國人對此或自起疑惑。但這正是現代革命與歷來民衆暴動最不相同之一點，也是最有希望之一點。歷史上民衆暴動之日常短，但新統治階級上了台的時候，民衆便無可如何。現代革命成功之日雖遲，但新統治階級上了台的時候，民衆仍能繼續奮鬥。兩兩比較，孰爲成功，孰爲失敗。判然明矣。所以明瞭歷史事跡的朋友，對於現代尙未完全成功的革命運動，決用不着悲觀。

第四章 知識分子

第一節 通論

九三、智識分子之地位

在第一章第一節的末了，我曾說過中國的社會之結構是不平等的。這個不平等的社會，顯然是由三部分人構成的：一曰高高在上，以政治爲謀生之手段的統治階級；二曰居最下層，以勞力爲謀生之手段的被壓迫的民衆；三曰調和於此兩者之間的智識分子。支配統治階級的生活的，有一條極通俗的定律，曰：「飽煖思淫慾。」支配被壓迫的民衆的生活的，也有一條極通俗的定律曰：「饑寒起盜心。」統治階級以政治手段，剝削民衆而得生存，其生活常優，優則常得飽煖；飽煖到不能再飽煖的時候，淫慾（不單是性慾，乃包括一切窮奢極慾的事而言。）便發達起來；這在第二章「性慾統治」一節裏，便可看到一個大概。淫慾過度的發達，則剝削民衆必繁苛，剝削民衆若過於繁苛，則

鎮壓民衆必須殘忍，這乃是一定的道理。被壓迫的民衆，以使用勞力而得苟活，同時却要供養統治階級全體，要受統治階級繁苛的剝削，其生活總不免於饑寒。偶遇天災，饑寒更甚；於是受着「饑寒起盜心」的定律的支配，乃由順民，一變而爲盜賊，向統治階級反抗。這在第三章「民衆的暴動」一節裏也可看到一個大概。一方面統治階級以殘忍的手段鎮壓民衆；另一方面，被壓迫的民衆却以賊盜的行爲反抗統治階級。這等事實，我們固然不必定要稱之爲階級鬥爭，但稱之爲統治階級與被壓迫者相互的衝突却是斷斷不錯。正在這兩者互相衝突之中，智識分子便有了地位了。他們一方面誠惶誠恐，昧死再拜以苦勸統治階級，叫統治階級愛民。另一方面則聚精會神要民衆敦孝弟、篤宗族、和鄉黨、重農桑、尙節儉，并講求其他一切美德，大家做一做好人以服從統治階級。他們的職務總是調和統治階級與被壓迫民衆相互之衝突的。調和而果有效，則衝突便隱而不顯，便構成歷史上之太平，或叫做「治」。調和而果無效，則衝突便顯而不隱，便構成歷史上之紛擾，或叫做「亂」。一治一亂，是中國歷史的現象，統治階級與被壓迫者的衝突，是中國歷史的內容；「飽煖思淫欲」，「飢寒起盜心」是中國歷史的哲學基礎。由上所述看來，智識分子，差不多是

社會上的中堅人物。其使命，其責任，真繫了天下的安危。清康熙時，曾頒發所謂聖諭十六條者，懸於直省學宮。這十六條聖諭，把智識分子的責任，或使命說得渾透。歷代的統治階級，雖沒有同樣的條文，但對智識分子的期望，却幾千年來如一日，都是希望智識分子替他們幫忙，替他們維持社會次序。（實際上就是調和統治階級自身與被壓迫民衆相互之衝突。）所以這十六條聖諭，差不多可以說明歷代智識分子的重要及地位。其條文曰：

『一、敦孝弟以重人倫；一、篤宗族，以昭雍穆；一、和鄉黨以息訟爭；一、重農桑以足衣食；一、尚節儉以惜財用；一、隆學校以端士習；一、黜異端以崇正學；一、講法律以警愚頑；一、明禮讓以厚風俗；一、務本業以定民志；一、訓子弟以禁非爲；一、息誣告以全良善；一、戒窩逃以免株連；一、完錢糧以省催科；一、聯保甲以免盜賊；一、解仇忿以重身命。每月朔望，令儒學教官傳集該學員宣讀，務令遵守。違者責令教官并地方官詳革治罪。』這十六條聖諭，無一條不是要民衆好好做人，以服從統治階級。但必懸於學宮，令學員宣讀者，則因教民衆做好人，以服從統治階級，乃智識分子之專責也。

九四、智識分子的意義

智識分子，既有如是之重要，其自身究竟是一個什麼東

西？就名稱而論，在英文中，近來有一個最時髦的字，叫做 *Intelligentia*，與我們這裏所謂智識分子四個字的意思頗相近。但這畢竟是一個外國字，我們不好拿來應用。在國文中，近來也有一個流行的名詞，叫做「士大夫」，與智識分子四個字的意思也相近。但「士大夫」這一個名詞我不想採用，因為（一）「士大夫」三字，原是由「士」與「大夫」兩個名詞所合成的。士與大夫兩個名詞在歷史上各有各的特殊意義。就拿士來說罷。禮王制上所謂天子之元士，諸侯之上士、中士、下士等等固叫做士；而孔安國所謂辨曲直的理官，也叫做士。這樣的士，與我們現在所謂學士、博士、碩士、以及在學校讀書的所謂士子，便全自不同了。再就大夫兩字說。在歷史上，曾有一個時候，所謂大夫，明明是天子、公卿、大夫、士、庶人這個系統中的一級；其意義更是特別。雖然從前曾有人把士大夫三字連綴成一個名詞用過：如顧炎武日知錄所謂：『南方士大夫，晚年多好佛；北方士大夫，晚年多學仙；』卽是其例。但（二）現代社會上有許多樣式的人，全然是西洋機器文明輸進以後新生出來的，原來的士大夫三字決不足以當之。例如現在的大學教授，我們現在如果直稱之爲士大夫，未免太不自然。又如律師，以及替書店裏老板當編輯的，替報館裏老板採訪新

聞的，也一律稱之爲士大夫，更是離開了事實。但稱之爲智識分子，却極自然。所以我們爲圖意義的明顯起見，最好把「士大夫」作爲機器文明輸入中國以前的智識分子的稱呼。把智識分子，作爲機器文明輸入中國以後的智識分子的稱呼。在事實上，士大夫的範圍，應該小些；智識分子的範圍，應該大些。智識分子可以包括士大夫；但士大夫却很難包括現在機器文明裏的新智識分子。我們爲着要選定一個名詞，以概括新舊兩層意義，所以決定用智識分子這一個範圍較廣的名詞來代替「士大夫」。名稱確定了。實質呢，智識分子的實質究竟是什麼？這很難用一句簡單的話來說明。我們現在且從積極與消極兩方面來認明其實質。從積極方面說，智識分子的生活內容，主要的成分屬於智識。或則創造新智識，如周末的孔、老、墨等，即其實例。或則保存舊智識，如漢代的，博士經生，即其實例。或則傳播智識，如報館編輯、學校教師之類，即其實例。或則販買智識，如書店裏的編譯員之類，即其實例。或則以智識作遊戲品，或粉飾太平之具，如作兩都賦、三都賦的那批人即其實例。至於出而服官，完全站在統治階級一邊，暫時由統治階級與民衆之間的中立地位，一躍而入統治階級（在第二章第三節裏我們說過：官僚是統治者的家奴；但正因爲是

家奴，同時便變成了統治階級裏的成分，而不是站在中間地位了。）的時候，更完全是運用智識以爲生。現在且不多舉例了。總而言之，智識分子的生活內容，是偏重智識的。再從消極方面說，智識分子的工作，是不生產的。（最近的智識分子，却有幫助生產的趨勢了。）中國亘古以來，完全生產的，祇有農人、工人；商人還祇是幫助生產的。若智識分子，則完全不生產。他們的工作，有時雖極忙碌，但與生產無關。他們不是農人，不事農作。雖然智識分子有時也種田；例如陶淵明，本是智識分子，也曾「種豆南山下」，也曾「戴月荷鋤歸」，好像農人一樣。但他究竟不是農人；他祇是做官做得不耐煩了，歸而享福，歸而作隱士。中國向來的智識分子，多有老來種田的。但都祇是一些在政治一方面落伍的隱士。論語上稱：「樊遲請學稼，子曰吾不如老農。請學爲圃，子曰吾不如老圃。」這便可以表示智識分子之不從事生產的工作了。

九五、智識分子的來源

中國歷代的智識分子，共有兩大來源。自從階級對立的事實顯著以後，社會上完全立於相反之地位的，便有統治階級與民衆。智識分子的來源，也就恰恰分配於這兩者之中。歷代智識分子總是由統治階級與民衆兩方面出來的。（一）統

沿階級裏面出來的智識分子，大都是統治階級的總頭子、特權者、以及達官顯吏的子弟。這可以拿歷代受學校教育的人來作證明。禮王制曰：『有虞氏養國老於上庠，……夏后氏養國老於東序，……般人養國老於右學，……周人養國老於東膠。上庠、東序、右學、東膠等等，都是大學。養於裏面的國老，究竟是誰家的子弟，雖未明言；但可斷定：決不是來自民間，而必是與統治階級關係最密切者。尙書大傳曰：『……公卿之太子、大夫元士之適子、十有三年，始入小學。』又朱子大學章句曰：『人生……十有五年，則自天子之元子、衆子、至公卿大夫元士之適子……皆入大學。』這就明明白白告示我們：智識分子是出自統治階級自身的了。唐高宗時詔：宗室三等以下，五等以上，未出身，……其學業成而堪貴者，宗正寺試送監舉。宋元豐時詔：許清要官親戚入監（即國子監，即大學）爲國子生聽講。金海陵天德三年，詔：以宗室及外戚皇后，大功以上親，諸功臣，及三品以上官兄弟子孫，年十五以上者入國子監。元亦以特權者的子弟入國學。明洪武元年，命品官子弟充國子學生。五年，命功臣子弟入國子學。清之太學，更是爲特權者的子弟而設的。順帝時，祭酒李若琳奏言：『學以國子監名，所謂國之貴游子弟學焉者也。』祇此一語，便

很明白的告示我們：智識分子，多出自統治階級。(二)但單靠統治階級自身供給智識分子決不濟事。統治階級當然希望天下的智識分子是自己的子孫。但社會一天一天的進化，事務一天一天的繁多；鎮壓民衆剝削民衆的手續，也隨着一天一天的複雜起來了。自己的子孫，頗不夠用，於是乃從民衆中間吸收優秀分子，一方面作爲他日充當自己家奴的預備隊（歷代考試中選的，無論大小，都是統治階級的候補家奴）；另一方面叫他們去作移風易俗的功夫。後漢章帝詔曰：『夫鄉里選舉，必累功勞。……前代舉人貢士，或起畎畝，不繫閥閱。敷奏以言，則文章可采；明試以功，則理有異迹。文質彬彬，朕甚嘉之。』卽此便可見智識分子，不單由統治階級方面供給，也還要由民衆一方面供給。歷史愈往後延長，統治階級從民衆方面吸收優秀分子的事乃隨着多起來。到後來，且有很完備的制度，若干民衆之中，一定要選出若干優秀分子。就以後漢爲例罷。凡郡國有二十萬人的，每年要舉孝廉一人；四十萬人的，要舉孝廉二人；六十萬人的，要舉孝廉三人；八十萬人的，要舉孝廉四人；百萬人的，要舉孝廉五人；百二十萬人的，要舉孝廉六人。不滿二十萬人的，每兩年舉一人；不滿十萬人的，每三年要舉一人。一直到清朝，統治階級每年從民衆中間

挑選優秀分子，還是隨各地人口之多寡，及文化程度之高低，而有一定的數目。統治階級吸收民間的智識分子，最初是由於事實上的需要，後來却由需要一變而為敷衍，這且容後再說。我們在這裏，祇要曉得智識分子的來源凡有兩個：統治階級自身，以及與之對立的民衆是也。

九六、民間智識分子之所由生

民衆向來是蠢如鹿豕的，爲何也有智識分子可供統治階級的挑選呢？這有兩個原因：一曰，知識的寶庫，漸漸由統治階級而下移於民間，二曰民間得着了智識之寶庫，自由講學之風漸漸發達。（一）任何國家，智識之所在處，最初必完全在統治階級裏。這我們拿漢書藝文志的話看就明白了。藝文志述九流十家之來歷曰：『儒家者流，蓋出於司徒之官；……道家者流，蓋出於史官；……陰陽家者流，蓋出於羲和之官；……法家者流，蓋出於理官；……名家者流，蓋出於禮官；……墨家者流，蓋出於清廟之守；……從橫家者流，蓋出於行人之官；……雜家者流，蓋出於議官。……農家者流，蓋出於農稷之官；……小說家者流，蓋出於稗官。』這可以證明統治階級與民衆初分家的時候，智識之爲物，隨着轉到統治階級方面，而沒有留在民衆方面。章太炎檢

論訂孔上有言曰：『宦於大夫，謂之宦御事師。（曲禮宦學事師，學亦作御。）言仕者又與學同；明不仕，則無所受書。』不仕，便無所受書，可見智識之儲藏，或智識之寶庫，全在統治階級。但後來這種情形却漸漸變化了，智識也漸漸下移，由統治階級的專有物，漸漸變而為統治階級與少數民衆共有之物了。包藏智識的典籍，也漸漸散布到民間去了。典籍怎樣散布到民間去的呢？最初大概是由於少數人的抄寫。章太炎曰：『自老聃寫書藏，以詒孔氏，然後竹帛下庶人。六籍既定，諸書復稍出金匱石室間，民以昭蘇，不爲徒役。九流自此作，世卿自此墮；朝命不擅威於肉食，國史不聚殲於故府。』（見訂孔上）國史不聚殲於故府，是一件幸事。若竹帛，經抄寫而下達於庶人，那更是大幸事了。書籍由統治階級下移到民間，大概是一件很難的事。章氏說：『書布天下，功由仲尼；其後獨有劉歆而已。微孔子則學皆在官，民不知古，乃無定臬。然自秦皇以後，書復不布。漢興，雖除挾書之禁，建元以還，百家盡黜，民間唯有五經論語，猶非師授不能得。自餘竟無傳者。東平王求史記於漢廷，桓譚假莊子於班嗣，明其得書之難也。向歆理校讎之事，書既殺青，復可移寫，而書賈亦負鬻焉。故後漢之初，王充遊洛陽，書肆已見有賣書者。其後

邪卿章句之儒，而見周官；康成草萊之氓，而窺史記；則書之傳者廣矣。〔訂孔上註文〕

我們生在今日，得書很容易。但在古代，却祇有統治階級有書，祇有統治階級裏的人有開掘智識寶庫的機會。自從孔子首先傳布書籍於民間以後，再經過劉氏父子的傳播，民間乃漸漸有書了，也有智識之寶庫，可供開掘了。（二）民間有了這種智識的寶庫，智識分子的發生，是很容易的了。再加以自由講學之風的盛行，則更見容易。自由講學這件事，在中國盛行的時候極早。就拿孔子來作例罷，他不但是一個首先傳布書籍於民間的人，而且是一個首創自由講學之風的總頭目。孔子生於周靈王時代，曾經做過魯國的司寇。後來以自己的政策，不能實行，乃棄官周遊列國。最後復返於魯，專心從事著述與教育。其著述工作爲：刪詩書、訂禮樂、繫周易、作春秋、孝經；其教育精神或自由講學的精神，真令人駭怕。當時跟着他跑的弟子凡三千人。通六藝的有七十二人。最著名的，乃其四科中之十哲。什麼叫四科十哲？論語有曰：『德行：顏淵、閔子騫、冉伯牛、仲弓；政事：冉有、季路；言語：宰我、子貢；文學：子由、子夏。』就這些事實看起來，可見自由講學很可以在民間培植智識分子。太史公孔子世家贊曰：『天下君王，至於賢人衆矣。當時則榮，

沒則已焉。孔子布衣，傳十餘世，學者宗之。自天子王侯，中國言六藝者，折中於夫子，可謂至聖矣。』自孔子以後，自由講學之風，直到前清末年，還沒有停息。宋朝有一位胡安定，其自由講學的精神，與周末的孔子差不多是一樣的。很足以表明自由講學之能培植民間的智識分子。胡安定在宋慶曆中，講學於蘇湖間凡二十餘年。東修弟子，前後以數千計。宋元學案云：『先生……教學二十餘年。慶曆中，天子詔下蘇湖，取其法著爲令於太學，召爲諸王宮教授。……是時，禮部所得士，先生弟子十常居四五。隨才之高下而修飾之。人遇之，雖不識，皆知爲先生弟子也。』自由講學的人，有這樣大的魄力，民間的智識分子，那得不多起來？民間的智識分子多了，統治階級乃設法挑選。統治階級愈挑選，民間智識分子乃愈多。

九七、挑選智識分子的方法

民間智識分子之多，固由於自由講學之風的盛行，及智識寶庫的下移。但自由講學之風尚未發達的時候，書籍尚未遍布於民間的時候，民間未必就全然沒有見多識廣，相當於所謂智識分子的人物。所以統治階級之挑選智識分子，在自由講學之風盛行的時候以前就實行着。而且最初挑選智識分子，頗有幾分師事之意。

現在我且抄錄前清時劉子壯的一篇文章，以見歷史上統治階級挑選智識分子的方法之一斑。這篇文章的題目叫做制科取士之法考。是皇朝經世文編從湖廣通志上轉錄來的。我們沒有閑工夫到線裝書裏去苦尋，這篇文章頗可一讀。其詞曰：『古之有天下者，必求聖賢以共之。以爲非此，不能安億萬之衆也。且以爲非此，不能居億兆之上，而使之相安，故有以天子而下訪匹夫之事。其後道微，上以功名爲懸，而下有富貴之志；上下交相疑，而以術爲御；於是法日密，而治亦日不古矣。堯之舉舜也，內有四凶，外有洪水；而其所詳者，乃在家人父子之間。又將以是試之，謂夫其道不出乎此也。伊尹樂堯舜之道，而湯與之代夏；武王以呂尚爲軍師，而所陳者敬義。當其時式幣聘之，車載之，舉焉而以爲師。數千歲後，惟昭烈於武侯有之。此時未有制科，而其所取之士如此。其士固異，其取之也亦不同；其所以相與有成也，亦自非後之所能及。至士出於取，取立以法。則賓師之位虛，而道德之意微矣。周最近古，有三年賓興之典，此後世制科之原也。然考其制，由鄉學者，鄉大夫掌之，而用之大司徒；由國學者，大樂正掌之，而用之大司馬。（當時使已有鄉學國學，可見智識分子的製造，并非專靠自由講學。自由講學，不過使民間智識分

子，加速率的發達而已。）然皆書其德行道藝，而無所謂文字之觀。禮曰：以賓禮禮之，蓋尤有尊賢敬士之意，而無一切束縛猜禁，與夫徒隸役使之事。及周之衰，諸侯不貢士，士不養於學。乃各以其所學顯於列國。進而爲游談，退而爲著述。而上以文取士，士以文自見之原，自此始矣。至漢文帝訪賈誼、武帝策董仲舒，遂爲天子臨軒策士之始。其所言者，皆天下大務，一代治亂之故。惜其君徒能知其言之善，而不能登之師傅，以竟其學。使二君者，能如湯武之於伊呂。其所表見，必有進於古；豈特如是而已哉？隋唐沿之，武后有洛陽殿之親問。其後直言如劉蕡者，乃不得第！蓋其時士人不知有三代之學，而人君又多不自親問；其言既不得通於上，而上亦無爲天下得人之意。故其文不顯，而士亦無所見。宋明以來，視爲故事：規規乎聲偶之文，字畫之整，故宜其無明道知治之士也。此制科之在天子者也。漢用仲舒言，令列侯郡守，擇吏民賢者，歲貢各二人，而茂才孝廉於是始。其後立五經博士，開弟子員，設教射策，又爲限年之法；儒者試經學，文吏試奏章。魏立九品中正之法，擇本州人爲中正，吏部憑之授官。斯二者猶兼經術德行，未專以文取士也。至晉舉秀異、宋用策試、隋置進士、始專以文取士，而士皆投牒自進矣。唐制有

三：自天子有制第，而其在學館曰生徒，在州縣曰鄉貢；皆升有司而進退之。其科有十二；而行之久者，進士、明經二者而已。然其法以聲韻帖誦爲工。當時所尙者詩賦，而後世論善詩者反不在其中。宋承明經、進士之舊，而進士爲盛；又分經義詩賦爲二焉。論者曰：能擇師儒如胡瑗，以教國學；慎司如歐陽脩以主文柄；則士得其養，而文可以正。此皆爭之於其末也。有明專用經義，而兼取論策；其意兼以明道求治；而士皆習錄纂組，中無實得，苟取科第；其他又往往由於詭道。則士愈賤，而法亦欲變而無所變之矣。此制之在主司者也。合而考之，師焉、賓焉、臣焉：此三代以上之法也。經術焉、詩賦焉、文義焉；此漢唐以上之法也。親策而不能用其人，不親策而不能知其人；或得其人，而知之不能深，用之不能盡焉；此天子制科之異也。不待上之、舉之，而以名字自進；不必其人之可取，而以文辭爲斷；又不必其文辭，而以詭道，得使人謂制科可廢焉。此主司制科之異也。夫古之時，得一士，可以治天下。今之時取數百士，而天子尙不知其人。何則？古之人以爲吾之治天下，惟審乎此。而今之人以爲吾之有天下，不恃乎此也，故略之。古之時必先知而後官之；今之時，皆先官其人而後察之。是以上無真確之見，亦無破格之舉；而

下亦循資守分，無敢自言其有志於天下之大。吾常見國家乏人，至治不著；而蓄道懷志之士，需時待命，而無以顯於當世也，不揆疎昧，輒條其考如右，伏維察之。」劉子壯并不是研究考試制度的專家，更不是考古的學者。但從他這篇文章裏面，我們却可以看出智識分子與統治階級之關係，及統治階級挑選智識分子之方法，與乎智識分子自己所以自見的手段等等。

九八、挑選方法之流弊與舉業

上面這篇文章，題目叫做制科取士之法考；然中間却有許多批評。原來統治階級挑選智識分子的方法，自實行以來，本已弊端百出；批評的人向來不少。例如鼎鼎大名的朱子，就是批評得最深刻的一人。他在學校貢舉私議裏論挑選智識分子的方法之弊曰：『名爲治經，而實爲經學之賊；號爲作文，而實爲文字之妖。主司命題，又多爲新奇，以求出於學子之所不意。於所當斷，而反連之；於所當連，而反當之。爲經學賊中之賊，文字妖中之妖。……怪妄無稽，實足敗壞學者之心志。是以人材日衰，風俗日薄。』這總可算是切要的批評了。又黃黎洲明夷待訪錄中論此事曰：『科舉之弊，未有甚於今日矣。余見高會以來爲其學者，五經、通鑑、左傳、國語、戰國策、莊

子、八大家，此數書者，未有不讀以資畢業之用也。自後則束之高閣，而鑽研於蒙存淺達之講章。又其後，則以爲汎濫，而說約出焉。又以說約爲冗，而圭撮於低頭四書之上。童而習之，至於解褐出仕，未常更見他書也。此外，但取科舉中選之文，諷誦模倣，移前撥後，雷同下筆已耳。」這也可算是切要的批評了。挑選智識分子的方法，雖然流弊很多；但在最初，名義上總是用來選拔人材的。不料後來智識分子多了，竟由挑選之法，一變而爲牢籠之法；更擴而充之，竟成了游民政策。原來智識分子多了，自然要成游民。一成了游民，可以爲社會之害。既然可以爲社會之害，則統治階級便當設法禦防之。游民政策，便是一種極有效的禦防政策。這種政策，用來最奏效的，算是前清。前清把一班稍有聰敏的智識分子，一律吸收到北京，（現在的北平）使動彈不得。在北京的工作，有笑死人的地方。我有一次遊西湖，偶爾在文瀾閣裏，看見他們在前清所抄的一部四庫全書，真個令人佩服他們奴性之強。前清的遊民政策，也就的確高明極了。不獨前清如此，中國歷代都有很好的游民政策。死去了的黃遠生在他的遺著游民政治一文裏有扼要之言曰：『吾國數千年之政治，一游民政治而已。所謂學校，所謂選舉（古之選官之制），所謂科舉，皆養此游

民使勿使崇者也。游民之性，成事則不足，而敗人家國則有餘。故古之所謂聖帝、明王、賢相、名吏也者，盡其方法而牢籠之，奪萬民之肉食而餽養之。養之得法，則稱治世；養之不得法，則作崇者蜂起矣。」這段話確實乾脆極了。中國歷史上所謂學校、所謂選舉、所謂科舉，從好的一方面想去，固然可以叫做挑選人材的方法；若從壞的一方面想去，稱之為游民政策，是千真萬確的。

統治階級有了這種游民政策，或挑選人材的方法之後，許多有聰敏的人就跟隨牠活動起來。胡適之在他的白話文學史上卷第一章有一段扼要之言曰：「……皇帝祇消下一個命令，定一種科舉的標準；四方的人，自然會開學堂，自然會把子弟送去讀古書，做科舉的文章。政府可以不費一個錢的學校經費，就可以使全國少年人的心思精力，都歸到這條路上去。」這條路的出口在那裏？是什麼？我們且襲用一個舊名詞，稱之為舉業。舉業是什麼業？簡單說來，就是：「上致名，下澤民；揚名聲，顯父母；光於前，裕於後。」蕭一山清代通史八九六頁，引有儒林外史第十三回的一段話說：「舉業二字，是從古及今，人人必要做的。就如孔子生在春秋時候，那時用言揚行舉做官，故孔子祇講得個言寡尤、行寡

悔，祿在其中。這便是孔子的舉業。講到戰國時，以遊說做官，所以孟子歷說齊梁；這便是孟子的舉業。到漢朝用賢良方正開科，所以董仲舒、公孫弘舉賢良方正；這便是漢人的舉業。到唐朝用詩賦取士，他們若講孔孟的話，就沒有官做了；所以唐人都會做幾句詩；這便是唐人的舉業。到宋朝又好了，都用的是些理學的人做官，所以程朱就講理學；這便是宋人的舉業。到本朝用文章取士，這是極好的法則。就是夫子在而今，也要念文章，做舉業；斷不講那言寡尤、行寡悔的話了。何也？就日日講究言寡尤、行寡悔，那個給你官做？孔子的道，也就不行了。」知識分子竭心思才力於舉業，統治階級施行着游民政策；兩者合巧，野蠻社會，居然也就文明起來了！

第二節 知識分子的功用及態度

在前一節裏面，我們把知識分子，約略的討論了一番。現在我們要進一步來研究。看知識分子在歷史上有什麼功用；及其對於統治階級持什麼態度。先從前者述起。

第一項 知識分子功用

九九、提倡學術

現在我們且依純粹的客觀的見解來看一看智識分子，試看他們在歷史上有過什麼功用。我們從歷史上一直看下來，我們覺得智識分子在各時代，都能顯出最重要的功用。且從周末講起。周末學術思想之發達，在中國歷史上前後各時代都少有能力比得上的。據梁任公整理的結果，當時的學派，凡可以分爲四個時期來研究。（見飲冰室文集）第一個時期叫做南北對峙時期。這個時期有兩個對峙的學派：曰南派，曰北派；北派以孔子、孟子、荀子及其他儒者之徒爲正宗。南派以老子、莊子、列子、楊朱及其他老學之徒爲正宗。第二個時期爲三宗鼎立時期：三宗是些什麼呢？莊子、天下篇裏所謂老孔墨三家的學說是也。這三家的學說，又可以細分爲許多小派。例如孔學便有小康、大同、天人相與、心性、考證、記纂各派。老學便有哲理。厭世、權謀、縱樂、神祕各派。墨學便有兼愛、游俠、名理各派。第三個時期叫做六家分立時期。六家是些什麼？太史公司、馬談所謂陰陽、儒、墨、名、法、道德、諸家是也。陰陽、儒、法、名、墨各家，可以算爲北派，道家可算爲南派。第四個時期叫做分裂混合時期。這時期主要的學說，有漢書藝文志上所列的儒家、道家、墨家、名家、法家、農家、雜家等等。由這幾家學說發生出分裂與混合

的兩種作用。到最後祇剩下韓非李斯爲分裂混合的總結果；與秦始皇的統一之局相輝映。政治統一了，學說也跟着統一起來！先秦的智識分子在學術方面爲什麼這樣起勁呢？王桐齡在他的中國史第一編第四章裏舉了七個原因：『一由於蘊蓄之宏富也，……一由於社會之變遷也，……一由於思想言論之自由也，……一由於交通之頻繁也，……一由於人材之見重也，……一由文字之趨簡也，……一由於講學之風盛也。』這些原因之中，「人材之見重」一條，特別有力。當許多國家並立，互爭雄長的時代，統治階級自己，無不是手忙腳亂的。這個時候，智識分子若能替統治階級找得一條出路，統治階級，沒有不歡迎的。再就智識分子自身着想，智識分子果能替統治階級找得一條出路，實際上也就無異於替自己找得一條出路。王氏在「人材之見重」這一條下說：『一統獨立之國，務綏靖內憂，馴擾魁桀不羈之氣，故利民之患。並立爭競之國，務防禦外侮，動需奇材異能之徒，故利民之智。衰周之際，兼并最烈。時君之求人材，載飢載渴，又不獨獎勵本國之人材而已，且專吸他國者而利用之。蓋得之則可以爲雄，失之則恐其走胡走越，以爲吾患也。貴族階級，摧蕩廓清，布衣卿相之局遂起。士之欲得志於時者，莫不研精學問，標新領異以自取重。

雖其中頗有勢力無恥者，（頗有兩個字未免太客氣了，）而學問以辨而明，思潮以摩而起；道術之言，遂徧天下。」這段話說得十分清白。在一方面統治階級需要人材，在另一方面，智識分子熱中勢力；以需要人材的統治階級與熱中勢力的智識分子相遇，不知不覺之中，遂發達了學術思想。這樣發達出來的學術思想，當然是要便於統治階級統治人民的，所以老子說：『……爲天下渾渾焉；百姓皆注其耳目，聖人皆孩之。』孔子說：『爲政以德；譬如北辰，居其所而衆星拱之。』墨子說：『……天子之是，必皆是之；天子之所非，必皆非之。』要幫助統治階級找出路，當然祇有這種講法最好。中國幾千年的學術思想，祇有在倫理政治一方面比較的高明，其原因就在「智識分子祇幫助統治階級」這一點。到今日還有許多縉紳先生引以自豪的，所謂精神文明，其基礎也就在這一點。

一〇〇、保存古典

諸國並立互相競爭的周季過去了；統於一尊專制萬姓的漢代經過秦始皇做了一番披荆斬棘的工作之後，便漸漸到來了。在諸國並立，政治未統一的時候，學術思想，是可以不統一的；若政治已經統一了，而學術思想反紛紜複雜，那是萬萬要不得的。所以秦始皇三十六年的時候（西歷紀元前二二一年），李斯使上書曰：『異時諸

侯井與，厚招游學。今天下已定，法令出一。百姓萬家，則力農工；士，則學習法令；今諸生不師今而學古，以非當世，惑亂黔首。聞令下則各以其學議之。主勢降乎上，黨羽成乎下。禁之便。臣請史官非秦記者燒之。』要統一學術思想，李斯這種辦法，當然也是很好的。統一學術思想未必就是消滅智識分子。所以在專制一尊的漢代，學術思想雖然統一了，然智識分子仍是大行其時。智識分子在漢代作什麼？一言以蔽之曰：『保存古典。』在秦以前經過孔子整理的詩、書、易、禮、以及孔子自己所作的春秋，到了漢代，都是古典了。這些古典裏包含着維護統治階級的兩種根本思想：一曰宗法思想，二曰封建思想。政局既經統一了的時候。這些思想，照理，應該發揮光大；保存，自是絕對必須。漢代的智識分子，就擔任了這絕對必須的工作。智識分子在什麼地方保存古典？據歷史上說是在太學裏。漢武帝元朔五年的時候（西歷紀元前一二四年）董仲舒勸皇帝與太學說：『養士莫大乎太學。太學者，賢士之所關也，教化之本原也。……臣願陛下與太學，置明師，以養天下之士，數考問以盡天下之材。』所謂太學，便是一個這樣的傢伙。智識分子保存古典，更膺有兩種好聽的名稱：一曰博士，是專門講古典的。他們講古典，有一定的家法，必須

遵守。漢武帝建元五年（西歷紀前一三六年）所置的五經博士，後來分而為十四的博士，即是實例。皮錫瑞經學歷史上說：『劉歆稱先師皆出於建元之間，自建元立五經博士，各以其家法教授。……其後五經博士，分為十四：易，立施、孟、梁邱、京四博士；（依這四家家法講經的博士）書，立歐陽、大小夏侯三博士；詩，立魯、齊、韓三博士；禮，立大小戴二博士，春秋，立嚴、顏二博士；共為十四。……漢人治經，各守家法；博士教授，專主一家。』二曰弟子員，是專門習古典的。武帝時弟子員祇五十人，昭帝時加至百人，宣帝時加至二百人，元帝時加至千人；後來到了質帝的時候，竟加至三萬人，這算多得可以了！包含着封建宗法兩大思想的古典，便是這樣保存起來了。因幾千年以來的政治制度沒有變動，歷代的統治階級都需要封建宗法兩大思想以作護符；於是博大精深的古典，便整整的保存了幾千年；直到張之洞等提倡所謂西政西藝的時候，還舍不得丟掉了，還曰：『中學為體！』

一〇一、作好官

保存古典，還算不得最重要的功用。智識分子對於統治階級最根本的、最重要的功用，在作好官。歷代的考試制度、選舉制度、學校制度等等，都是用

以挑選智識分子使之替統治階級作好官的。統治階級最大的一種工作，據歷史上說，也就在選拔能作好官的智識分子。這種工作如果弄得好，政治便可以清平；這種工作弄不好，政治沒有不糟的。這種工作弄得很好的，在歷史上我們可以拿東漢時代的事實來說明之。東漢的智識分子，都是從古典裏面出來的。保存古典，本是智識分子的一種功用。而在這保存古典的過程之中，却訓練一些能作好官的工具出來了。東漢二百年間，頗收了他們一些實效。智識分子很有些替統治階級作了好官的。例如東漢歷代的賢相，則有太尉鄭弘、司徒袁安、司空任隗、袁敞、太尉楊震、李固、杜喬、黃瓊、楊秉、直臣，則有尚書僕射 鄧壽、樂恢、尚書韓稜、太僕來歷、司隸校尉虞詡、光祿大夫張綱、尚書張陵、冀州刺史朱穆、度遼將軍陳龜、白馬令李雲、弘農椽杜衆、五官中郎將爰延；循吏則有九江太守朱均、蜀郡太守廉范、雒陽令周紆、臨淮太守朱暉、廷尉陳寵、中牟令魯恭、洛陽令王渙、任峻、冀州刺史蘇章、膠東相吳祐、郎陵相荀淑、嬴長韓韶、林慮長鍾皓、太丘長陳實、雍丘令劉矩、會稽太守劉寵、南陽太守劉寬。凡此等等，都是好官，都能替統治階級盡了應盡的責任。東漢的統治階級爲什麼能得這些智識分子替他們作好官呢？趙翼二十二史劄

記有一條說：『自戰國豫讓、聶政、荊軻、侯嬴之徒，以意氣相尚，一意孤行，能爲人所不敢爲，世競慕之。其後貫高、田叔、朱家、郭解輩，徇人刻己，然諾不欺，以立名節。馴至東漢，其風益盛。蓋當時薦舉徵辟，必採名譽；故凡可以得名者，必全力赴之。』名譽可以獎勵出好官來，我們也不能說是稀奇事。

一〇二、毫無用處的智識分子

能作好官，能替統治階級作極有用的工具，如上節所述者，在歷史上，實在是少見的事。與這種少見的事實恰恰相反的，在歷史上又有一種很令人注意的事實，六朝時候的清談之習是也。六朝的時候，智識分子，差不多全然沒有用處了。他們當時的好尚之總名稱，叫做清談。這些智識分子，可以分爲下列各派：一曰怕惹禍害的韜晦派，管寧、邴原、王烈等屬之；二曰高自位置的鄉愿派，王祥、司馬孚等屬之；三曰不自檢點的放蕩派，嵇康、阮籍、阮咸、山濤、向秀、王戎、劉伶等，所謂竹林七賢者屬之；四曰喜說空話的虛浮派，何晏、王弼、樂廣、衛玠、阮瞻、郭象，以及竹林七賢屬之；五曰窮奢極欲的豪奢派，羊琇、王愷、石崇等屬之。這些智識分子究竟是些什麼樣的人呢？趙翼二十二史劄記六朝清談之習一條曰：『清談起於魏正始中。何晏

王弼祖述老莊，謂天地萬物皆以無爲本。無也者開物成務，無往而不存者也。是時阮籍亦素有高名，口談虛浮，不遵禮法。籍嘗作大人先生傳，謂世之禮法君子，如蝨之處禪。其後王衍樂廣慕之，俱宅心事外，名重於時；天下言風流者，以王樂爲首。後進莫不競爲浮誕，遂成風俗。學者以老莊爲宗，而黜六經；談者以虛蕩爲辨，而賤名檢；行身者以放濁爲通，而狹節信，仕進者以苟得爲貴，而鄙居正；當官者以望空爲高，而笑勤恪。其時未嘗無斥其非者，……而習尙已成，江河日下，卒莫能變也。……其中未嘗無好學者，然所學亦正以供談資。……當時雖從事於經義，亦皆口耳之學，開堂升座以才辨相爭勝。……風氣所趨，積重難反。直至隋平陳之後始掃除之。『智識分子這樣無用；習氣變成這個樣子。究竟由於一些什麼原因呢？蔡元培在中國倫理學史上舉了五端：一曰經學之反動，二曰道德界信用之喪失，三曰人生之危險，四曰南方思想潛勢力之發展，五曰佛教之輸入。這五個原因，對於清談之習之產生，當然都有直接或間接的影響。但人生之危險這個原因最爲顯著。王桐齡中國史第二編第二章論晉室士風之彫敝一節裏也頗置重這個原因。其言曰：『……東漢末年，名士輩出。尙氣節，重名義，委身於道德，不以利害爲去就。黨禍

一起，殺人如草。俊顧廚及，一網打盡。其學節冠一世，位望至三公者，亦皆駢首就戮，若屠羊豕。人心旁皇，罔知所適。於是反對之風起，以隱匿韜晦，爲潛身遠禍之計。其末流所極，變爲風流放誕，浮虛詐僞。」人生危險這件事，本可以逼智識分子走風流放誕這條路。中國史上這樣的實例，歷代都有；不過六朝時特別的多些，遂引起人家的注意了。

一〇三、粉飾太平的智識分子

前面所說的智識分子，是完全沒有用的。但有時候實際上毫無用處的智識分子，若站在統治階級一方面觀察却可以發現他們的大用出來。這個大用在那裏呢？替統治階級粉飾太平是也。粉飾太平的這種用處，我們可以稱之爲無用之用。歷代的統治階級，祇要在他們自己那個階級裏面立穩了腳根，沒有不想藉智識分子來粉飾太平的。例如漢高祖初爬上統治階級時候，四方多事，尙須用干戈，未遑庠序之事。然而對於智識分子，却曉得利用；十一年詔曰：「蓋聞王者莫高於周文，伯者莫高於齊桓；皆待賢人而成名。今天下賢者智能豈特古之人乎？患在人主不交故也。士奚由進？今吾以天之靈，賢士大夫，定有天下，以爲一家。欲其長久世世奉宗廟亡絕也。賢人既與我共平之矣，而不與吾共安利之可乎？賢士大夫有能從我遊者，吾能尊顯之。」東漢的時

候，光武初爬上了皇帝的地位，也就趕快的鈎結智識分子。通考學校考曰：『光武中興，先訪儒雅；四方學士，雲會京師。』在晉朝也是一樣。武帝初年，當太學生的智識分子，祇三千人；到太始八年時候，就增加到了七千餘人。隋朝的煬帝，也曉得這個法子。通考學校考曰：『煬帝即位之後，開庠序，國子，郡縣之學，盛於開皇之初。（較開皇時更盛）徵辟儒生，遠近畢至；使相與講論得失於東郡之下。』到了唐朝，更是入了大一統的時代。太平盛世的景象當然更值得特別粉飾舖張。智識分子，在這個當兒有大用了。我們現在且拿唐朝利用智識分子以粉飾太平的事跡來作個實例。唐代第一件利用智識分子以粉飾太平的事就是開設學校。唐初中央的學校有國子監、弘文館、崇文館等。國子監底下有國子學、太學、四門學、書學、算學、律學六者。國子學的學生，據通考學校考所載，凡有三百人，太學學生，凡五百人，四門學學生凡千三百人，律學學生凡五十人，書學學生凡三十人，算學學生凡三十人，中央的學校之外，就是地方的學校。地方的學校有所謂京都學、京縣學、府學、州學、縣學等。京都學學生凡八十人，府學又分爲大都督府學、中都督府學及下都督府學。前兩者學生各六十人，後者學生五十人。州學又分爲上州學、中州

學，及下州學，學生人數，上州學六十人，中州學五十人，下州學四十人。縣學又分爲上縣學、中縣學、下縣學及下縣學。學生人數，上縣學四十人，中縣學及中下縣學各三十五人，下縣學二十人。祇有京縣學規模大些，學生人數凡有五十。這種現象，在歷史上是很少有的。所以當時新羅、高昌、百濟、吐蕃、高麗等國，都派遣子弟到唐來留學。真可謂極太平盛世之大觀了。

第二件利用智識分子以粉飾太平的事就是施行考試制度。唐代選拔智識分子的方法，比任何朝都複雜些。通考選舉考曰：『唐制取士之科，多因隋舊。然其大要有三。由學館者曰生徒，由州縣者曰鄉貢，皆升於有司，而進退之。其科之目，有秀才、有明經、有進士、有俊士、有明法、有明字、有明算、有一史、有三史、有開元禮、有道舉、有童子；而明經之別：有五經、有三經、有二經、有學究一經、有三禮、有三傳、有史科、此歲舉之常選也。其天子自詔者曰制舉，所以待非常之才焉。』合選舉與學校兩種制度，有唐一代，竟把四方的智識分子通羅致到統治階級一邊，而爲統治階級作裝飾太平之工具！

一〇四、**桎梏人性的智識分子**

由上述各節看起來，我們雖不能斷然的說，某時

代的智識分子祇有某種功用；然就大體上說起來，我們却可以說：周末的智識分子有提倡學術的功用，西漢的智識分子有保存古典的功用，東漢的智識分子有作好官的功用，六朝的智識分子功用極少，唐朝的智識分子有粉飾太平的功用。現在我們且看宋、元、明各時代的智識分子，其顯著的功用又如何。這幾個時代的智識分子，我們可以大膽的說是桎梏了人性，原來這幾個時代，是理學最昌明的時代。在北宋有周濂溪、邵康節、張橫渠、程明道、程伊川、以及程門諸子等所謂理學大師。在南宋有朱晦菴、陸象山以及朱門弟子等理學大師。在元朝也有許魯齋、吳草廬一輩的理學大師。在明朝更盛了。有吳康齋、薛敬軒、胡敬齋、陳白沙、王陽明以及王門諸子等等理學大師。這幾個時代裏，理學這樣昌明。理學是什麼？據戴東原說，理學是害死人的東西，是壓制人性的東西，他在孟子字義疏證上卷裏有反理學之言曰：『記曰：飲食男女，人之大欲存焉。聖人治天下，體民之情，遂人之欲，而王道修。人知老、莊、釋氏異於聖人，聞其無欲之說，猶未之信也。於宋儒則信以爲同於聖人。理欲之分，人人能言之。故今之治人者，視古聖賢體民之情，遂民之欲，多出於鄙細隱曲，不措諸意，不足爲怪。而其責以理也，不難舉曠世之高節著於義』

者而罪之。尊者以理責卑，長者以理責幼，貴者以理責賤，雖失謂之順；卑者幼者賤者，以理爭之，雖得謂之逆。於是下之人不能以天下之同情，天下所同欲達之於上；上以理責其下，而在下之罪人，不勝指數。人死於法，猶有憐之者，死於理，其誰憐之！嗚呼，雜乎老釋之言以爲言，其禍甚於申韓如是也。六經孔孟之書，豈常以理爲如有物焉，外乎人之性之發爲情欲者，而強制之也哉？」理學家是否雜乎老釋之言以爲言，我們且不管牠。但理這樣東西既是如此，那的確要不得，的確足以桎梏人性。然而宋、元、明的智識分子所宣傳的又都是這個，所以我們可以說：宋、元、明的智識分子是桎梏人性的。桎梏人性，使人人都變成奴隸，那是統治階級所最歡迎的。所以桎梏人性這件事，站在統治階級方面說起來，還是智識分子的一種頂重要的功用。

智識分子的功用，當然不如上面這幾節裏所說的這樣簡單。不過我們要盡量說出來，却很不容易。現止於此。且從另外一方面，來看看智識分子對於統治階級的態度。

第二項 智識分子對統治階級的態度

一〇五、乞憐的智識分子

智識分子，對於統治階級的態度，可以大別爲下列數

種：(一)央求統治階級的垂顧，就是這裏所謂乞憐的一種；(二)無恥的諂媚；(三)替統治階級效死力；(四)不合作；(五)反抗。我們且先從第一種講起，從歷史上看智識分子乞憐於統治階級，希望統治階級照顧，這類的事實實在太多了。要詳細說起來，非常繁瑣。我們在這裏祇能舉幾個實例。例如孔子，就是第一個乞憐於統治階級的人。他自從去魯，周遊列國，後來復反乎魯，曾不稍嫌麻煩，都是爲的要博得統治階級的垂顧。《論語陽貨篇》述一段故事曰：『佛肸召，子欲往。子路曰：昔者，由也聞諸夫子曰：親於其身爲不善者，君子不入也。佛肸以中牟畔，子之往也，如之何？』子曰：然，有是言也。不曰堅乎？磨而不磷。不曰白乎？涅而不緇。吾豈匏瓜也哉，焉能繫而不食？』這種干進的心，子路那種蠻漢子都阻牠不住，總算熱到可以了。又有一次，他同子路向兩個種田的人叫做長沮桀溺者問路；他發覺了這兩個人頗明世故，同時又感覺自己沒有爬上政治舞台之無聊，便長歎一聲曰：『鳥獸不可與同羣。吾非斯人之徒與，而誰與？』孔子本是智識分子的模範，他對統治階級是這樣的。再拿孟子爲例。孟子也是一個向統治階級搖尾乞憐的。《孟子滕文公上》

述他舍不得離開齊國的故事曰：『孟子去齊，尹士語人曰：不識王之不可以爲湯武，則是不明也。識其不可，然且至，則是干澤也。千里而見王，不遇，故去；三宿而後出晝，是何濡滯也？士則茲不悅。高子以告。曰：夫尹士惡知予哉？千里而見王，是予所欲也。不遇，故去，豈予所欲哉？予不得已也。予三宿而出晝，予心猶以爲速，王庶幾改之。王如改諸，則必反予。夫出晝，而王不予追也，予然後浩然有歸志，予，雖然，豈舍王哉？王由足用爲善。王如用予，則豈徒齊民安，天下之民舉安。王庶幾改之，予日望之。予豈若是小丈夫然哉？諫於其君而不受，則怒，悻悻然見於其面；去，則窮日之力而後宿哉？』這樣厚的臉皮，真不是小丈夫。不過希望齊王叫他打轉身那就錯了。孟子祇有一張空嘴，齊王是不會叫他打轉身的。楚國的屈原以及漢朝的東方朔這一類的人，更於文字上，把乞憐於統治階級的精神表現得十足。屈原的離騷全然是這種精神的結晶；東方朔的文章裏，也無處不表現這種精神。楚辭怨思篇裏有言曰：『居愁歎其誰告兮，獨永思而憂悲。內自省而不慚兮，操愈堅而不衰。隱三年而無決兮，歲忽忽其若頽。憐余身不足以卒意兮，冀一見而復歸……』所說如此，不知後來果得了一見沒有。又漢書東方朔傳裏還有他一段上

書自薦的妙文曰：『臣朔少失父母，長養兄嫂。年十二，學書三冬，文史足用。十五學擊劍；十六學詩書，誦二十二萬言。十九學孫吳兵法，戰陳之具，鉦鼓之教，亦誦二十二萬言。凡臣朔，固已誦四十四萬言。又常服子路之言。臣朔年二十二，長九尺三寸，目若懸珠、齒若編貝、勇若孟賁、捷若慶忌、廉若鮑叔、信若尾生；若此可以爲天子大臣矣。臣朔死再拜以聞。』這樣向統治階級乞憐的歷史上并不止東方朔，不過我們舉了這個例，也就可見一般了。

一〇六、智識分子之無恥

上述的智識分子，當其沒有找到主人的時候，便栖栖皇皇，若喪家之狗，向統治階級搖尾乞憐，真是可憐極了。但未必十分可恥。若比此更進一步，不顧一切，一味向有權勢者要求，橫豎要插到統治階級隊伍裏面去當走狗，那却有些可恥了。然而歷史上這樣可恥的事情正復不少。例如唐朝的智識分子，便極無恥。通考選舉考引江陵項氏之說曰：『風俗之弊，至唐極矣。王公大人巍然於上，以先達自居，不復求士。天下之士，什什伍伍，戴破帽，騎蹇騾，未到門百步，輒下馬奉幣刺，再拜以謁於典客者；投其所爲之文，名之曰求知己；如是而不問，則再如前所爲者，名之曰溫卷；

如是而又不問，則有執贄於馬前自贊曰：某人上謁者。嗟乎，風俗之弊，至此極矣；此不獨爲士者可鄙，其時之治亂，蓋可知矣。』我們讀了這段，頗可以替智識分子肉麻一下。然而更有甚於此者。柳詒徵中國文化史明季之腐敗及滿清之勃興一章裏，引了宗臣報劉一丈的一封信極令人肉麻的信曰：『今之所謂字者，何哉？日夕策馬候權貴之門。門者故不入，則甘言媚詞，作婦人狀，袖金以私之！即門者將刺入，而主人又不即出見，立厩中僕馬之間，惡氣襲衣袖，即饑寒毒熱不可忍，不去也！抵暮，則前所受贈金者出。報客曰：相公倦矣，謝客矣，客請明日來！即明日，又不敢不來。夜披衣坐，聞鷄鳴即起，盥櫛，走馬抵門。門者怒曰：爲誰？則曰：昨日之客來。則又怒曰：何客之勤也？豈有相公此時出見客乎？客心恥之，強忍而與言曰：亡奈何矣，姑容我入！門者又得所贈金，則起而入之！又立向所立厩中。幸主者出，南面召見，即驚走，匍匐階下！主者曰：逸，則再拜，故遲不起；起則上所壽金！主者故不受，則固請；主者固故不受，則又固請，然後命吏納之！則又再拜，又故遲不起，起則五六揖始出！出揖門者曰：官人幸顧我，他日來，幸毋阻我也。門者答揖，大喜奔出，馬上遇所交識，即揚鞭語曰：適自相公家來。相公厚我，

相公厚我。且虛言狀。卽所交識，亦心畏相公厚之矣！」這種情形在今日算是普通極了。不過仔細想起來，到底有一點難堪。所以智識分子若運氣不好，那是極不容易過日子的。所以今日的智識分子，面皮向來不厚的，也常練習練習，把面皮弄厚起來，以便度那不行的厄運；不願把面皮弄厚的，就祇好在社會上搗亂。若搗亂搗到統治階級的門上去了，便叫做革命。

一〇七、効死力的智識分子

智識分子，沒有找到主人的時候，便棲棲皇皇，若喪家之狗，向統治階級乞憐。更甚的，便喪盡廉恥向統治階級糾纏不已。若一旦找到了主人，又怎樣呢？最好的便是爲統治階級出死力，以博得忠僕之美名。在歷史上，這類的事跡，實在不少。我們且拿明朝直言極諫的士大夫作例。明朝的士大夫，往往有替統治階級効死力的。其忠實之處，的確令人佩服。王桐齡中國史第三編第七章言路之多事一節說：『明世士大夫，好以意氣用事。對於君主及宰相之舉動，督責太嚴，絲毫不相假借。朝廷有大事起，不能酌理準情，婉言規勸；動輒呼朋引類，明目張膽，喧呼聒噪以爭之。彰君之失，明己之直；使君主老羞成怒，無轉圜餘地，圖博一己之名，而於國事毫無補益。若

憲宗時之孝莊皇后合葬裕陵議、世宗時之大禮議、神宗時之張居正奪情議及建儲議，其尤著者也。而持論深刻，遇事生風，推測過深，其所欲加之罪名往往超出對象者應得罪名之上。若三案問題，其最甚者也。張差一妄男子，持挺入東宮，諸臣必欲加鄭貴妃以主使之名！李可灼一庸醫，誤用藥殺人，諸臣必欲加大學士方從哲以弑逆之罪！李選侍一婦人，戀戀於乾清宮；安土重遷，亦人之常情，楊漣責其陰圖專擅，以攻選侍！及移宮以後，賈繼春又倡言選侍投繯自盡以誣帝。附會宮禁，捕風捉影；狃狃爭論，經年不休，積習相沿，幾成痼疾。及其末流，卒以此敗！魏忠賢一市井無賴，非有操、莽等跋扈之才，李林甫、元載、秦檜、嚴嵩等陰險之智。諸臣不能防之於機先，用非常手段，誅之以靖內難；而乃搖唇鼓舌，拖筆弄墨，明目張膽，與之打口舌官司！熹宗一黃口孺子，生長深宮，育於宦官宮妾之手，既未教養於未即位之前，豈能責其明斷於已即位之後？對牛操琴，向石說法，甚無謂也。卒之帝之於諸臣所奏，無所可否，一切委之忠賢！忠賢乃誣以罪名，逮捕諸賢；次第受戮，若屠羊豕！正人皆盡，國隨以亡。甚矣，狹義之程朱道學養成之八股先生，不足與語通權達變也！』趙翼二十二史劄記明言路先後習氣不同一條更把智識分子

効死力於統治階級的情形表現得十足。其言曰：『有明一代，建言者先後風氣亦不同。自洪武以至成化、宏治間，朝廷風氣淳實，建言者多出好惡之公，辨是非之正，不盡以矯激相尚也。正德、嘉靖之間，漸多以意氣用事。……然亦有未可概論者。如劉瑾亂政，御史蔣欽疏劾之；廷杖三十！再劾，又杖三十！越三日，又草疏燈下，聞鬼聲，欽知是先靈勸阻；奮筆曰：業已委身，不得復顧；死即死，此疏不可易也，遂上之，又杖三十而死！許天錫欲劾瑾，知必得禍，乃以尸諫！夜擊登聞鼓縊死，而以疏預囑家人於身後上之！世宗時楊最等既以諫齋醮杖死，嚴嵩當國，又殺楊繼盛、沈鍊等。而御史桑喬、謝瑜、何維柏、喻時、童漢臣、陳紹、葉經、鄒應龍、林潤等；給事中王翺、孟、陳璫、沈良才、厲汝選等猶先後疏劾；廷杖譴戍，至死而不悔！且帝深疾言官，以杖戍未足遏其言，乃長繫以困之。如沈束在獄，凡十八年！傳贊謂主威愈震，而士氣不衰。可見諸臣雖不免過激，而出死力以爭朝廷之得失，窵不可及也。』智識分子也是人類，竟肯不顧性命，替統治階級這樣出死力的盡忠！我們於此，可以看出統治階級魔力之大。

一〇八、智識分子之不合作

雖然，我們若從反面看去，智識分子對於統治階級

在歷史上，也有表示不合作的，甚且有從理論上反對統治階級的。前者之例，無論何種時代，都尋得出。皇甫謐高士傳裏所列的那九十幾個高士，鄭樵通志隱逸傳及欽定續通志隱逸傳裏所列的那些隱逸之士，便是實例。這班高士或隱逸之士的不合作，原因也極複雜。有的恨繼起的統治階級比前代被推倒的統治階級不得高明，而不願合作。例如殷代的伯夷叔齊。謂周武王伐紂爲以暴易暴，遂不願與之合作，甯肯餓死在首陽山上，卽是其例。有的是恨統治階級太橫暴了不肯合作的。例如商山四皓，本是秦的博士，後來看見秦始皇橫暴到不像樣子，便逃到商山。直至漢高祖已經爬上了統治階級，請他們出來，他們還不出來。有的是不願爲人家的工具而不合作的。例如西漢的蓬萌，本會做過亭長。後來自己歎氣曰：『大丈夫安能爲人役哉？』遂跑到長安，棄官不作。有的是輕視統治階級裏的人物，而不甘心合作的。例如嚴子陵對漢光武就是這樣的；有的是根本反對統治階級之存在的，那便不知不覺與統治階級，完全脫離了關係，而跑到人民一方面來了。這在智識分子中算是鳳毛麟角，下一節裏，我們特別要來述一述他們反對統治階級的學說。現在我要把高士傳裏那九十幾個人（與通志上間有重複的）及通志與續通志裏所列的那許多人的名字通通

抄下。從他們的傳裏，可以找出許多有趣的事，他們的態度，也特別不同。我們有閑工夫的時候，很可以拿他們研究一下；因為他們在歷史上，比較算是要臉一點的。

高士傳裏所列自堯至魏不與統治階級合作的智識分子：被衣、王倪、齧缺、巢父、許由、善卷、子州支父、壤父、石戶之農、蒲衣子、披裘公、江上丈人、小臣稷、弦高、商容、老子李耳、庚桑楚、老萊子、林類、林、桑、啓期、荷蕢、長沮桀溺、石門子、荷篠丈人、陸通、曾參、顏回、原憲（以上列卷上）、漢陰丈人、壺丘子林、老商氏、列禦寇、莊周、段干木、東郭順子、公儀潛、王斗、顏觸、黔婁先生、陳仲子、漁父、安期生、河上丈人、樂臣公、蓋公、四皓、黃石公、曾二徵士、田何、王生、摯峻、韓福、成公、安丘望之、宋勝之、張仲蔚、彭城老父、韓順、鄭樸、李宏、向長、閔貢（以上列卷中）、王霸、嚴光、東海隱者、梁鴻、高恢、臺佟、韓康、丘訴、矯慎、任棠、摯恂、法真、漢濱老父、徐穉、夏馥、郭太、申屠蟠、袁閔、姜肱、管甯、鄭元、任安、龐公、姜歧、荀靖、胡昭、焦先；（以上列卷下）遁志、隱逸傳第一所列不與統治階級合作的智識分子：伯夷、叔齊、（殷）四皓、嚴君平（前漢）、野王二老、向長、逢萌、周黨、王霸、嚴光、井

叔、梁鴻、高鳳、臺修、韓康、矯慎、戴良、汝真、漢濱老父、陳留老父、龐公(後漢)、張璠、胡昭、焦先、扈累、寒貧(魏)、孫登、董京、夏統、朱冲、苑粲、魯勝、董養、霍原、郭琦、伍朝、魯褒、汜騰、任旭、郭文、龔壯、孟陋、韓續、譙秀、霍湯、郭翻、辛謐、劉麟之、索襲、楊軻、公孫鳳、公孫永、張忠、石垣、宋織、郭荷、郭瑀、祁嘉、瞿硯先生、謝敷、戴逵、龔元之、陶淡、陶潛(晉)；隱逸傳第二所列：宗炳、沈道度、孔淳之、周續之、戴顓、翟法賜、雷次宗、郭希林、劉凝之、龍祈、朱百年、關康之、漁父(宋)、褚伯玉、顧歡、杜京產、明僧紹、藏榮緒、宗測、吳苞、徐伯珍、沈麟士、庾易、劉虬、沈顓(齊)、何點、阮孝緒、劉歊、鄧郁、陶弘景、諸葛璩、劉慧斐、范元琰、庾詵、張孝秀、庾承先(梁)、馬樞(陳)、眭夸、馮亮、李謐、鄭修(後魏)、李士謙、崔廓、徐則、張文詡、鄭翻(隋)；續通志隱逸傳所列不與統治階級合作的智識分子：王績、朱桃椎、孫思邈、田游巖、王友貞、王希夷、李元愷、衛大經、武攸緒、白履忠、盧鴻一、吳筠、潘師正、司馬承禎、賀正章、秦系、張志和、陸羽、崔覲、陸龜蒙(唐)、戚同文、陳搏、种放、萬適、李漬、魏野、邢淳、林逋、高擇、徐復、何羣、王樵、張愈、

黃暉、周啓明、代淵、陳烈、孫倅、劉易、姜潛、連庶、章警、俞汝尚、陽孝本、鄧孝甫、宇文之邵、吳瑛、張舉、松江漁翁、杜生、順昌山人、南安翁、徐中行、蘇雲卿、譙定、王忠民、劉勉之、胡憲、郭雍、劉愚、魏揆之、安世通（宋）、褚承亮、王去非、趙質、杜時昇、郝天挺、薛繼先、高仲振、張潛、王汝梅、宋可、辛愿、王予可（金）、杜瑛、危復之、杜本、孫轍、何中、武恪（元）。

上面這些智識分子，我不惜爛費紙墨，把他們一律抄出者，蓋欲表示歷代智識分子之中，也有些與統治階級不合作的，未必人人都盡與統治階級當死走狗也。

一〇九、反統治階級

智識分子，能表示與統治階級不合作，這比那栖栖皇皇，向統治階級搖尾乞憐的，固然高出萬倍；但單祇不合作，未免太老實了。一定要完完全全站到人民一方面來，替人民說話，正式向統治階級下攻擊，那才算是刮刮叫的智識分子。這樣刮刮叫的智識分子，歷史上未必全然沒有。就是上面所列的這些不合作的智識分子當中，就可以找出許多。蓋既到了不合作的程度，要進而發反對統治階級的議論，相差本祇有一步了。幾年以前，周予同曾作了一篇中國古代社會主義的思潮，登在一種小雜誌名曰

工學上面。他在那篇文裏搜集了許多反統治階級的議論。第一個反對統治階級的人就是伯夷。伯夷隱於首陽山將要餓死的時候，作了一首歌曰：『登彼西山兮，採其薇矣；以暴易暴兮，不知其非矣！神農虞夏忽焉沒兮，我安適歸矣；于嗟！阻兮！命之衰矣！』章太炎檢論儒俠篇闡論這中間的道理說：『……伯夷避紂，逃離橫政；周興，乃采薇首陽，槁餓以死。此甯爲子氏守節哉？痛君臣立，而奪攻起也。伯夷雖欲去君臣，以子身狷介，無奈之何。』又注曰：『伯夷盜跖，前世舉爲兩端相對之名，要其主無政府一也。』章氏的話，是否牽強，且不管他。但伯夷之反對以暴易暴却是事實。此外又有狂喬華士兩人，也有反對統治階級的議論。韓非子外儲說曰：『太公望東封於齊，……東海上有居士曰狂喬華士。昆弟二人者立議曰：吾不臣天子，不友諸侯，耕作而食之，掘井而飲之，吾無求於人也。無上之名，無君之祿，不事仕而事力。太公望至於營丘，使吏執殺之，以爲首誅！周公且從魯聞之，發急傳而問之曰：夫二子賢者也。今日響國而殺賢者何也？太公望曰：……彼不臣天子者，是望不得而臣也；不友諸侯，是望不得而使也；耕作而食之，掘井而飲之，無求於人者，是望不以賞罰勸禁也。且無上名，雖知不爲望用；不仰君祿，雖賢不爲望功。』

不仕則不治，不任則不忠。且先王之所以使其臣民者，非爵祿則刑罰也。今四者不足以使之，則望當誰爲君乎？」統治階級不欲聽反對之論，那幾乎是天經地義。而狂喬華士的議論，却是前無古人，後無來者的反統治階級的妙論。老子也是反對統治階級的，道德經上說：『天之道損有餘而補不足；人之道則不然，損不足以奉有餘！』『民之飢，以其上食稅之多，是以飢。』這一類的話，是反對賦稅的。又說『師之所處，荆棘生焉；大軍之後，必有凶年。』夫佳兵者不祥之器『天下無道，我馬生於郊。』這類話是反對戰爭的。又說民之難治，以其上之有爲，是以難治。民之輕死，以其求生之厚，是以輕死。『民不畏死，奈何以死懼之？』這是排斥干涉政策的話，又莊子也是反對統治階級的。莊子在宥篇曰：『解天之經，逆物之情，玄天弗成；解獸之羣，而鳥皆夜鳴，災及草木，禍及昆蟲。噫！治人之過也。』這是反對政治的話，胠篋篇曰：『殫殘天下之聖法，而始可議論。』又曰：『彼竊鈎者誅，竊國者爲諸侯。』這是反對法律的話。胠篋篇又曰：『絕聖棄智，大盜乃止；摘玉毀珠，小盜不起。焚符破璽，而却朴鄙；剖斗析衡，而民不爭。』這可以說是反對一切制度的話。莊子反對統治階級的議論，英國羅素所著自由之路一書 (Roads to

Freedom) 裏也譯得有。馬蹄一篇，幾乎完全譯了。

上面所述這些反統治階級的議論，都是秦以前的。六朝的時候，也有極犀利的反統治階級的議論。如阮籍的大人先生傳裏面的話，卽是一例。大人先生傳裏面有言曰：『無貴則賤者不怨，無富則貧者不爭，各足於身而無所餘也。』又曰：『今懷欲以求多，詐僞以要名，君立而虐興，臣設而賊生；坐制禮法，束縛下民，欺愚誑拙，藏智自神；强者眠睨而凌暴，弱者憔悴而事人；假廉而成貪，內險而外仁！』又曰：『懼民之知其然，故重賞以喜之，嚴刑以威之。』他這些話都是反對統治階級的。他自己的主張怎樣呢？他說：『明者不以智勝，闇者不以愚敗，弱者不以畏迫，强者不以力盡，蓋無君而庶物定，無臣而萬事理。』這算是他自己極乾脆的主張了。又鮑敬言也是反統治階級的。抱朴子詰鮑篇曰：『鮑生敬言……以爲古者無君，勝於今世。』何以見得勝於今世呢？他說：『曩古之世，無君無臣；穿井而飲，耕田而食；日出而作，日入而息；……川谷不通，則不相兼并；士衆不聚，則不相攻伐；……勢利不萌，禍亂不作，干戈不用，城池不涉。』（見詰鮑篇）他認古代有這個好處，所以他主張廢除統治者。他說：『使夫桀紂之徒，得嬖人、辜諫者、脯

諸侯，……若令斯人並爲匹夫，性雖凶奢，安得施之？……由於爲君，故得縱意也。」（同上）他的意思全然是要打破統治階級的統治制度的。

宋理宗的時候，有鄧牧其人者，也是極端反抗統治階級的。他在所著的君道篇說：『天生民而立之君，非爲君也。奈何以四海之廣，足一夫之用耶？』又說：『今奪人之所好，聚人之所爭；慢藏誨盜，冶容誨淫；欲長治久安可得乎？』這是反對專制君主的話。他在吏道篇上說：『小大之吏，布於天下；取民愈廣，害民愈深。』又說：『天之生斯民也，爲業不同，皆所以食力也。今之爲民，不能自食，以日夜竊人貨殖，攫而取之，不亦盜賊之心乎？』這便是反對統治階級的經濟的掠奪了。直到明末，又有黃宗羲其人者，也有反統治階級的議論。他在原君篇（見明夷待訪錄）反對君主說：『……後之爲人君者，……以天下利害之權皆出於我，我以天下之利盡歸於己，以天下之害盡歸於人，亦無不可。使天下之人，不敢自私，不敢自利，以我之大私，爲天下之公。始而慚焉，久而安焉，視天下爲莫大之產業，傳之於子孫，享受於無窮；漢高帝所謂某業所就，孰與仲多者，其逐利之情，不覺溢之於辭矣。此無他，古者以天下爲主，君爲客；凡君之所畢世而經營者，爲天下

也。今也以君爲主，天下爲客；凡天下之無地而得安寧者，皆爲君也。是以其未得之也，屠毒天下之肝腦，離散天下之子女，以博我一人之產業；曾不慘然曰，我固爲子孫創業也。其既得之也，敲剝天下之骨髓，離散天下之子女，以奉我一人之淫樂，視爲當然，曰，此我產業之花息也。然則爲天下之大害者，君而已矣。」又在原法篇裏反對法律說：『後之人主，既得天下，唯恐其祚命之不長也，子孫之不得保有也，思患於未然，以爲之法。然則其所謂法者，一家之法，非天下之法也。……夫非法之法，前王不勝其利欲之私以創之，後王或不勝其利欲之私以壞之。壞之者固足以害天下，其創之者，亦未始非害天下者也。』他一類的議論，對於統治階級是大不利的。

第三節 現代的智識分子（附錄）

一一〇、舊社會裏的舊智識

由上面所討論的種種看起來，我們已經曉得：（一）

中國社會是一個以統治階級利用智識分子作工具，統治人民的三重結構的社會，（二）在這社會裏，智識分子的功用，澈頭澈尾是利於統治階級的；（三）智識分子對統治階級的態度

始終是擁護、勾結、依賴；但也有些不合作的，更有些根本持反對態度的。凡此種種，都是屬於舊社會裏的事情，都是關於舊時代的知識分子的。現在我們要討論現代的知識分子了。現代的知識分子，是現代社會的產物。然而現代社會是從舊社會變來的；現代的智識，更是從舊智識變來的。所以這裏有研究舊社會裏的舊智識之必要。舊社會是什麼社會，我們在本文的緒言裏已經略述一番。舊社會是一個三重結構 Threefoldstructure 的社會：最上一層是統治階級，最下一層是被統治的人民或農工商。夾在中間的中間階級，最主要的成分，便是可上可下的智識分子。智識分子在這樣結構的社會裏有什麼用處，功用如何，具什麼態度，對統治階級怎樣，都已經講過了。現在要進而考究考究他的智識的性質。他們的智識的性質怎樣？這可以一言蔽之曰是利於舊社會的。然而分析講起來，可以找出下列幾個特點：（一）富於封建時代的色彩，（二）備具着宗法社會的精神，（三）藏滿了尊古守舊的思想，（四）是維持社會家庭種種關係的倫理和政治智識，（五）而不是征服天行的自然科學智識，（六）是統治階級用來對付人類的，（七）而不是勞動階級用來征服天行的，（八）是處理消耗及分配種種關係的智識，（九）而非幫助生產的智識，（偶與陶希聖談

及中國智識分子的智識，他也以為中國智識分子的智識，向來是處理消耗及分配等關係的，而不是幫助生產的；他更以為晉代清談派的智識連消耗及分配等關係都不管了，簡直完全無用。他這個意見，我以為對極了。末了我們可以說，（十）中國舊社會裏智識分子的智識，最重要的性質，在裝飾身分。上列這十個特點，表現在什麼地方？這可於古典中求之。中國自秦始皇統一中國直到前清末年，完全是在古典世界中過日子。秦以前雖有智識分子提倡學術，但紛紜複雜的學術，是最不利於專制一尊的制度的。所以秦以後，各種學說，都一齊死了，剩下的祇有經過孔子整理的幾種古典。自漢以後，中國智識分子的精力，都集中到古典裏去了。古典誠哉有用！統治階級統治人民，要利用古典；智識分子要幫助統治階級，也要以古典為進身之階。於是古典之為物，便如烏烟瘴氣一般，彌蔓了中國全部歷史。小孩子讀書，以古典作教材、作文章，以古典上的成語做題目；發議論要以古典上的道理做標準；統治階級考試人材、選拔智識分子，也完全以古典為考試的範圍。上述的那十種特點都包括在古典裏，所以我們祇要舉出古典兩字。舊社會裏的舊智識之全部精神都可以代表出了。

一一一、機器文明擾動了中國社會

舊社會裏的舊智識是古典，舊智識的特點也

都包括在古典裏。不過舊社會若有變動，這種古典的智識是必須要跟着變的。現在我們且先看一看中國社會之變動。中國社會是怎樣變動的？我們可以一言蔽之曰：是西洋的機器文明擾動的。西洋機器文明最後結果祇有兩件東西：一曰剩餘資本，二曰剩餘商品。這兩件東西本國消納不下的時候，是必須要向外國找消場的。現代的中國，便是代替各機器文明的國家消納這兩件東西的尾閘。機器文明國把這兩件東西送到中國來的時候，隨着便有（一）作宣傳隊的基督教徒，（二）作後盾的海陸軍，這還不濟事，必須（三）要與中國訂立各種條約，以作保障；（四）要佔領中國的土地以爲根據地。於是傳教的機關：如學校教會之類佈滿了中國全境，各國的軍艦、兵士、兵營佈滿了中國的要津，不平等條約佔滿了中國現代的歷史；割讓地、租借地擴充到了一切通都大邑。這些可以說是中國社會變動之開始。不過中國究竟不是一個死物，國人眼看着這種情形，畢竟是要想法子抵制的。抵制的唯一妙法，莫如師夷狄之長技以制夷。眼看着外國人的生產制度好，便把牠抄襲過來，於是光緒八年（西歷一八八二年），李鴻章便奏請在上海試辦機器織布局。自是厥後，張之洞使

在湖北設漢陽鐵政局、設武昌織布局、紡績局、製蔴局、繅絲局，盛宣懷便在上海發起華盛紗廠。直到今日，不像樣的新式工廠，居然在各地都有了影子。眼看着外國的教育制度好，也把牠抄襲過來，於是同治六年（西歷一八六七年）上海有機噐學堂了；光緒五年（一八七九年）天津有電報學堂了；光緒六年（一八八〇年）北洋水師學堂出現了；光緒十一年（一八八五年）天津武備學堂出現了；光緒二十二年（一八九六年）南洋公學也成立了。後經光緒二十七年（一九〇一年）張之洞、孫家鼐、張百熙等釐定學堂章程以後，學堂更加多起來了，直到今日，大家都曉得，新式學校遍滿了全國。眼看着外國的交通制度很方便，也把牠抄襲過來，於是光緒七年有開平礦務局所修之唐胥鐵路；自時厥後，便有京奉、京漢、津浦、滬甯、諸鐵路相繼築成；直到今日，橫一條，直一條，裝運士兵及鎗炮的鐵路也頗不少了。自光緒五年（一八七九年）試辦電報以後，到今日便有很好的電報機關了；自光緒二十二年（一八九六年）開辦郵政以後，到現在便有很好的郵政制度了。眼看着外國的政治修明，便把外國的政治制度也抄襲過來；於是在中國的政治史上，也居然發生過總統問題、內閣問題、國會問題、選舉問題等等。此外抄襲外國的制度，不知有若干，現在以

限於篇幅，不便詳述。上面所舉的這幾端，是顯而易見者；這種抄襲外國制度以代替中國舊制的事實，我們可以稱之爲中國社會變動之過程。等到將來，電影院佈滿了全國、跳舞場佈滿了全國、咖啡店佈滿了全國、西菜館佈滿了全國、西裝舖佈滿了全國、厚底皮鞋佈滿了全國的時候，我們便可以說：中國社會之變動完成了。

一一二、智識之變動

社會既然被西洋機器文明擾動了，變化起來了，於是智識也跟着變化起來。從前的智識，我們會反覆說過，是古典。古典在今日以前的任何時代都很行時。例如漢代，便是古典最得勢的時代。漢武帝時會爲著名之古典所謂易、書、詩、禮、春秋等五經立博士。光武時，博士之數，且增至十四。博士所講的是古典，弟子員所習的是古典。魏黃初五年（西歷二二四年）立太學，制五經課試之法，……門人滿二歲試通一經者稱弟子，不通一經者罷遣。明帝太和二年（西歷二二八年）詔申敕郡國貢士以經學爲先。東晉太興時，周易王氏，尚書鄭氏，古文孔氏，毛詩周官禮記論語孝經鄭氏，春秋三傳杜氏服氏各置博士一人。唐代則更有可觀了，所有古典分爲三類：名曰大經、中經、小經。凡禮記春秋左氏傳爲大經；詩、周禮、儀禮爲中經；易、尚書、春秋公羊傳、穀梁傳

爲小經。智識分子的精力，就消磨在這些東西裏面！宋神宗熙甯二年，（一〇六九年）議更舉貢法，罷詩賦明經諸科，以經義論策試進士，八年（一〇七五年）頒王安石詩、書、周禮義於學官，謂之三經新義。下至元、明、清各朝無不以古典爲智識之總匯。所以古典之爲物，是中國歷代智識分子，尋找智識的源泉！雖然，間或也有別種東西可以供人研究，如唐朝，有所謂律、算、醫、畫等；宋朝也有所謂律、算、醫等等，但都祇是附庸，都不重要。重要的祇是古典。我們可以說：中國自前清同治六年（一八六七年）設立同文館以前，幾千年之內，古典實充滿了一切智識分子的腦筋。這幾千年之久的長時間，我們可以統稱之爲智識變動之前一夜。這一夜過去了，天便亮了，智識便隨社會制度之變動而變動起來了。初變的時候，還是以古典與現代智識並重。張之洞所謂新舊兼學，就是這個意思。張之洞在勸學篇裏論設學之法曰：『……學堂之法，約有五要：一曰新舊兼學；四書五經、中國史事、政書地圖爲舊學。西政西藝西史爲新學，舊學爲體，新學爲用，不使偏廢。』西政西藝是些什麼？他說：『學校、地理、度支、賦稅、武備、律例、勸工、通商、西政也；算、繪、鑛、醫、聲、光、電、化、西藝也。（西政之刑獄、立法最善，西藝之醫，最於

兵事有益；習武備者，必宜講求。）才識遠大而年長者宜西政，心思精敏而年少者宜西藝。小學堂先藝而後政，大學堂先政而後藝。」他之所謂先政後藝，先藝後政等等，當然是毫無意義的糊說，但當時於四書五經外，還注重所謂西政西藝的這件事，總算在他的話裏面表現得清清楚楚了。這個新舊兼學，舊學爲體新學爲用的時代，我們可以稱之爲智識變動之上半期。直到現在，我們可以說是智識變動之下半年期了。這個時期的智識；盡是新的了。處理天然事物的有數學、物理學、化學、生物學，礦物學等等；處理社會關係的，有政治學、法律學、倫理學、教育學、社會學等等。數學之中，又有算術、代數、幾何、微分、積分等等；物理學之中，又有動力學、靜力學、固體力學、流體力學、熱學、光學，磁電學等等。化學之中，又有有機化學、無機化學、理論化學、應用化學等等；生物學中，又有動物學、植物學、動物分類學、生理學、解剖學、植物分類學、生理學、解剖學等等；礦物學中，又有岩石學、化石學、結晶學等等；政治學中，又有主權論、政黨論、憲法史、議會史、民權發達史等等；法律學之中，又有民法、刑法、親族法、婚姻法、財產法、國際法等等；倫理學之中，又有倫理學史、純粹倫理、實踐倫理等等；教育學之

中，又有教育心理、教育哲學、教育行政、教育測驗、教育史等等；社會學之中，又有社會進化、社會制度、社會問題、社會管理等等。（讀者注意：這裏祇是隨便舉科學之名，以示現代智識之複雜；并非詳細分科學之類，以明學問之系統。）凡此等等，尙未盡現代智識之萬一。然以之與古典相較，則有天淵之別了。等到將來線裝書在中國絕了種，火酒燈燒遍了一切學校，那末，舊社會裏的舊智識便會變到毫末不存了。

一三、經濟落後的中國之智識分子

社會變動了，智識也都是新的了，智識分子，宜若可以自豪矣，誰知大謬不然。中國現代的智識分子，大都感着恐慌，大都覺得沒有出路。而在事實上，閱着的智識分子，自己沒有找到出路的智識分子，在社會上的確是多得可怕。這種情形的原因究竟在那裏呢？我們可以一言答之：由於中國經濟之落後；經濟落後，一切社會事業，未能發達。智識分子遂變成了多餘者，無處可以棲身。在上文裏我們會說過：機器文明擾動了中國社會；那末中國社會事業，應該從此蒸蒸日上，使智識分子有地方安身。但事實上不然。社會事業雖然漸見發達，却不是很快的發達，却不能與智識分子增加的速度成正比例，這個原因又在那裏？爲何社會事業不能很快的發達？第

一因爲變動中國的機器文明，並不是中國固有的而是從西洋輸入的。西洋自從十八世紀下半期，產業革命開始，直到現在，一切文明都是由自己建築起來的。最初有科學，然後有機器，然後有工廠，然後有一切新的經濟關係，然後有一切新的社會關係，然後有一切新的社會上層建築，然後有一切所謂現代的機器文明；新文明是枝葉，物質的變動是根本。西洋人先有根本，然後有枝葉；根本是自己培植的，枝葉是漫漫滋長出來的；所以本末很是一致，遂呈露一種燦然的美觀。所謂社會事業，現在竟如日麗中天，發達到無以復加了。因此知識分子，尙覺有地方安插。中國就不然了，從來沒有科學這回事，從來沒有機器作生產工具，從來沒有什麼工廠。社會的經濟基礎，先沒有樹起來。然而一切上層的建築，都有一個雛形了。學校制度我們已有新的了，政治制度我們也曾採用過很新的了，學術思想，更是日新月異。知識分子的數目，隨社會上層建築之增加而日多。就經濟基礎而論，就社會的下層結構而論，中國社會本容不了幾個知識分子。然而知識分子的實數，却已多到像樣了。於是在事實上，發生一種供過於求的現象。需要知識分子的地方很少，然而自從有了新式學校制度以後，知識分子便一天多似一天；結果遂造成今日中國知識分子

的厄運。

今日中國知識分子的厄運怎樣？其出路如何？我近兩年來，從事實觀察，看出三條很顯明的出路；換言之，就是三種不同的厄運：一曰幫助統治階級。這算是一條厄運。現在任大學教授職，在政府裏當公務員作秘書；在報館裏當編輯的以及作律師、作醫生的種種知識分子，都是走的這條運。二曰爛用其材，這當然也是一條厄運。中國社會事業，原不發達。而事先預備好了的，以供將來發展社會事業之用的，各種各樣的專門人材，却早已由新式大學，以及外國大學一批一批的製造好了。人材是要找出路的。現在既無相當的路，祇好隨便投身於各種機關。所用是否即為所學，却顧不到了。於是原來學化學的，逼得往政府機關去擬文稿；原來學土木工程，逼得往學校裏去教英文！這個不幸的事實，現在的大學生已經曉得了，所以他們在學校裏學理數的時候，也兼練習擬電報稿子，學習學習文科的時髦科學；以便將來萬無出路時，也可以到政府機關或學校裏混一混！現在的政府機關與教育機關，殆是消納知識分子的總匯！然而專門人材却從此埋沒了。三曰當乞丐。凡流落在大都會上，依賴親戚朋友吃飯的，或藉賣文字為生的都是走的這條運。走這

條運的智識分子，最喜歡談革命，情性也都因環境的逼迫，變成很暴躁的了。比較的說起來，幫助統治階級的，因已經找到了謀生之所的原故，不大想擾亂社會了；反之頗有維持社會現狀的功用。（社會現狀，應否維持，是另一問題。）爛用其材的是很多牢騷的。遇着喜歡談革命的時髦人物，便談革命。遇着幫助統治階級的穩健人物，便談十年生聚教訓。祇有像當乞丐一樣的智識分子，却無時無刻不想搗亂。他們大概是最倒霉的智識分子了。我下次有機會，要替乞丐般的智識分子作篇小傳。現在以限於篇幅，不便再多說了。

第五章 社會結構之新形勢

前面這幾章所述的，是中國歷史上傳下來的遺產，是關於最近三十年以前之中國社會的。在最近三十年之內，中國社會却在歷史上傳下來的遺產上面發生大變化了。這個大變化，幾乎要把中國社會，變成一個完全的西洋社會了。這個變化的過程，我們可以統稱之爲產業革命的過程。產業革命的過程；在今日的中國，可以說正在如日中天的前進。但恰恰在這前進的進程裏，中國社會，便隨着披上了新衣服，隨着套上了新形勢；因之社會全體，也漸漸的有了新結構。所以我們今日如果要談中國社會之新結構，須先明白中國產業革命之過程。

第一節 產業革命之逆行

一一四、西洋產業革命之順序

要明白中國產業革命之過程，最好先拿西洋產業

革命的大概情形來比較一下。西洋的產業革命與中國的產業革命，有一根本不同之點，其順序相反是也。西洋的產業革命，其順序可以概括爲下列之三大階段：一科學的進步與機器的發明；二生產進步工商業的發達；三國外貿易的發達，帝國主義的型成，（一）產業革命的^{第一}第一步，概括言之，可以說就是製造布物、鋼鐵器具、以及其他製造品的方法之變更或改善。換言之就是生產工具的進步。生產工具若沒有進步，產業革命萬不能發生。例如英國，是產業革命首先發生的國家。在英國，生產工具之最先改善者，厥爲紡紗機。最初英國的紡紗機，是一種手機器，一個人祇能紡紗一根，算是拙笨極了；但後來有最新式的紡紗機之發明，如哈格里夫（James Hargreaves）之紡紗機（Spinning Jenny）卽是一例。在新式機器之下，一個人之力，同時可以紡紗七八百根甚至一千餘根之多。這樣一來，紡紗的速度，較用手機器時加增七八百倍，甚至一千餘倍了。又如織布機，最初是一種木機器。織起布來，手續既繁，速率又小。後來有卡德里（Cartwright）者，發明一種自動機（Automatic Loom）。織布之速，較前此使增加數十倍乃至數百倍了。這些例，還祇是紡織方面顯而易見的兩個實例。此外任何方面的製造，無不有新式機器之發明及應用，以增

加製造之速度。自從瓦德 (James Watt) 發明蒸汽機以後，一切機器，均可以用蒸汽轉動起來，不要絲毫的人力。如煤礦裏排水機，可利用蒸汽機來轉動；印刷廠裏的印刷機，可利用蒸汽機來推移。此外火車輪船上之利用蒸汽機更是顯而易見的事，加以科學的解釋，一切機器之妙用，乃愈演愈廣。直到今日，一切所謂物質文明，差不多可以說完全是科學同機器造成的。(二)科學進步了，機器發明了，一經應用於實際，便發生出絕大的變化來了。這個絕大的變化，可以總稱之為產業革命。產業革命的內容，可勉強以下列數項說明之。一，自從蒸汽機發明以後，一切製造所需之人力，均被蒸汽機代去了。二，因有許多新發明，可以大規模的生產，并大規模的利用煤，鐵，鋼等物；於是有煤鐵時代之光臨。三，因有輪船火車之利用，交通運輸，方便無比；商業的經營，為之驟變。四，前此無數工人，都在各人的私家，伴隨着粗笨的機器，從事於最遲鈍的工作；今則成千成萬的離開家庭，跑到礦場裏，工廠裏伴着新式機器，從事於最敏捷的工作了。五，資本家大大的得勢。一切新式的工廠，以及礦場、鐵路等等差不多完全在他們支配之下。六，往日行會商人所加於產業方面及商務方面種種的拘束，今皆一掃而空；一切企業，都得極端自由的發

展了。七，工商業勢力，無限的擴大；農業生產，被壓迫而落後了。廉價的新式製造品，充滿了市場；一般的生活程度提高了。八，人口突增，并且都集中於工商業極發達的中心地點；結果鄉村人口漸漸稀少，都市上乃擁擠到水洩不通。凡此等等是產業革命一般的情形，(三)產業革命發生以後，隨着發生的新現象，便是商品過剩；後來更由商品過剩進到資本過剩。資本過剩了，要找地方出貨；商品過剩了，要找市場消納。時至今日，找投資地，尋覓市場乃變成了各大國家的生死存亡的工作了。爲着要進行這兩大工作，於是擴充陸軍、擴充海軍、製造武器。培植軍事人材，忙個要死。結果便是全世界一次又一次的大屠殺。以科學與機器的發明開始，以世界的大屠殺告成的這一個過程是西洋產業革命的全景。也便是西洋產業革命的順序。更明白言之，西洋產業革命最初一步是學術的發達；中間一步，是產業的變化；末了一步，是軍備的擴充。中國的產業革命，恰恰與此相反。最初一步，是整軍經武，中間一步，是產業界的變化；末了一步，是學術的提倡。爲什麼最初一步是整軍經武？因爲受外力的壓迫，不得不整軍經武。爲什麼繼整軍經武之後的是產業界的變化？因爲自己的武備，始終抵不住外侮；大家發生兵戰不如商戰的覺悟，遂相率

提倡發達產業。爲什麼末了又提倡學術？因爲中國要發達產業，既無機器，又無人材；大家又發生一種商戰不如學戰的覺悟。於是又相率而開設新學堂，提倡新學術。實際上的情形，未必完全如此；但大概的形勢，却是如此。我說中國的產業革命是逆行；意即謂與西洋產業革命的順序相反也。

一一五、外患的壓迫

中國的整軍經武，又不是出於偶然；反之實由於外患的壓迫。中國近代外患的壓迫，從鴉片戰爭的時候開始，便一天利害一天。鴉片之輸入中國，不知始於何年。在西歷一七二九年的時候，中國就會明令禁止吸食。然當時輸入不多，還不大要緊。直到一七九二年的時候，英國東印度公司得壟斷中國貿易特權，輸入便陡增起來。內地吸的人也多了，海口漏出去的銀子也不計其數。一八三八年的時候，滿洲統治階級派林則徐到廣東查辦。這一查便查出中英鴉片戰爭的大禍來了。中英鴉片戰爭，始於一八四〇年（清道光二十年）到一八四二年，中國完全敗了，乃與英國締結南京條約。這是中國對外戰爭失敗的第一幕，也是中國對外締結不平等條約的第一幕。在鴉片戰爭之前，中國和各國的關係，於北方則有俄國；於南方則有葡萄牙等國。一六八九年中國和俄國所

結尼布楚條約，還算平等。葡萄牙佔領澳門，中國固然上了老當；還沒有對其他各國上當的事。然而都祇是事實上的上當，却沒有條約的束縛。若鴉片戰爭失敗以後的南京條約，便把自己牢牢的縛住了。自從南京條約發生以後，隨着發生的便有虎門條約、中美條約、中法條約。綜計中國因這四種條約而喪失的權利，約有下面的數大端：一，割地。依南京條約，中國將香港全島割讓與英國，這是中國喪失屬地的第一回。英國從此便利利用香港，來控制中國的命脈了。二，賠款。依南京條約，中國納賠款二千一百萬兩於英國，分四年交清。英國軍隊，俟第一年賠款交清時，即行撤退。唯舟山、鼓浪嶼兩處，俟償金全清，五口開放之後，始行撤退。這是中國賠償軍費的第一回。自此以後，單賠款一項，已足使中國永處於債務國之地位。三，設定外國居留地。依南京條約，中國將廣州、福州、廈門、寧波、上海五處，開為通商口岸；同時準外國人在各該處取得自由住居、貿易的權利。而所謂住居貿易，又要解釋做包有得於各該處取得土地、或租借土地、以建築房屋、及得為禮拜堂等等。久而久之，便變成租界；一步一步，將中國行政權，屏出租界以外。四，取得領事裁判權。外國人在中國境內，不受中國法律的裁判，而受他本國領事的裁判。中

國的主權，不能行使於中國境內；外國的主權，却能使於中國境內。關於領事裁判權，南京條約雖未規定；而中法條約第二十七條關於刑事裁判權；中美條約第二十四條，二十五條，關於民事裁判權，都已明白規定。援利益均沾之例，英國自然一同享受。其後各國也就一同享受。外國人不但可以拿領事裁判權來做他們的保障，並可以拿領事裁判權來做侵略中國的工具。舉例來說罷，外國人在中國設立銀行、發行紙幣、操縱金融，中國的財政機關不能約束他。外國人在中國設立學校，傳布他對於殖民地的教育，中國教育機關，不能約束他。外國人在中國設立報館、雜誌、通訊社等，宣傳帝國主義，謀不利於中國；中國的民政機關，不能約束他。外國在中國開設商店，壓迫中國的小商人；組織工廠，虐待中國的工人；中國的農工商機關，不能約束他。外國人在中國利用傳教的名義，左袒教徒、包庇訴訟、魚肉良善、中國的司法機關不能約束他。總而言之，領事裁判權與租界二者，被帝國主義者得了，帝國主義者便可以制中國之死命，而不為中國所制了。五，協定關稅。鴉片戰爭以前，中國的關稅是自主的。自從鴉片戰爭以後，依南京條約，關稅自主權，一變而為協定關稅了。以上割地、賠款、設定外國居留地、取得領事裁判權、協定關

稅五項，便是四種條約內容的瑩瑩大者。其他不能細述。祇就這五項而論，中國的權利，已受重大打擊，馴至在國際上不能得平等地位。這四種條約，已把中國牢牢綑住了。誰知帝國主義者貪心不足，得寸還要進尺。英法聯軍，於一八五七年又向中國開仗，結果，廣州陷落。於是英法兵艦、會同美俄兵艦，長驅北上，至白河口，攻陷大沽砲台。卒於一八五八年十月締結天津條約。及至一八六〇年，英法聯軍，再開戰釁，天津北京相繼陷落。又於同年九月，締結北京條約。這兩種條約，比起南京條約，中國的痛苦，更深一層。就割地來說，將香港對岸之九龍一角讓與英國，就賠款來說，英法各八百萬兩；總數償清，英法始撤退分屯中國各處之兵。就開通商口岸來說，除南京條約五處之外，增開牛莊、芝罘、台灣、潮州、淡水、瓊州、南京、鎮江、九江、漢口、天津、各處；而天津漢口和南京條約的上海，各國租界，於以劃定。以上所述，不過是南京條約以來，割地、賠款、設定居留地、取得領事裁判權、協定關稅、五項範圍以內的最重要的事情。此外與上述五項同一重要的，還有攘奪藩屬一事。在鴉片戰爭以後，中日戰爭以前，中國共喪失了三處藩屬。一是安南，爲法國所攘奪；二是緬甸，爲英國所攘奪；三是暹羅，爲英、法兩國所攘

奪。中日戰爭以前，帝國主義者之侵略中國，此其犖犖大者。

一一六、外患的壓迫（續）

中日戰爭以後，驟然之間，添了一個日本。日本前此本與中國同一命運。後來發憤圖強，一方面修明內治，一方面確定對外方針。其對外方針的步驟，約分爲三。第一是壓服附近諸國，如琉球、朝鮮等，以清除肘腋之隱患，第二是壓服中國，以取得廣大之富源；第三是對抗歐美，以維持國際之平等地位。以上三者是日本對外方針，懸爲國是的。一八七一年十月爲台灣生蕃問題，已經要藉口向中國開釁。自此以後，滅琉球，改爲沖繩縣；便專心致志於朝鮮事件了。卒於一八九四年六月開始中日戰爭，於一八九五年四月，訂馬關條約，共計二十一款。其內容之最重要者爲：一，中國認朝鮮爲獨立國；二，賠日本軍費二萬萬兩；三，割遼東半島、台灣、及澎湖列島與日本；四，對於日本臣民，與以最惠國待遇，且開沙市、重慶、蘇州、杭州爲通商埠。其後因爲俄法德三國聯合，強迫日本退還遼東半島於中國，而增加中國賠款三千萬兩以爲抵償。中國在這一回戰事的損失，除了大宗賠款，大批割地之外；因爲日本得了最惠國待遇；於是南京條約以來，各國在中國所取得的權利，日本也一體均沾了。於是除了歐美帝國主義以

外，又多了日本帝國主義了。不但這樣，各國看見日本因此一戰而獲得許多權利，於是爭先恐後的采取急進的侵略方策，紛紛向中國要求租借地；及劃定勢力範圍。所以自中日戰爭以後，至庚子聯軍之役以前，是瓜分中國論最熾烈的時代。在此時代之內，德國於一八九八年三月租得膠州灣兩岸之地，以九十九年爲期；俄國也於一八九八年三月租得旅順大連灣，以二十五年爲期；英國於一八九八年七月，租得威海衛，其租期與旅順大連灣同；法國於一八九八年十一月，租得廣州灣，也以九十九年爲期。英國又以法國租得廣州灣爲口實，更要求租借九龍半島全部，以爲抵制。於是中法結約之翌月，向中國訂立九龍租借條約；將九龍半島全部，及香港附近大小島嶼四十餘處，并兩海灣，及附近水面，均租借與英國，亦以九十九年爲期。中國至此，不但開放門戶，直是讓人占領門戶，以踏進堂與了。至劃定勢力範圍，更是駭人聽聞，而爲瓜分之預兆。舉例說罷，揚子江流域各省，英國已認定是自己的勢力範圍；兩廣雲南等省，英法兩國同時認定，便不免有所爭執。又如蒙古、新疆、滿洲及黃河以北，俄國認定是自己的勢力範圍。但日本崛起之後，關於滿洲等處，便不免與俄國衝突。至於日本之於福建，德國之於山東，則直是視同禁樹了。以

上雖然是事實如此，却沒有明文規定。至於法國於中法戰爭後所結條約，則有『南數省，將來如建鐵道時，須雇用法人，及采法國材料，』之語。德國於膠州灣條約，則有『中國如在山東省內經營新事業，仰給外人的資本及其他輔助時，德國有優先權，』之語。這等規定，已含有勢力範圍的意味。及至一八九八年，英國公然與中國約定，揚子江沿岸各省之地，不得以租借抵當及其他名義讓與他國；法國公前一年間已與中國約定，不得以海南島割讓與他國。至是更進一步，與中國約定，不得以廣東、廣西、雲南割讓於他國。於是日本亦要求中國承認不得以福建割讓於他國。各國在中國的勢力範圍如此明白的規定了，於是中國便隨時可以被瓜分了。自是以後，最大的事件，便是庚子聯軍之役。一九〇〇年八國聯軍，打破北京；於一九〇一年和中國締結辛丑和約。其內容之重要者如下：一，中國賠款四萬五千萬兩；二，中國將大沽砲台，和北京、天津間之軍備悉數撤去；三，劃定北京公使館區域。自庚子聯軍之役至現在，便是各帝國主義者在華肆行經濟侵略的狂熱時代。在此時代中，中國也就的確變為次殖民地了。其中喪權辱國的事實，真可以說是罄竹難書。欲得其詳，須讀外交專史。此處不能多述。我在此處把外患的壓迫，是這樣敘述一

些，而又不詳細敘述者，我的意思，祇在藉此說明中國整軍經武的起因，目的不在詳述外交事實。現在我們看了上面這些觸目驚心的實例，我們可以曉得中國所以必須整軍經武的原因了。

一一七、整軍經武

喪權辱國，到了這地步，中國人祇要沒有死盡，對外必然會發生反抗。反抗的第一步，便是整軍經武。整軍經武一事，凡可以分爲兩項來說明：一曰軍用工業之開創，二曰軍事人材之培植。關於前者，可錄楊杏佛五十年來中國之工業（見最近之五十年）一文裏面幾句話以明之。該文又云：『洪楊之役，兩軍皆有西人參與；所謂洋槍隊者，始出現於中國之戰場；而西人機械之利乃大彰。當時爲清室盡力者，如美之華爾、法之買忒勒、英之戈登輩，皆以善用西式槍礮輪船，見重於當局。中興諸名臣，目擊西器之制勝，遂有做造軍艦軍器之舉。此所以光緒年間提倡新工業最力之大吏，皆爲中興名臣也。鴉片之戰，英法聯軍入京，中國軍隊，當之輒敗；長驅直入，如過無人之境。政府於創痛之餘，知受辱之故，實由於軍器陳舊，痛定思痛，遂有大興西式軍工之決心。同末光初，疆吏朝臣，凡奏章舉辦軍工者，多以國恥爲言；可見當時君臣之心理也。故中

國之新工業，濫觴於軍工。軍工所以勃興之故，則由於（一）洪楊之役，得西人槍礮兵輪之益；（二）鴉片之戰，受西人槍礮兵輪之禍。軍用工業時期最長，由同治元年至光緒七年，凡二十年。今日國內規模偉大之兵工廠、造船廠，多成於此二十年内。擇其要者言之，如同治四年，會國藩設江南造船廠；五年，左宗棠設福州船政局；六年，李鴻章設江南製造局；光緒三年，丁寶楨設四川兵工廠；皆爲國內重要之軍用工廠。』由這段我們曉得軍用工業之如何開創及其所以開創之原因了。至於軍用人材之培植呢？更是整軍經武裏面的一大端。所以當時大吏紛紛奏請設立專門學堂，以培植軍用專門人材。例如左宗棠督閩時，便在福建船政局裏附設一個船政學堂，以講習船政；光緒六年，北洋水師學堂成立，內分駕駛、管輪兩科；光緒十一年，天津武備學堂成立，規制仿歐美陸軍學校；光緒十三年，廣東水師學堂成立；二十一年，湖北武備學堂成立；其辦法與北洋水師學堂及天津武備學堂相同。天津武備學堂之創設，完全是由於李鴻章之力。光緒十一年，李氏所上天津創設武備學堂摺曰：『竊臣上年七月間，遵旨選履德國兵官來津，當即派往水陸各軍，認真教練；業經附片陳奏在案。該兵官等，或熟精鎗礮陣式；或諳習礮台、營壘作法；皆由該國

武備院讀書出身。技藝優長，堪充學堂教師之選。據總統前敵各軍，遇缺題奏，提督周盛波，總統盛軍湖南提督周盛傳等，稟請仿照西國武備書院之制，設立學堂，遴派德弁充當教師；挑選營中精健聰穎，略通文藝之弁目，到堂肄業；經臣批准照辦。并令直隸提督李長樂、廣東水師提督曹克忠、署廣西提督曹仁廉、四川提督宋慶、總統銘軍記名提督劉盛休、正定鎮葉志超、通永鎮吳育仁、大明鎮徐道奎、皖南鎮史宏祖等，各挑選弁兵送堂肄業前來。……居今日而言武備，若僅憑血氣之勇，粗疎之材，以與強敵從事，終恐難操勝算。該提督等各遣弁兵來學，誠欲因時制宜，不得不變通盡利耳。惟是武備書院之設，應建廠屋甚多，需費甚鉅；目下經費支絀，不能不力求撙節。臣與津道關道周馥等等商，暫就天津水師公所安置生徒，名曰武備學堂。遴委德國兵官李寶、崔發、祿、哲甯、那珀、博郎、關士等作為教師；并選派通習中外文字之員別充繙譯。即於本年正月將各營送來弁兵，飭該道等悉心考試；擇其精悍靈敏者，挑取百餘名入堂肄業。其中有文員願習武事者，一併量予錄取；并令與該兵官等妥立章程，認真訓迪。數月以來，各學生逐日按時進堂；左圖右書，口講指畫，於西洋行軍新法，頗有領悟。一月之中，每間三五日，由教師督率學生，

赴營演試槍礮陣式，及造築台壘之法；勞其筋骨，驗其所學。每屆兩月，由臣派員屆試一次，分別賞罰。約計一年後，於西洋後膛、各種槍礮、土木營壘、及行軍布陣、分合攻守各法，必能通曉。屆時擬將頭批學生，發回各營，飭由各統領量材授事。復挑二批弁兵百餘人，送堂肄業，分番迭次，期無間斷。其優者或留堂作為幫教習，或回營轉教員弁。數年以後，教學相長，觀摩盡善；北洋各營，必全曉西洋近日行軍制勝之方矣。」由這一段裏，我們便可以曉得當時培植軍事人材之如何認真，并曉得中國舊式軍隊之如何變成新式軍隊。培植軍事人材這件事，後來越作越起勁。如自己開始訓練新兵，以及選送陸軍學生到日本留學等等。無不是爲着要培植軍事人材。并且送陸軍學生到日本留學，尤其著有奇効。於國利民福，雖然沒有關係；但在中國橫行直撞的人物，却造出了一大批。

一一八、兵戰不如商戰

中國之整軍經武，其原因是外患的壓迫，其目的也祇在抵抗外患的壓迫。但事實總與人的願望相遠。軍用工業，儘管發展了；軍事人材，儘管培植了；新式軍隊，儘管練就了；然而與外國人對抗起來，祇落得打敗仗。原來要抵抗外患的壓迫，結果祇增加了外患的壓迫。如中法戰爭、中日戰爭、中國都遭失敗，便是明顯的

實例。自中法戰爭至中日戰爭間，外患的壓迫極爲嚴重；蔣方震有一段痛切之言曰：『嗚呼！此期之外患，則稍稍亟矣。其最著者爲中法之役。光緒八年（西歷一八八二年）法越構兵。其明年（一八八三年）中法釁起。雖起湘淮老將彭玉麟劉銘傳等，而卒無當於諒山之役。十年（一八八四年）法人攻台灣，毀福州船（國人方整軍經武以禦敵，敵人却併我整軍經武的工作亦消滅之！）而似民兵似土匪之劉永福，乃大著其名於社會。十一年（一八八五年）與法構和，而南服之藩籬盡撤。其次，則朝鮮交涉，依加速度而進行焉。八年，吳長慶率師往朝鮮，執大院君；而日人既與朝鮮立對等條約，則使開港，駐公使，嗾其內亂。十年，朝鮮王以日兵入衛；既而入中國軍營。於是伊藤來天津，訂互不駐兵之約，而甲午之禍根伏焉。又其次，則緬甸巨文島之交涉。光緒十年，爲西歷一八八四年。俄國經營亞細亞之事業，日以進步。英自危，而英俄間之衝突益烈，於是占緬甸；蓋感於法之占越南也。入西藏，防印度也；占巨文島，恐俄之先發也。而遠東問題，乃逐漸而成萬目睽睽之勢矣。』卽此便可以看出中國整軍經武之未能收得大効。爲什麼不能收得大効呢？蔣氏也有一段論斷之言曰：『四十年來（指光緒二十年以前之四十年）之所謂新法，於中國初

未有絲毫之根據，海軍亦其一也。折他人之花，以縛於庭樹；其美也一時耳，不崇朝而敗矣。海軍之敗，識者多歸之物質之不備。此知其一不知其二者也。國民既少攻擊性，故當時開口即曰防海。信曰防也，則鐵甲乃無所用之；停止購船之議之能見諸事實，防之一字中其毒也。而中國社會向無特種階級。其所以維持團體者，則一種官僚系統耳。凡此皆與新法軍制，根本不相容者也。（見最近之五十年中中國五十年來軍事變遷史一文。）就這段文章看，蔣氏的意見以爲：新法軍制之未能收得實效，完全由於國人無攻擊精神，及官僚系統之不能治事。他這種意見：姑不論其對不對；但是於中國整軍經武，未能收得實效一端，却成了鐵證。此外楊杏佛也有一種論斷之言曰：『軍用工業，雖爲新工業之先進；然其成効之劣，則遠出始創者意料之外。中俄戰爭、中日戰爭、中國既屢戰屢敗；拳匪之亂，復受八國聯軍入京之奇辱。卒致國恥未雪，而反日增；終且習慣而成自然，亦大可悲矣。推原其故，則効法不澈底誤之也。製造軍器輪船，豈僅僅購西人機器，用西人工程師，訓練若干中國工頭工人，而以總辦大權，委之不學無術之官僚所能收効？必同時講求基本之科學與工程原理，造就獨立之製造人材，乃可推陳出新，應變不窮。此豈當時官吏

所知？即今日之官吏，恐亦未足語此也。雖然，中國之兵工廠，雪外恥則不足，助內爭則有餘。今日直奉之徒，各擁其兵工廠以自豪，此又曾左諸人始料所不及矣。『見最近之五十年中五十年來中國之工業一文』這段話也是歸咎於官僚之不能治事。無論官僚之不能治事，或中國人之少攻擊性，都祇證明了中國整軍經武之沒有收得實效。整軍經武沒有收得實效，於是對外戰爭失敗。正在對外戰爭失敗之中，國人乃發生一種新覺悟。覺悟維何？大家都以為兵戰不如商戰是也。自有兵戰的大失敗，於是大家都認識了外國人之強盛，不單在軍備，而在商業之發達。有極盛的對外貿易，乃跟着有極強的對外軍備。中國官僚認識了這一點，乃大唱其兵戰不如商戰之論。（前清末年，各省考試，多有兵戰不如商戰論之題目。我偶翻各省闈墨，也到處看見這類題目。）但商戰非空言所能濟事，必須國內先有極雄厚的生產事業以為基礎。就是外國的商戰之能夠勝人，也是由於外國有極雄厚的生產事業以為基礎。有了極雄厚的生產事業，於是有源源不竭的商品向外輸出，因之商戰乃能致勝。中國而欲提倡商戰，豈能不從發達生產事業入手？

一一九、交通及運輸事業之發達

果然近代中國的朝野上下，無人不高唱發達生

產業事業。實際上生產事業，因朝野上下之提倡，也畢竟發達了許多。就先拿交通及運輸來講罷。鐵路一條一條的築起來了；郵政局一個一個的設起來了；電綫也一根一根的裝置起來了；甚至作交通用的飛機，到了最近，也一架一架的在中國天空飛行着。鐵路之最著名者，如京奉鐵路，當光緒七年（一八八一年）的時候，就有唐景星其人者，因創辦開平煤礦，運輸不便，乃奏准直隸總督李鴻章，開始修築。積年累月，乃一段一段的修成。直到光緒三十三年（一九〇七年）乃完全成功。全路之長，凡一千八百七十七里。京漢鐵路，當光緒十五年（一八八九年）張之洞督粵時，就倡議修築。到二十二年（一八九六年）乃正式由盛宣懷主持其事；開始修築；直到光緒三十二年（一九〇六年）乃完全成功。全路之長，凡二千四百三十里。津浦鐵路，修築之議，首創於曾紀澤。光緒二十二年（一八九六年），閻容亦極力倡修。直至民國二年，乃完全成功；全路之長，自天津至浦口，凡一千八百九十三里。滬寧鐵路，當同治五年（一八六六年）的時候，就由英國商人代我們開始了。後來經過許多波折，卒於光緒三十四年（一九〇八年）修成了；全路之長，凡五百七十九里。正太鐵路，於光緒二十四年（一八九八年）創始，於光緒三十四年（一九〇八年）告成，全路之長，

凡四百八十六里。道清鐵路，於光緒二十四年創始，三十三年告成；全路之長，凡二百六十餘里。廣九鐵路，於光緒二十四年創始，宣統三年（一九一一年）告成；全路之長，凡二百六十七里。汴洛鐵路，於光緒二十五年創始，三十四年告成；全路之長，凡三百七十五里。吉長鐵路於光緒三十一年創始，民國元年（一九一二年）告成；全路之長凡二百三十五里。此外如湘路、川路、鄂路、皖路、蘇路、浙路、豫路、晉路等等均修成了不少。上述的是鐵路。再拿郵政來說罷。光緒年間，總稅務司英人赫德氏建官立郵局之議，而沒有實行。及李鴻章爲直隸總督，始於北京、天津、芝罘、上海、牛莊等處，設立郵政局。并命赫德管理。轉遞甚靈，商民稱便。嗣後九江、鎮江兩關道，又有設郵局於通商各口岸之請，於是政府始決定舉辦郵政。但開辦之初，所需經費，不易籌措，所需人員，也無從選任。後經再三磋商，始決定：經費由海關提用，人員也由海關徵集。於是，所謂大清郵政局，乃於光緒二十二年正式成立。直至三十三年，更定官制，於中央特設一郵傳部。郵傳部是管理交通的，故郵政一項，也在管轄之列。宣統三年的時候，郵政局便已非常的發達了。各省總局支局，共有六百餘處之多；又有代辦處四千二百餘所。到民國三年的時候，

實行新定的郵政區制。計分全國爲二十一區，每區各設管理局一所。民國八年，將直隸郵區分而爲二：於北京、天津、各設管理局一所。十年，又將東三省郵區分而要二：北滿管理局設於哈爾濱；南滿管理局，設於奉天省城。其分設於各城鎮，而直隸於管理局者曰支局；次於支局者曰代理支局。自此以後，日益發達。直到現在，全國郵政局所之多，已達一萬以上。郵政之發達，也就頗有可觀了。再就電政來說罷。我國電報，自光緒五年時創始。當時李鴻章爲直隸總督，招丹麥人試辦大沽、天津間電報。六年，又奏辦津滬陸綫，由軍餉內撥銀十七萬八千七百兩；令大北公司承辦。并於天津、大沽、濟甯、清江、鎮江、蘇州、上海七處設電報局，七年竣工。又上海招商股八十萬元，至八年三月，改爲官督商辦。自是以後，設浙江綫以通廣東，設長江綫以通漢口；十年設京津綫，十三年，滬漢綫展至重慶、成都。而雲南、勝越、蒙自等處亦相繼通報。并由枝綫接展至貴州。是時貴州已自設電綫，通至省內各重要城鎮及兩廣等處。這是南方電綫的大概。至於北方呢，東三省亦於是時先後設綫。由奉天、吉林、甯古塔，以至琿春。十四年，設江西綫。十六年，延長保定至山西綫，以通甘肅、寧夏。十七年以後，每歲均有增設。其重要者有襄陽綫

以聯西安、武昌。更延長至萍鄉等處。二十年新疆線路亦通。二十五年，北京至恰克圖綫告成。直到今日，電報之用在中國已是極大了。上面所述的還祇是陸綫。此外尚有海綫、無綫電報等等。總合看起了，電政頗算有相當成績了。至於航行呢，航空呢，直至最近，也一天一天發達起來了。交通運輸等等，關係生產之發達與否，至為宏大。且其自身，便是生產事業之一部分。於今既已這樣的發達了，那末生產事業之全部，隨着發達起來，自是當然之事。凡大規模的礦業、新式的工業、一天一天的興起，自不待言。於今且拿礦業與工業略述一下，以見生產事業發達之一般。

一二〇、礦業與工業

我國用新式方法開礦，始於光緒初年。首先提倡之者為李鴻章。光緒四年李創設開平礦務局於天津，有資本二十七萬；至光緒八年，增至一百二十萬兩，實為近代礦業之始。李所提倡者，還有熱河之四道溝銅礦，開辦於光緒十三年；黑龍江漠河之金礦，開辦於光緒十五年；山東嶧縣之煤礦，開辦於光緒六年。聞李氏之風而興起者，有貴州巡撫屠某之清溪鐵礦，開辦於光緒十一年；唐炯之東川白錫臘銅礦，開辦於光緒十三年；四川之冕寧麻哈金礦，開辦於光緒二十一年。二十一年的時候，還有湖南

巡撫陳寶箴所開設之官礦局；光緒十六七年的時候，張文襄之漢陽鐵廠，也已經開始了。光緒三十年的時候，還設有礦政調查局，置礦務議員。於是光緒三十一年，有廣西之富賀煤礦；陝西之延長石油礦。三十三年，有山西之涑川銅礦、江西之贛州銅礦、餘干煤礦、廣西之官煉錫廠；三十四年，有吉林之磐石銅礦；宣統元年，有直隸之雞鳴山煤礦；雲南之個舊錫務公司；宣統二年，有四川之彭縣銅礦。而湖南之官礦局，亦推廣改良，以新法採水口山鉛鋅，漸獲厚利。上所舉者，都是官礦。此外還有官商合辦之礦，還有完全的民礦。姑無論成績如何，然礦業之在中國總算有端緒了。再拿工業來說罷。前所述軍用工業之發達，已開了近代新式工業之端。自光緒八年直至現在，新式工業，固無日不在進步發展。雖中間經過許多頓挫；然結果總是前進，而不是後退。就事實之榮華大者言之，光緒八年，金陵製造火藥局，開始興工，越二年成立；李鴻章奏請在上海試辦機器織布局，其出品奏准祇完正稅一道，免除沿途釐捐。光緒九年，商人祝大椿設源昌機器五金工廠於上海，資本凡十萬元；十二年，張之洞奏准兩廣鐵斤鐵器，出洋銷售，又以銀四萬兩在粵設繅絲局；十三年，張之洞在粵奏設機器鑄制錢局；李鴻章也在天津機器局購機鑄制錢；十

五年，張之洞在粵奏設織布局，開辦費銀，凡四十萬兩；十六年，上海紡織新局成立，由官商合辦。李鴻章奏設之上海機器織布局，也開始籌備了；張之洞奏准將在鄂定購之織布機、煤鐵鑪移鄂，在漢陽建廠；以大冶鐵苗，當陽白煤爲原料，漢陽鐵政局至是成立。十八年，上海道唐松岩設上海機器紡紗局，由官民合資。十九年，張之洞在武昌設織布、紡績、製麻、纜絲四局，後改名湖北紡紗織布官局。二十年，盛宣懷由李奏派招商股八十萬兩，爲重興洋布局之計；因股款不足，改設華盛紗廠。湖北聚昌盛昌等火柴公司，也成立了。二十一年，蘇州蘇綸絲廠，由官商合資開辦；上海商辦之大純、裕源紗廠，與無錫之業勤紗廠，也都成立了。二十二年，張之洞奏准以在鄂定購之紡紗機四萬零七百餘錠，約銀七十萬兩，移蘇振興紗業。二十三年，張之洞奏准在鄂設氈呢、造紙、製革、紅磚、針釘五廠。又在鄂設鑄錢局，購美漢立克納浦廠機，費銀約三萬銀。是年上海商務印書館成立，資本十五萬元，營印刷及製造業；二十四年，張謇在南通設大生紗廠。資本銀一百二十三萬兩，所用之機，卽張之洞由鄂移蘇之紡機；又孫多森在上海設阜豐機器麵粉公司，資本一百萬元。二十五年，胡聘之奏准在山西絳州三十三林鎮設織布局；二十八年，北洋煙

草公司成立於天津，資本銀凡十萬五千兩；二十九年，朱志堯在上海設求新廠，製造船舶機械，資本銀約六十萬兩。三十年，魯督胡廷幹在山東博山設玻璃公司，蘇坤、張謇、許鼎霖等集股五十萬兩，在江蘇徐州宿遷設耀徐公司，製造玻璃；三十一年，商部在京師設勸工陳列所。三十一年，鄂督張之洞在鄂設製蔴局，并奏准蔴布免稅，以裕銷路；三十三年，張又奏設大冶水泥廠；漢口譚家磯揚子機器廠成立，資本一百萬兩；香港南洋兄弟煙草公司成立，資本一百萬元。由上面這些事實看起來，新式工業總算是在向前繼續發展。入民國以後，發展的速度，更加大了。直到今日，新式工業，也居然大有可觀了。

一二一、商戰不如學戰

交通工業發達了，運輸機關靈敏了，採礦業發達了，紡織業發達了，製造業發達了；再加之以幾千年傳下的廣大的農業，以出產農業品，對外貿易，至是當可以暢談了。向以兵戰不如商戰，至是商戰當可以致勝了；誰知事實，依然與人的願望相違。數十年來的商戰，又是大敗而特敗。黃炎培且著商戰失敗史以紀念之。就拿光緒二年以後的商戰情形來說罷，幾乎無一年不是失敗。光緒三年，外國輸入貨物價值銀七三二四、三八九六兩，中國輸出貨物價值銀六七四四、五〇二二兩；以出抵入，失敗

五七八、八八七四兩。光緒四年，輸入七〇八〇、四〇二七兩，輸出六七一、七二一七九兩；以出抵入，失敗三六三、一八四八兩。光緒五年，輸入八二二二、七四二四兩，輸出七二二八、三五八七兩；以出抵入，失敗九九四、三八三七兩。光緒六年，輸入七九二九、三四五二兩，輸出七七八八、三五八七兩，以出抵入，失敗一四〇、九八六五兩。光緒七年，輸入九一九一、〇八七七兩，輸出七一四五、二九七四兩；以出抵入，失敗二〇四五、七九〇三兩。光緒八年，輸入七七七一、五二二八兩，輸出六七三三、六八四六兩；以出抵入，失敗一〇三七、八三八二兩。光緒九年，輸入七三五六、七七〇二兩，輸出七〇一九、〇六九三兩；以出抵入，失敗三三七、七〇〇九兩。光緒十年，輸入七二七六、〇七五八兩，輸出六七一四、七六八〇兩；以出抵入，失敗五六一、三〇七八兩。光緒十一年，輸入八八二〇、〇〇一八兩，輸出六五〇〇、五七一一兩；以出抵入，失敗二三一九、四三〇七兩。光緒十二年，輸入八七四八、九三二三兩，輸出七七二〇、六五六八兩；以出抵入，失敗一〇二八、二七五五兩。整整十年，沒有一年不失敗。自十三年至二十二年又整整十年，也沒有一年不失敗。自二十三年至三十二年又整整十年，也沒有一

年不失敗。自三十三年至民國四年，又整整十年，還是沒有一年不失敗。商戰情形乃至如此！國人若不是木石，當然又會發生新覺悟。果然，朝野上下，大都覺得商戰不如學戰。大家都以為外國人之能以商業戰勝，完全由於各國的學術昌明。因學術昌明，故有極進步之機器；因機器之進步，生產事業之發達，乃無與倫比。生產事業既無與倫比，對外貿易乃得絕對之勝利。國人既有了這種覺悟。於是又相率來提倡新學術。自光緒二十八年，張百熙等奏定學堂章程以至今日，學術之發達，在歷史上，幾乎是空前未有。商戰不如學戰的這種新覺悟。在光緒二十八九年以後，極是普遍。民國初年，各地小學校裏國文課題，且常以商戰不如學戰論充之。這種覺悟既普遍，於是新式學校，乃如雨後春筍，遍滿了全國。

一二二、學校教育之盛

光緒二十八年，張百熙等奏定學堂章程，其學校系統，凡分六級：第一級叫做蒙生堂，四年畢業；第二級小學堂，內又分尋常小學堂，與高等小學堂。尋常小學堂三年畢業，畢業後升入高等小學堂，也是三年畢業。第三級中學堂，四年畢業。第四級高等學堂，三年畢業。與高等學堂平行的有大學預備科，及大學速成科，

都是三年畢業，第五級大學堂，三年畢業。第六級大學院，年限未定，算是最高一級。這個系統經過許多變化，直到民國十一年時候，變成了一個嶄新的系統。在新系統之下，教育凡分爲三級：第一級初等教育，包括幼稚園、初級小學、高級小學；第二級中等教育，包括初級中學、高級中學、師範學校、職業學校等等。第三級高等教育，包括大學校、專門學校、大學院等等。學生年齡在十二歲以下的，受初等教育；在十八歲以下的，受中等教育；在二十六歲以下的，受高等教育。教育系統，這樣完備，總算可觀了。再就內容來說罷。大學，據說是以「教授高深學術，養成碩學閎材，應國家之需要爲宗旨」的。其學程分科如下：（一）預科，分三部。第一部爲志願入文科法科商科者設之。科目爲外國語、國文、歷史、倫理、論理、心理、法理通論；第二部爲志願入理科工科農科并醫科之藥學門者設之。科目爲外國語、國文、數學、物理、化學、地質、礦物、圖畫；第三部爲志願入醫科之醫學門者設之。科目爲外國語、國文、拉丁語、數學、物理、化學、動物、植物學。（二）本科，分文科、理科、法科、商科、醫科、農科、工科，每科分若干學門。（1）文科分哲學、文學、歷史學、地理學四門；（2）理科分數學、星學、理論物理學、實驗物

理學、化學、動物學、植物學、地質學、礦物學九門；(2)法科分法律學、政治學、經濟學三門；(4)商科分銀行學、保險學、外國貿易學、領事學、稅關倉庫生、交通學六門；(5)醫科分醫學、藥學二門；(6)農科分農學、農藝化學、林學、獸醫學四門。(7)工科分土木工程、機械工程、船用機關學、造船學、造兵學、電氣工程、建築學、應用化學、火藥學、採礦學、冶金學十一門；(三)大學院。不設講座，由導師分任各類，於每學期之始，提出條目令學生分條研究，定期講演討論。現在且祇舉大學為例。但單祇這一例，也就很可以表現學校教育內容之豐富，以及專門學術之可以昌明了。上所舉的，還不是最近新學制系統下所規定的，其完備且如此。在這種制度之下，學術那得不昌明，人材那得不輩出？果然中國最近的學術是昌明了，人材是輩出了。(現在有許多總說中國學術不精，人材不盛；這是不明白進化之理的話。試拿近二十年與二十年前比一比看，到底人材一天一天多起來，還是少起來？學術一天一天精起來，還是粗起來？這不待智者，便可知道：近二十年人材是多起來了，學術也精進了。)人材之多，到現在幾乎可以說多到不能再多了。現在的大學生、留學生不都是無處可以安插嗎？倘若再多下去如何得了？

一三三、結語及趁火打劫的外國人

由上所述看起來，中國的產業革命的次序與西洋產業革命的次序完全相反。西洋的是由學術而產業，由產業而軍備。學術進步，機器發明，遂影響於產業全體。產業發達，生產品剩餘，遂圖向外發展；發展的結果，就是擴充軍備。中國的產業革命的次序恰恰與此相反，是由軍備而產業、由產業而學術。外患已經來了，乃整軍經武，費盡了無窮之力，學會了一些西洋軍事上的皮毛，然又經不起外人的一擊。於是改變方針，發展產業，以期在商戰方面致勝。等到我曉得商戰要緊了，外人的經濟勢力却已布滿了中國；所謂商戰，又遭大敗。於是又改變方針，提倡學術，以期獲得最後之勝利。整軍經武，而沒有打過勝仗，於是覺得兵戰不如商戰。發展了產業，而商業總不如人，於是覺得商戰不如學戰。遭一次失敗，有一次覺悟。興言至此，我乃可以作一個結語曰：中國產業革命的過程，一方面是中國民族的失敗史；另一方面，是中國民族的自覺史。

在這個失敗或自覺的過程之中，中國的產業，雖然七零八落，但結果總是向前發展，不過沒有趕上外國人就是。誰知正在這沒有趕上外國人的時候，外國人乃趁火打劫，將他

們那支配全世界的經濟力量，源源不竭的向中國移植。到今日，中國便因此完全變成所謂次殖民地了。外國人在中國的經濟力量。在什麼地方表現出來呢？這是有事實作證的，我們且隨便舉幾端如下。一、交通運輸業的外國勢力。先就鐵路來說罷。中國鐵路完全由外人修築的，計有中東、滇越、南滿、安奉等四條。名義上歸交通部管理，實際上歸外國債權者管理的，計有六條。此外中國所有的鐵路，差不多條條負了重債，條條押給外人了。計中國修造鐵路所借的外債，已達一一四、〇〇〇、〇〇〇金磅。除去已經償還，及債票尚未發行者外，現在還有四三、六〇〇、〇〇〇金磅。再就航業上的外國勢力來說罷。一九二〇年時，外人專為運輸貨物，在中國沿海，內河特殊投資的輪船，凡有一四八、八一隻；計七、五〇〇萬噸。貿易額約一、五四七、〇〇〇、〇〇〇兩。在航行海外一般投資的船，有六一、七八九隻；計二、八八五、〇〇〇噸。貿易額約一、五四七、〇〇〇、〇〇〇兩。二、礦業上的外國勢力。且就煤炭一端來說罷。全中國煤產額，用新法開採的約百分之六十六。用外資及中外合資開採的佔百分之四十六，超過中國自己用新法開採的一倍以上。一九一八年，全國煤的總產額為二〇、〇〇〇、〇〇〇噸，而日本在滿洲、英

國在開灤等處總產額爲一〇、九一八、八二一噸，佔大半數。三，工業上的外國勢力。且單就紗廠一項來說罷。一九二五年，全國共有一百一十八所，日本就佔四十五廠、英國佔四廠、中國自己祇六十九廠。紗錠總數三百四十一萬四千零六十二錠，日本廠佔一百三十二萬六千九百二十錠，英廠佔二十萬零五千三百二十錠，中國廠祇佔一百八十八萬一千八百二十二錠。機數二萬五千九百三十四，日廠佔七千二百〇，五英廠佔二千三百四十八，中國祇佔一萬六千三百八十一。并且華商紗廠中有二十萬錠是借用日本的資本。所以外資在中國紗業中的勢力，將及半數。單就交通運輸、礦業、工業各方面部分的事實看，外人在中國的勢力已經大到這樣了。此外還有盤竹難書的種種勢力滿佈在中國。總其全體而言，叫做國際資本主義的侵略，或帝國主義的侵略。（上面的數字，是錄自鄧定人著帝國主義經濟侵略中國史略一書裏面的。恐有不實之處。）中國社會全體，便在帝國主義的侵略，及中國自己七零八落的新式生產事業裏面變化起來了。社會分子也變了，社會之結構也隨着變了。

第二節 社會結構之新形勢

社會分子是社會結構的原素。現在中國的社會分子，究竟是一些什麼？據許多人的觀察，有下面種種。大地主、小地主、劣紳、自耕農、半自耕農、佃農、雇農、農村手工業者、游民、土匪等等，這是農村中的一類；資本家、洋貨商人、買辦、城市手工業者、小商人、產業工人、店員、學徒、自由職業者、扒手、盜賊、綁匪等等，這是都市上的一類；軍閥、貪官、污吏、政客、高等流氓等等，又是一類。現在的社會分子，當然不止這些。但這些却是現在社會裏面已經有了的。我現在雖不能把這些分子一一敘述一番，但想從農村、都市兩方面的社會分子以及軍閥系統之下的種種；略加討論，試看構成現在社會的主要成分，是一些什麼，同時并要略為指出他們彼此的關係。至於詳細情形，則須留到中國社會之變化一書裏面去討論。

第一項 農村中貧富懸殊之險象

一二四、農民所受的壓迫

要明白農村中貧富懸殊的事實，須先將農民所受的壓迫略略述之。農民所受的壓迫，在第三章裏，我們會詳細述過。但第三章裏所述的，偏

重歷史上的情形。這裏却要講現在農民所受的壓迫了。現在農民所受的壓迫，可勉強概括之爲三類：一曰賦稅的壓迫，這是軍閥橫行的結果；二曰帝國主義的壓迫，這是國際資本主義侵入中國的結果；三曰地主的壓迫，這是土地私有制盛行的結果。中國農民現在負擔了一些什麼賦稅？據陳翰笙研究的結果，最顯著者凡有十四種之多：一曰外債。現在中國有抵押的外債有二、八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元以上。這些外債的抵押品，即海關稅、常關稅、鹽稅、路稅、烟酒稅、電報、電話、無線電和北平城門稅。二曰公債。由政府發出公債票來，向人民強迫銷售。三曰強借。比較強售債票手續更簡單的，便是強借債款。四曰輔幣、五曰紙幣、六曰田賦、七曰契稅、八曰鴉片田稅、九曰鹽稅、十曰煤油稅、十一曰農產品稅、十二曰通過稅、十三曰營業稅、十四曰勒索與拉夫。上面這十四種都是要農民負擔的。陳謂：『內外公債、強迫借款、輔幣濫鑄、紙幣濫發、都是變相的賦稅，并且是賦稅中最重要的一部分。所得稅於民國十年曾試辦而失敗，於民國十八年曾提議而未舉行。中國財政的負擔，間接的差不多都放在農民身上。』（見中國農民負擔的賦稅一文，平民書局出版之中國農民問題與農民運動會經緯錄。）上面所舉，祇是犖犖大者。此外苛捐

雜稅之繁多，不勝枚舉。帝國主義的壓迫是怎樣的呢？抽象言之，第一使中國農民變為帝國主義之消耗者，而失去中國之生產者的資格。帝國主義在中國取得市場，將中國變為次殖民地，於是將其剩餘產品盡量輸入中國。輸入的時候，又因中國海關稅權，操在外人手裏，關稅制度，為與外人所協定者。對於外貨之輸入，科稅甚輕；對於國貨之輸出，反科重稅。換句話說，就是利於外貨的輸入，而不利於國貨的輸出。這樣一來，帝國主義者之剩餘生產品，乃在中國暢銷；中國土產，乃完全被其壓倒。加之中國的富人，酷愛洋貨的精良，壓棄土貨的拙笨；舍土貨不用，而用洋貨。於是貧苦的農民，雖願用土貨，不用洋貨；然以洋貨的來勢太兇，無法抵禦；土貨行銷不易，遂致無貨可用。結果貧苦農民，亦為此來勢洶洶之洋貨勢力所轉，由土貨之生產者一變而為洋貨之消耗者，一變而為帝國主義剩餘產品之消耗者！第二使中國農民，變為帝國主義之生產者，同時失去國貨之消耗者的資格。帝國主義侵入中國以後，中國產業界之運命，幾乎全操於彼之掌握。中國人自辦之實業，則有帝國主義者之資本；帝國主義者自己復在中國開辦實業。中國貧苦農民在農村中不能立足者遂相率跑到工廠裏，直接或間接做帝國主義的生產者。至於沒有跑入工

廠的農民，似乎能造作農產品，輸出國外，以賺他人的錢。但是實際上却不盡然。蓋中國的農產品，概是原料，而不是精製品。輸到外國，立即轉入資本家的工廠裏，以便再加精造。所以中國農民表面上似乎能造作農產品，輸到外國以賺錢，實際上仍祇是替帝國主義者及資本家的工廠裏造原料。身雖居於中國，實則與帝國主義者及資本家的工廠裏的工人同一運命，同為被掠奪者。原來生產行程的全體，本包括原料的生產及商品的完成等等而言。所以資本家之掠奪勞動者，并非單祇掠奪工人；即生產原料的農人，也要被其掠奪。自從帝國主義侵入中國以後，中國的農民便遭了這個大劫。至於地主的壓迫呢？這是我要稍為詳細討論的，這也是農村中貧富所以日益懸殊的原動力。農村中貧富懸殊的事，自土地私有制實行的時候起，便繼續的存在。但在現代，貧富却加速度的懸殊起來了。富者愈富，貧者愈貧。蓋上面所舉田賦的壓迫及帝國主義的壓迫兩者都與地主的壓迫切切相關，都與貧富懸殊的事實切切相關。田賦的壓迫加重，地主便向貧農加租。表面上田賦的壓迫是普遍的，實則概由富者嫁於貧者身上，概由地主嫁於佃戶身上。帝國主義的壓迫加緊，也是貧者受害最多。帝國主義者侵進農村了，大家要用洋貨；洋貨比土貨貴多了，似乎貧

富都受其累。但富者拿着地租買洋貨，貨貴可以加租。貧者迫不得已要用比土貨更貴的洋貨，同時却要繳納比往日更重的地租。兩兩比較，誰受害最多，便不言可喻了。所以我們簡直可以說：軍閥橫行，田賦壓迫加重，祇有貧者吃虧最多。國際資本主義侵入，帝國主義的壓迫加緊，也祇有貧者吃虧最多。至於向來貧者之所以愈貧富者之所以愈富的道理，最主要的，却不能不算土地私有制之盛行。自從土地私有制盛行，隨着便有自由買賣土地的風氣。再加以以生存競爭的激烈，結果，便造成農村中地主與佃戶之分離。自從地主與佃戶分離了，貧富便一天一天的懸殊起來。

一二五、地主與佃戶

地主是什麼東西變成的？這，我們在第二章第三節裏會說過：第一是由特權者變成的，第二是由官吏變成的，第三是由純粹的平民變成的。特權者及官吏之變成地主，那是很尋常的事。至於平民之能够變成地主，則有種種特別原因：或則由於體力過人、或則由於智力過人、或則由於機會好過別人、或則由於環境勝過別人。在生存競爭最激烈的社會裏，有此種過人之處，最能致富。既已富了，又以重利向他人盤剝，或經營投機事業；如此而要造成地主資格，便不難了。凡人既成了地主，便開始向他

人掠奪。掠奪之唯一的對象，便是佃戶。佃戶是怎樣發生的呢？這很容易明白。農村中既已有了地主，地主儘量的發財、儘量的植產、將他人的耕地，無限制的買入；同時對方必有人將耕地賣出。地主愈多，喪失耕地者便隨着多起來。所謂佃戶，即自己喪失耕地，向地主租田耕種，以營生者。在私產制度之下，買賣土地之制，最是通行；凡略有耕地者，稍一不慎，便可以墮爲佃戶；凡墮爲佃戶者，也有種種特別原因。或則因先人遺產不厚，所憑藉以生利者少；或則因自己智力不及別人，不善於經營生產事業；或則因體力不及別人，不能與強有力者競爭；或則因天災之流行，如水旱、虫蝗之類，資財不足以抵禦者，不得不變而爲佃戶；或則因人事的不幸，家遭凶事，或地遭兵災等等，都可以使人變爲佃戶。這些原因，都祇是顯而易見者。農民既已窮到要作佃戶的地位了，便開始向富人或地主租田，以從事耕種。租田的手續如何？通例由地主提出若干條件，令佃戶寫一張佃約，將所有條件一概列於佃約上面。最普通的條件，而爲我們所習見的，有：（一）佃戶應繳於地主之地租若干。（二）繳納地租的手續之規定，如俗所謂：『秋收之後，曬乾車淨，送至上倉。』之類。（三）進莊錢之多少及性質。所謂進莊錢者即佃戶向地主所繳納的一種擔保

品。凡佃戶租得地主的田時，照例要隨田畝的多少，繳進莊錢若干，以擔保自己決不至違反佃約上所載各項條件。(四)田畝的多少及租種年限的久暫。凡能博得地主之歡心的人，大概能多租種幾年。(五)佃戶對地主的一切服從關係，及附帶的義務等等。條件經雙方承認了，佃約也寫就了，於是地主與佃戶的關係，正式成立；從此以後，地主祇預備收租，佃戶則預備出力。

地主的田，既經這樣入於生產行程之中了，加以勞力，經過一定的時間，便得一種收入。這種收入，其分配常有一定。通例地主與佃戶各得一部分，但地主與佃戶究竟各應分得若干？這裏我們可以舉出幾種習慣的分配法。第一，即俗所謂對成分，例如一畝之田，耕種以後，出穀五石；照對開的分配法，地主與佃戶，便各得二石五斗。第二俗所謂三七分，意即謂於若干畝田的總收入中，地主取七成，佃戶取三成，恰爲三七的分配。這種分配，當然是最不公平，在中國實行的地方應該很少。然而在敵省（湖南）洞庭湖旁邊各縣的肥沃地方，土地既較易耕種，收入也頗豐富，大家都以爲佃戶并不是苦人，這種分配法却通行極了。第三俗所謂四六分，這種分配法，恰介在第一與第二兩種分配法之間，比較

起來，算是最普通的一種。就實例來說罷。假如一畝田能出穀五石，地主得三石，佃戶得兩石，恰爲四六的分配。上述這三種的分配法，有許多人以爲是與事相反的；總以爲在事實上，地主所得之部分，總是少過佃戶所得之部分。假如一畝田可以出穀五石，佃戶通常得三石，或三石五斗，甚至四石。地主所得，不過兩石，或一石五斗，甚至一石。若果如此，不是與我們所謂二種習慣的分配法完全相反嗎？講到這裏，我却有一段理由。照表面的事跡說，的確如許多人所說，佃戶所得之部分總是多過地主所得之部分。但照裏面的真相說，却是地主所得之部分多過佃戶所得之部分。祇因佃戶所繳於地主之進莊錢，把事實蒙蔽了，以致真相不明，於是大家便以爲佃戶所得者多，地主所得者少。其實那裏是這樣的！進莊錢究竟是一種什麼怪錢，可以蒙蔽事實？這裏我們應該說明幾句。就一方面言，進莊錢是佃戶繳於地主的一宗擔保品，這，我們前面已經說過；但就另一方面言，却又是佃戶自己放出的一宗放款。在私產制度之下，凡有款放出的，照例要得利息；凡拿了人家的放款的，照例要出利息。今佃戶有進莊錢存於地主之手，無異於有放款存於地主之手。故實際上佃戶一身，實兼兩種資格：一爲佃戶，一爲債權者；地主一身，也兼兩種資格：

一爲地主，一爲債務者。於是佃戶一方面須納地租，以盡佃戶的義務；同時却要收利息，以享債權者的權利。地主一方面須收地租，以享地主的權利，同時却要出利息，以盡債務者的義務。由是可知：佃戶對於收入分配得多，并非真多；祇因自己繳有進莊錢於地主，照例須從地主應得之租額中扣出一部分，作爲進莊錢之利息。地主分配得少，并非真少；祇因自己收有佃戶之進莊錢，照例須從佃租應納之租額中退還一部分作爲進莊錢之利息。例如有佃戶於此，租得地主之田十畝，每年收入總額有五十石穀；依四六分配之習慣，佃戶應得穀二十石，地主應得三十石。但佃戶租田之時，曾繳進莊錢百圓；每年每圓，計利息穀一斗，則一百圓錢，一年應得息穀十石。佃戶原來祇應得穀二十石，今扣回利息穀十石。共得三十石。地主原來應得穀三十石，今退還利息穀十石，祇得二十石。又表面看，佃戶所得者，似多過地主；實際上，却依然是地主所得者多過佃戶。所以進莊錢這東西，很能蒙蔽事實的真相。現在既已講到這裏了，我且把進莊錢的多寡與佃戶地位的升降相關的道理說一說。進莊錢本是佃戶繳於地主的一種擔保品，但就其可以生息的這一點看，却是一種生息的資本。佃戶租田之時如不繳進莊錢，表面似甚方便，不出錢可以租種他人之

地。但實際上，凡不繳進莊錢的佃戶，其地位差不多與奴隸相當；因不能從應納的租額扣回多少利息也。佃戶租田之時，如果繳進莊錢，那末，他的地位，便隨進莊錢的多少而生差異。不繳進莊錢，則純爲地主之奴隸；略繳少許，則可以憑此稍得利息；多繳則多得利息。迨應得之利息，可以抵償應繳之租額時，則佃戶名雖仍是佃戶，實際上却已變成自耕農了。這樣看來，佃戶的地位常隨進莊錢的多少而有變遷；不繳進莊錢者，地位最低；略繳少許者，地位稍高；繳得最多者，便與自耕農完全同等了。

一二六、

地主之收租以致富

佃戶出力，地主收租，這已經成了天經地義。現在我們且進而把地租仔細考查一下。地租究竟是什麼？意義及性質如何？關於這類問題，有種種不同的講法。有的人注重土地的生產功用來講。他們以爲土地有生產的功用，佃戶雖能耕耘勞作，若無地主供給土地，則有力無處使用，結果便不能有所收穫。這樣看來，佃戶之能夠有所收穫，差不多完全是地主的土地所賜，所以佃戶應納地租。不過這種講法，不甚有理。土地雖有生產的功用，但不加勞力於其上，便不能有所收穫。可見得佃戶的收入，不完全是土地的賜與。另有些人注重酬報地主的勤勞這一點來講。他們以爲地主置買

土地的時候，頗費了些勤勞。佃戶租種他的土地，如果有所收穫，應該要納租把他，以酬報他置買土地時所費的勤勞。不過這裏我們要申辯一句，所謂酬報，在這裏的意義，凡有兩種：一則酬報地主的勤勞；另一則酬報佃戶的勞力。就事實上看，酬報地主之勤勞的即地主自己的土地所有權；酬報佃戶之勞力的，應該是每年收穫的全部。若拿佃戶的收穫，分一部分去酬報地主，那便是一個大錯誤；那便是把酬報地主的東西與酬報佃戶的東西，任意消滅了一件，或誤認爲一件了。更有些人注重金錢的功用來講。他們以爲金錢爲有用之物，地主買了土地租給別人，而不收租，直是化有用之物爲無用。爲承認金錢的功用起見，佃戶應該納租。不過我們的講法，却不是這樣。金錢固然有用，土地又何常無用。地主以金錢置買土地，祇是以有用之物易有用之物。買得土地，而不使用，那是無法可想的事。租給別人，無條件的收租，那就不妥了。上面這三種講法，既然都不合理，然則地租究竟是什麼呢？簡單的說，地租乃佃戶對地主的一種無條件的贈品；就地主一方面講，直爲地主向佃戶掠得之物。我們若舉一個實例，而加以分析，這個意思，便更明白了。例如有土地一畝於此，想要加以耕耘，使能出穀五石。當未耕耘之先，究竟需要一些什麼？仔

細考察起來，凡需要三件東西：一曰天力；二曰人力；三曰種子、工具、牛力、肥料等等。五石穀之收入，實是這三種東西造成的。天力不要酬報，且不管牠。人力究竟應該得酬報多少？老實說來，五石穀之中，除去種子、工具、牛力、肥料等等所耗費者外，其餘的應該完全是酬報人力的。假定一畝之地，凡種子、工具、牛力、肥料等等需穀一石，則餘穀四石，便是人力的純粹酬報。於今從這四石穀中，抽出一石或兩石，甚或三石，交把地主；這事，無論如何講法，不是佃戶的贈送，便是地主的掠奪。地租之真正意義便是這樣的。上例五石穀中，種子、工具、牛力、肥料等等所耗費的一石穀，很像馬克斯資本論中所謂常量資本；除此一石外，佃戶實得之部分（一石或兩石或三石）很像馬氏所謂變量資本；其餘地主所得之部分（三石或兩石或一石）很像馬氏所謂剩餘價值。佃戶得一石，地主得三石時，（即俗所謂四六分配。地主三石，佃戶兩石。但佃戶兩石中，須除去種子、工具、牛力、肥料等等所費耗的一石。故實得祇一石。）則是地主從佃戶手中奪去佃戶自己應得之酬報的全量四分之三，佃戶自己所保有者祇四分之一！以二比一，恰為百分之三百。這種比例，很像馬氏所謂剩餘價值的比例。地主掠奪佃戶百分之三百的事，在中國現

在實通行極了。(四六的分配，實在是很普通的事。)

地主掠得地租，在最初祇是用以維持生活。用不完的時候，便分諸戚族。歐洲封建時代，也是這樣的。在這種情形之下，地租之爲物，不過造成不勞而食的寄生階級罷了。其本來養命的功用，還沒有喪失。到後來，地主與佃戶的關係發展到最高度時；換言之即地主愈富，佃戶愈貧；地主愈少，佃戶愈多的時候；所謂地租，乃漸漸變化其性質，由養命的食物，一變而爲獲利的商品。於是農村中往往發生一種怪現象：一方面，有食物太多須售出境外的（即地主），另一方面却有缺乏食物，不得一飽的。這時候常有貧人自由禁止出售食物於境外的事，世俗稱之爲阻禁。但阻禁的事，非荒險到萬分時，是不容易發生的；所以地主的地租，總是售出境外。售出之後，便得了現款。這現款又怎樣處置呢？在今日凡有兩種主要的方法。這兩種方法，都可以使農村中貧富懸殊的事，加速度的發展。第一種方法，便是送到都市上去，作工商資本。或充大商店的資本，或作大工廠的資本，或存於外國人的銀行裏，任外國人去支配。在外國人支配之下，依然是作工商資本之用。這樣的把農村中的現款，送到都市上，結果，農村中金融緊迫。農民在金融緊迫之下，動彈不

得；都市上却充滿了現金，大工商業，便很容易發展。因此農村中便一天一天的蕭條，都市上便一天一天的繁盛。俗所謂資本主義衝破了農村經濟，便是指這等事實而言。這等事實，一方面使農村中多數農民一天一天窮起來；另一方面使少數地主與都市上的資本家結合，或竟自己變為都市上的資本家，一天一天的富起來。這等事實，在從前工商業沒有發達、帝國主義沒有侵入的時候，是很少見的。現在就不然了：都市上的銀行多極了，本國的資本家及外國的資本家所經營的大工商業，也多極了。向來農村中大地主的現款無處存放，現在則一批一批的往都市上送。第二種方法，便是拿現款把已經破產的農民的田地再多買些進來，以便增加地租。這樣一來，地主之富源，便日闢日大，財富之蓄積，也日積日多，農村中貧富懸殊之事，因此也愈演愈速。舉例來說罷。例如地主李君，原來祇有土地一百畝，每年收租穀三百石。（每畝總收入五石，按四六分配，佃戶兩石，地主三石。百畝土地，便有租三百石。）在這三百石中，假如每年食用需一百石，則存餘的尙有二百石。這二百石地租，兌現款至少八百圓。八百圓現款，又可以買新土地十畝。這十畝地，每年收租，又有三十石。一年之後，李君剩餘的租額便由二百石增加到三百石了。將此二

百三十石剩餘地租賃與貧農，而爲重利之盤剝；或存於銀行及投入大工商業裏以生利息，不到數年，又可買新土地若干。循此以往，每年收租愈多，則置買新土地的資格愈也易養成。置買新土地的資格愈易養成，則置買新土地的次數，必與年俱進。若干年後，小地主便變成了大地主。這種現象，很像馬克斯資本論中所謂資本之累積。地主愈變愈大，農民便愈變愈窮，窮到不能再窮的農民，常常變成土匪；富到不能再富的地主，也很容易變成土豪。（人家都把地主與土豪分別稱呼，我却到至今還沒有找到他們根本不同之所在。大約土豪是特別討厭些的地主。）土匪與土豪鬥起來，便成了農村中貧富懸殊的險象。

一二七、農民之無產化

一方面富者愈富，則他方面便有貧者愈貧之現象隨之。

於是全體的農民，都朝着無產者的路上跑。自耕農都有變成佃農的趨勢，佃農有變成雇農的趨勢，雇農有變成土匪的趨勢。先就自耕農說罷。在私產制度之下，自由競爭，非常激烈，貧富原無一定；偶得機緣的，便可以大富，偶遭不利的立時可以貧至不能生存。自耕農在農村裏面，很難中立，不是一天一天的變富，由小富變成大富，由大富變成地主；便是一天一天的變窮，起碼一步，便是由自耕農的地位，窮到佃農的地位。自耕農之變成

佃農，我們在前面曾說過，大概是由於先人遺產太少，不足藉以圖存；或由於自己智力不如人，不能應付生存競爭的嚴重局面；或由於體力太弱，根本就不能執苦役；或由於天災的侵凌；或由於人事的不幸。變成佃農的，還算是很好的。最不幸的，起碼一步，便成了流氓或土匪。再就佃農說罷，佃農可以依其所繳進莊錢之多少分爲三種：第一種是繳進莊錢最多的，其地位差不多與自耕農相當。第二種是繳進莊錢較少的，這是最普通的一種；所繳進莊錢僅僅可作擔保品之用，不能作生利資本之用，以扣回多少應納之地租。第三種是全不繳進莊錢的，這與奴隸或雇農差不許多。這種佃農，大概不多。因爲他們太窮了，連進莊錢都籌不出，地主因無擔保品之故也不能信任他們，結果他們不配做佃農。誠實的做雇農，不誠實的，便做流氓或土匪。最普通的一種佃農，因地租太高，自己實收太少之故，往往延長工作時間，或驅自己的兒子或老婆從事於能力範圍以外的工作爲過量之耕種，以圖多種耕地增加收入。這一種事實，在農村中，最爲通行，也是一種必不能免的事實。其結果至少有下列數者：（一）耕地缺乏。例如一人原來祇耕十畝地，今爲增加收入起見，耕十五畝。一人多耕五畝土地，十人便可以多耕五十畝土地。此五十畝土地，按一人

耕十畝計算，便可以供五人耕種。於今這五十畝土地，竟被過量耕種的佃戶租了去，結果便有五人沒有土地可耕。十個佃戶爲過量的耕種，可以使五人無地可耕。若有一百個佃戶爲過量的耕種，則有五十人無地可耕。所以過量耕種的第一種結果，是耕地缺乏。(二)妨害農村兒童的發育。一個佃農要過量耕種，以圖增加收入，單祇延長自己的工作時間是不夠的。不得已乃將尚未長大的小孩，一律驅使去作重笨工作。結果許多農村小孩，正在受義務教育的年齡，祇爲工作所累，不能享受教育，因之不能得到充分的發育。現在的義務教育，不是很不易普及嗎！農村兒童不都是蠢如鹿豕嗎！洋式小學校在農村中不仍是沒有人看得起嗎？原因在那裏？佃農生活太苦，兒童被迫，舍教育而從事農作，至少是主要原因之一。現在大家都說中國人太蠢了，爭着提倡教育。不過農村中的現象如此，教育任如何好法，始終祇是富人子弟所獨有的。(三)農村婦女生活的苦痛。小孩子都被壓迫而從事苦役去了，婦人們那有能夠清閑之理？所以現在農村中婦女的生活，真是牛馬不如。這事太容易懂了，且不多說。(四)耕種疏略，使收入不豐。一個佃戶，爲着要增加收入，拼命的多種土地。他不曉得土地太多了，人力不足以對付；收入依然是不會增加的。一人種地

過多，自己延長工作時間，小孩加入工作，婦人加入工作，固然可以勉強對付。但種地太多了，是勉強不來的；結果祇有耕種疎略，以致收入不豐，收入不豐，便是農村經濟破產的現象。上面這四種結果，是顯而易見的，其餘且不多述。

現在且進一步講一講雇農。雇農是農村中作佃農而不可得的人。其種類可大別爲三：一爲長工，二爲二月工，三爲零工。長工生活最壞，每年工資自二十圓至五十圓不等。每年三百五十五日，至少須作三百四十日的工夫。每日工作時間至少十四小時。每日十四小時，一年之內，以三百四十日計算，共作工四千七百六十小時。每年工資假定爲五十圓，則每日約得工資一角四分多一點，每小時約得一分多一點，合銅圓約三枚多一點。我們若以之與現在當大學教授，每小時得薪金六七圓者比較，其相差之度，真大得可以。月工生活，與長工無異；祇是工作時間，不必限定一年。通常雇用月工，總在農事吃緊之時。所以月工的工作，極是繁重，每日工作時間，也較平時長些。工資大約每月五圓。每月以三十日計算，每日約得一角六分多一點。每日工作，至少有十六小時，所以每小時的工資，也祇是一分多一點。至於零工，則是作一日算一日的。每日工作時間，大約祇十二小時；

每日工資，約一角四分至一角六分或兩角不等。就表面上看，零工的生活，好像比長工月工都好些。但生活極不穩定，沒有長工和月工那樣可靠。因此之故，一般忠厚長者多鼓吹失業農民作長工或月工。然稍有一點智慧的男子，却情願作零工，而不願作長工或月工。結果，作長工者多是奴隸終身；作零工者多半變爲流氓，進一步或竟流爲盜匪。

一二八、盜匪世界

貧富懸殊的結果，最貧者便流爲盜匪。截至今日爲止，中國幾乎可以說成了一個盜匪世界。遍全國無一省沒有盜匪的；一省之中，又無一縣沒有盜匪的；一縣之中，又無一鄉鎮沒有盜匪的。舉其名而言，有所謂劫盜、有所謂竊賊；劫盜之下，又有所謂馬賊、有所謂响馬、有所謂海盜、有所謂陸盜等等；陸盜之下，又有所謂山匪、黑店、打悶棍、背娘舅、掘坎瘞行李、搶火、盜棺、鹽梟、趕蛋、綁票匪、打單匪、飛盜、女匪等等。至於竊賊呢，名稱却更多了。有所謂翻高頭、開窰口、開天窗、排塞、闖窰堂、白日撞、踏早青、跑燈花、喫鈴子、收曬晾、拾帳頭、插手、扒手、對買、鑽底子、跑車板、挖腰子、掉包、拍花、硬爬等等。劫盜與竊賊所有不同之點，其最顯著者，即前者明搶，而後者暗偷是也。詳細說起來，劫盜舉事，必廣集同類；持械執杖，無分晝

夜，公開的橫行。或殺人、或放火、或抗拒官兵、或攻城陷地，明目張膽，無所顧忌。竊賊就不是這樣了。人數既少（一人至三四人）膽氣也不豪。無犀利的器械，極奢的欲望。黑夜黃昏，穿窬穴隙；乘人不備，攫人之物（參看何亞西編盜匪問題之研究）。劫盜竊賊，殆已遍布於全國各省、各縣市、各鄉鎮。若舉名聞中外的盜匪大集團來說，則河南有紅槍會、四川有神兵、江蘇溧陽有大刀會、湖北荊門、天門有大刀會、山東膠東有無極會、安徽宿遷有小刀會，以及其他數不清的古怪結合。其力量都能糜爛地方，攻陷城邑。更有荒謬絕倫的，即四川的神兵，還想恢復滿清的統治。其令人發笑而又值得注意的文告有曰：

「奉天真（征）討司令：燕山中華大國一體之（知）悉！兵情因世道衰惟（微），天下人民，難以得生。明朝乃本國人民，坐定天下，有愛民如子之意。明末清初，蒙古國人民，有見民如意。至光緒王，重（衆）臣與陽（洋）國通譎（商），逆賊當控（權），文臣廷（停）考，武將廷（停）權。文立高等學校，武立緊（警）察；暗將大清推倒，以校（效）外陽（洋）至（制）度，各逞英雄豪傑，中華大國，以（已）成犬馬之地都不如了。至今上帝開恩倒旨，桃山清原廟（妙）道真君，傳下仙法。保定八牛，受其司令之置（職）。各國各省，暗暗相通。各省人

民，以(已)校(效)此法。任他各等鎗(槍)砲，概作無用。重(衆)民知悉，切切此示。」這一道文告，當然祇令我們發笑。但亦有值得我們注意者。其另一道文告之言曰：「照得各衆(種)欸項，肉釐、酒稅、徵收局上，概將衆民擾害；下以收(搜)搯良民，勾結兵隊以擾，民哭遍野；縱爪牙以勢(示)威，怒氣冲天；而浮派勒收，殃民胞(飽)私，種種慘情，難以盡訴。至今奉天真(征)討，各種欸項，肉釐酒稅，百貨釐經(金)，生畜雜稅，一概推倒，不得籌出分文。若於私收稅款，將伊拿獲，就地正法。如有兵隊下鄉私收者，汝等來團報告，嚴究不貸。本司令過後，有不正之人；搜搯良民，借故生枝，或是區團，或是本地首人，不受(守)法祿(律)，祇有強控(權)，不依公理者，民等來團報告，嚴究不貸。本司令去後，有曉諭在此，各團知悉。任(仍)照大清古規，不與民控(權)同。祇有皇糧，無有捐款。各團人民，照章所惟(爲)天下均以同體大清，以正中華國法，而安良民可也(參看張振之的革命與宗教)。這道文告表示出幾個很重要的意思：恨苛捐雜稅太重，一也；恨現在不如前清，二也；要推倒暴政，三也；要恢復前清，四也。這不值得注意嗎？老實說來，現在全國蠢如鹿豕一般的貧苦農民，懷這等意思的，又豈是少數？農村中貧富懸殊

的最後結果，竟是這樣，這還可以說不是險象嗎？

第二項 都市社會裏的人

一二九、**資本家**

農村中貧富懸殊的險象，略如上述。現在且來述一述都市社會裏的人。都市社會，自從產業革命發生以來，日日在劇烈的變化之中。因本國資本主義的漸漸發展，及國際資本主義在華勢力的突進，都市社會的面目，也不像從前了；都市社會裏的成分，更不像從前了。例如資本家，在產業革命未發生以前，縱有多少，也絕不令人注意。現在就不然了。資本家在都市社會裏，竟成了很令人注意的成分。中國自己固然有許多新興的資本家；外國資本家在中國有大勢利的復多極了。就其性質大略說起來，所謂資本家，凡可以分爲工業資本家、商業資本家、礦業資本家、航業資本家、銀行資本家等等。自產業革命發生以來，中國的工業、商業、礦業、航業、銀行業等等，一天一天的發達。於是向來有錢無處安放的官僚、軍閥、地主等等都拿着現款向各業裏投放，結果都成了資本家。至於原來從事於各業的小資本家，則因近來各業都改用西法經營，也多隨着變

成新式的大資本家了。若外國的資本家，則近年以來，更是一天一天多起來了。就工業資本家說罷。一九二三年的時候，外國資本家在中國所開的製造工廠，規模較大的，凡有一百九十二個。又一九二五年的時候，中國境內共有紗廠一百一十八所，單祇日本就佔了四十五所。卽此便可看出外國工業資本家在華的勢力之大了。更就礦業資本家說罷。中國礦山完全由外資用新式方法開採的，凡有五處；依據特別契約，用中外合資開採的凡有十三處；遵照中國礦章用中外合資開採的，凡有二十處；根據日本二十一條要求，用中日合資開採的，凡有九處。這也可見外國礦業資本家在華勢力之大了。更就銀行業資本家說罷。中國境內完全由外國資本家開設的銀行，凡有一十八所；由中外合辦的，凡有九所。這便可見外國銀行業資本家在華勢力之大了。最後就航業資本家說罷。單祇英人的怡和公司、太古公司及日本的日清公司，在中國經營航業，其資本合計便有一千八百四十萬磅之多；船凡有一百七十隻。中國招商局的資本，總共祇八百萬元；船祇三十五隻。這種事實，不獨表示外國航業資本家在華勢力之大，而且表示中國資本在外國資本勢力高壓之下，轉氣不來。末了，且就外國商業資本家在華的勢力說罷。這更不必多舉實例，祇要留心中國

近事的，大家都知道：今日中國洋商的勢力，在在可以壓倒國貨商人。且就其所享的特別權利說罷。據馬寅初所舉，凡有最重要的五端：一曰洋商的權利之得於現行關稅者；二曰洋商的利益之得於不法買賣者；三曰洋商的利權之得於特別割讓者；四曰洋商的利權之得於外交行政處分者；五曰洋商的利權之得於政府的無利存款者。（參看馬寅初演講集第四集在中國的洋商一篇）外國商業資本家在中國獨享着這許多特別權利，其勢力那能不大起來？那能不壓倒國貨商人？自從有了資本家之後，中國的民衆：便一律直接或間接轉入他們的壓迫之下。凡製造工人、紗廠工人、海員工人、礦山工人、鐵路工人、（上面沒有說鐵路業資本家，祇因鐵路業資本家這個名詞不甚順耳。其實外國資本家在中國的鐵路一方面，是有大勢力的。中國的鐵路，差不多條條借了外債，現在尚有四三、六〇〇〇、〇〇〇金磅的外債沒有償還。這在第一節裏已經說過。）童工、女工、店員等等，則是直接被壓迫之顯而易見者。

一三〇、**買辦**

在敘述被資本家直接壓迫的工人之先，且順便來講一講買辦。中國目前外國資本家的勢力，大過本國資本家的勢力。外國資本家要壓迫中國人，第一着便

須利用買辦；所以我們這裏最好先講一講買辦。買辦是什麼？大概說起來，「買辦云者，乃華人與外商（資本家）根據互訂之契約，在一定報酬之下，充外商之使用人；居於外商與華商之間，以外國商人之名義，與華商交易。一方面納保證金，或具保證人；關於一切交易，須負無限保證之責任，於交易成就之後，而得其規定之佣金者也。是以買辦一方立於外人之使用人地位，他方根據互訂之特約，於所定職務權限之範圍內，以完成其營業爲目的。舉凡一切交易，對於外商皆立於保證地位也。例如一般商店之買辦，由店中給與一定之月薪，使之周旋各種交易，保證華人顧客之信用，並負顧主納款之責任。或則處理貨物之購入賣出等手續，而得相當之佣金。輪船公司買辦，則在一定薪俸之下，使之招徠貨物及乘客，並作繳納水脚之保證。銀行買辦，則受銀行一定薪俸，以一己之責任及利害，掌管一切出納事務。凡經由買辦之手，所有對於華人之匯兌、買賣貨款承受等，均負完全保證，同時由銀行給以相當之佣金是也。」（見沙爲楷編中國之買辦制）買辦制度是怎樣發生的呢？不外下列三種原因：一，中外語言之不同；二，中外習慣之不同；三，營業上的特別需要。買辦制度，既已在中國發生了，買辦之種類，亦復隨着外國資本家在中國所經營

事業之不同，而生差異。幫助外國商業資本家的，叫做商店買辦；幫助外國銀行業資本家的叫做銀行買辦；幫助外國航業資本家，在輪船上服務的，叫做輪船買辦；幫助外國工業資本家，在工廠中主持一切的，叫做工廠買辦。套着這類事例立論，我們可進一步的說：幫助外國任何種資本家貸款把中國政府，同時幫助中國政府，不惜把中國任何種權利斷送給外國資本家以作借款之擔保的也是買辦。買辦制的利害如何？據馬寅初博士說，害多利少，其害處凡有四種：一扣息，如外國銀行貸與中國錢莊規銀一千兩，即上海所謂折票，二日為期。假定日息三錢，二日則為六錢，計一月之息，不過九兩。經買辦之手，往往日息不止三錢。除將三錢明數歸於大班外，餘數悉為中飽，二方均屬吃虧。然錢莊尚得高其利，以貸與其他小商人，固無所損；而小商人實蒙其大害。二，不經濟，因用買辦，帳簿必備二份；既勞校對，復費時間。辦事處必設二所，已佔地位，又多開支。若此煩瑣，滯笨孰甚？三，從中取巧，中外二方，不能直接交易，全憑人言，難免失真。如婚媾然，全憑媒妁之言，未必能合乎雙方之意也。且買辦或因利之所在，從中舞弊，易受其愚。四，外商之欺詐，無資本之外商，欲經營商業，苦無資本，於是妙想天開，雇用買辦，而利用

其押金爲資本，往往有被騙情事。（見馬寅初演講集第二集中國之買辦制）這完全是站在資本家及買辦雙方利益的立場上說出來的話。但關於第一種害處，却也提到了一小商人實蒙其大害」的事。平心說來，買辦完全是外國資本家剝削中國人的工具。外國資本家要剝削中國人的利益，因語言習慣等等之不相通，遂利用買辦爲其工具，買辦對於中國人的害處，實不止「小商人蒙其大害」一點。沙爲楷中國買辦制第四章裏曾列舉了五種很大的害處：「（一）外交上，國際外交之間，終難期永久之圓滿，此世人所公認者也。况我國頻年多故，外交上益形擾攘。外商於此，不得不藉買辦之力，以免去意外之損失。例如發生排日風潮的時候，吾人從事消極抵抗，因而一切日貨日船，俱在排斥之列。近如五卅事件以來，我人民遂有排斥英貨英船之舉。而外商以血本攸關，不甘受損。買辦亦以押櫃關係，不能坐視，勢必苦心極慮，搜求顧客。彼外人以種種關係，不能出面，事實上確賴買辦爲之運籌。此以普通實東關係，及商業行爲上，固未可厚非。但是就國家的見地而論，善言之，自可謂是種買辦缺乏愛國熱心；惡言之，真可謂爲國家之蝥也。（二）內亂上。自改革以還，內亂頻仍；各地武人所用之軍械及其附屬品 往往經由買辦居間介紹。彼外商以營

利之關係，及本國之政策，當然無所顧慮。而買辦以貪圖經手費，利令智昏，忍令大好河山，化作阿鼻地獄；是買辦有以使之也。(三)國政上。今日之握有財力者，不問其間接直接，大都與外商發生關係。其關係情形，固各有不同；要不外與買辦勾結，或且自身即此中之過來人。所以每當中央政權移轉之際，財政首席，必選擇與外人銀行時相往來人物爲之。藉以得金融之後援。此我國每當政爭，而屢見外國背景之所由來歟！(四)工商業上。外商擁有絕大之資本、進步之技術、優良之製品、新式之商略、特定之稅率、其鋒已莫可當。今加以擅長商事之華人，就本國之潮流，隨時參謀指使；無怪我國工商業日見凌夷，而外商之經營，日臻隆盛也。(五)經濟上。買辦制之於我國經濟上，尤有百害而無一利，此蓋人所共喻者也。茲謹就其大端言之。例如外國銀行，貸與中國錢莊以銀兩時，買辦則居間扣息（這層馬博士也講了），多所飽中，幾成爲慣例；致銀行與錢莊兩受其虧。然錢莊尙得高其利以貸與其他小商人，藉彌損失。而小商人則蒙其害。是以結局之大虧損，仍歸諸我國商人之自身也。又如中外兩方，不能直接交易，全憑人言，則難免失真；尤易隔膜。其不能合雙方之意，買辦或因利之所在，乘雙方之隔膜，從中舞弊。甚且假借外人之

勢力，作種種威嚇高壓之行爲。尤有甚者，則與無資本之外商串通，藉經營商業之題目，利用國人盲目尊崇外人之心理，往往架空作法，騙取金錢；及至事後發覺，買辦則一走了事，而外人則受有領事裁判權之特別法律，雖羅罪，而罰極輕。凡此種種弊害，雖與買辦個人之智識程度及人品有關，要亦買辦制之存在，有以使之然也。』由此看來，我們可以曉得買辦是什麼了，也曉得買辦與資本家的關係，并可進一步曰：買辦就是外國資本家剝削中國利益的代理人，就是國際資本主義侵略中國的良好工具。國際資本主義侵略中國有兩種最令人注意的工具：一曰買辦；另一曰教徒。但買辦之工具性尤爲顯而易見。

一三一、工人

國際資本主義利用買辦以壓迫中國，資本家和買辦連得很緊的，直接向工人身上剝削。同時中國的資本家也在向工人身上剝削。自產業革命發生以來，許多生產事業，以及與生事業相關連的產生事業，都循着西洋資本主義生產制的方式一天一天發展；隨着各種事業之發展，便產生出各種工人。有鐵路事業之發達，隨着便有鐵路工人；有航業之發達，隨着便有海員工人；有礦業的發達，隨着便有鑛山工人；有製造業的發達，隨着便有製造工人；有紡織業的發達，隨着便有紡織工人；有印刷業的發達，隨着

便有印刷工人。新事業一天一天的發達，於是工人的種類、工人的人數、隨着一天一天多起來。據民國九年的估計，全國工廠工人的總數，凡有四一三、〇四〇人；民國十六年的估計，礦山工人的總數，共有八七二、二五〇人；據最近的估計，鐵路工人的總數，共有五〇、〇〇〇人。（參看陳達著中國勞工問題）祇舉這幾種工人作例，我們便可以知道產業革命以來，新式工人之日益加多。產業革命以來的新式工人，與產業革命以前的舊式工人，其命運有什麼不同？馬寅初曾作了一個詳細的比較。馬氏雖然向來祇站在資本家方面說話，但新式工人的命運之不如舊式工人，他亦復承認。據他的比較，舊式工人的命運中有下列許多特點。（一）親密。舊式工場裏面，絕對沒有資本家和勞動者的分別。作工的人，都是場主的親戚、朋友、大家很熟悉，一切事體，都用感情來解決，所以沒有階級思想；故舊式工廠，係家庭制度之放大。（二）平等。主人和傭工一樣作事；工人忙的時候，主人也親自動手，好比成衣店裏面，主人工作、傭工工作，甚至於老板娘子也工作。吃起飯來，大家同在一個桌子上吃，可以說是沒有什麼分別。場主或店主和夥友地位平等，好像一家的人，絲毫沒有隔膜。（三）和順。廠主待遇同事非常和順。……至於學徒，他的性

質不同，不能一概而論。(四)放假。尋常的工人，到了年節的時候，停止工作，同主人一塊兒享受快樂。平常工人生病，或是有事，不能工作的時候，廠主也不扣工錢，准其請假。卽因事急，不先請假而離工地者，主人亦不責備。(五)工資低微。因爲這種廠店，是規模很小的；收入不多，所以工錢，不得不低。(六)滿足。一般工人，因爲有了很好的待遇，都很滿意。中國舊社會裏，慾望不多；所得工錢，已够他們維持生活了，所以心中沒有不滿意的地方。況且待遇平等，惡感更無從發生。(七)不想更好。工人既然是滿足，除去希望加工錢外，不想什麼刻苦的要求。(八)無女工。因爲生產事業規模小，男工已經够了，用不着女工。還有中國舊社會裏，女子從來不正式出來作工。(九)無夜工。舊社會裏面需要少，所以出品自然不多。除開趕快交貨以外，平常無夜工。(十)無危險。舊式的工廠，沒有機器，所以一切危險，比現在的工廠少得多。廠中的設備很簡單，沒有賠償和保險的事情。(十一)工人有希望。舊式生產事業，組織簡單，普通工人，在某處作了十幾年，對於一切方法經驗，都可瞭解。所以很有自己發展的希望。例如某甲在工廠裏作了三年小工，升到工頭；再由工頭升到管事的。十幾年後，他有了錢，於是自己開了一廠子。

故舊式工場中之工人，人人有做場主之希望。凡此十一個特點。是舊式工人的命運中所有的。自從產業革命以來，舊式生產組織，漸漸變為資本主義的生產組織。於是工人的命運，也就隨着變了。大約說起來，有下列幾個特點。(一)沒有友誼。大規模的資本組織，用人極多。往往他們彼此都不認識，友誼便無從發生了。(二)劃分界限，我國資本家的生活，雖不可以說是享盡人間幸福；然比工人總好些。工人的苦況，他們是不甚關切的。所以勞資中間，起了一條鴻溝。(三)不平等。資本家是不願和工人交談的，工人是不敢見資本家的。他們的地位，相差太遠；勞資之間，祇有工頭為承上接下的人。(四)虐待。勞資的隔膜既然很深，工人的生活苦況，往往不能得資本家的諒解。於是工頭對待工人，如同牛馬一般。工頭往往由工人之工資項下扣留若干成，否則工人之地位不保。(五)家庭式的生產制漸漸消滅。資本組織，既然深入中國；家庭工業，搬到工廠裏面去了。生活一天難一天，工人都被工頭吸收到大城市來了；結果家庭制度漸漸消滅。(六)利用勞工。新式工廠，祇知增加工作，多出貨品，往往不顧工人的利益。利用他們、蹂躪他們、非常利害；且在極壞空氣中，每日要做工作十二小時之久。(七)生活愈苦。工人所得的錢很少，房租

很大，不够開支；往往節衣縮食，真是可憐。(八)有女工童工。生活既然是如此的難，一個男子，出外做工，所得的錢，還是不够開支。沒有法子的時候，女子也出來作工。有時童子也加入工作。童工在外國是禁止的。中國官廳也有命令禁止，但是陽奉陰違。(九)有夜工。有時工作分晝夜二班。上夜工的人，弄得筋疲力盡；既不見日光，又要吃冷食，真是可憐。(十)有危險。現在工廠裏機輪轉動如飛，工人偶一不小心，就受重傷。有的資本家，祇曉得賺錢，不裝設安全器件，所以工人殘廢的很多。有的工廠，用化學毒氣，工人因此受傷，有時竟致死命。(十一)沒有希望。現在大規模工廠，都用分工制；一個人，一生祇作這一件事。好比鋸木頭的工人，一世鋸木頭，別的事他一概不知。所以沒有發展的希望，也沒有自做廠主的希望。(十二)舊式工場，無異於家庭，喜氣冲冲；新式工廠，無異於監獄，令人難受，且不得隨意離廠。現在就上海工人作一個例子，說明上面所說的幾條。我們知道：上海的工人，是遠近鄉下來的。他們爲什麼要來呢？因爲水災、旱災、內戰、把他們的田地毀壞了。他們要謀生吃飯，沒有別的法子想，祇好到上海作工。他們離開了鄉黨朋友的互助，到上海來乞食。所以到上海之後，尋不着一個親戚。我們知

道，上海商務，大部是在租界。租界地少人多，真是尺地寸金，房租很高。鄉下人到了上海，生活程度逼迫他們去找工作。一方面工廠看見來的人多，心裏不怕找不到做工的；提出條件，無非是多作工，少拿錢。他們又看出工人沒有組織，所以挾持他們；甲倘是不接受他的條件，他就去找乙。反正工人多呢！另一方面工人被房東所強迫，妻子又要飯吃；弄到後來，沒有法子，也顧不得工廠的苛求，完全忍氣吞聲，接受他的條件。這一來好了！工人進了工廠，怎樣也逃不出去。有的工人，家裏人多，工錢不夠用；於是打發他的妻子也去工作。早晨天剛亮，大家一齊起來，到工廠去作工；黃昏時節，始可回家。有時或須加夜工，一直作到半夜，慢慢回家，精神太疲倦了。他們走在路上，一搖一跌；跌倒了，爬起來再走。女工和童工，更是危險。所以上海夜間，工廠附近，汽車不敢開快車，就怕撞倒了這班辛苦工人。（女工和童工）至於他們的家，更苦了。房子太貴，一所小樓房，住了十幾個男女老幼，飲食衣服，更不堪敘述了。現在工人的苦况，我們於馬博士的言論裏，也就可以知道一個大概了。馬博士向來是站在資本家一方面說話的，但新式工廠裏工人的苦况，他却也知道。不過他把舊式工人的生活，看作那樣好，却是言過其實。工

人都是可憐的，舊式工人的生活，或者沒有壞到新式工人生活這樣利害，但萬萬沒有馬博士所說的那樣好。

一三二、女工和童工

自從舊式工業組織，變成了新式工業組織，機器便在工廠裏被使用起來了。工廠裏既已使用了機器，一切工作都已機械化，作工的人便無須有專門技藝了。一個人祇要不是患了神經病，或是笨如木偶，大可以到工廠作工。更因機器的大力，代替了人力，作工的人，也無須有什麼大的氣力。於是小孩子、婦人們也都可以到工廠裏工作。同時工廠主或資本家利用女工童工的工資低廉，便盡量把貧家婦女小孩，招到工廠裏去供其剝削。近年以來，女工童工之數，便一天一天的增加起來。最近各省女工的數目，據唐海編中國勞工問題一書裏面所載。計北平一八四人；直隸四、〇二二人；山東九、九九七人；河南一、三二六人；山西一、〇二一人；江蘇一三四、二一四人；安徽一三、四六二人；福建二、六二二人；浙江一六、〇七三人；陝西六二八人。南方各省，比北方較多。其職業為紡紗、織布、繅絲、火柴、縫紉等。紗廠的工人，差不多有百分之八十為女工。其生活之苦，比起男工來，有過之而無不及。至於童工呢，實在的數目，還不

曉得。但是其生活，殊令人難堪。上海童工委員會曾有一段報告云：上海的紗廠，大致寬敞；唯布置欠完善，空氣欠流通。廠裏的溫度，約比尋常屋內的較高，並且時有塵埃及花絮飄搖於空間。衛生欠講究，便所大致不潔。工人一日換兩班，每班十二小時。有幾個紗廠，到了一星期完了，停止一班。不過工人在最末一班作工時，要延長到十二小時以外！（間有延長到十三小時，或十五小時的！）在沒有夜工的紗廠，日班工人往往有十三小時以上的工作。有幾個工廠，每日給工人一小時的休息，以便用膳。別的工廠，沒有休息時間！工人祇好得空吃飯。童工大多在搖紗間作工。作工的時候，大致多須站着。最幼的童工，恐怕不能過六足數！有許多小孩子，不是來作工的，乃由他們的母親帶來的。最可憐的情形，是在夜間。嬰孩或童子，或用衲包好，或在提籃裏，或醒或睡，多放在開足馬力和聲音繁雜的機器之間！有的童子們正當他們應該作工的時候，趁得監工不看見，又因為夜深困倦，就睡着了。有些睡在地下，有些睡在提籃旁邊，用棉花把身子遮住。好在監工也眼開眼閉，不很認真的。等到放哨了，睡童多警醒了，趕快跑到機器旁邊去作生活。這些童子們，大概是作包工的。有許多是和父母同來作工的，有許多是單獨來的。童子的工

資，每班約得二角。據說他們多是窮家子女。十二年以前，四分之三的童子，多是沒有衣服穿的；所以他們的經濟情形，也約略提高些了。」在這個報告裏，我們可以知道童工的生活了。

一三三、上等職業的發達

資本家與買辦站在一邊；辛苦的男工女工、童工等，站在另一邊，形成都市上一種新式階級對立的局面。前者向後者剝削；與農村中地主剝削農民的局面，遙遙相對。此外階級對立的事實多極了。如舊式的工商業者（俗所謂小資產階級。一人之身，常兼三種資格：工廠主、商店主、勞動者。例如舊式鐵店老闆：所開之店，既是工廠，也是商店。製貨在此，售貨也在此。再者製貨售貨的勞動者，亦復是他自己兼任。所以這個老闆，一身有三種資格：商店主、工廠主、勞動者。）與學徒的對立；新舊商店主人與店員的對立；等等事實，舉之不可勝舉。前面所述資本家、買辦站在一邊與男工女工童工等站在另一邊互相對立的事實，不過是一個顯而見的例罷了。都市上新式階級對立的事實一天一天的發達；都市生活，幾乎完全是由許多新式階級構成的。正在這階級對立的事實，在都市上有新發展（中國社會之結構，自古以來，就是階級的結構。不

過階級的結構，在今日的都市上，有新發展罷了。）的時候，隨着便有兩大類職業特別發達起來。從事於這兩大類職業的人，好像是都市社會階級結構裏面的分子，又好像不是這裏面的分子。這兩大類職業是什麼？我且稱之爲上等職業與下等職業。現在先說一說上等職業。上等職業，係指教員、律師、編輯、醫生等等而言。這等職業，誰敢說不高尙？所以我稱之爲上等。這等職業在今日特別發達，也是由於產業革命。就拿教員來說罷。因中國產業革命的逆行，及商戰不如學戰的覺悟；朝野上下，便爭着開設新式學堂，以培植人材，結果產生大批教員。產業革命在今日的中國，雖未完成；但生產事業，却比以前發達多了。因此，事實上的確也需要人材。事實上既需要人材，學校乃一天一天發達；隨着學校的發達，教員也一天一天多起來了。再拿律師來說罷。因生產事業一天一天的發達，都市生活一天一天的複雜起來了；個人與個人的關係、團體與團體的關係、個人與官府的關係、團體與官府的關係、個人與團體的關係、以及其他一切的一切，複雜至不可名言。關係複雜了，紛爭多起來了，運用法律的機會也多起來了，於是專門代替人家出席法庭的專家，所謂律師者，乃遍滿了工商業較爲發達的一切大小都市。編輯也是一樣。因生產事業

的發達，交通機關的進步，以及一切社會關係的複雜，凡新聞紙、雜誌、圖書等等，都變成必要的了。於是編輯事業，也隨着一天一天發達起來。新聞紙一項，尤其重要，所以報館裏的編輯先生，到了今日，竟成了極重要的人物。凡握有統治權的人，都非利用他們不可。至於醫生呢？這更顯然是產革命以來，生產事業發達的反映。生產事業發達，人口集中於都市；都市上的生活，遠不如鄉村裏的適於衛生，於是有無數的新式醫生，在都市上營業。醫生在從前未常沒有，但不如今日之盛。例如上海市上診花柳病的外科醫生，從前那有這樣多？這完全是生產事業發達，都市生活惡化的表見。此外還有許多的上等職業，我也無暇詳述。上面所述的這幾種職業，也頗可以代表一般了。從事於這幾種職業的人，在階級對立的新局面之下，究竟站在壓迫他人的一邊，抑站在被壓迫的一邊，頗不容易斷定。但有一事，我們可以明說的，卽：在目前，他們都祇便於富人，而與貧人不甚關切。這不是他們眼中沒有貧人，祇因貧人太倒霉了，沾不到他們的利益。例如：貧人子弟若能進費用七八百圓錢乃至千餘圓錢一年的大學校，而與富人子弟相競，當然可以沾到教師的許多利益。又如貧人與人爭訟，若有錢延律師；每出席法庭一次，不吝六七十圓錢的出庭

費延一律師與富人相競，當然可以沾到律師的利益。再者，貧人若是社會裏的主人，在社會上很有分量，政治一類的事，也操在貧人手裏，那末報館裏編輯先生，當然會替貧人說話，當然會予貧人許多的利益。至於醫生，那更是濟物利人的；祇要貧人能出一圓錢至三圓錢的掛號金，祇要貧人能出一圓錢至十圓錢乃至幾十圓錢一天的醫院費，當然也可以沾到醫生無限的利益。所以目前上等職業者之祇利於富人，並不是他們的錯誤；祇因貧人自己不該太貧了。

一三四、下等職業之發達

與上等職業相對的，便是下等職業。下等職業，在今日的都市上，正如雨後春筍，很茂盛的發生出來了。舉例來說罷。有倡妓業、有跳舞業、（據着西裝的許多新朋友說，女子同男子互相擁抱着，在暗淡的電光之下跳舞起來，是再文明沒有的事。在我看來，現在許多女子，為生計所迫，每晚獻身舞場，除陰戶上遮了一塊小布以外，全身赤裸裸的露着，任男子抱在手中揉擦；一回一回又一回，三回滿了，便從男子手中取大洋一圓，這也未見得十分文明。倘若男女完全為着娛樂，女子也絕不是為着大洋；那末就是男女雙方身上不掛一絲在明晃晃的電光之下任何舞法都可以。四毛小

洋一回的買賣，美其名曰文明，那我不敢恭維。）有按摩業、有理指業、有擦背業、有扞脚業、有茶樓酒肆的招待業、有遊戲場中的歌唱業、有看相業、有算命業、有測字業；規模宏大，威震全球的，有賭博業、有賽狗業、有賽馬業、以及一切的一切。苟有熟悉都市生活者，當可舉出幾百種來。這等職業也都是生產事業發達，都市生活複雜的結果。生產事業愈發達，這等職業當然愈多。（前曾有人提議禁止跳舞場，那真是做夢的舉動。）倡妓一業，尤其值得注意。我且在這裏多說幾句，娼妓之發生，不自今日始。中國婦女問題討論集裏錄有木鷄君所作娼妓一文，其首一段曰：『管子治齊，設女閭三百，以便行商，是爲吾國娼妓之始。自後無代無之。常謂南朝金粉，北地胭脂，蓋常見諸古人之吟咏焉。其間間有奇女子，最令人齒頰生香者；如蘇小妹、李香君輩，士大夫益載諸詩歌小說以揄揚之。當年盛事，傳爲佳話。風流所被，遂使吾國社會對於娼妓發生一種怪謬之觀念。餘毒至今未已。及與歐美互市以來，沿海諸埠，尤爲發達。如津滬等地，旅客商賈，雲湧鶖集。而娼妓亦與之爲比例的增加。及民國肇建，又發生大批偉人，盜魁流氓，往來南北，所至徵歌選色，恣爲淫樂。以劫詐之金錢，爲塵土之揮霍。操妓業者，往往利市三倍。遂

令鄰津滬諸地小戶人家（中產階級以下）有好女兒者，大動艷羨之心。幾有「遂令天下父母心不重生兒重生女」之概。於是娼妓益多矣。娼妓業在中國發生最早。到今日因工商業發達之故，更見多起來了。工商業發達則娼妓多；這差不多成了定例。古代齊國，實工商業較爲發達之區，所以娼妓業便首先在齊國發生。我國現在娼妓業這樣發達，究竟娼妓的生活是怎樣的？木鷄君之言曰：「……娼妓之由鴇母，自幼買養，長而墮落，或婦女之臨時賣充娼妓者；及因借貸關係，而以子女抵押於班主爲娼，非至一定年限，不得自由者，均屈服於鴇母勢力之下。行動不得自由，時或遭受虐待，一若青樓憲法，有鴇權無限之規定者然。……實言之，娼妓之生活，不自由之生活也，機械之生活，奴隸之生活也。一日之間，晨妝甫竟，即遊客絡繹而至。於是點名、見客、問姓名、進烟茶，值客多，每疲於應酬。然應酬稍不周，則冰桶之名，見於報紙，或藉端搗亂矣。其有舊客造訪者，尤須斟酌相當程度，而與以米湯（不自然之情話）洋勁，（不自然之表情）否則客將不至矣。若點戲、陪客出遊、叫條子（侑酒）、過班（客在他班，邀其往會）等事，擾攘至於夜之過午而不能已，其勞殊甚也。小班娼妓，留客度夜之事，視茶室下處爲略少。若茶室下處，則留客

度夜，常無虛夕，其痛苦益難言矣。至上海雉妓，不分晝夜陰晴，在馬路上拉客。且滿口作「快活快活哩」之呼聲，其痛苦若又何若耶。作妓而客多者，所得金錢亦多，是爲紅姑娘。班中上下人均須溫意籠絡，格外恭維；居其間尙可以自安。其顧客冷落者，每陷於貧困之境，負債累累。班中上下人之冷語惡聲，亦須飽嘗。是中吞聲歔泣者，固大有人在也。然生涯好者，亦恃其綺年玉貌耳。數年之後，高等娼妓，降而爲下等娼妓；下等娼妓，流而爲跟媽乞婆。其爲人作妾者，尙爲善於自謀者矣。公娼如此，私娼亦然。故客有詢妓女之身世，或其來日之下場者，妓語多默然無言；或悄然長呼。甚者珠淚盈盈，掩面啜泣。嗚呼，是真所謂可憐蟲哉！」

第三項 軍閥

一三五、練兵

都市生活裏的怪現象，宜著專書說明，我們現在不能多述。且轉過頭來談一談軍閥。軍閥是從那裏來的，在本章第一節裏我們會說過；中國的產業革命是逆行的：由軍備而工商，由工商而學術。軍備之所以首先注重，是由於外患的壓迫。因有

外患的壓迫，於是整軍經武；這在第一節裏已經講過了。因要整軍經武，乃有練兵的事。後來兵雖練了不少；但不能防外患，祇能造內亂。結果，練兵一事，便作了現代軍閥的起頭。光緒二十九年，京師設練兵處，奕劻主持其事，袁世凱幫助之。三十年的時候，袁世凱以北洋大臣的資格，兼練兵大臣。練兵處籌畫全國事宜，而實在的兵力，統歸北洋，於是北洋，凡有兵六鎮。三十一年秋操於河間，袁世凱與鐵良總之。三十二年秋操於彰德府；北洋與湖北對抗演習。這一年又改官制，裁練兵處，以鐵良爲陸軍部尙書，奏定全國設六十三鎮。而北洋除第四鎮歸袁氏節制以外，其一、三、五、六、四鎮，歸陸軍部直接調遣，名叫近畿各鎮。這是中央政府的兵。此外北洋有北洋的兵、湖北有湖北的兵、其他各省有其他各省的兵。光緒二十七年袁世凱爲北洋大臣。便是以軍人而兼管民政。二十八年袁乃奏定北洋營制，擬先練常備軍二鎮。二十九年二鎮成立，共二十五營。三十年成三鎮；三十一年成四鎮；三十二年六鎮完全成立。湖北則有張之洞所練之自強軍。湖北之自強軍，與袁世凱所練北洋軍遙遙相對，儼然就是軍閥割據的局面。當北洋軍最盛的時候，張之洞很有一點看不慣。曾有人對他說：『袁氏練兵，公何獨不可以練兵？』張以爲然，

於是除原有的武備學堂以外，更增設將弁學堂。頗造就了許多軍事人材。北洋軍與湖北軍之外，其餘各省，無不有新軍。江南第八鎮首先成立，浙、閩、粵、桂、湘、川、滇等省也依次成立新軍。當時辦理新軍事宜的，凡有兩種人。一種是留學日本學軍事的。學成歸國，各省爭用之以練新軍。另一種是北洋將領。當時北洋六鎮已完全成立，所有官長，一時無處安插，乃各依私誼散到各省從事於練新軍的工作。

一三六、軍事擾攘

新軍練好了，對外毫無用處；對內却成了軍事擾攘的惡因。

從民國元年到十年的時候，差不多完全是軍事擾攘的時候。蔣方震曾曰：『……十年前惡因之酒精中毒，至是乃一一收其果焉。革命事業，出諸軍人之手，故大權悉攬焉。即向無一兵者亦爲嘗鼎焉，以爲權者力之所表現焉。國人已稍稍厭棄軍人矣，於是有裁兵說，有軍民分治說。而袁氏適用之。裁也者裁他人之兵；分也者，分他人之治。……而北洋六師（由六鎮改爲師）則次序整然。……此民國元年事也。明年癸丑，則有南京湖口之役。而六師乃沿津浦京漢兩鐵路南下。扼武漢、占湖口、破南京、而局勢於以大定。其沿京漢南下者，南至於岳州；其沿津浦南下者，南迄於上海。小站（距天津七十里之新農鎮）津沽間

稱爲小站，袁世凱首先在此練兵。兵力，既迄於長江流區，袁世凱乃用張敬堯成第七師、用盧永祥成第十師，二部較精練，儼然成總預備焉。三年秋，歐戰起，日本攻青島，於是京師倡立模範團。明則曰恐小站之暮氣，其實乃隱以備帝制也。四年，帝制議興，以十師駐上海，扼長江之口。其冬，蔡鍔起兵於雲南。乃以第七師入川，而繼以岳州之第三師，不克。而廣東、廣西、浙江、湖南、四川均宣告獨立。北洋將帥首領若馮（馮國璋）、若段多反對帝制，袁遂卒。黎氏繼爲總統，段祺瑞以北洋軍界首領組織內閣。六年，對德宣戰事起，黨論紛紜。院主戰而府尼之，於是有督軍會議。府罷段，而有督軍團，張勳乘之以復辟。段率第八師攻之，不復迎黎，而以馮（馮國璋）繼續代理總統；不復召集國會，而另組參議院，或新國會。罷譚延闓，而以傅良佐管湖南，吳光新入川。湘人連陸榮廷攻傅，逃焉。而徐樹錚以聯奉制馮，直皖之隙成矣。第三師南下攻湘，而以張敬堯躡其後爲督軍，陸榮廷等自危，於是粵中成立軍政府，川、滇、黔、湘聯合，名曰護法。七年冬，徐世昌爲大總統，於是有滬上和會。討論經年，不成；段氏乃偕日款練參戰軍三師。九年春，而段氏欲以吳光新督河南，府尼之。吳佩孚帥第三師駐衡州請撤防，遂許之北還，段

氏以參戰軍攻之，奉助直以攻皖，皖敗焉。於是奉直成均勢之局。……吳氏之北歸也，湘人竭全力以攻張敬堯。張敗，於是倡聯省自治之說；定省憲，謀自保也。然軍隊繁多矣。十年六月，武昌兵變，湘人乘之，約四川以攻鄂，王敗而吳來。戰於汀泗橋，湘軍敗，小站軍隊，復至於岳州；川軍後期至，復爲吳氏所擊，乃歸。（參看最近之五十年）上面所述，祇是軍事擾攘的一小段。單祇這一小段，也就可以證明整軍經武最後的結果之太不像樣了。

一三七、軍閥政治

在軍事擾攘的過程之中，軍事領袖，便都成了軍閥。許多小軍閥服從一個大軍閥。同時又把這一個大軍閥置於中央，作對外或賣國的總代表。這個總代表至是乃成了全國最高的統治者。民國十餘年的歷史中，這樣的統治者，有袁世凱、有馮國璋、有段祺瑞、有曹錕、有張作霖等等。這樣的統治，我們可以稱之爲軍閥統治，這是軍閥政治的一個方式。許多大小軍閥，彼此對立，各不相下；各占數省，或一省以爲地盤。在該地盤之內，除暗中直接受某一帝國主義者之指揮而外，更不服從其他任何勢力。許多軍閥是這樣辦的時候，我們可以稱之爲軍閥割據，這是軍閥政治又一個方式。在軍閥

政治裏，軍閥就是統治階級的最上層。在這一層之下，有貪官污吏所組織的民政財政等等機關。這等機關，如在省城。叫做省政府；如在縣城，叫做縣政府。軍閥直接或間接指揮貪官污吏，搜括當地的財富，鎮壓人民的反抗。貪官污吏，則直接或間接爲軍閥効勞。所以貪官污吏，爲軍閥政治裏，統治階級的次層。在貪官污吏之下，有鄉村的土豪劣紳所組織的鄉村公事機關。土豪、劣紳，上則受着貪官污吏的頤指氣使，下則在農民頭上耀武揚威。替統治階級全體直接搜括民衆的財富；直接鎮壓民衆的反抗。這是軍閥政治裏，統治階級的最下層。軍閥直接指揮貪官污吏，貪官污吏直接指揮土豪劣紳，土豪劣紳直接宰制民衆。軍閥、貪官、污吏、土豪、劣紳相維相繫所成就的全部勢力，我們且稱之爲封建勢力。軍閥之爲物，就對內而言，固然是統治階級的最上一層。但就對外而言，却不同了。對外的時候，帝國主義者實爲最上一層。各帝國主義者一致的或分別的指揮中國的大小軍閥；大小軍閥直接的或間接的指揮貪官污吏；貪官污吏又直接的或間接的指揮土豪劣紳；這是中國的政治組織。在這個組織裏面活動的分子，就是統治階級的全體。農村中貧富懸殊了；富者或地主爲維護自己的利益起見，常立於統治階級一邊。都市上資本家買辦甚至

工頭（工頭向來站在買辦及資本家一邊，工人反抗資本家的時候，很不易得工頭一致的行動。）與店員工人等等對立了；資本家買辦乃至工頭爲維護自己的利益起見，也常立於統治階級一邊。至是軍閥的地位十分穩固了：上有帝國主義者爲之指導一切；下有貪官污吏爲之經營一切；左有地主擁護着，右有資本家擁護着。世人但看見軍閥由統治變而爲割據，由割據變而爲混戰；混戰休息的時候又割據，割據休息的時候或又統治；便以爲軍閥的地位動搖。其實這不是軍閥地位的動搖，這祇是軍閥政治裏的變幻。軍閥地位真正動搖的時候，是武力變成了人民的、軍隊變成了人民的、的時候。

